



James

雅各书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

丹尼尔·M. 多里亚尼

DANIEL M. DORIANI



雅各书

改革宗释经系列丛书

丛书主编

理查德·D. 菲利普斯
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圣约书卷主编

伊恩·M. 杜吉德（旧约）
丹尼尔·M. 多里亚尼（新约）

雅各书

丹尼尔·M. 多里亚尼



P U B L I S H I N 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James

Daniel M. Doriani
Originally published 2007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5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纪念我的父亲，
马克斯·多里亚尼
1914–2006

目 录

丛书导言 ix

前言 xiii

1. 雅各书导论 (1:1) 3
2. 生命的试炼 (1:2 – 12) 14
3. 蒙福的坚忍 (1:12 – 18) 30
4. 听道而行道 (1:19 – 25) 43
5. 真实信仰的考验 (1:26 – 2:7) 56
6. 非此即彼 (2:8 – 13) 68
7. 有行为的信心 (2:14 – 19) 79
8. 因有行为的信心称义 (2:20 – 26) 89
9. 谁能制伏舌头? (3:1 – 12) 104
10. 两种智慧 (3:13 – 18) 116
11. 雅各书的福音 (4:1 – 6) 128
12. 赐恩给谦卑的人 (4:5 – 10) 141
13. 骄傲与谦卑 (4:11 – 17) 153
14. 富足的人有祸了 (5:1 – 6) 163
15. 恒久忍耐 (5:7 – 11) 174
16. 雅各书 5:12 注释 185
17. 寻求医治 (5:13 – 20) 189
- 经文索引 205
- 主题与人名索引 213

丛书序言

每一代人都需要教会对上帝话语进行忠实的阐释。与此同时，教会必须持续进行神学工作：反思圣经的教导，认信基督教信仰的教义，并将其应用于当代文化。我们相信这两项任务——释经与神学——是相互依存的。我们的教义必须源自圣经文本，而我们对任何特定经文段落的理解，必须源于圣经整体所教导的教义。

我们进一步认为，圣经阐释与神学反思这两项相互依存的任务，最好在教会中——尤其是教会的讲台上——进行。这一点尤为重要，因为对圣经的研究理应导向对上帝的赞美与实践应用，即在信徒生活中赞美上帝并付诸实践。为实现这些目标，我们欣然推出《改革宗释经注释》系列，为我们这一代教会提供崭新的圣经阐释。我们祈盼并祷告，牧师、教师、圣经学习带领者及众多其他信徒会发现本系列是一套很实用的资源，忠实于研究上帝绝对正确无误的话语，并鼓舞人心。

《改革宗释经注释》系列秉持四项核心原则。首先，这些注释力求做到**符合圣经**，通过细致考究经文细节来呈现全面透彻的释经。它们并非逐字逐句的释经注释，而是对整段圣经经文进行整体性阐释。因此每卷注释书都将按章节顺序，系统性地解析整卷圣经。其次，这些注释书毫不掩饰地**以教义为核心**。我们恪守《威斯敏斯特信条》及《大小要理问答》，视其为新旧约圣经所教导的教义体系。每一卷都将教导、宣扬并捍卫圣经中所蕴含的改革宗信仰教义。第三，这些注

释书在取向上是**救赎历史性的**。我们相信圣经的统一性以基督为中心的救赎核心信息。因此我们坚持用基督论的视读旧约，将其人物、事件、律例和制度正确理解为指向基督福音的预表，同时为信徒提供凭信心生活的榜样。第四些注释书注重**实践应用**，将圣经经文与当代生活挑战无论是公共领域还是私人领域——相结合，并辅以恰当说明。

《改革宗释经注释》的撰稿人均均为学者型牧者。作为牧者，每位作者首先会在自己教会的讲台事工中呈现这些释经成果。这意味着这些注释书根植于对教会真实会众的圣经教导。在追求学术严谨的同时，这些释经内容并非学院派风格。我们的目标是忠实、清晰、有益于具有不同圣经和神学训练程度的基督徒——正如任何有效的讲台事工应有的特质。这必然意味着某些学术性议题不会被涵盖。尽管如此，我们力求保持负责任的学术水准，并竭力为教会牧者及其他教师树立典范。对于重要的释经难题和神学问题，以及与该段经文相关的历史文化背景，都将予以审慎处理。

我们努力追求持久卓越的高标准。这始于对作者的选择，所有作者都已被证明是杰出的上帝之道的传达者。这种追求也体现在严谨的编辑流程中。每卷书均由一位丛书编辑和一位约书编辑共同审校。约书编辑——旧约部分的伊恩·杜吉德（Iain Duguid）和新约部分的丹尼尔·多里亚尼（Daniel Doriani）——既是成就斐然的牧师，也是备受尊敬的学者，都曾在神学院任教。他们的职责是确保每卷书充分体现最新学术成果，并忠实准确地阐释经文。作为丛书编辑，我们监督每卷书的整体质量，包括写作的精良性、教导的可靠性以及应用层面的实用性。我们与出版商组成编辑团队协同工作，尽力确保这些注释是我们才华横溢的作者们的最好作品，以便教会能从中获得对上帝话语可信且典范的阐释。

我们的目标和祷告是，《改革宗释经注释》能通过重拾对圣经清晰与力量的信心，并坚守改革宗信仰的伟大教义遗产来服侍教会。我们希望阅读这些注释的牧师能在他们自己的释经讲道事工中得到鼓励，我们相信这是在教会中教导上帝话语的最佳且最符合圣经的模式。我们希望平信徒教师会发现这些注释是他们理解和呈现圣经文本时最实用的资源之一。我们还希望这些对圣经的研究所具有的灵修特质，能教导并激励每一位阅读它们的基督徒，在喜乐顺服中作耶稣基督的门徒。

理查德·D. 菲利普斯
 菲利普·格雷厄姆·赖肯
 丛书主编

前言

本书是我与雅各书长期深厚双重关系的结晶。在我十七年的教授生涯中，我曾为大学生讲授过一次雅各书，为神学院学生讲授过十三次。从一开始，我就被雅各书质朴的文风与深邃的神学所折服。从一开始，我也看到了雅各书的实用价值。在研读雅各书第五章关于医治的经文后不久，我说服教会成员建立了相应的实践。蒙上帝恩典，当长老们按手为我两位挚友和幼女祷告时（其中两人经历戏剧性痊愈，一人逐渐康复），他们都得到了医治（我将在最后一章讲述其中两人的故事）。此后，我先后在曾所属的家庭教会“山丘教会”、由圣约神学院主办的全市男性圣经研习会，以及我现在担任主任牧师的中央长老会教堂讲授雅各书。

遗憾的是，雅各书在教会历史中始终存在另一种双重地位——深受普通基督徒喜爱，却饱受学术与批判群体的质疑。对雅各书的批判研究很大程度上源于马丁·路德，他在《桌边谈话》的长篇论述中罗列的问题，几个世纪以来始终是批判学者研究的焦点。¹

首先，路德指出，雅各书几乎未提及基督与福音。他意指该书缺乏保罗所传因信称义的福音，反而充斥着对行为的强调。路德认为雅各书不似使徒所著。第三，学者们指出，该书希腊文风格明晰自信、词汇丰富、句法稠密，过于精妙而不可能出自一

1. Martin Luther, “Table Talk,” in Luther’s Works, trans. Theodore G. Tappert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67), 54:424–25.

位加利利犹太人之手。第四点，路德等人批评雅各书结构混乱，话题跳跃且缺乏逻辑关联——这一指责或许与前文矛盾。最后，早期教会并未立即将雅各书纳入新约正典。

值得庆幸的是，普通基督徒需要经过“教化”才能察觉雅各书中这些所谓的问题——他们视其为充满主之智慧的上帝话语，是日常生活的指南。同样令人欣慰的是，针对雅各书的每条质疑都有现成解答。首先，虽然雅各书没有赎罪神学，但为何一本书必须包含替代性赎罪论才能成为正典？路德的评判标准并非源自圣经本身。若严格适用该标准，将导致多卷书被剔除出正典。更重要的是，雅各确实以独特方式呈现了基督——作为教会的元首、正确行为的导师、赐恩给谦卑者的主。雅各描述了因信基督并顺服主耶稣而结出的行为之果。

其次，针对雅各书非使徒所写的指控，我们的回应是：新约中仅有八卷书出自十二使徒之手——马太福音、约翰福音、彼得前后书、约翰一二三书及启示录。与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使徒行传和希伯来书（仅举四例）类似，雅各书同样具有使徒性，因为其作者属于使徒团体，与使徒们有直接接触和合作关系，并亲历过耶稣的部分生平。

第三，针对雅各书希腊文过于纯熟的质疑，斯坦利·波特等学者已证实，公元一世纪的巴勒斯坦地区普遍精通且熟练使用希腊文。此外，正如预期的那样，雅各书大量词汇和部分文体风格明显受到七十士译本（旧约希腊文译本）的影响。

第四，针对雅各书结构散乱的批评（如马丁·迪贝柳斯所称“话题跳跃无关联”）：这种指控更多暴露了批评者的无知而非雅各书的缺陷。杜安·沃森和卢克·蒂莫西·约翰逊等不同背景的学者已证明，雅各娴熟运用并创新改造了希腊-罗马修辞传统。鉴于其希腊文的精妙程度，这并不令人意外。或许有人质疑加利利人能否达到如此水平，但“文化精英”常低估未受系统教育的天才——正如他们质疑雅各，也曾怀疑莎士比亚的剧作或林肯的演说是否

出自本人之手。

最后，早期教会对雅各书的质疑被夸大了。优西比乌确实将雅各书列入了有争议的经卷名单，但他明确将其与伪经或异端书籍区分开来，指出其广受认可、使徒风格及正统教义。

读者或许认为，在释经注释的序言中回应针对雅各书的批评并不恰当。然而，雅各书的神学与道德价值并不取决于基督徒对它的情感接纳，而在于其源自上帝圣启示的起源及其在正典中的地位。这些正是捍卫雅各书作者身份、文风或内容时攸关的核心问题。批评者的指控及其回应远比我们简略的概述更为复杂。但一旦指控提出，信徒中必须有人予以回应，教会至少需要知道这些回应已有人做了且令人信服。此后，众人方能从雅各书的神学与伦理教导中获益。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曾与我在日内瓦学院、圣约神学院、山丘教会及中央长老会共同研读雅各书的人。特别感谢四位友人：罗伯特·亚伯勒与汉斯·拜尔助我深入思考雅各书的重大议题；罗比·格里格斯提供了及时的研究协助；里克·菲利普斯逐页审阅，促使我在多处完善并厘清了本书内容。

雅各书

鲜活的信仰写照

1

雅各书导论

雅各书 1:1

雅各，作上帝和主耶稣基督仆人的，向散住十二个支派之人问安。（雅 1:1）

对许多信徒而言，雅各书是一部深受喜爱的经卷。它极其务实，充满对敬虔生活的生动劝勉。在简短的篇幅中，针对基督徒日常面临的诸多问题提供了具体指导：试炼、贫穷：与富足、偏待人、社会公义、言语、世俗化、自夸、计划、祷告、疾病等等。

然而雅各的直率与明晰犹如双刃剑。“它呼吁将所宣称的理想转化为合宜的行动，以先知般的紧迫感向历代读者发声——人们发现雅各的训导难以践行，而非难以理解。”¹

对失败与信仰的审视

如同登山宝训一般，雅各书崇高而深刻——几乎深刻得令人难以承受。它对我们过错的尖锐评估证明我们无法通过自身努

1.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95), 3.

力达成圣洁。雅各激励我们付诸行动，但当其揭示我们的罪时，我们又会怀疑自己能否践行作者的诫命。然而雅各反复强调，顺服是活出信心的标志：“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1:22）。

雅各要求的顺服，诚实的读者都明白自己无力达成。因此，尽管雅各书中的每个句子与段落清晰明了，我们仍难以调和其严苛的要求与人类无法实现之间的矛盾。若这是保罗的书信，他定会引导我们关注救赎与称义。但雅各从未提及十字架或赎罪，基督的受难或复活，也未曾使用因信称义、救赎、和好等福音术语。这些要素的缺失甚至令解经者质疑：这封书信中耶稣与救赎究竟何在？雅各确实两次提及耶稣之名（1:1 与 2:1），但皆为顺带的提及，而非对其生平与救赎的阐释。同样，虽然“信心”一词在雅各书中出现十四次，其中十一次集中于 2:14-26——这段论述强调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2:17, 26）。若要领会雅各书的福音，我们必须思考雅各究竟是谁。

雅各生平

雅各仅自称是“上帝和主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但多条证据表明他是耶稣的同母异父兄弟，即马利亚和约瑟的亲生儿子。²当作者自称雅各而未加更多说明时，暗示其读者对他本人及其资历已有充分了解。

新约中有三位名为雅各的人物：两位使徒及耶稣的兄弟。在使徒中，属于彼得、雅各、约翰三人组的雅各于基督教时代初期殉道。另一位使徒雅各是亚勒腓之子，他在福音书中几乎是个无名氏，复活后的事迹更无记载。因此我们怀疑他并非本书作者雅各。

排除法让我们倾向于认为作者是耶稣的兄弟。但还有更多佐证：首先，无论是使徒行传还是早期基督教文献，历史学家认为耶稣的兄弟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他在耶路撒冷会议（徒 15）中表现突出。

2. 关于雅各身份的完整讨论，参见 Donald Guthrie,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0), 第 723-746 页。

他在会议上的发言及随后发出的书信（均记载于使徒行传15章）包含多个独特短语，这些短语也出现在雅各书信中。³作为教会领袖的雅各与作为书信作者的雅各，二者都对摩西律法（徒 15:21；雅 2:8-11）与缔造和平（徒 15:28-29；雅 3:17-18）怀有热忱。雅各在耶稣传道初期是否相信甚至尊重耶稣是值得怀疑的。创世记37章中约瑟的兄弟们尚且因他自命不凡而困扰，作为耶稣幼弟的处境之艰难更可想而知。⁴福音书暗示了家庭关系的紧张。例如约翰福音首次提及耶稣兄弟时，记载他们嘲笑耶稣：“住棚节近了，你的兄弟对他说：‘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人要显扬名声，没有在暗处行事的。你如果行这些事，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约翰补充道：“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是因为不信他”（约 7:3-5）。另一次，当耶稣的事工开始吸引混乱的群众并招致法利赛人反对时，他的家人感到惊慌。马可福音记载：“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他，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可 3:20-22）。后来，耶稣的家人在他讲道时到来，表现得有权打断他（太 12:46-50），显露出对其工作的轻视。最后，福音书记载十字架旁陪伴耶稣的人名单时，提到他母亲马利亚，却未提及他的兄弟（可 15:40；约 19:25）。

无法确定雅各何时归信。但耶稣在复活后恩慈地向雅各显现，或为坚固其信心，或为印证其信仰（林前 15:3-8）。此后，雅各迅速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柱石。在使徒行传 15 章，当教会在耶路撒冷召开第一次大公会议时，彼得和保罗阐述了外邦人归信的条款与福音进展。两位使徒都传讲外邦人得救唯独本乎恩、因着信，与行为无关，与饮食条例以及确立犹太人身份的割礼无涉（徒 10:34-11:18）。尽管最初有人反对，但会议最终认定犹太人和外邦人都“靠着主耶稣的恩典”得救（15:11）。在会议上，雅各发表了总结性讲话：

3. 这些特征包括：使用罕见词 *chairo* 表示问候（雅 1:1；徒 15:13），以及用“请听，我的弟兄们”作为呼语（雅 2:5；徒 15:13）。另有三个相对罕见的词汇同时出现在雅各书和使徒行传 15 章：*episkeptomai*（1:27 与 15:14）、*epistrephō*（5:19-20 与 15:19），以及 *agapētos*（1:16；1:19；2:5；15:25）。

4. 若小雅各顽皮时，父母是否会说：“你为何不能更像耶稣？”

诸位弟兄，请听我说。西门已向我们述说上帝最初如何眷顾外邦人，从他们中间选取百姓归于自己。先知的话与此相符，正如经上所记：“此后我要回来，重新修造大卫倒塌的帐幕。我要重建那毁坏的，将其复原，使余剩的人寻求主，就是所有称为我名下的外邦人，这是行这些事的主说的。”（徒 15:13 – 17）

在早期教会中，雅各因个人公义及竭力推动他人行义而获称“公义的雅各”。我们在雅各书信中亦可见同样的热忱。他称律法为“使人自由之完备的律法”（雅 1:25）和“至尊的律法”（2:8）。但书信从未要求读者遵守关于饮食、割礼和安息日等标志犹太人种族身份的规定。在耶路撒冷会议上，雅各确实敦促遵守某些犹太特色律法（徒 21:19 – 21），但其目的似乎是促进犹太人与外邦人在早期教会生活中作为上帝的家和平共处。无论如何，他的书信从未要求人服从割礼或饮食条例。可见雅各将对律法的热忱置于对福音更大的热忱之下——他固然渴慕律法之义，但更渴慕上帝的恩典。

雅各所传的福音

雅各书在 108 节经文中包含 59 条命令，对律法表现出明显的热忱。雅各通过祈使句直接传达君王律法，即耶稣基督的律法（2:8）。但匆忙的读者难以从中窥见福音的全貌。若雅各书仅是一系列诫命，其道德明晰性便成重担，其清晰的指令只会带来谴责。虽然雅各书确实缺乏常见的福音表述，但他对顺服的坚持是明确无误的。他指出善行是真正信仰的标志：

在父上帝看来，那纯洁无瑕的虔诚，就是照顾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1:27）

凡遵守全律法的，若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2:10）

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4:17）

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1:22）

同样，雅各期望教师们践行他们所知所讲的内容：“我的弟兄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3:1）这一要求顺服否则面临审判的呼召显得尤为严厉，因为雅各坚称人人都未能完全遵行律法的要求。雅各说我们必须控制舌头（1:26），却又说无人能驯服舌头（3:8）；他要求我们远离世俗的玷污（1:27），却又指出我们的嫉妒与纷争证明了自己仍属世俗（4:1-4）。这些悖论引出了雅各所传的福音。他宣告众人都在审判之下，但“怜悯胜过审判”（2:13），因为“主是满有怜悯和慈悲的”（5:11）。若我们认清自己的罪并承认，就必得医治（5:16）。更进一步，凡看见他人罪行并“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5:20）。正如我将在后续章节论证的，雅各书的高潮出现在4:6节——雅各在4:5节完成对人类罪性的控诉后宣告：“但上帝赐给我们更多的恩典。所以经上说：‘上帝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在本卷书的高潮部分对上帝恩典的双重强调，表明雅各所传讲的是上帝赐给罪人的恩典的信息。

雅各对上帝之道的强调补充了这一观点。因为这道能定我们的罪，雅各可以说上帝“乐意用真理的道生了我们，使我们在他所造的万物中成为初熟的果子”（1:18）。他告诫读者应当“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1:21），因为这道承载着恩典的信息。

雅各的语调

理解雅各书的福音固然至关重要，但聆听雅各独特的声音同样使我们受益。细心的基督徒在比较《罗马书》、《希伯来书》和雅各书时，会注意到雅各书与其他书信的文体差异。例如，雅各既没有以正式问候语开篇，也未以祝词结尾；他没有提及共同经历的历史；不像保罗，雅各不宣称任何权威或地位；也不像保罗和《希伯来书》，雅各极少进行神学论证。事实上，雅各的语调更像先知或先知或智者，而非保罗的风格。

雅各书作为智慧书

《约伯记》《传道书》和《箴言》被称为“智慧文学”。这些书卷观察哪些人精通生活之道，哪些人则不然。智慧被定义为“在经验之光中将真理应用于生活的纪律”。⁵它是“关于上帝世界的知识以及使自己与之契合的技巧”。⁶聪明的动物懂得如何好好生活（箴30:24-28）。英文译本各有不同，但希伯来圣经将技艺精湛之人称为“智慧”，无论他们是工匠（出 31:3-6；35:35；王上 7:14；耶 10:9）、船夫（结 27:8）还是政客（撒下 13:3）。⁷雅各书在重要方面与智慧书卷相似。雅各和所罗门都认为智慧是我们应当向上帝求取的恩赐（王上 3:7-12；雅 1:5-8）。他们也一致认为我们可以为智慧而努力。智慧既包含对圣经的默想，也蕴藏着对世界的观察。因此智慧常言：“我已见过”（伯 5:3；传 1:14；3:10；5:13；6:1；9:11；10:5,7；“...察看过”，伯 4:8），或“你岂不见吗？”（箴 22:29；26:12；29:20）。智慧观察到顺服的祝福与悖逆的代价，雅

5. Gordon Fee and Douglas Stuart, *How to Read the Bible for All Its Worth*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2), 187.

6. Cornelius Plantinga, *Not the Way It's Supposed to Be: A Breviary of Sin* (Grand Rapids: Eerdmans,

7. R. E. Murphy, *The Tree of Life*, 3rd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2); Derek Kidner, *An Introduction to Wisdom Literature*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各亦复如是。他基于圣经主题（雅 2:8；2:23；4:5-6），将其运用于对日常生活的一系列观察中。他洞察到我们轻慢穷人的方式（2:1-4），满足于虔诚空谈的方式（2:14-17），舌头失控的方式（3:9-10），私欲引发争竞的方式（4:1-4）。雅各书与箴言在措辞上亦有相似之处。⁸

雅各书

富足的降卑……如同草上的花一样。太阳出来，热风刮起，草就枯干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1:10-11）

你们各人要快地听，慢慢地说，慢慢地动怒，因为人的怒气并不成就上帝的公义。（1:19-20）

我的弟兄们，你们信奉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便都不都按着外貌人。（2:1）

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3:2）

箴言

倚仗自己财物的必跌倒，义人必发旺如青叶。（11:28）

不轻易发怒的大有聪明，性情暴躁的大显愚妄。（14:29）

暴怒的人挑起争端，忍怒的人止息纷争。（15:18）

瞻徇恶人的情面，偏断义人的案件，都为不善。（18:5）

多言多语难免有过，禁止嘴唇是有智慧（10:19）

8. Paul Achtemeier, Joel Green, and Marianne Thompson, *Introducing the New Testament: Its Literature and Theology*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1), 501.

若雅各采用了智慧文学的某些风格元素，他也同样分享了其关注的核心：考验与训导在培育智慧中的作用、言语的力量与扭曲、财富的诱惑与虚妄，以及义与恶的鲜明对比。⁹

雅各书作为先知文学

雅各书本质上并非先知书。但当雅各开始谴责罪恶时，其口吻宛如古时的先知。他警告说，上帝的审判将缩短富足与不法之人的寿命（雅 1:11；5:5）。对于富有的压迫者，雅各如此宣告：

嘻，你们这些富足人哪，应当哭泣、号啕！因为将有苦难临到你们身上……工人给你们收割庄稼，你们亏欠他们的工钱，这工钱有声音呼叫，并且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你们在世上享美福，好宴乐，当宰杀的日子竟娇养你们的心。你们定了义人的罪，把他杀害，他也不抵挡你们。（5:1,4-6）

这听起来与先知以赛亚和阿摩司的言论极为相似。

祸哉，那些以房接房，
以地接地，
以至不留余地的，
只顾自己独居境内。
我耳闻万军之耶和华说：
必有许多又大又美的房屋
成为荒凉，无人居住。（赛 5:8-9）

你们怨恨那在城门口责备人的，
憎恶那说正直话的。
你们践踏贫民，
向他们勒索麦子；
你们用凿过的石头建造房屋，
却不得住在其内；
栽种美好的葡萄园，

9. 同上, 500.

却不得喝所出的酒。.....

你们苦待义人，收受贿赂，在城门口屈枉穷乏人。（摩 5:11-12；
参见弥 2:1-3）

雅各书作为耶稣教导的默想

雅各深深沉浸于耶稣的教导中，尤其是登山宝训（太 5）。尽管雅各从未直接引用耶稣的话，但他不断暗示并重新应用这些教导。¹⁰ 雅各用与耶稣极为相似的语言表达了相同的主题。请看以下对应关系：

- 爱邻舍是最大的诫命之一（雅 2:8，太 22:39）
- 自高必致降卑（雅 4:6-10，太 23:12；参见路 14:11；18:9）
- 不可起誓（雅 5:12，太 5:33-37）
- 不可论断人（雅 4:11-12，太 7:1-5）
- 虫蛀锈蚀毁尽财宝（雅 5:2，太 6:19）
- 主将再来，已在门口（雅 5:8-9，太 24:33）

当雅各默想耶稣的教导时，他也用不同的语言表达了相似的主题：

- 信徒当在试炼中喜乐（雅 1:2，太 5:11-12）
- 义人的目标是完全（雅 1:4，太 5:48）
- 我们向上帝祈求美好的恩赐（雅 1:5，太 7:7）
- 我们不仅是听道者，更是行道者（雅 1:22，太 7:24-27）
- 门徒必须遵守全部律法（雅 2:10，太 5:19）
- 我们以实际行动践行信仰告白（雅 2:14-26，太 7:21-23）
- 我们需为每一句话交账（雅 3:2，太 12:36-37）
-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雅 3:17-18，太 5:9）
- 我们不能侍奉两个朋友或主人（雅 4:4，太 6:24）

10. 参见 Peter Davids,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2), 47-48;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55-57; and Guthrie,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729-30.

耶稣的听众

乍看之下，雅各似乎是写给犹太人的。毕竟，按字面翻译，雅各在书信开篇便称收信人为“散住十二个支派之人”（1:1 ESV）。十二支派传统上代表以色列，而“散住”则指散居在异教世界的犹太人。但有理由认为雅各的写作对象是犹太基督徒，而非泛指所有犹太人。首先，雅各是教会的领袖。其次，保罗和彼得已阐明教会才是上帝对以色列各支派应许的真正继承者。第三，“散住”可作为隐喻，表明信徒在世上始终无法完全安家（彼前 1:1, 17; 2:11；彼得前书同样写给“散住的”，但显然其读者多为外邦人）。因此有理由相信，雅各与其他新约作者一样，预设了更广泛的读者群体。¹¹

无论雅各的听众身处何方，他都假定他们熟悉以色列的生活方式，因为他常从犹太或加利利城镇普通百姓的视角描述生活。例如，他提到两个雨季，一个早，一个晚；双雨季是以色列及东地中海地区气候的鲜明特征。雅各还称聚会场所为会堂（2:2），他假设听众以其一上帝论信仰为傲，并敦促他们践行信仰而非止步于教义正确（2:19 及以下）。

雅各书的讲道式口吻

学者们在介绍雅各书时会探讨一系列附加主题，包括其结构、正典性、文学风格以及成书年代。感兴趣的读者可参考新约标准导论中关于这些话题的论述。¹²我特别推荐卢克·约翰逊对雅各书风格与结构的分析，以及道格·穆对其作者身份与神学思想的解读。¹³

11. Achtemeier, Green, and Thompson, *Introducing*, 497–79; Guthrie,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747–51.

12. 参见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at n. 2, above); Achtemeier, Green, and Thompson, *Introducing the New Testament* (at n. 8, above); and Donald A. Carson, Douglas J. Moo, and Leon Morris,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2).

13.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这两部皆为优秀的注释书。

在这些主题中，我们可以深入探讨一个——雅各书的讲道式口吻。雅各书是一封**书信**；它敦促基督徒通过活出他们对耶稣的虔诚告白，将知识付诸实践。但雅各书具有讲道的修辞质感。我们从雅各使用直接称呼的方式中可见一斑。他常称读者为“我的弟兄们”（如1:2；2:1；3:12；5:12）或“我亲爱的弟兄们”（如1:16；2:5）。然而，他也会以“你们这些淫乱的人”（4:4）或“你们富足人”（5:1）来称呼听众。

雅各不断用修辞性提问与读者互动，有时连珠炮般密集抛出（2:4-7；2:14-21；3:11-13；4:1-5；4:12-14）。他提出并回应自认为读者可能有的异议（1:13；2:18；4:13-14；5:13-14）。一个虚构人物四次发声，分别表达对贫穷（2:3）、对穷人（2:16）、对商业计划（4:13）的无上帝论观点，或对雅各教导的反对（2:18）。这种虚构反对者的手法暗示雅各认为听众本可更接纳他的信息。有时他对教会表现出一种从神而来的焦急情绪，如斥责他们“不要自欺”（1:16），或“嗜”（4:3；5:1）。在其他地方，他质问道：“要显明给你们看吗？”（2:20），或“你们不知道吗？”（4:4）。

雅各还通过丰富的比喻与他的民众互动，运用马匹、泉水、船只、火焰、镜子、农作、花朵、雾气、旅行以及旧约英雄等意象。他创造了一系列生动的画面：私欲怀了胎便生出罪来（1:15）；鬼魔也信却是战惊（2:18）；富人哀哭，财物腐烂，锈蚀的金属如火烧灼皮肉（5:13）。最后，雅各以悖论式表达：试炼当以为喜乐（12），富足的人反要在卑微中夸口（1:10）。

这封书信的风格与结构常令人着迷，但雅各始终让修辞服务于其目标：倡导一种与对主基督的信仰相符的生活。真正的国度继承者活出上帝朋友的样子（2:5；2:23）。真实的信徒在主的旨意和话语中规范自己的生活。当他们未能达到标准时，便祈求恩典。正如雅各所言：“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4:10）。这便是雅各所传的福音。

2

生命的试炼

雅各书 1:2-12

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但忍耐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雅 1:2-4）

如果有人在错误的时间以错误的方式说出了真相，那么带来的可能是沮丧而不是帮助。试想有一个人，花了一年时间计划一个为期一周的山野远足，结果就在出发前，他的脚有一小块骨折了。他的医生报告称，这不会造成永久性损伤，但他必须取消这次行程，并让脚部静养两周。有关受伤的消息在他的教会中传开，很快一位手持大本圣经的男子登门拜访。“振作起来，”来访者洪亮地说道，“我在雅各书中找到了一段经文，正好针对你当前的处境。”随后他诵读雅各书 1:2-4：“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但忍耐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

“所以，”这位好管闲事者继续道，“应当为此欢喜，因为神意在借此锤炼你的品格。”此时，那位准徒步者可能会忍不住想从辅导者手中夺过圣经，将其当作钝器敲醒对方，同时引用约伯关于“虚妄的安慰者”的言论（伯 16:1-5）。

当然，上帝能够利用生命中所有的悲伤——以及所有的喜乐——来使信徒成熟。但将雅各书第 1 章作为伤痛辅导的开头是不恰当的。当耶稣遇见马利亚和马大时，她们的兄弟拉撒路刚离世，他并未说“此事自有上帝旨意”——尽管他确知上帝有计划。他先安慰她们，继而与她们同哭（约 11:19,34）。用雅各书进行悲伤辅导，恰恰误解了其主要意图。

当雅各说信徒应在试炼中喜乐，因这些试炼能考验信心并促使我们成熟时，他所指的远不止危机或悲伤的时刻。雅各希望教会能在生活的熔炉中、在各种考验中活出信仰。这既包括源于逆境的试炼，如意外、疾病、贫困和焦虑；也包括源自顺境的考验，如财富、知识、技能和高位。苦难与昌达都在考验我们的信心，二者皆能验证信仰告白是真实还是虚伪。苦难带来显见的试炼，但成功同样筛炼人心。¹

雅各所想的远不止“我们在逆境中变得坚强”这样的老生常谈。他希望我们以特定视角看待世界。人生的目标并非追求极致享乐，基督徒不为感官愉悦而活。我们的目标是成熟与坚韧，而非自我实现（按世俗理解）或无忧无虑的生活。

在雅各看来，上帝藉由临到我们的试炼塑造成熟与坚韧。我们选择承担责任并忍耐，还是怀疑并归咎于上帝？对试炼的反应显明我们的心灵光景。这是雅各写给受他照管的犹太基督徒书信的首要关切。因此他关于试炼的教导不仅适用于病房、被淹的农田或失业大军，当 he 说道“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时，是在对整个人生发言——因上帝正借此使我们臻于成熟。这是雅各的首要教导，适用于生命的全部境遇。

1. 我将“考验”与“试炼”二词混用；经文中的希腊语 *peirasmos* 可任选其一翻译。

生命的试炼

部分读者认为雅各在书信开篇就谈及试炼，是因为他的羊群正面临迫害。鉴于早期基督徒都可能遭遇迫害，这种解释有其道理，但雅各并未着重强调这一威胁。在他看来，最大的危险来自内部而非外部。他担忧自己的同胞会像其他犹太人和许多名义上的基督徒那样，误以为只要持守正统神学并加入信仰团体就足以取悦上帝。他更忧虑的是人们的自满，而非迫害。他害怕人们知识丰富却生命贫瘠。雅各指出，仅仅知道真理并不够，我们必须活出所知的真理。

生命中的试炼将检验我们是否活出了所宣称的教义。雅各说生活会考验我们，证明我们的信仰是真实还是虚假。在生活的试炼中，抽象的神学理论并不足够。当然，真正的基督徒也会在某些试炼中失败。雅各并不认为每个被愚昧观念或罪恶欲望胜过的人都是不信者。但在试炼中持守忠诚，确实能证明我们的信仰是真实且成熟的。

雅各书第1章引发了一两个问题。首先，为何雅各要在书信开篇就探讨试炼中的喜乐？其次，这一章涉及众多主题——试炼、智慧、祷告、疑惑、财富、贫穷、奖赏、邪情私欲、圣经的力量、怒气等等——其核心主旨是什么？对于许多话题，雅各都先简要提及，后文再展开论述。（例如邪情私欲在 1:13-15 和 3:16-4:6 重现；言语控制在 1:19 和 3:1-12 再次讨论。）

贯穿始终，雅各是在倡导一种能帮助我们正确看待人生起伏的思维模式与世界认知。注意，雅各的指导充满理性思辨。他告诫教会：

- 他们应当“认定”（即作出判断）试炼是喜乐的缘由（1:2）。
- 他们应当求“智慧”（1:5）。
- 他们不应在试探的起源和本质上“受欺骗”（1:13-16）。
- 雅各说“要明白这一点”，并阐述了言语与自我控制的原则（1:19-20）。
- 他们“不可忘记”所读到的经文（1:22-25）。

首先，我们必须将世界视为一个不断试炼的场所。平安是罕见几乎反常，而试炼则是常态。与其为此责怪上帝（1:13-15），我视之为喜乐，因为试炼能造就成熟，尤其是当我们在其中寻求上帝的智慧（1:5）。雅各提到几种试炼；例如，贫穷和富足都能考验我们。

贫穷与富有皆为试炼 (1:9-11)

几乎所有人都认同贫穷是一种试炼。雅各说，穷人有卑微的地位（1:9）。当他进入拥挤的聚会时，会被吩咐坐在地上（2:5-7）。在雅各的时代，穷人饥肠辘辘、衣不蔽体（2:15）。他们的贫穷可能是自身责任所致，也可能是压迫的结果——富人拖欠工钱，而官方司法渠道或许从未听闻穷人的抗议，他们只能向上帝呼求（5:1-6）。

与贫穷的试炼不同，财富的试炼或许对许多人颇具吸引力。的确，富人的生活某些方面无忧无虑，但随着财产的增加，忧虑与诱惑也随之而来。富人容易滋生骄傲与自满。雅各略带隐晦地说道：“富足的人倒要因自己的衰微夸口，因为他必要过去，如同草上的花一样”（1:10）。就像烈日下的花朵，“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1:11）。通过提醒富人自身的脆弱，他纠正了这种作为其祸根的骄傲。

请回想箴言 30:8-9 的祷告：

求你使虚假和谎言远离我；
使我不贫穷也不富足；
赐给我需用的饮食，
恐怕我饱足也不认你，说：
耶和华是谁呢？
又恐怕我贫穷就偷窃，
以致亵渎我上帝的名。

穷人容易因违背上帝的律法而羞辱上帝，若有必要，只为求得下一顿，但富人则倾向于信赖自己的财富与权力，从而忘记上帝。富人

还容易去侮辱和欺压穷人（雅 2:6-7），只为自己着想，并剥削任何可剥削之人（5:3-6）。

事实上，上帝并未特别拣选富人或穷人接受试炼（1:13）。穷人须谨记他们在上帝眼中享有崇高地位（1:9）；富人则需警惕物质主义的危险。他们必须相信生命如飞而去、转瞬即逝且非人力所能掌控——这与世人皆同（1:10-11）。

其他的试炼

雅各认为，知识同样考验我们，因我们需对所知晓的一切付诸行动。若知晓他人需求，就当施以援手（雅 2:15-17）；若具备教导他人的学识（3:1），将受更严苛的审判。换言之，上帝要我们活出所知的真理。若意识到道德责任，就当履行。雅各说：“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4:17）。

我们的能力与抱负亦在考验我们：

- 舌头有能力成就大事。然而被滥用的舌头如同吞噬的烈火（3:1-9）。
- 我们的精力和野心诱使我们倚靠自身力量。我们制定计划要成就伟业、积累财富，却忘了若没有上帝的维系之力，我们连一刻也无法存活（4:13-16）。
- 疾病考验我们（5:13-18）。它能使信徒在祷告中更亲近上帝，也可能引发与信心相悖的苦毒绝望。

我们可以从财富、舌头和野心推及到其他考验人的能力。那些因超强的运动才能或出众的外貌获得追捧与无数便利的人，可能学会依赖一个眼神或达阵传球，却忽视了品格的塑造。领袖则容易蛊惑天真的追随者顺从己意，并胁迫其他人屈从其欲望。

因此，我们会遭遇严峻而集中的试炼，但生命中的每个阶段和境遇都以某种方式考验我们的信心，验证其真伪。雅各说，为此我

们应当感恩，因为日常试炼能证明我们信心的真实性。若有人质疑此观点，不妨遍历人生的某些阶段，从高中毕业季开始。

人生是一场试炼

一名高中毕业班学生生活在矛盾之中。他终于攀上顶峰，成为享有特权的佼佼者。然而，课堂依旧漫长乏味，作业仍旧平庸无趣。回到家中，他仍需遵守宵禁和承担家务。他环顾四周，不禁发问：“这就是我毕生期待的生活吗？肯定还有更多可能！我厌倦了学校、厌倦了课本、厌倦了老师嫌弃的眼神。我受够了自己的房间、常去的商场、例行公事的活动。我迫不及待想独立生活，去体验千百种新鲜事物。等到毕业那天，我的磨难就会结束。”

于是这位年轻人进入大学。他自由了！但作为化学专业学生，他永远泡在实验室里，还要兼职打工支付开销。到大四时，他有了位认真交往的女友。他们开始考虑结婚，但相处时间尚不足以确定终身，这时他获得了达拉斯的工作机会——距离心上人任教的小学年度教室足有八百英里。分离让思念愈发浓烈。他们比以往更努力地适应新职业，但孤独常伴，连对着电话道晚安都成了煎熬。

他们决定结婚。彼此凝视着对方的眼睛，说道：“我们将永远在一起。很快我们的考验就会结束。”

蜜月来了又去。他们在小公寓里安了家。上班第一天，他洗完澡开始刮胡子，却几乎看不清自己——挂在镜子上的长筒袜挡住了视线。而她花钱如流水！更糟的是，她仍期待他用鲜花和约会证明爱意。他心想：“‘爱的证明’是什么意思？我娶了你，为什么还需要证明？”

当然，他也制造了些麻烦。餐桌上他吃得像重回兄弟会聚餐，睡觉时在床上翻腾得像在重演奥运十项全能。

最终他们解决了这些问题。这场考验结束了；现在他们想要个孩子。但一年、两年过去仍未如愿。就在他们准备就医时，她怀孕了！他们说：“现在我们的考验终于结束了！”

我不愿重述怀孕期间的种种考验——孕吐与情绪波动。让我们快进八个月。他们迎来了一个健康的女婴。母女出院后在家中度过第一夜。孩子睡着了，父母躺在床上想着：“我们的婚姻稳固，宝宝也在身边。终于，我们的考验结束了。”他们渐渐入睡……

刹那间，他们惊醒了！宝宝在哭！为什么？尿布是干的。她也不饿。她无缘无故地哭闹！于是为人父母的考验就此开始。

在孩子的每个成长阶段，父母都告诉自己下一个阶段会更容易。

- 等我们能整夜安睡，等宝宝能听懂我们的话、我们也能理解她，等我们不用再换尿布——那时候就会轻松了。
- 等他们到了上学年龄，妈妈就能稍微清净些了。
- 等他们更独立些。等他们会开车，我们就不用花无数小时接送他们参加足球比赛和单簧管课程了。是的，等他们会开车，我们的考验就结束了。
- 当他们上了大学，不再为宵禁烦恼，我们也不必操心他们的行踪。或许他们永不归家，但至少我们无从知晓。那时，我们的试炼便结束了。

职场亦无不同。试炼永无止境，局势永无宁日。若经济繁荣、公司扩张、工作受认可，则事务繁重不堪——试炼是过劳与衰竭；若经济低迷或业务不足，则收入锐减、职位堪忧。

退休后试炼仍在延续。我们怀念同事间的默契、职场中的尊重与友谊。手握大把时光，不禁怀疑是否过分沉迷高尔夫或垂钓。健康问题浮现。更担忧是否攒够积蓄支撑未来二十年。

从童年居所到养老院，试炼始终如影随形。我们需要雅各关于试炼的教导——这正是我们现在要从第1章前几节经文追溯的信息。

对试炼的恰当回应 (1:2 – 4)

雅各用首句称呼“我的弟兄们”即同为信徒的群体：“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1:2-3）。“看作”意味着我们必须对试炼做出理性的判断。从我们的角度来看，大多数试炼似乎都是不幸的意外。然而雅各却说我们应该欢喜，因为试炼有其目的——它们能坚固我们的信心。

从人的角度来看，试炼如同随机降临的灾祸²。然而我们的主宰不仅掌管试炼本身，更在试炼中看顾我们，使信心得以坚固与深化。这并非意味着我们活在哲学家戈特弗里德·莱布尼茨所称“所有可能世界中最好的世界”——即一个比其他任何设想或创造的世界带来更少痛苦的理想国。我们也不以“终将皆大欢喜”这类模糊的安慰剂自欺。圣经应许“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却未承诺人人皆能事事如意（罗 8:28）。雅各同样未保证今生的困境必有现世报。但正如彼得所言，圣经确凿应许上帝已“赐给我们……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的基业”。这基业由上帝在天上为我们存留，他也在地上”保守“我们归向这产业——纵使需历经重重试炼方能抵达（彼前 1:4-6）。

雅各说“你们知道”考验能产生忍耐，因为我们理应明白这一点。试炼塑造品格。越野运动员通过艰苦地跑完五英里，学会如何在三英里越野跑中取得好成绩。传道人同意向一群人讲道，到场后才发现没有讲台，从而学会脱稿发言。一定程度的逆境对所有成长都是必要的，尤其是忍耐力的培养。

我们并非为试炼本身欢喜，也不会假装对痛苦无动于衷。门徒当如那得知自己怀孕的妇人般欢喜。妇人明知要经历孕吐和分娩之痛，却因越过过程的艰难望见结局——孩子的诞生而喜乐。基督徒亦当如此。

因此，忍耐绝非被动之物。坚忍是强大而主动的。持守就是在难以为继时仍行正道。事实上，没有坚忍就不存在真正的美德。假设一名士兵因在几次小规模战斗中

2. 希腊语中译为“面对”的词汇（在“每当你们面对试炼”中）常带有“陷入”困境的含义（参见 κτν）。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试炼是“临到”我们身上的。

表现英勇而享有勇猛之名，然而当他的军队遭遇敌方主力部队正面攻时，全副武装的阵势、震耳欲聋的声响使他肝胆俱裂，最终畏缩崩溃。难道我们能因为此人前四次表现英勇，第五次崩溃就称他为勇士吗？不，除非一个人**始终坚守**着勇敢，否则我们不能称其为勇士。

事实上，除非我们学会在试炼中坚忍不屈，否则任何重大成就都无从谈起。追求伟大目标的道路上必然布满荆棘。我们必须坚持不懈。正是通过这种坚持，我们才能获得在更严峻逆境中继续前徇的力量。

身处困境时，人们常会揣测自己应当从中学习什么。他们说“主借此教导我忍耐”，或“我要学会更完全地信靠上帝”。主确实能通过试炼深化忍耐或信心。但雅各并未说试炼只造就某一特定美德。相反，雅各书 1:4 指出坚忍带来全面的成熟：“但忍耐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试炼催生完整的美德——没有哪种美德是试炼不能塑造的，没有哪种缺陷是试炼不能矫正的，也没有哪种力量是试炼不能赋予的。

对试炼的错误回应

当深陷严峻试炼时，人们常会提出错误的问题：为何这会发生在我身上？这是谁的过错？是我犯罪或愚昧的后果吗？是撒旦的阻挠吗？还是堕落世界中偶然的不幸？相反，我们应当追问：如何能在试炼中成长为更成熟的样式。

我们也可能因狭隘理解雅各的教导而错失真意。一位妇人思忖道：“无人知晓我必须承受的试炼。若他们知道，就绝不会说这能使我刚强。”她或许是对的——可能确实无人理解她的哀恸，而那痛苦或许骇人听闻。但上帝知晓我们的忧伤，他说：“要在试炼中喜乐”。

最严峻的试炼至少能教导我们重新寻求上帝。剧烈的苦难可以击垮我们，绝症也难以让我们在今世变得更强，但这些仍在为信徒预备永恒的国度。我们在试炼中喜乐，因为信心借此得以完全。

因此雅各向信徒承诺，试炼将带来成熟（1:4）。但他为这个承诺附加了条件。首先，我们需要智慧来辨别试炼的意义。其次，我们必

须相信上帝旨意是为我们好，他允许试炼临到是因为我们需要它们（1:5-6）。

我们需要试炼的理由

当我还是大学教授时，住在离校园仅几个街区的地方，我发现了自己对试炼的需求。我会沿着绿树成荫的街道安静地步行回家，大约在5点30分左右到达家门，此时我已精神焕发。晚餐前的几分钟对带孩子的母亲而言尤为艰难。饥饿的孩子容易不听话或争吵，但母亲在忙于准备晚餐时却无暇顾及他们。明白了这一点，我每晚进屋后都会迅速评估当前状况。若大家都很开心，我们就有时间嬉戏或讲个小故事。若有人行为不当，我就会冷静分析每个孩子：他们需要温和的管教？充满爱的关注？一项新活动？还是轻轻推一下他们听从母亲的话？我该用什么语气？温和的、威严的，还是温和中带着威严？我该站在他们身旁，以高大的身躯激发他们的敬畏？还是该蹲下与他们平视？或是干脆在地上打滚，用那种容易引发忘我嬉戏的姿势？

我曾陶醉于扮演“智慧父亲”的角色；我的孩子们就像我手中的橡皮泥般任我塑造。我常疑惑为何其他父母不能像我这样轻松地管束孩子。

圣诞节后不久的一天，我的父爱天堂轰然崩塌。妻子患上了椎间盘突出，住院一周后又卧床休养了两周。她在医院时生活已足够艰难：我身兼母亲、父亲、厨师、洗碗工和看护者数职。她回家后，我又多了护士的角色。如今我得提早下班，搁置未完成的工作准备晚餐，孩子们还在一旁对我抱怨连连。我在家的时间越多，那些特殊语调的威慑力就越弱。整整一周，我试图沿用旧法处理一切，但根本抽不出时间弯腰与每个孩子对视着说话。

有段时间我咬紧牙关，眼睁睁看着掌控力流失。数日后，我精疲力竭，开始提高嗓门下指令。解释越来越少，威胁越来越多。妻子从地板上目睹这一切却沉默不语，只是侧头与我四目相对。那眼神分明在说：“现在那位智慧的父亲去哪儿了？”

究竟出了什么问题？我正经历一场试炼，而为人父的软弱之处暴露无遗。我看到了自己虚伪的骄傲、我缺乏真正的自制力、我的罪，以及对怜悯与恩典的渴求。渐渐地，我意识到这场试炼帮助我培养了作为父亲的坚韧。从前那些育儿方式在顺境中尚可应付，但试炼揭示了我的软弱与不成熟。我明白自己远非想象中那般游刃有余。正是这场试炼让我悔改，开始培养作为父亲的耐性与成熟。

我从未因妻子患病而欢喜，却感激她的疾病给我带来的教训。正如雅各并非命令门徒要为疾病本身欢喜，而是要为在患难中学到的功课感恩。至少，试炼能暴露我们的软弱，让我们看清需要成长之处。试炼显明我们的罪性以及无力自我更新的真相，揭示我们对救主的需要。

短暂的试探索验我们是否愿意信靠上帝并顺服他的话语，而长期试炼尤其能检验我们的品格。这不仅适用于悲伤（如慢性疾病），也适用于成功。财富诱惑我们沉溺享乐，成功引诱我们骄傲自满。事业有成的男人发现能负担诸多奢侈品后，便开始认定自己配得这些享受。“我能否负担”成了标准，而非“上帝的心意如何”。有些人甚至决定换个更优秀的妻子。多次离婚的 J. 保罗·盖蒂曾言，唯有当男人事业失败时婚姻才可能成功——而确实有不少妻子在丈夫事业腾飞时选择离婚。

从试炼学到的智慧(1:5-8)

雅各指出试炼的目的是“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1:4-5）。雅各强调，目标是让我们在属灵上“一无所缺”。但要将试炼转化为成熟，唯一不可缺的就是智慧。上帝允许试炼发生，为要产生忍耐与成熟。然而试炼并不总能带来属灵成长——苦难可能滋生恐惧、绝望、“只顾自己”的决心，或是对上帝的忿怒；丰裕（这也是一种试炼）可能导致放纵私欲。因此雅各接着说，我们需要向上帝求智慧，才能从试炼中获益。用雅各的话说：“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1:5）。

雅各在第5节用四个连续的短语鼓励祷告。他说我们应当向(1)那厚赐与(2)众人、(3)也不斥责人的(4)那一位上帝祈求。每个要素都值得我们深思。³

首先，雅各书 1:5 的原文直译为“让他向赐予的神祈求”。这与结尾的陈述“就必赐给他”相呼应。雅各称主为“赐予的神”。当上帝赐予时，他是按其本性或品格行事。

其次，雅各说上帝“慷慨地”赐予“所有人”。这个词的字面意思是“单纯地”。此处的单纯意味着慷慨：单纯的恩赐是纯粹的馈赠。它既非回报先前所受的恩惠，也不期待将来的回报。单纯的恩赐既不偿还债务，也不期待偿还。也就是说，上帝的恩赐不会变成债务。他乐于赐予；不计较回报是他的本性。

第三，主“向所有人”赐予。这意味着他不偏待人。上帝对所有儿女都同样慷慨。

第四，上帝“毫无责备地”赐予，或更准确地说，“不带指责地”给予。人们给予时附带指责是可能的，甚至很常见。我们会说：“是的，我可以再借你钱，但上个月给你的钱去哪了？”或者“好吧，我会帮你准备行程，但你本该两周前就开始准备的。”这种给予伴随着责备。但上帝的赐予从不附加斥责；他只是单纯地给予。

在信心中求问

然而，当我们寻求上帝的恩赐时，必须凭信心祈求，全心全意地寻求他，并全然期待从他那里得着智慧。雅各指出，那祈求的人“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这样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正如雅各一贯强调的，此处他呼应了耶稣的教导：“你们若有信心，不疑惑……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着”（太 21:21-22；参见可 11:22-24）。

3. 希腊文直译为：“让他向那赐予众人、不责备人的上帝求，就必得着。”

生命的试炼

上帝确实会赐予他的敌人一些恩赐（太 5:45），但雅各书对那心存疑虑、边求问边怀疑的人不作任何应许。怀疑者向上帝祈求帮助，但在祷告结束前，心中却想：这根本行不通。他摇摆不定，思绪如风浪中的小船般毫无方向与目标的稳定性，从一个念头飘到另一个念头。

雅各将怀疑视为信心的对立面：只要信，不疑惑。怀疑者被称为三心二意、摇摆不定之人，不应指望得到什么。与不信者一样，怀疑者无法假定神会赐予他们任何事物。

我们的文化常将怀疑视为高尚之事。笛卡尔等哲学家以怀疑作为探究的指导原则，流行文化也常将怀疑者描绘成勇敢的独行者。但圣经从不认为怀疑本身是良善的行为或状态。诚然，诗篇鼓励信徒在神隐匿或邪恶看似压倒良善时向神提出疑问（诗 22；73）。我们必须承认自己的疑惑才能寻求真理。此外，耶稣始终温柔对待怀疑者：他对施洗约翰表现出耐心，当后者询问耶稣是否真是弥赛亚时（太 11:1-12）；他宽容“多疑的多马”（约 20:24-29）；并怜悯那位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的父亲（可 9:24）。然而，怀疑本身绝非善事。若怀疑最终带来祝福，那是因怀疑者的诚实及其愿意接受神的答案。怀疑者必须甘愿放下疑问，全心信靠神。

但使徒行传称赞彼得在上帝给予他艰难命令时毫不迟疑或怀疑（10:20；11:12）。更切合我们讨论的是，保罗（与雅各一样）在罗马书 4:20 中将信心与怀疑进行了对比（使用了相同的术语 *diakrinom*）（参见 罗 14:23）。他说亚伯拉罕“在上帝的应许上，因不信而心里没有 [同一词汇] 动摇，反倒因信得坚固 …… 满心相信上帝所应许的必能作成”（4:20-21）。显然，亚伯拉罕曾有过怀疑的时刻（创 12:2-3；17:17-18），但多年以来，他对上帝展现出一贯的信心。雅各并非教导只有全然相信的祷告才会蒙应允。但上帝确实希望我们始终信靠祂。我们不会像海中的波浪那样无休地起伏不定。我们日日寻求上帝的智慧。⁴

4.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61.

雅各劝勉教会将试炼视为祝福，并寻求智慧以使其成为祝福。随后他简要论及贫富的试炼。我们已对雅各书 1:9-11 略作评注，但尚有一两点需补充说明。

重新审视贫穷与富有：一项代表性测试 (1:9 – 11)

太阳出来，热风刮起，草就枯干，花也凋谢，美容就消灭了；
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雅 1:11-12）

当雅各说“卑微的弟兄升高，就该喜乐；富足的降卑，也该如此”（1:9）时，他提出了一个谜题。雅各称穷人为弟兄，但对第二人仅用“富足的”。雅各是否意在区分受上帝赐福的贫穷信徒与遭上帝审判的富足的非信徒，使其“衰残”（1:11）？若富足者是非信徒，则 1:10-11 实为讽刺——骄傲的富人只能期待一件事：末日的衰残与审判。但这可能性较低，原因有二：其一，雅各虽偶用反讽（2:19），却不用尖刻的讥诮；其二，译作“过去”与“衰残”的词汇在新约其他经卷中从未指代罪人的最终审判。⁵ 可能的是，雅各视富足者为信徒。富足信徒的“降卑”与所有基督徒共有的卑微地位相同——我们都需俯首祈求罪得赦免。富有的信徒明白十架之下众生平等。⁶

若此说成立，则富贵与贫穷皆为试炼。穷人在今世虽少受关注，却认识上帝。他是天国的后嗣，拥有永生（参见 2:5），他能学会对此抱有恰当的自豪感。然而，富有的信徒深知不可因自己的社会地位或世俗成就而骄傲。他可能在使其显赫的事业中“衰残”，即死

5. 译为“过去”（*parerchomai*）的词语偶指“死亡”（太 24:31；路 21:32）或终结（彼后 3:10；启 21:1）；而“衰残”（*marainō*）一词在可 13:25 中与末日相关联，但未用于描述人类审判。雅各书 1:10-11 中其他动词，“凋谢”（*ekpiō*）可指死亡，“灭亡”（*apollymi*）可指审判（路 4:34；罗 14:15），但被埋没在花朵的隐喻中。

6.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64–68.

去。他明白自己并不比任何人更伟大，只是一个蒙恩得救的罪人。他夸耀的是上帝，而非财富（耶 9:23-24）。

结论 (1:12)

雅各的开篇令人惊讶：“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1:2）。如今他重提试炼主题：“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爱他之人的”（1:12）。这印证了雅各书的首要主题是人生试炼——我们面临短期诱惑与长期考验，有些如疾病显而易见，有些如顺境则隐而不显。但上帝使用试炼显明我们属灵的缺陷，考验我们对他的爱。因此，在试炼中，我们不应只求脱身，更要追求属灵的成熟。

- 当我们在试炼中祈求智慧时，愿我们足够爱上帝，以至信靠他必供应；
- 当试炼夺去我们属世的财物时，愿我们更加爱耶稣。即便他外在的恩赐消失，愿我们的爱永不消退；
- 当我们的财产增多时，愿我们仍爱主胜过爱财物。

追求这一目标时，我们可以从两方面仰望基督。首先，耶稣在世时历经重重试炼：撒旦直接在旷野试探他（太 4:1-11）；他“没有枕头的地方”（8:20），故也经历了贫穷的试炼；后来更遭受各种仇恨、辱骂和身体伤害；最重要的是，他承受了十字架的试炼，直到天父将他复活并赐予荣耀。因此，他成为“忍受试探的人”得“生命的冠冕”（雅 1:12）的最佳典范。其次，若我们未能在试炼中坚忍、不配得生命的冠冕，福音依然存在。事实上，当我们未能持守并将失败诚实地带到主耶稣面前时，——这真理的道就是福音。藉着这道，他要救赎我们，“使我们成为他所造万物中初熟的果子”（1:18）。

最初读到雅各书的犹太基督徒需要聆听这教导，我们亦然。许多人对信仰的**知识**认识深刻，却在信仰**生活**中薄弱。雅各书带来纠正。生命的试炼考验我们的信心，促使我们付诸行动，而非仅止于思考。若我们经受住生命的考验，便知自己对基督的信心是真实的。当上帝验证了我们的信心，就会赐予我们永生之冠冕。那时，我们这些爱他并在他里面渐趋成熟的人，将与他永远同住。

3

蒙福的坚忍

雅各书 1:12-18

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

(雅 1:12)

当今时代的智慧告诉我们，当事情顺利时，真正的领导者会赞扬他人；而当事情糟糕时，他们会归咎于自己。当然，我们往往反其道而行之。管理者们会说：“为我工作的人就是缺乏干劲”，而非“我似乎无法激励我的团队”。牧师抱怨：“我的长老们毫无奉献精神，而非“我在培养和训练长老方面成效不足”。运动员解释他们如何赢得激烈比赛时，很少会说：“我们在关键时刻走了好运”，而是说：“坚持拼搏就会迎来好运”。我们也倾向于将不幸归咎于外部因素，而将成功归功于自己。这种对他人发怒、推卸责任的倾向，正是我们正确应对人生考验时需要克服的挑战。接下来的段落提到我们需要信心与智慧前行（5-12节）。雅各告诉我们如何理解考验与失败的现象（12-18节）。他说：“不要被欺骗”（16节），因为人容易受迷惑。他说：“要明白这事”（19节），因我们必须知晓某些真理才能正确理解考验。

雅各书的序言道明：“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1:2-3）。雅各在 1:12 节总结第一部分时再次宣告考验能带来祝福：“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然而第 12 节也通过更深入地阐述试炼与成长，开启了新的篇章。

蒙福的坚忍与永生 (1:12)

当雅各说“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时，这让我们想起其他经文。诗篇第1篇祝福了那些爱慕上帝律法、结果累累且兴旺的人，而恶人却灭亡。马太福音 5 章祝福了耶稣门徒灵里贫穷和饥渴慕义的人，天国是他们的，他们必得饱足。

“有福”在希腊文中是 makarios，在日常用语中意为“快乐”。但诗篇作者、耶稣和雅各心中所想的并非寻常的快乐。他们不是指一顿美餐或开怀大笑的短暂愉悦，而是源自上帝的喜乐。这种喜乐能经受迫害和试炼，因为上帝就在试炼中。

雅各书 1:2-4 描述了试炼当下的益处。若能经受考验，试炼会坚固我们的品格，促进忍耐和成熟。雅各书 1:12 指出试炼的终极结果：我们将得着“生命的冠冕”。

希腊城邦为英雄加冕，以表彰其公共服务、卓越成就或崇高地位。在圣经中，冠冕是璀璨的金制之物，象征着荣耀与尊贵。它们表达了上帝的喜悦、上帝的赏赐，以及上帝所赐予的美好。圣经将冠冕与上帝所期望的美德及伴随其救恩的祝福联系在一起：

- 智慧“必将**华冠**加在你头上，把荣冕赐给你”（箴 4:9）。
- “白发是荣耀的**冠冕**；公义的生活必得着它”（箴 16:31）。
- 当上帝恩宠之年临到，他必安慰一切哀恸的人、“赐给他们**华冠**代替灰尘，喜乐油代替悲哀，赞美衣代替忧伤之灵”（赛 61:3）。

- 神对以色列说：‘你必在耶和华中作为华美的**冠冕**，在你神的掌上作为君王的华冕’（赛 62:3）。

这些都是美好的应许。但若我们幻想通过显赫功绩来追求这些冠冕，便误解了真义。若行善首先是为将来得赏赐，其次才是为所服侍之人，这只能称为“延迟满足”，而非“牺牲”。若行善只为期盼的奖赏，我们究竟在服侍谁？圣经虽偶以奖赏激励人服侍，但真正的动机应是爱上帝与爱人。

偶尔，我们可能会听到一位信徒说他希望在天上得到某种冠冕。但这种想法是错误的，因为我们并非在争夺一堆有限的冠冕，等着上帝在末日分发给超级基督徒。不，耶稣戴上荆棘冠冕，是为了让**所有**相信的人都能得到生命的**冠冕**。上帝要为**每一位**持守信仰到底的信徒加冕。耶稣为他的儿女预备冠冕。保罗如此说道：“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提后 4:8）。约翰也向每一位在患难中忠心的基督徒应许冠冕：“你将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叫你们被试炼，你们必受患难十日。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生命的**冠冕**”（启 2:10）。

当我们细究“冠冕”这一短语时，会发现荣耀、华美与公义的冠冕并非由名为“荣耀”或“公义”的实体物质制成的真实冠冕。相反，获得这样的冠冕即是获得荣耀与公义本身。上帝会将公义、尊荣与生命赐予所有爱慕耶稣并渴盼他再临之人。

重读雅各书1:12时，我们发现获得生命冠冕既需经受试炼，也需爱上帝：“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爱他之人的”（1:12）。我们坚忍的首要动力并非履行义务以获取奖赏的冷酷决心，而是对上帝的爱。无论顺境逆境，爱始终是夫妻、父母与朋友关系的核心驱动力，也必然是我们与上帝同殉的首要动机。

当雅各说上帝应许将生命赐予爱他的人时（1:12），他使用的是圣约的语言。耶和华有丰盛的慈爱（出 34:6），并邀请我们以爱回应。他说：“爱我、守我诫命的”（申 5:10）。上帝命令我们“守他慈爱的约”，并承诺“向爱他、守他诫命的人守约”（申 7:12-13；11:1,13,22）。这命令要求我们在试炼中坚忍，并持续爱上帝。每位牧师都曾听过年长基督徒的困惑——他们寡居、退休、独处，心中疑惑：“为何我还留在此地？主对我还有何旨意？”答案或许是：“他或许别无他求，只愿你再用一年光阴去爱他。”换言之，“我们迈向冠冕的进程，非因忍耐之力而加速，乃因爱他之深……而推进。”¹

若对耶稣的爱能为我们赢得冠冕，那么与他同在的永生便是这冠冕的本质。若我们追求的是具象的金质冠带，便误解了冠冕的真义。所谓“生命的冠冕”实为生命本身——与上帝同在的永恒生命；“公义的冠冕”即是公义本身——基督全然赐予的完满公义。佩戴冠冕意味着永远立于与君王爱的联结中。若为得冠冕而事奉上帝，我们爱的究竟是上帝吗？正如克莱尔沃的伯纳德所言，若以奖赏为顺服的条件，我们所爱的实为奖赏而非上帝。“爱上帝的灵魂不求其他报偿，唯求所爱的上帝本身。若灵魂另有所求，所爱的必是那物而非上帝。”²

因此，上帝将生命与公义赐予所有忍耐的人、寻求基督的人、爱他的人。爱或许包含情感的成分，但爱上帝主要意味着承认他的名并遵守他的诫命（出 20:5-6；申 6:4-9；约一 5:2）。雅各指出，上帝允许试炼临到，是为了坚固我们对上帝的爱和忠信。

可悲的是，试炼并非总能催生成熟。面对试炼时，有人质疑上帝的良善并离弃他。他们非但没有在信与爱中更深扎根、渴慕生命的冠冕，反而因困境归咎于上帝。雅各在1:13-15中纠正了这一谬误。

1. Alec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49.

2. Bernard of Clairvaux, **On Loving God** (Kalamazoo, Mich.: Cistercian Brothers, 1995), 7.17.

坚忍的替代方案：质疑上帝的良善 (1:13 – 14)

雅各深知试炼有两种应对方式：我们可以视之为一次考验而转向上帝寻求帮助，从而坚忍到底；也可以将其解读为悲剧、无意义的意外，或是上帝未能爱护保全我们的过失。更甚者，有些遭遇试炼之人会归罪并攻击上帝，指控他心存恶意。他们抱怨上帝考验过于严苛，诱使他们犯罪堕落。面对试炼时，这些人不愿忍耐而选择放弃。因认定失败不可避免，他们果真跌倒，继而寻找替罪羊。“是神在试探我”——他们如此宣称（雅 1:13）——“他正引我走向灭亡”。

雅各指出这种想法荒谬至极。他写道：“人被试探，不可说：‘我是被神试探’；因为神不能被恶试探，他也不试探人”（1:13）。上帝从不会刻意让人面对必败的考验，也不会诱人犯罪。若如此行便是邪恶——上帝既不受恶念驱使，也不诱人作恶，因这同样属于恶行。

当然，上帝确实会试炼他的子民。创世记 22 章记载，上帝要求亚伯拉罕献以撒时，正是在试炼他（第 1 节）。³换言之，上帝给予亚伯拉罕证明其信仰真实性的机会。上帝在旷野中也试炼过以色列民——每日只降一天份的吗哪，吩咐百姓不可多收，要信靠上帝次日必再赐下。“耶和华对摩西说……我好试验他们遵不遵我的法度”（出 16:4）。

亚伯拉罕的考验彰显了他信仰的坚毅，而以色列民的考验却暴露了他们信心的缺失。那么，上帝的考验是否会在某个时刻转化为试探？既是，也不是。

按着上帝的设定，考验提供了在信心中坚忍、成长壮大并得冠冕的机会。然而上帝知晓并掌控万物。他知道有些人会遭遇考验而失败。因此同一事件，从一个角度对某人是考验，从另一角度对另一人却成了试探。

3. 在旧约《创世记》22 章的七十士译本（缩写为 LXX）中，该词及其概念与雅各书中的词汇和概念相同。

事实上，希腊语中同一个名词 *peirasmos* 可表示“考验”、“试炼”或“试探”，其同源动词 *peirazom* 则能表示“试验”、“尝试”或“引诱”。上下文决定了作者的意图：是让人证明自己的考验，还是引人犯罪的试探。在雅各书 1:12 中，该词意为“考验”；而在第 13 节则指“试探”。那么，若同一事件可作考验或试探，指控是否成立？上帝会引人陷入试探与罪恶吗？

雅各断然否定。若考验沦为试探，那正是人类罪恶本性所致。因“上帝不被恶试探，他也不试探人；但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1:13-14）。耶稣教导我们祷告时当求“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即恳求天父使我们免于那些注定失败的考验。若我们跌倒，皆因私欲的引诱与蛊惑。正如雅各所言：“……既被私欲牵引诱惑，就被私欲怀了胎”（1:14）。

圣经语境中的“欲望”并非本质邪恶。例如 22:15 记载耶稣渴望与门徒共进最后晚餐；帖撒罗尼迦前书 2:17 描述保罗切盼见到帖撒罗尼迦信徒。但若统计“欲望”一词的使用频次，多数语境确指罪性。这提醒我们：欲望极易堕入邪恶，以致将本为良善之物扭曲为恶。

举例而言，女性的美本质上是美好且纯洁的。美丽本身从不强迫任何人犯罪。男性本应能够以全然纯洁的心欣赏上帝在女性形体上的杰作，就像画廊访客对静物水果画保持超然的欣赏一样。但许多男性难以保持这种超然。对美的欣赏会演变成对美的渴望，而对美的渴望又会堕落为对美的贪欲。过错何在？在于上帝所创造、女性所呵护的美吗？不，错在与那轻易将赞许转为贪欲之人同住。一个布置得当的家与一辆设计精良的汽车何其相似。我可以欣赏一辆构造精良的旅行轿车，也可以觊觎它。形体之美与机械之精良本为美好。但我们对其附加私欲，它们便可能成为犯罪的契机。

旧约中的试炼和试探

以色列历史中的几段插曲阐明了我们的议题。因雅各深谙旧约，这些事件应能帮助我们理解他关于试炼的观点。“试炼”一词在旧约中出现了近四十次。⁴两处经文记载示巴女王前来测试所罗门的智慧；他通过了考验。《士师记》称上帝在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后，通过留部分异教徒在境内来试验他们。他们未能通过考验，反而追随异教习俗，未将异教徒驱逐出境。

但以色列面临的最大考验，是在上帝将他们从埃及解救出来后，于旷野漂泊之时。上帝降十灾于埃及，为说服法老释放其民。当法老反悔时，耶和华使埃及军兵淹没于海中。出埃及记15章记载全体以色列人赞美上帝，说：“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我的诗歌，也成了我的拯救”（1-2节）。

然而不久之后，以色列人又面临缺水困境。这成为一场考验：以色列人会在逆境中信靠上帝吗？不，民众为水发怨言，又向摩西抱怨。上帝虽赐下水源，却告诫百姓要听从他、信靠他必施恩惠。他说：“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必不将加于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出 15:22-26）。

在接下来的经文中，以色列人粮食耗尽。他们全然不知感恩，全然无视上帝要他们信靠的恳求，反而抱怨说：“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耶和华的手下；那时我们坐在肉锅旁边，吃得饱足。你们将我们领出来，到这旷野，是要叫这全会众都饿死啊！’”（出 16:3）

这近乎亵渎之言，但上帝仍以恩慈应许赐予以色列充足的食物，从天降下粮食。他承诺每日清晨赐下吗哪，却告诫他们不可收取超过当日所需。上帝以此试验他们，看他们是否信靠他翌日的供应。然而他们失败了，多收的食物夜间腐烂，清晨便生满蛆虫。

4. 希腊语名词为 *peirasmos*；动词在七十士译本中作 *peirazō*；雅各在 1:12-14 使用了相同术语。

在后续事件中，民众抵达无水之地便索取水源。他们与摩西争闹并试探耶和华（出 17:1-2），指控摩西带他们出埃及是为在旷野杀害他们。尽管这般悖逆，上帝仍赐下活水。但《出埃及记》记载，摩西“给那地方起名叫玛撒和米利巴，因以色列人争闹，又因他们试探耶和华说：‘耶和华是在我们中间不是？’”（17:7）。历经上帝诸多慈爱与大能的明证，以色列人竟狂妄地质问上帝，实质是在说：“你最近为我们做了什么？我们要你现在就证明与我们同在！”

《民数记》记载以色列人在旷野悖逆上帝、试探他十次（民 14:22），但《申命记》与《诗篇》将玛撒事件视为以色列人背信的高峰（申 6:16；9:22；33:8；诗 95:8）。百姓以悖逆试探上帝的忍耐，而上帝也试验他们，发现他们不堪考验。

上帝如此试验他的子民。他试验亚伯拉罕时，命他献以撒为祭（创 22:1）；他在旷野试验以色列人（出 16:4；参见出 20:20；申 8:2,16；士 2:22；3:1）。人们对这类试验反应各异：亚伯拉罕信心坚定，通过了考验；以色列人屡次失败，但另一位信心伟人摩西却通过了同样的试验。他肩负领导重担却始终坚韧，虽曾失足一次（民 20:10-13），但始终坚信上帝必领以色列进入应许之地。

事实上，当摩西遇见他的内兄何巴时，曾试图招募他加入以色列。摩西的恳求有其动机：“你知道我们应在旷野何处安营，你可以作我们的眼目”（民 10:31）。但他也为何巴提供了一个追随以色列寻求财富的动机：“你若和我们同去，将来耶和华赐给我们什么好处，我们也必以什么好处待你”（32 节）。借此，摩西说服了何巴加入，因为他深信主必赐福给以色列。那时，摩西已面对过敌军、干渴、怨言、饥荒、叛乱等诸多考验。然而他的信心如此坚定，以致对何巴直言不讳：“要知道，上帝已应许赐福给以色列。你若错过，必后悔莫及。”

摩西坚定的信仰表明，上帝的试炼能让我们愈发刚强。抱怨者说：“我眼中只见灾祸”；摩西却说：“我眼中唯有耶和华救我们脱离灾祸。他从未失信。我相信我们正越来越接近应许之地，越来越接近祝福。”

这正印证了雅各的观点。从埃及得拯救、经历饥渴、再获拯救的事件序列，对摩西和其余以色列人并无二致。为何摩西通过了考验而抱怨者失败？上帝的供应相同，试炼也相同。关键在于他们内心的态度差异。⁵

《希伯来书》对旷野世代得出同样结论：“他们所听见的道与他们无益，因为他们没有用信心与所听见的道调和”（来 4:2）。他们的失败并非因上帝引诱他们犯罪，而是由于不信。

托马斯·爱迪生诠释了信徒的坚韧不屈。他决心制造电灯泡，但需要找到一种具有适当电阻的物质，使其发光而不燃烧。他尝试了无数种物质：金属、矿物、有机物。大多数人会放弃。但每当爱迪生看到又一根灯丝燃起火焰，他知道自己探索离成功更近了一步——又排除了一种不适合的物质。

雅各指出，上帝允许试炼是为造就忍耐，使爱他的人得生命的冠冕（雅 1:2-4,12）。要在试炼中坚忍，我们需要智慧和信心（1:5-6）。若我们未能持守，不可归咎于上帝。若我们向试探屈服，是因任凭私欲牵引我们陷入罪中。我们无权将罪责推给上帝，正如以色列人无权因旷野怨言责怪上帝。上帝已彰显他立约之爱的所有明证。若他们怀疑上帝，过错在于他们自己而非上帝。这对我们亦是如此。

罪的后果 (1:15 – 16)

抱怨的以色列人是半途而废者——甚至更糟。他们未能与上帝同行到底，却在悖逆中固执己见。他们的失败具有警示意义。它揭示了邪恶的欲望，这些欲望若任其滋长，终将导致死亡。雅各解释道：“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1:15）。他将罪逐渐成长并成为父母，其子名为“死亡”。正如生理上的受孕必然导致分娩，这种属灵的受孕也“生出死来”（1:15）。当我们放纵罪恶的欲望时，罪便形成模式，最终成为支配生命的力量。罪必带来死亡，

5. 当然，摩西如同所有信徒一样经历挣扎。事实上，他在《民数记》11章（紧接我们刚引用的章节）中向上帝抱怨那些缺乏信心的以色列人。因此，无论我们如何称赞摩西，唯有主是全然信实的。

正如出埃及的那一代人悲惨领悟到的。

因此，任何试炼中都存在两条潜在路径：以坚韧之心面对试炼会使人成熟完备，导向生命（1:3-4, 12）；而以私欲应对试炼则引向罪与死亡（1:14-15）。这里的“死亡”不仅是肉身的终结（尽管那已足够可悲），更如同信心与坚韧带来永生（1:12；参见太10:22），私欲与罪则招致永死（启 20:14-15）。

这是测试可能出现的最糟糕结果，也是我们宁愿避免的一个想法。因此，雅各命令道：“我亲爱的弟兄们，不要看错了”（1:16）。雅各警告读者不要将试探和罪归咎于上帝。他希望读者看清真相。罪始于我们的内心，而人心太容易追随邪恶的欲望。屈服于试探后却将结果归咎于上帝，这是何等愚昧。

在试炼中看见上帝的旨意(1:17-18)

因着我们的罪，试炼可能导致灵性死亡，但上帝设计它们是为给我们带来益处。试炼属于上帝的恩赐，而非诅咒。但若我们的罪性导致我们在人生试炼中失败，如何才能逃脱这些失败？最后两节经文给出了答案。

上帝的慷慨

当雅各说“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1:17）时，他用了两个相关词汇表示“恩赐”。我们可将这节经文译为“一切美好的恩赐和一切完美的捐赠都来自上头”。但雅各强调的是恩赐的源头，而非数量。它们是从“众光之父”降下来的，即造物主上帝（17节）。上帝说“要有光”，光便存在了。一切次要的光都会变化。日月运行轨迹更迭，云层遮蔽其辉。但上帝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约一1:5）。他是那位“没有转动的影儿”（雅 1:17）的神。他的良善毫无变异，永不改变。因此，神赐下美善的恩赐，而非设下无法通过的试炼。我们必须将试炼视为礼物，而非陷阱。

然而我们确实会屈服于诱惑，它们也确实会困住我们。我们未能忍耐，未能在对神的爱中持守。那么，我们的失败会挫败神的计划吗？我们罪恶的欲望会导致绝望的毁灭吗？不，希望以两种形式存在。

首先，若一个真实的信徒未能通过试炼，他仍爱神，即便不够完全。神知晓我们的软弱，知道我们如他不变般善变。其次，若信徒面临审判，雅各后文说：“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2:13）。

上帝的旨意

若一个非信徒未能通过考验，上帝可利用这一失败引领他归向基督。先知们称此为“赐予新心的恩典”（耶 31:31-34）。耶稣称之为“从上头生的”（约 3:18）。保罗称之为“新造的人”（林后 5:17；弗 4:22-24），以及“圣灵的重生与更新”（多 3:5）。雅各则称之为“藉真理之道而生的”。雅各书 1:18 说：“他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NIV），或“他自愿用真理的道生了我们（ESV, RSV）”。这意味着神与自己商议后，定意不将罪人弃于困境中。⁶ 他决定藉“真理的道”赐予他们属灵的生命。这重生阻止罪孽孕育死亡，使神的儿女成为他创造之物中初熟的果子。

上帝的美意

上帝将通过“真理的道”（雅 1:18）成就这属灵的诞生。该短语在新约中出现五次——此处一次，保罗书信中四次。保罗对该短语的使用显然意指“福音”，如下列示例所示：⁷

6. 希腊动词 *boulomai* 通常表示“意愿”某事。但在 1:18 节这里，如同常见情况，它意指“定旨”或“命定”某事，而不仅是一厢情愿（参约翰福音 11:53）。7. 该短语亦出现于提摩太后书 2:15，含义相同；在哥林多后书 6:7 中则似乎另有含义。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弗 1:13）

这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也传到普天之下，并且结果，增长，如同在你们中间，自从你们听见福音，真知道 神恩惠的日子一样。（西 1:6）

显然，上帝定意要我们得救，并藉着福音成就这事。彼得也如此说：“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 1:23）⁸上帝藉着传讲基督和他的福音，吸引人归向他自己（参见 约 1:13；林前 4:15）。

这正是上帝的恩慈与卓越之处。当福音赢得罪人的心时，他们便自由地选择了他早已为他们预备的新生命。因我们的生命建造在上帝永不改变的良善上，而非我们自己多变的选择上，所以是稳固的。这是上帝的恩赐；它证明了他在我们试炼中的美意。

归于上帝的果子

藉着信靠福音，信徒成为“他所造万物中初熟的果子”（雅 1:18）。“初熟的果子”这一表述源自旧约的献祭体系，指田间与牲畜中最早产出的收成。以色列人将其献给上帝（出 23:16-19；34:19-26；利 2:12；民 15:20-21；申 18:4）。新约则用“初熟的果子”作为隐喻，描述与基督联合后圣灵里的新生命（罗 8:23；林前 15:20,23）。但雅各此处可能暗含旧约关于初熟果子的三项原则：

- 所有牲畜与田间的出产皆源于上帝。但初熟的果子尤为属他。其余粮食供日常之用，而初熟之物则归于祭司与会幕。
- 初熟的果子必须是最好的（出 23:19；34:26）。

8. 此句中的动词是 *euangelizomai*，意为“传福音”或“宣讲好消息”。ESV、RSV 及大多数译本（不包括 NIV）均表明所传讲的内容就是福音。

- 初熟的果子是每年一次的宣告，表明上帝供应了那一年的丰盛他又一年信实地对待他立约的子民。

雅各说，上帝的子民是他初熟的果子。我们是他“出产”中最早也是最好的部分。他必显明其信实。他会年复一年地看顾我们，正如他在旷野中看顾以色列人一样。这正是试炼应当教导我们的功课。如果我们失败了，失败会教导我们转向上帝寻求怜悯，正如他在福音中所赐下的那样。然后，当我们怀着爱心与他一同坚忍，无论遭遇何事，我们都将得到他所应许的生命冠冕。

4

听道而行道

雅各书 1:12 – 18

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 1:21-22)

他以58人中第42名的成绩从军事学院毕业，但拿破仑或许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军事战略家。除此之外，拿破仑还解决了战场通讯的难题。步枪与火炮发射时的噪音与硝烟、战斗中的恐惧与肾上腺素的激增、以及人类语言本身的局限性，共同阻碍了战时通讯，使得指挥官们难以协调作战计划。当时距离野战无线电的发明还有一百多年，所有命令只能通过传令兵传递，而信息在传递过程中常常被曲解。而拿破仑以一种新颖的方式解决了这个问题——他带了一位“边缘智障者”到指挥中心：此人勉强识字，智力强达标。在通过信使向将军们发送命令前，他会先向这位边缘智障者提出他的指示。如果边缘智障者能理解指令，他就发送它们；如果不能，他就重写指令直到边缘智障者理解为止。

拿破仑明白仅仅说出真相是不够的；真相必须被理解和接受才能发挥作用。远在拿破仑之前，雅各就深谙成功传递真相的原则。我们的篇章正由此展开。

透过话语的美意在试炼中成长（1:12 – 18 再审视）

我们记得雅各曾命令基督徒将生活中的试炼视为喜乐的源泉而非悲伤。通过试炼，我们的信心得以成熟，从而获得生命的冠冕（雅 1:12）。

然而，正如雅各在 1:13-18 所述，怀疑者可能质疑这一原则。凭借些许神学知识，怀疑者指责道：“若每次试炼都来自上帝，难道他不该为我们的失败负责吗？如果上帝降下试炼，他也降下诱惑，因为同一事件从一个角度看是试炼，从另一角度看则是诱惑。若上帝是至高主宰，那么他就应对我们遭遇的一切——包括我们的失败——负责”（参见 13 节）。

雅各显然相信上帝是至高无上的主（例如 1:1；2:1,5,8；4:12）。没有一件事能脱离他的知晓与旨意而发生。然而雅各指出，上帝意在通过临到我们的试炼来坚固我们。若我们在每次试炼中信靠他、爱他并顺服他，他必使我们成熟，并赐予我们生命的冠冕（1:12）。

可悲的事实是，对罪人而言几乎任何事物都可能成为试炼的源头。即便是上帝美好完全的恩赐（1:17）也会因我们的滥用而考验我们。对此的明证可见于第十诫：“不可贪恋邻舍的房屋；不可贪恋邻舍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出 20:17）。申命记 5 章的版本还补充道：“也不可贪图邻舍的房屋、田地”（21 节）。

这段经文暗示麻烦只是我们的第一个问题。每一件我们看到的**美好**事物都可能考验或诱惑我们。仅仅是看到邻居的好房子、土地或妻子，就可能引诱我们犯罪。甚至看到一头驴子——一头健壮的好驴子——也能激起我们的嫉妒。那么，我们是否该责怪上帝将肥沃的土

地和健壮的驴子赠与他人？还是赐予他人妻子或仆人，却反而激起我们的贪念？

我曾与几位神学院学生就此进行过坦诚交流。他们直言不讳地描述了内心觊觎之物。除显而易见的事物外，他们表示：“我羡慕他人的宣教经历，他们远赴异国的旅程”；“我嫉妒他人吸引注意力的能力。有些人只需起身，众人便侧耳倾听。我有时渴望拥有这种能力。”

这些回答让我们重新审视一个事实。吸引注意力的能力与海外服侍的机会，都是**上帝的恩赐**。若上帝赐予他人的礼物引发我们的贪欲，这该归咎于谁？可悲的是，我们常因上帝**善待**他人却未以同样方式待我们而向他发怒。正如雅各所言（1:14），引诱我们犯罪的并非上帝的过失，而是我们罪恶的私欲。

当然，上帝不希望他赐予你的恩赐在我心中激起嫉妒。他纯粹以赐礼物给儿女为乐（1:17）。这些恩赐数不胜数，首当其冲的便是生命本身——他藉着福音赐下的礼物。事实上，若一个非信徒能正确看待自己因上帝的美善而生的悖逆怒气，这种醒悟甚至可能使他知罪并得救。因为上帝“自愿用真理的道生了我们，叫我们在他所造的万物中成为初熟的果子”（1:18）。

雅各希望他的羊群正确理解试炼，因试炼贯穿我们的一生，故他补充道：“我亲爱的弟兄们，这是你们所知道的”（1:19）。这句简单的劝勉包含两个谜题。第一个谜题关乎其翻译：“要知道”看似命令式，但希腊原文亦可作陈述式“你们知道”。不过差异甚微；即便采用“你们知道”的译法，也隐含了“你们既知道，就当照此行”的命令意味。¹

第二个谜题关乎这句话的关联性：“当知道”究竟是试炼教导（1:12-18）的结语，还是上帝之道（1:19-25）下一章节的开篇？最佳答案是两者皆是。雅各的读者必须铭记他关于试炼的论述，同时也要谨记他接下来关于领受并践行真道的教导。

1. 该动词是 *oida* 的第二人称复数现在时形式。在圣经希腊语中，现在时、第二人称复数直陈式与第二人称复数命令式形态相同。因此这个动词可能是直陈式——“你们知道这事”，也可能是命令式——“你们应当知道这事”。

当信徒面临试探与试炼时，上帝的话语是其首要倚靠。在试探中，我们罪恶的欲望不断威胁着要引诱我们陷入罪中（1:12-14）。我们感受到试探的拉扯。上帝的话语警告我们不要自欺，将挣扎归咎于上帝（1:16）。我们不应责怪他人，而应警醒自守。

若我们无法自守，就当转向福音。福音宣告上帝会赦免一切悔改已罪、信靠基督赎罪之功的人。雅各称这关乎上帝在基督里恩典与怜悯的福音为“真理的道”。真理之道能赋予我们属灵的新生，使我们能抵挡试探并为上帝结果子（1:18）。

青少年能敏锐捕捉最喜爱歌手的旋律，仅凭歌曲片段即可辨识歌手、曲目及下一句歌词。信徒更当如此敏锐于上帝的话语——它回应我们的渴求，契合我们的新性情，并指引我们如何面对生命的试炼。

雅各热切地劝诫弟兄们聆听上帝的话语，以便能直面试炼。他渴慕智慧与知识，并坚信圣言是这两者的首要源泉。注意雅各书1章中智慧与知识的主题是如何贯穿始终的。

- 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的神（5节）。
- 我们不可自欺（16节）。
- 当思想试炼时，我们必须明白：试炼中的失败或许是为领受真理的道——那赐生命的福音作准备（18-19节）。
- 要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21节）。
- 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22节）。

既然这道如此有效，我们就必须领受它，让它在我们里面运行其工。

让话语发挥其功用 (1:19B – 21)

雅各说：“你们各人要快快地听，慢慢地说，慢慢地动怒，因为

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1:19下-20）。乍看之下，这些经文读起来像简单的智慧箴言。信徒需要智慧和知识，而我们学到的越多，倾听比言说更能带来益处。夸夸其谈者鲜少善于倾听，而愤怒的言说者可能充耳不闻。因此，我们说话应当审慎而非轻率。克制舌头的冲动需要力量——等待并深思直至思想成熟。这种带着恰当情绪自制的谨慎，终将造就造就人的言语。

愤怒不能成就公义，这是基本的智慧。固然存在义愤这回事，但我们的愤怒鲜少是公义的。一方面，我们常为琐事愤慨：慢吞吞的司机害我们约会迟到；一连串不同步的红绿灯浪费我们的时间；不称职的裁判用误判伤害我们支持的球队。这些事激起我们的怒火。另一方面，我们对真正的不公却视若无睹，尤其当它发生在远方、落在陌生人身上时。可悲的是，我们的愤怒常掺杂着“自以为是、自我主张、偏执与固执”。²

这种愤怒使人难以与他人相处，也使人难以与上帝同行，因为愤怒会让我们迟钝于聆听和领受他的话语。因此，雅各说：“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1:21）。

乍看之下，这一教导的顺序令人困惑，因为雅各似乎颠倒了两个要素。我们很容易理解第二条命令：以温柔领受这道。这意味着要好好聆听。温柔就是避免争辩，在话语面前保持柔和、顺服与可教。³但这似乎应该是第一条命令，因为没有人能靠自己除去污秽和邪恶。人必须先领受那能救你们的“所栽种的道”。

当雅各**首先**命令我们除去邪恶，**其次**告诉我们要领受这道及其救恩时，他似乎暗示改革是以信心聆听话语的前提。但没有人能在尚未领受话语之前就除去邪恶。相反，正是那栽种在我们心里、拯救我们的道，使我们得以除去邪恶。

2. Alec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65-66.

3. “温柔”一词的希腊文为 *prautēs*，可解作“温柔”、“谦和”或“谦卑”。鉴于马太福音与雅各书的亲缘性，可参见马太福音 5:5；11:29；21:5。

要解决这个问题，首先需注意：脱去污秽就是摒弃旧有的罪恶生活方式。在圣经中，肉体的污秽常象征灵性的污秽。经文有时将罪人描绘为身穿污秽衣服的人（赛 64:6；亚 3:3-4）。更换这些衣服是归信与新生活的隐喻（亚 3:4-9；弗 4:22-24；5:26-27）。真正的信徒也保守自己不被世俗玷污（雅 1:27）。因此雅各命令我们要除去一切形式的灵性邪恶。我们该如何做到这一点？

雅各最终指出，这项工作必须由上帝的道来完成。藉着这道，上帝使他的儿女重生（1:18）。它揭露我们的真实光景，描述我们对上帝怜悯的需求，并引导我们寻获那怜悯。它宣告没有人能单纯地“脱去一切的……邪恶”。植入人心的上帝之道能改变人心。既然如此，为何雅各在说我们应当“存温柔的心领受所栽种的道”之前，先吩咐我们要除去邪恶呢？

我认为雅各是从牧养的角度发言。从牧养视角看，就人眼所能观察到的而言，渴望摆脱罪恶往往先于对上帝话语的兴趣。初信者常表示，正是想要洁净生活的愿望引领他们走进教会。对真理的渴求驱使他们阅读圣经，并在其中寻得生命。

我们深知圣灵会赐下这份悔改的渴望。然而，非信徒依然应当立志弃绝罪恶。信徒更当渴慕纯净的生活；这份渴慕会驱使他们来到话语面前，在那里获得成圣的力量与指引。

但值得注意的是，雅各与保罗不同，他并未直接命令信徒脱去罪行、披戴美德。他说的是“领受所栽种的道”，而非“努力除去罪恶”。转变是这样发生的：栽种的道在我们内心深处扎根，从而改变我们。它带来对罪的觉悟与蒙赦的确据，注入信心并创造新生，使善果自然结出。但雅各也指出，这过程并不轻松——罪恶是“猖獗的”（1:21），它肆意滋长、泛滥成灾。

多年来我亲自打理草坪却收效甚微，最终聘请了专业草坪服务来对抗那些侵占我院子的三叶草、蒲公英、马唐草、莎草和繁缕。专业人员定期施药，但到了夏末，我仍不得不尽量委婉地致电投诉：“您好。很高兴向您反馈，多亏贵司的服务，今年夏末我的院子前所未有的绿意盎然。除了长势尚可的草坪，眼下那些蒲公英尤其生机勃勃。

三叶草持续绽放，而蟹草则均匀分布在整个院子里。”客服代表没有争辩。“是的，”他说，“今年杂草确实猖獗。”

如同杂草，罪亦如此：今年是罪孽深重的一年。事实上，每一年都是罪的灾年。它滋生蔓延，我们必须与之征战。

我们争战中的武器是那“能拯救[我们]灵魂”的道。圣言的拯救之工远不止于得救之日。在新约中，救恩包含三重维度：

- 救恩是过去完成的事件，因基督已在往昔成就了我们的救恩。我们相信之日便领受这救恩（路 19:9；徒 4:12；林后 6:2；多 3:5）。
- 救恩是将来临的事件，因唯有基督再来、审判人类与天使、将恶者逐出他的同在、并更新天地之时，我们的救赎才得完全（太 25:31 及后文；罗 5:9-10；来 9:28；彼前 1:5）。
- 救恩是当下的现实，是我们日复一日抓住并活出来的（腓 2:12）。

雅各深知救恩关乎过去、现在与未来，但他在此处关心的是当下。上帝的话语赋予我们力量，使我们在救恩之路上日日成长。雅各书 1:18-21 指出话语有三重功效：首先，它使我们重生，成为上帝初熟的果子，专属于他（18 节）；其次，它促进公义（20 节）；第三，它拯救我们的灵魂，从得救之日直到永恒（21 节）。

我们必须停下来思考雅各的教导对基督教事工的意义。某些圈子里常有人说：“真正的事工发生在关系中”，即通过一对一或小组门徒训练。事工确实在关系中开展，但若暗示事工仅限于关系之中，便是谬误。

基督教领袖不应以建立最多人际关系为终极目标，而应追求最大程度地领受真道。关系确实为示范真理、引导初信或软弱的信徒提供了特殊机会。但关系本身并不具备救赎性。两个基督徒完全可能维持着愉悦却毫无属灵进深的关系。非基督徒亦可参加教会，与信徒建立各种愉快关系，却仍全然迷失。

蒙圣灵祝福的上帝之言能拯救生命、改变人心、扭转行为。凡忠实地向大众宣讲或教导圣言者，凡撰写书籍文章者，凡通过广播电视发声者，皆知自己可向素未谋面之人施以牧养。陌生人会来信诉说：“您的信息改变了我的人生”，或“您讲道时仿佛读透了我的心思，您的话语正是我所需”。

我们是如何知晓的？我们本不能。上帝知晓。他将福音真理置于圣言中。当我们重新宣告这圣言时，它便拯救灵魂。它拯救灵魂脱离过去的罪性，拯救灵魂当下与罪的争战，并拯救灵魂将来与上帝同住的生命。这能力源于圣言本身，而非人际关系，亦非传道人。

圣经教师与传道者必须持续在上帝的话语中寻求自身困境的解答。这看似不言而喻，但牧师与神学生往往倾向于将圣经使用专业化——为帮助他人灵魂而读经，却忽略了自己。容我提出一种牧者阅读圣经的典型模式分类。

初信阶段，未来牧者的读经方式**质朴而充满敬虔**。他如饥似渴地吞咽经文，几乎在崭新圣经的每个字下划线，感觉上帝正藉每个字直接向他说话。

数年之后，这位成长中的领袖读经变得**精微而仍具灵性**。他仍感受上帝在经文中对他说话，但已学会结合上下文解读。他开始查阅圣经词典与注释书，了解不同译本翻译策略，并运用这些知识追溯原文真意。

这位未来的牧师决定进入神学院，成为**技术型**读者。他研读希腊文与希伯来文，参考学术资料，意识到自身世界与圣经思维的鸿沟。他对描述圣经历史、文化及语言的热情与日俱增，执着探究经文原本意指，或许忽略了它今日所指。

当授职礼临近时，我们的朋友意识到他的研究目标在于教会的造就。他继续以专业方式阅读，但如今将发现与教会分享。他成为了一个**技术功能型**读者。就个人而言，他的阅读或许超然，但他储存并整理他的发现以便能将其分享给他人。虽然这一阶段可能标志着部分进步，但他并未直接从对圣经的阅读中获益。

因此，他需要成为一名技术型、灵修型读者。所有技术性技巧依然保留，但他像孩童般阅读，让话语再次直接触动心灵。他获得了保罗·利科所称的“第二重天真”。他技术娴熟又谦卑温顺，能领受上帝的话语又能阐释它。由此，他找到力量去忍受试炼并遏制罪的滋长。

听道且行道 (1:22 – 25)

既然上帝的话语有拯救灵魂的力量，雅各说：“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1:22 – 24；或更直译为“忘了自己原先的样式”）。若我们真正听进了这道，就会顺服并结出果实（参见 罗 2:13；雅 2:24）。但漫不经心的听道、从不引发行动的听道，实为自欺。

行道之人是积极的。我们可以将雅各书 1:22 译为“**成为**行道者”，因为雅各期望他的信徒将信仰告白转化为行动。⁴神学必须导向实践；信心必须引向行为（2:24）。智慧之人须以生活显明其智慧（3:13）。人若知道该行善却不去行，就是犯罪（4:17）。

雅各说，若未能将信仰与行为联系起来，我们就是在**自欺**。希腊原文亦可解作**自误**。两种译法皆有道理。若口称听道却不行道，我们便是**自欺**；若忽视这道，我们亦在**自误**，因我们错失了通过持守真道而臻于成熟的机会。

若我要求青春期的孩子晚上 11 点前回家，她却因琐事——比如看一部已看过五遍的电影——拖到 11:45 才到家，我可能会说：“你没听见我说过我希望你 11 点前能到吗？”如果她回答：“我听到了，但当时正和朋友看电影。”我可以说：“如果你没按我说的做，那你根本没真正听进去。”如果她认为自己真的听到了我的话，那她就是

4. 表示“是”或“成为”的动词是 *ginomai*。该动词更主动的语义符合雅各在 1:12、2:4、2:10 和 2:11 中的用法，也与新约其他许多经文的用法一致。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1995), 206.

在**自欺**了，因为她其实根本没把我的信息当回事。然而，她的行为也让自己失去了与父亲之间牢固、信任的关系。因此，女儿既欺骗了别人，又欺骗了自己。

在 1:23-24 节中，雅各用一个简单却有力的比喻阐明这一点：只听道而不行道的人，就像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貌，随即就忘了容貌如何。这个隐喻揭示了两层含义。首先，圣经如同照映我们灵魂的镜子。正如我们凝视实体镜子检视并改善外貌，我们也该凝视这属灵之镜来检视并提升灵性面貌。

其次，如同镜子一般，圣经揭露我们的罪、悔改的必要以及恩典的应许。它显明我们需要修正之处。因此，我们应当牢记所见，直至纠正错谬。通过摒弃罪恶与恶习，我们的灵魂得以美化。但若瞥见缺陷却即刻遗忘，实属愚昧。

人类审视自己时往往过于漫不经心。每日清晨我们只在镜前匆匆一瞥，偶尔才会细察镜中影像：头发是否渐白？日渐稀疏？皱纹可曾滋生？是否该换发型或开始护肤？然而时光飞逝。我们按性别要求的仪容标准整理头发、刮净胡须或施以妆容后便转身离去，很快忘却自己的样貌——因这对当日事务与决策影响甚微。

这种漠然本属合理，但若存在应当补救的衣着瑕疵，便可能招致尴尬。当有人指出我们衬衫纽扣未系时，场面颇为窘迫。我们心想：我早**知道**那颗纽扣松着，本打算在车上处理的。

我在神学院时，我的牧师有一头难以驯服的头发。事实上，他的头发如此狂野，他曾告诉实习生们，他的妻子说服他在必要时使用发夹和发饰来打理这团乱发。某个早晨，他别了一枚大银发夹来固定头发，却忘记取下来。那天上午我们约好去养老院探望一位老妇人，当我看到牧师头上还别着发夹时，着实吃了一惊。但我什么也没说，想避免尴尬时刻，并猜测他那天晚些时候有个重要场合需要打理头发。

唉，我猜错了。那天结束时，牧师回家吃晚饭。妻子迎接他，然后盯着他问：“约翰，你头发上那个东西是怎么回事？”约翰回顾一天，得出结论至少有 200 人看到了他头发上的发夹。

发生了什么？约翰照镜子，发现问题并开始补救，然后忘记了自己的模样。社交上他感到尴尬，但没人受到实质伤害。但在属灵层面，凝视上帝的话语却看到自己的罪而不去补救，既愚蠢又危险。

镜子照出外表缺陷，上帝的话语则是灵魂的镜子。它显明道德与属灵的缺陷，使我们能补救。但要从圣经这面镜子得益，我们必须记住所见并付诸行动，如雅各所言：“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行出来，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1:25）。

行道的蒙福

回顾雅各书 1:23-25，我们看到这样的对比：一个人照镜子看自己的脸，离开后就忘了自己的模样；另一个人则凝视那完备的律法，坚持不懈、铭记于心并付诸行动。前者自欺欺人，后者蒙受祝福。

信徒不可满足于匆匆翻阅圣经便离去。当我们阅读经文时，应当凝上帝细察并遵行其中教导。圣经值得我们全心关注，因为（1）它是完备的，（2）它能带来自由。

律法是**完备**的，因它反映了上帝完美的属性。例如：

上帝的律法

不可杀人
不可奸淫
不可偷盗
不可作假见证
要善待孤儿、寡妇和寄居者

上帝的属性

上帝赐予生命
上帝是信实的
上帝是慷慨的；他赐下美好的恩赐
上帝的话语真实可信；他必守其承诺
上帝对孤儿、寡妇和寄居者施以慈爱

上帝的律法之所以完美，是因为它完全契合现世生活。这律法包含摩西律法、先知诫命以及旧约历史中敬虔行为的典范（雅 2:20-26；5:10-18）。当我们遵行律法时，就必兴旺。上帝赐下律法时说：“我领你们脱离为奴之家”，而非“我要使你们沦为奴仆”。

雅各又称这律法为“自由之律法”。即律法是自由的源泉。⁵诚然，律法在某种成都上限制了我们的自由。禁止作假见证的律法，约束我们不得随心所欲地发言。但说真话同样带来自由。若孩子诚实，父母便获得信任他们的自由。当孩子说“我要去足球训练，七点回家”时，知道孩子的行踪、所作所为及归期令人心安。反之，父母失去这种信任、总需核查孩子动向时，便是痛苦与奴役。当我们确信某人言出必行时，就无需誓言、契约等约束人守约的人为规范。

律法是解放性的，因为它与人类生活如此完美契合。当我们每周休息一天、反思生命而非日复一日劳碌奔波时，我们便茁壮成长。我们在忠诚、委身的婚姻中蓬勃发展。当男人无需疑虑“我的妻子还爱我吗”时，他便活得丰盛；当女人不必担忧“万一丈夫抛弃我怎么办？我是否该为保险起见发展事业？”时，她便享有平安。当夫妻双方都知道配偶无条件委身于婚姻时，这是何等自由的境界。过去，当艰难的日子让我妻子需要确认我们关系稳固时，她通常会问：“你[还]爱我吗？”但她的措辞在不久前改变了。她不再问“你爱我吗？”而是告诉我：“我知道你爱我。”而我回应：“你说得对，确实如此。”这种确信部分源于遵行律法带来的自由与祝福——我们深知彼此的爱是忠贞不渝、无条件的。

因此，雅各祝福那些详细察看律法、铭记律法并践行律法的人。真正的祝福在于遵行上帝的旨意，而不仅仅是知晓它（1:25）。正如耶稣所说，“听了神的道而遵守的人更有福了”（路 11:28）。这种遵行是具体的，它证明我们拥有真正的信仰，正如接下来的经文（雅 1:26-27）所言。

5. 希腊原文可直译为“使人自由的完备律法”。在此短语中，“自由”被称为来源属格。即，这律法是完备的，且能引向自由。

结论与展望

雅各向读者发问：这道是否已植入你们心里？它是否拯救了你们的灵魂？你们是否与这道、与传讲它的主一同持守？他还命令：若这道已植入你们心里，就当让它显明出来。

然而雅各深知顺服并非易事。他对可见顺服的呼召或许坚定不移，但他也明白顺服可能超出我们的能力范围。我们需要祈求智慧（1:5）和植入这道的力量（1:18, 21）。接下来的经文涉及我们顺服的能力，出现了一个转折。但此刻，让我们聆听他关于领受这道、留心它并活在其所赐自由中的呼召（1:21, 25）。

5

真实信仰的考验

雅各书 1:26-2:7

若有人自以为虔诚，却不勒住自己的舌头，反欺哄自己的心，这人的虔诚是虚的。在上帝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 1:26-27）

我曾是一个大型团队宣教项目的一员。我们大多数人住在同一栋房子里，因此每天有许多时间共处。有位男士总是最早起床；我们常看见他在门廊上，迎着朝阳阅读他的圣经。某个傍晚，他告诉我：“每晚我都兴奋地入睡，因为这意味着离清晨与上帝独处的时刻更近了。我无法形容那种与上帝亲近的感觉。”站在这位信仰雄狮身旁，我自觉像只卑微的圣甲虫。

数月后，我们属灵的狮子因醉酒闹事陷入法律纠纷，这些行为既是罪也是犯罪。更糟的是，他多年来一直如此行事。我们属灵的巨人原来是个伪君子。

这样的转变会让使徒们惊讶。保罗深知宗教空谈可能毫无价值。他说：“遵守上帝的诫命才是关键“要紧的”（林前 7:19）和“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加 6:15）。雅各也认同这一点。令他印象深刻的是对上帝的虔诚，这种虔诚通过具体的爱心和公义行为表现出来。他在雅各书 1:26-27 中提到了真正属灵的三个标志，一个以否定形式表述，两个以肯定形式表述。真正的虔诚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这三重对真正虔诚的考验与雅各书完美契合。它符合他对遵行上帝旨意的强调。同时也能吸引他那群积极行动的读者。读到“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4:17）时，会令人肃然警醒。我们许多人内心都有一种渴望说：“只要告诉我该做什么，我就会去做。”这正是有些人喜爱雅各书的原因之一：他的命令如此清晰、生动且可付诸行动。

但雅各同样关注盲目与虚伪。请记住，雅各告诫我们不可仅仅听道（1:22）。这道如同灵魂的镜子，照出我们道德与灵性的缺陷，好让我们修正（1:23-24）。当我们遵行律法时，它就赐下自由并祝福一切遵行之人（1:25）。然而我们可能察看这道却充耳不闻，忘记它客观的宣告与主观的呼召。

有人认为口头宣告信仰便已足够。但雅各说我们当勒住舌头、慢于发言（1:19）。我们的宗教言语也需谨慎。若宣称有信心却无行为，这宣告便是徒然的（1:27；2:17，20）。

雅各深知信仰宣告可能是虚妄的——那些未能达到真实信仰标准的空洞宣告。但对雅各而言，“宗教”亦可成为积极词汇，只要其宣称经得起验证。他说：“若有人自以为虔诚，却不勒住他的舌头，反欺哄自己的心，这人的虔诚是虚的。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1:26-27）。若将雅各书 1:26-27 的否定与肯定陈述结合，可见雅各提出了真实信仰的三重检验标准：真实的信仰（1）能控制舌头，（2）看顾患难中的孤儿寡妇，（3）保持自身不受世俗玷污。

时至今日，宗教人士或许会宣称信奉正统教义并虔诚地参加教会活动。但其宗教信仰的证明在于行为，雅各指出，他在第 2 - 4 章中详细阐释了这些真实信仰的标志——控制舌头、关怀贫苦者以及远离世俗玷污——的内涵。

真实信仰的标志

首先，**真实的信仰会勒住舌头**。愤怒的言语、闲言碎语和欺骗是言语上主要的过失，但雅各列举了相当多的言语之罪。他对舌头正确与错误使用的关注贯穿整封书信。¹

- 他警告人们不要自我辩解。受试探时，谁也不该责怪上帝，说：“神在试探我”（1:13-14）；
- 他批评那些奉承富人、羞辱穷人的人（2:3-4）；
- 他谴责那些口说祝福却从不伸手相助的轻率言语（2:16）；
- 他质疑那些没有行为印证的空洞宣称“我有信心”（2:18）；
- 他谴责那些前一秒赞美上帝、后一秒诅咒他人的舌头（3:9）；
- 他斥责那些诽谤和评判弟兄的人（4:11）；
- 他谴责狂妄自大的计划，仿佛人能随心所欲地决定一切（4:13）；

雅各说，舌头既自夸又咒诅，并点燃纷争，证明它被地狱之火点燃。然而真正信仰的继承者会约束这些罪。

其次，**真实的信仰会探望患难中的孤儿寡妇**。旧约通常称这一群体为“孤儿寡妇”（例如 申 24:19-21；耶 7:6；22:3），无论标签如何，孤儿与寡妇总成对出现。他们代表社会中贫穷无助的成员，饱受贫困与剥削之苦。

1.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J.: Doubleday, 1995), 254-55.

当人类剥削无助者时，上帝却保护他们。他是“孤儿的父，寡妇的伸冤者”（诗 68:5）。上帝眷顾他们（诗 146:9），并咒诅那些剥夺他们公正的人（申 27:19）。因此，耶和華命令以色列效法他，向最需要的群体施以仁慈。他们可分享以色列的十一奉献（申 26:12-13）。上帝还命令要给予他们工作机会；他们可以拾取以色列田间角落的遗穗（申 24:19-21）。

照顾孤儿寡妇对真实信仰至关重要，原因如下：最重要的是，善待他们就是**纯粹的**善行。这是出于怜悯的怜悯，因为帮助寡妇孤儿的人无法期待获得任何实质回报。寡妇和孤儿很可能长期处于贫困之中。

此外，对穷人的仁慈是神性的体现。**我们**扶持寄居者、寡妇和孤儿，因为**他**也扶持寄居者、寡妇和孤儿（诗 146:9）。摩西说耶和華“不偏待人，也不受贿赂。他为孤儿寡妇伸冤，又怜爱寄居的，赐给他衣食。所以你们要怜爱寄居的，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作过寄居的”（申 10:17-19）。

上帝并非因贫穷而更爱穷人，也并非爱穷人胜过富人。但富人拥有资源能满足大部分物质需求。敬虔的穷人向上帝呼求，因为他们别无指望，而上帝必垂听。

我们应当关怀孤儿，因为福音教导我们：我们曾经且至今仍是贫穷的。耶稣的福音说：“虚心的人有福了。”即那些知晓自己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他们明白若没有上帝的恩典，自己便与上帝隔绝，比孤儿**更为**凄凉。因信耶稣，我们被接入上帝的家庭。我们应当照顾寡妇和孤儿，以此活出收养困苦者的福音原则。

第三，**真实的信仰不受世俗玷污**。雅各主张**在**世间保持分离，而非**脱离**世间。从某种角度看，世界仅是上帝的造物。但世界亦是一套思想体系、一套价值体系。这些价值常与上帝的旨意相悖，因此雅各可以说：“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成了神的仇敌”（雅 4:4；参见 以弗所书 2:2；西 2:8；多 2:12；彼后 1:4；约一 2:14-15）。

雅各期望他的子民在身处这个世界时仍能保持纯洁。我们并非通过脱离社会来保持纯洁，也不是通过摒弃收音机和电视来获得纯净——尽管我们应当避免那些宣扬并美化罪恶的娱乐活动。真正信仰的继承者既不逃离世界，也不任其腐蚀自己。在肉体上，我们居于世间；但在道德上，我们与之保持距离。我们要查验万事，持守良善（帖前 5:21）。如此，真正的信仰方能保持无瑕。

真实信仰的本质 (1:26 – 27)

“真实信仰”这一表述对某些人而言颇为陌生，因其对宗教持积极态度。对许多福音派基督徒来说，“宗教”是个贬义词，它意味着空洞的崇拜仪式、缺乏圣经依据的人为典礼，以及取代圣经基督教的属灵操练——焚香的氤氲、钟鸣的回响、虚浮属灵习气的繁文缛节。我们感到，当圣灵离开建筑物时，剩下的便是“宗教”。²“宗教”也是信仰冷淡之人的首选标签，他们只想为精心设计的生活点缀一丝超然意味。这类“宗教人士”很少谈论信仰，只会说“我的信仰是私事”。这导致一些人声称基督教并非宗教，因基督来是要定罪“宗教”。

诚然，某些宗教活动会使人远离上帝。事实上，“宗教”一词在新约中通常带有贬义（徒 26:5；西 2:18）。有一种虔诚反而让人与上帝疏离。³雅各时代的法利赛人便秉持这种虔诚。他们用嘴唇尊崇上帝，按自己对良善的定义向上帝献上善行。但当他们积累善工时，却忽略了律法上更重要的公义、怜悯与信实（太 23:23）。他们的心远离上帝，其崇拜不过是“人所吩咐的规条”（赛 29:13；太 15:8）。

然而雅各在此正面使用“宗教”一词，因真正的宗教是可辩护的。公开仪式未必与真信仰相悖。公共礼仪可能有有效或无效之分。

2. 引自 U2 乐队主唱 Bono 的转述，载于 Beliefnet，2001 年 2 月。

3. Joac him Jeremias, **New Testament Theology** (New ork: Sc ribner’ s, 1971), 141–46.

主亲自设立了某些公开仪式。他设立了割礼、洗礼、逾越节和主的晚餐。他命令信徒们在充满香火的圣殿里，与唱诗班和身着华美祭袍的祭司们一同聚集敬拜。

真实的信仰会公开且社会性地彰显自身。若有人质疑宗教的公开表现，雅各实质上是在说：“宗教的展示让你害怕吗？从未公开显现的宗教才令我恐惧。纯理性的神学、隐藏的信仰以及从不驱动行动的知识都使我警觉。给我看些实在的东西。通过践行真道来证明你的信仰是真实的”（雅 1:25）。

雅各书 1:26-27 既总结了第1章，又为第2章作了铺垫。这两节经文对真实信仰作了最终阐述。前文指出真实信仰能在试炼中坚忍并领受真道作为持守的途径。此处雅各具体说明了真实信仰将表现出的行为。这些真实信仰的标志成为雅各在整封信中探讨的主题：对贫乏者的善行主导了 2:14-26，言语的节制是 3:1-12 的主题，不被世俗玷污则统辖着 3:13-5:6 的论述。

然而，雅各并未直接切入这些主题，而是从一个看似琐碎的偏袒问题开始。显然，他对正确对待穷人的关注延续了寡妇与孤儿的主题，但其用意不止于此。

对真宗教的检验：偏袒 (2:1 - 4)

雅各开门见山地阐明主题：信奉基督之人不可存偏袒之心。他更指出信心与偏袒本质相悖。直译其言便是：“你们信奉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便不可带着偏袒”（雅 2:1）。“偏袒”一词实为新造词，源自旧约短语的复合词。若极度直白地说，雅各禁止基督徒“以貌取人”——即信徒不应因他人的外表（容貌、衣着等外在特征）而厚此薄彼。

偏袒几乎是人类社会的常态。多年前，某研究团队曾探究衣着如何影响他人对个体的认知。他们在纽约市商业区让一名男子站在街头，以“钱包丢了，需要打车钱去机场”为由向路人讨要现金。这是我的姓名、地址和电话号码。如果你借我钱，我一到家就还你。”他们

让同一个人，穿着同样的西装，在同一条街上，连续几个工作日使用同样的说辞。那时人们认为，米色是得体的着装颜色，而他则一天穿米色大衣，另一天穿黑色的。结果是，他穿米色大衣那天的收入是黑色那天的两倍。这就是简单的偏见。

人类生来就有偏见。我们会以貌取人，但上帝不会。圣经说：“人是看外貌，耶和华是看内心”（撒上 16:7）。

雅各用几句话描绘了一个生动的场景来说明他的观点。他写道：

若有一个戴着金戒指，穿着华美衣服，进你们的会堂去；又有一个穷人穿着肮脏衣服也进去；你们就重看那穿华美衣服的人，说：“请坐在这好位上”；又对那穷人说：“你站在那里”，或“坐在我脚凳下边。”这岂不是你们偏心待人，用恶意断定人吗？（雅 2:2-4）

上帝的子民已聚集一堂，座位所剩无几。两位男子同时抵达，一位身着华服、佩戴金饰彰显财富，另一位则衣衫褴褛尽显贫寒。后排有人目睹他们入场后作出决定：富者将占据最后的好位置，贫者只能立于角落或席地而坐。

叙事极为简练。我们无从知晓众人聚集是为了敬拜、研习，抑或是解决社区纠纷（参见 2:4-6 中关于审判与法庭的记载）；也不清楚这两位男子是否信徒、是否定期出席、在会众中是否有友人。唯一确定的是：二人步入信徒集会之所，一人披进戴银，一人粗布蔽体。

如今，金戒指更多象征婚姻状况而非经济地位，昂贵衣着也未必能说明什么。当人人都穿蓝色牛仔裤时，服饰便失去了标识阶层的作用——但我们仍有其他方式辨识社会等级：仪态、谈吐方式、话题选择、交友圈子，以及休闲活动（比如去年夏天是与亲戚共度还是去了托斯卡纳度假？）无不透露着社会阶层的线索。当然，现今的引座员已受过培训，他们绝不会让穷人坐在地上。但我们仍会找到方法偏袒那些外表和行为与我们相似的人。

偏袒行为违背了真实信仰的三要素 (2:5 - 7)

或许有人会反驳：“偏袒固然不对，但为何要从如此琐碎的问题切入来讨论真正的信仰？人们甚至难以察觉这种低级的偏袒行为。每种文化和小群体都这么做，这是人性使然。”话虽如此，但雅各剖析这个看似微小的问题实属明智。细微之处见真心。英国有句谚语：“真正的绅士即便独自用餐也会使用正确的叉子。”小事能显明我们信仰的真伪。尽管看似微不足道，偏袒行为却触及真正信仰的各个层面。

首先请记住，真正的信仰会帮扶穷人。偏袒行为却羞辱他们，尽管上帝爱他们并拣选他们归于自己。正如雅各所言：“我亲爱的弟兄们，请听，神岂不是拣选了世上的贫穷人，叫他们在信上富足，并承受他所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国吗？你们反倒羞辱穷人。那富足人岂不是欺压你们、拉你们到公堂去吗？”（2:5-6）。真正的信仰帮助穷人，偏袒却伤害他们。

穷人总是被告知要坐在地上或站在角落。但若这世上真该有一处人人平等的地方，那便是教会。正如俗语所言，十字架前地无高低。凡与基督同坐者，皆得首位。贫富老幼，男女之别：众人皆为需要基督与其恩典的罪人而来。按世俗标准无论我们是谁，皆因罪成为孤儿，又因恩典被纳入上帝的家。在上帝眼中我们本为一体，因此教会当一视同仁。偏待人即否认福音。上帝藉福音“拣选了世上看为贫穷的人”（2:5）。偏待意味着穷人在教会仍只能屈居后排席地而坐。

其次，真正的信仰不受世俗玷污，而偏待之心却全然属世。它延续了世人厚富薄贫的倾向，否定了上帝赐予贫富同等尊荣的定旨，忘却了上帝的旨意，反以特殊优待博取富人欢心。且这般偏待实属愚昧——因富人常滥用权势欺压穷人，拖他们上法庭，亵渎上帝的名（2:6-7）。

第三，真正的宗教能约束舌头。但偏袒却用舌头伤害穷人。这或许是无心的，但言语上的冷落会伤人。因此，偏袒行为在真实信仰的

每一项检验中都失败了：它滥用舌头、被世俗玷污，并侮辱穷人。

偏袒虽普遍，但雅各称其为虚假的判断（2:4）。它与上帝的价值观相悖，也与福音矛盾——因上帝拣选穷人在信心里富足，并承受国度（1:9）。

从偏袒中汲取的教训

从道德层面说，偏袒是一种社会性罪孽。神学上，偏袒隐含地否认上帝拣选了穷人。在古代世界，穷人被轻视或忽视，他们通过奴役被剥削，通过施舍被控制。尽管有些情况已改变，但今天我们仍有轻视穷人的方式。

首先，我们对穷人加以区分。我们的社会是精英制度，每一代人都需重新赢得自己的地位。若具备技能、培训和良好职业道德，他们就会上升；否则就会跌落。因此，经济贫困本身不会使人成为弃儿。若一个贫穷的年轻女性聪慧、表达清晰、有才华、迷人且富有吸引力，我们会善待她，因为能预见她的未来。若一个年轻男性仅经济贫困但其他方面富足，我们也会尊重对待。

我们最真实地追随雅各，当我们尊重所有穷人时：

- 那些人格上贫穷的人——迟钝的、抱怨的；
- 那些心智上贫穷的人——迟缓的、未受教育的；
- 那些身体上贫穷的人——皱纹满布的、秃顶的、超重的

简而言之，我们应当尊重那些充满潜力的穷学生，也应当尊重那些可能永远贫穷的非技术劳工。在福音中，上帝尊荣每一位信靠他的儿女。教会是一个家庭，不是俱乐部，偏袒在家庭中没有立足之地。当我们爱并接纳各种各样的人时，这表明上帝的方式正在成为我们的方式，因为上帝爱穷人。当我们拒绝偏待人时，我们就是在效法上帝的品格并遵行他的旨意。

当雅各说上帝“拣选了世上的穷人”（ESV）时，他指的是那些物质和财务上贫穷的人，而不仅仅是“心灵贫穷”者。这并不意味着上帝拒绝拯救富人。圣经中也有许多富有的信徒。然而，正如保罗所言，初期基督徒中权贵或出身高贵者并不多（林前 1:26-29）。哥林多信徒大多贫穷，因为古代大多数人都是穷人——奴隶、农奴、农民、工匠和小商贩比比皆是。更早之前，上帝拣选以色列，将她作为奴役之国从埃及解救出来。时至今日，全球范围内大多数人仍可公正地被称为穷人。若上帝已将他的国度赐予贫穷的信徒，我们就必须尊重他们（雅 2:5-6）。

相反，雅各补充道，向富人献上特殊尊荣是愚昧的。我们应当爱富人，如同爱全人类一样，但上帝并未特别拣选或偏爱他们。因此，我们应抵制因指望回报而偏待权贵的诱惑。雅各说，不必费心。富人可能接受你的恩惠却未必回报。所以不要让任何人被财富眩惑，我们也不必曲意逢迎。

雅各用三个反问句，指控富有的非信徒（作为一个阶层）犯下三宗罪：剥削贫穷的基督徒、将他们拖入法庭，以及亵渎上帝之名。

“那富足人岂不是欺压你们吗？”（2:6）。以色列地狭人稠。早在数个世纪前，以赛亚就曾预言：“祸哉，那些以房接房、以地连地，以致不留余地的”（赛 5:8）。在雅各的时代亦如以赛亚时期，少数富有的地主和商人将越来越多的土地与财富聚敛手中。他们驱逐穷人离开土地，使其愈发贫困。

“他们不是拉你们到公堂去吗？”（2:6）。富人们利用权势，在剥夺穷人土地时披上合法的外衣。他们可征收高额利息，对延迟还款课以罚金，继而通过法庭迫使穷人丧失继承权（参见 耶 7:6；22:3；结 22:7,29；摩 4:1；8:4-6）。这些行径违背了上帝的律法——他禁止以色列人使同胞陷入贫困（如利 25:35-43；申 15:1-11）。

“毁谤所敬奉的尊名的，不就是他们吗？”（2:7）我们无法确切知晓这些毁谤的具体内容，但或许富有的犹太人因基督徒对基督的宣称、对基督的敬拜以及追随基督教导的决心而对他们进行诽谤。

属灵的盼望

雅各明智地选取了他的例证。当我们遇到一个衣衫褴褛、气味难闻的人时，即使他是信仰中的弟兄，我们也会本能地退缩。在猝不及防的情况下，我们往往偏向富人而非穷人。这是否意味着我们未能通过真实信仰的考验？

我相信雅各预见了这个问题的出现。乍看之下，他似乎只是告诫我们应当通过三重真实信仰的考验：我们必须帮助穷人，以尊严对待他们（2:1-5）并施以援手（2:15-17），不可仅说“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2:16），而必须付诸实际行动。

但深思的读者会质疑：我们真能避免偏袒富人吗？我们真的会援助贫困的弟兄，还是仅满足于空泛的祝福？若是后者，我们便未通过第一重考验。这种疑虑在接下来关于控制舌头的章节中更显强烈，该段开篇即言：

我的弟兄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各类的走兽、飞禽、昆虫、水族，本来都可以制伏，也已经被人制伏了；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恶物，满了害死人的毒气。（3:1-2,7-8）。

真正的虔诚能约束舌头（1:26），但雅各说：“没有人能制伏舌头。”因此，我们未能通过第二个考验。第三个考验同样如此。真正的虔诚不被世俗玷污，但雅各说我们如同淫乱的人，想要同时爱上帝又爱世界（4:4）。我们贪图世上的财富，甚至为此争吵斗殴（4:1）。

“现在感到痛苦了吗？”雅各似乎在问。这是好的，因为只有当我们明白自己无法通过真正虔诚的考验时，才准备好领受雅各的福音。正如他所说：“上帝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4:6, 10）

这个问题——你是否偏待人？——让我们谦卑下来。我们的失败使我们必须在主面前谦卑，承认我们的罪。我们如此祷告：“主啊，我是个罪人，我无法停止犯罪。我偏待人。我被这世界玷污了。我忽视有需要的人。我的舌头失控。我唯一的盼望是你的怜悯。求你因耶稣的缘故赦免我。”

这段谦卑的祷词对每个人都有益。它特别适合那些不确定自己是否与上帝和好的人。对那些因努力行善而盼望能上天堂的人，这祷词指明了一个事实：无论你多么努力，永远无法靠行为赚取天堂。但上帝满有恩典，愿意赐予悔改信靠之人天国。

悔改的祷告同样适用于那些认识并爱耶稣、已求他赦免罪孽的人。因为我们每天都在犯罪，所以需要不断重新悔改、重新祈求恩典、重新安息在福音中。我们永远无法通过所有考验。但感谢上帝，耶稣已替我们通过考验，使我们成为他家中的人。在福音里，他看顾了我们这些贫穷困苦的人。

6

非此即彼

雅各书 2:8-13

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

(雅2:10-11)

有些人喜欢将世界划分为两个对立的阵营或阶级。他们将人类分为居家者和旅行者、自由派和保守派、海滩爱好者和山地爱好者、任务导向型或人际导向型。

按照他们的思路，我们可以将行为分为两类：可以部分完成的事和必须全部完成或完全不做的事。例如，我们可以部分用餐。如果有人问“你吃早餐了吗”，我们可以回答：“我吃了一点早餐——咖啡和半个贝果。”同样，母亲可以要求孩子们打扫房间，然后来检查时发现房间只打扫了一部分：床罩盖住了床单，但褶皱深得表面像西藏的地形图。地板上没有衣服，但衬衫袖子和袜子从半开的抽屉里耷拉出来。

但有些行为会导致非此即彼的结果。若一位政客参选，要么胜选要么败北。差距是五十票还是五百万票几乎无关紧要。当棒球手击球时，球要么落在界内要么界外。相差三英寸还是三十码几乎无足轻重。在家庭中，女性从不会“有点怀孕”。她要么怀孕要么没怀。不存在中间状态。

若将此问题应用于圣经，多数人会认为我们可以部分顺服。“非此即彼”似乎是个错误分类。毕竟我们每日受试探且时有屈服，故会说我们努力顺服上帝，但仅取得部分成功。例如我们试图管住舌头，但都时有失败；我们的成功是局部的（雅 3:2-8）。神学与个人经历都告诉我们，成圣之路缓慢且不彻底（罗 7:14-25）。然而雅各书 2 章指出，顺服在某种意义上就是非此即彼。

重新审视对真信仰的检验 (1:26 – 2:7)

对雅各而言，顺服是信仰告白真实性的明证。我们记得，真正的信徒通过了三重真实信仰的考验：他们（1）勒住自己的舌头，（2）照看患难中的孤儿寡妇，（3）远离世俗的玷污。

即真正的基督徒能管束自己的言语。他们出于纯粹的怜悯照顾穷乏人，不图回报。他们虽身处世界，与世人一样饮食、穿衣、出行，却远离当代的罪恶习俗和无上帝价值观。他们“凡事察验”，并“持守那美善的事”（帖前 5:21）。

真实的信仰可见于日常生活，无论是重大的公开场合，还是细微的忠信或不忠之举。例如雅各让我们检视自己对待教会访客的方式：若我们偏爱富人，给他们预留最佳座位或最热情的问候，却冷漠地让穷人坐在地上，便是未通过真实信仰的考验。这种我们称之为偏袒的微小倾向，实则亏待穷人、滥用舌头、屈服于世俗（雅 2:1 – 4）。

偏袒行为亦是愚昧的，因其与上帝的性情相悖。亚伯拉罕的后裔原是漂泊的游牧民族，最终在埃及沦为奴役阶层。然而上帝却拣选他们归于自己。上帝的福音一视同仁地临到富人与穷人，但他显然不会偏袒富人。事实上，雅各指出，富人往往对信仰怀有敌意。他们以不法手段追逐财富并剥削穷人。而上帝却将他的国度赐予穷人（2:5 – 7）。

非此即彼

偏袒的代价 (2:8 – 9)

如我们所见，偏袒虽看似微小之罪且似乎未严重伤害他人，实则愚昧且属世俗。偏袒与关爱贫困者和邻舍的爱完全对立。正如雅各所言：“你们若全守这至尊律法，即经上所记“要爱人如己”，你们就做得很好。但若以貌取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法者”（2:8 – 9）。凡爱邻舍的，便是行得好且成全了“至尊律法”。但偏袒行为违背了君王律法——“要爱人如己”（2:8）。凡行偏袒之事的，便是犯罪，且“被律法定罪”（2:9）。

“爱人如己”在双重意义上是至尊律法。它既是天国的律法，也是君王耶稣的律法。爱邻舍是旧约律法的核心。上帝曾吩咐摩西：“要爱人如己”（未 19:18）。摩西律法常关注穷人的需要，禁止不公正对待任何人：“不可偏袒穷人，也不可重看有势力的人，只要按着公义审判你的邻舍”（未 19:15）。

但耶稣将爱提升至顶峰。他说“要爱人如己”，并以身示范如何爱邻舍。“爱人如己”既是君王颁布的诫命，也是君王践行的方式。藉着道成肉身，耶稣成为我们的邻舍。通过十字架上的牺牲与复活，他向我们彰显了其怜悯的深度。当我们遵行这律法时，便是“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弗 5:2）。

我们偶尔会听到人们说这样的话：“我们不需要活在律法之下；我们只需要彼此相爱。”我们能够理解这种观点：真正有爱的人不需要律法。然而，我们绝不应将爱与律法对立起来，因为爱与上帝的律法是和谐一致的。律法告诉我们如何去爱，而爱成全了律法。爱在律法之中具有首要地位，而非凌驾于律法之上。¹

1. 此观点浓缩自Daniel M. Doriani, **Putting the Truth to Work: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Biblical Application** (Phillipsburg, N.J.: P&R, 2001), 245ff. See also Douglas J. Moo, “Jesus and the Authority of the Mosaic Law,”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the New Testament** 20 (1984): 3–11.

爱的诫命概括了其他律法与十诫，并体现了爱的律法。例如，律法教导我们通过尊重邻舍的财产来表达爱。首先，我们不可偷窃他们的财物；其次，我们要保护邻舍的财产。律法规定，若看见走失的驴并认出是邻舍的，就当牵回给他（申 22:1-3）。如今虽少见走失的驴，但我们会遇到流浪的足球和未关车灯的停泊车。律法要求我们尽可能通过照管邻舍的财物来表达爱。

爱与律法之间有时看似存在冲突。例如，主日出行时若遇路边抛锚的车辆，律法禁止在安息日劳作，但爱的原则却要求我们停车相助。当然，耶稣曾在安息日医治病人——尽管医治本身涉及劳作。福音书也教导我们效法此举（如太 12:1-8；路 13:10-16；约 5:1-11）。表面看来，爱似乎与律法相悖。但正确理解的安息日恰恰促进爱：我们在安息日通过敬拜上帝并在他里面安息来表达对上帝的爱；而耶稣在安息日施行的慈爱之举也表明，我们可以像上帝赐我们安息那样，通过怜悯行为给予他人安息。因此，安息日的律法同时促进爱上帝与爱人，爱与律法本为一体。

律法体现了爱的诫命。我们通过孝敬父母来表达对他们的爱，通过忠诚守护来表达对配偶的爱，通过尊重邻舍的财产、对他们和关于他们的事说实话、并愿他们得益而非觊觎他们的财物来表达对邻舍的爱。因此，“爱人如己”确实是至尊的律法，居于上帝律法的核心。正是这至尊律法禁止偏待人。

没有“小上帝”，没有“小律法”

雅各略带讽刺地指出：“你们若能遵守至尊律法并爱人如己，就做得很好。”但如果我们偏待人（2:1，9），便是违背律法，被定为犯法者。偏待人不单违反律法，更甚者，这罪将我们定为违背者。雅各未言明是谁定我们的罪，但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是律法本身定我们的罪，要么是立法者上帝定的罪。

雅各正在阐述一个深刻的观点。我们往往将偏袒视为小罪，但雅

非此即彼

各指出，所谓的“小罪”类别根本不存在。如果我们违背律法中的任何一条，就等于违背了整部律法，需为此承担罪责。²请注意，雅各将看似微不足道的偏袒问题与我们是否全然顺服上帝联系起来。

这出人意料。直觉告诉我们，遵守律法并非“非此即彼”。顺服似乎应归类于部分成功（如打扫了一半的房间），而不是非此即彼的范畴。直觉认为守律法可以是不完全的。但这种直觉错了，而且是双重的错误。首先，既然违背律法就是违背上帝的旨意，也就违背了他的本性，因为所有律法都反映他的本性。我们不可说谎，因为上帝是诚实的；不可贪婪，因为上帝是慷慨的；不可雕刻神像，因为任何偶像都是对他的歪曲。（他已赐下两种自我形象：按他形象造的人，以及彰显他本性的律法。）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即便是小罪也是对上帝本性的冒犯。³

其次，若我们违背一条律法，实则触犯了全部律法。首先从一个被我们轻视的贫穷邻舍的角度来思考。在某种程度上，偏待人违背了全部律法，因为所有诫命都是相互关联的。“坐在这地板上”这一行为便违背了多条诫命。当我们回溯《十诫》时便能看清这一点：

第十条诫命：偏待富人因其觊觎富人所能赐予的财富；

第九条诫命：它作了虚假的见证，因它暗示穷人价值更低；

第八条诫命：它剥夺了穷人应得的尊严；

第七条诫命：偏待富人是基督徒团契之约的一种不忠；

第六条诫命：通过贬低穷人（即便在教会中）扼杀了他们的灵性；

第五条诫命：偏待穷人使其蒙羞，但我们当尊重一切配得尊荣的人包括彼此相待。

2. Peter Davids,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2), 114–15. James's use of the term "law" (*nomos*), rather than command (*entolē*), hints that his interest is the whole law, more than individual commands.

3. See John M. Frame, *The Doctrine of God* (Phillipsburg, N.J.: P&R, 2002), 448–50; Christopher J. H. Wright, *An Eye for an Eye*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3), 21–32; also Doriani, *Putting the Truth to Work*, 265–66.

第四条诫命：若在教会中偏待人，便是玷污敬拜，因此关乎主日。

第三条诫命：每位信徒都是上帝的代表。若我们重富轻贫，便是歪曲上帝及其名，因他不偏待人。

第一与第二条诫命：此乃上帝所颁布的诫命。一切悖逆皆是对上帝主权的一种否认。

完全顺服 (2:10 – 11)

雅各的论点正在于此：“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有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2:10-11）

换言之，若有人触犯一条律法，便是违背了全部，因律法整体皆为上帝所赐。若宇宙之神说“不可杀人”，那么蓄意的杀人念头、言语或行为不仅违背他的旨意，更是冒犯他的位格——他作为万主之身份。从这个意义上说，顺服非全即无。此外，任何亏待邻舍的行为都违背了关乎邻舍的全部律法，因所有律法皆旨在使其得益处。

然而，我们内心仍倾向于将守法归入“部分”范畴。毕竟，吃一点早餐总比不吃好，稍微整理房间总比一片混乱强。部分遵守法律难道不比完全不遵守强吗？偶尔服从并遵循某些法律难道不比全部违反好吗？诚然，部分服从确实胜过完全不服从。从某种意义上说，真诚却失败的服从尝试也比不尝试强，但雅各想要探讨的是另一个重点。雅各书 2:11以谋杀和奸淫这两条核心道德诫命为例，揭示了满足于部分服从的心态之危险。⁴ 问题在于：如果人们挑拣着遵守诫命，他们实质上仍将自己当作上帝明。所有诫命都遵循这一原则：**它们是上帝所赐**。若我们说“我愿遵守不可杀人的律法，却不遵守关于奸淫的律法”，那么我们就是在说，我们只服从那些我们认为合理的法律。如果我们只服从那些在我们看来正确的法律，那么我们就是在只有当法律通过我们的判断或符合我们的目的

4.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J.: Doubleday, 1995), 233, 指出许多经文用谋杀和奸淫来代表首要的罪。参见马太福音 5:21; 5:27; 19:18; 马可福音 10:19; 路加福音 18:20; 罗马书 13:9; 雅各书 4:1-4。

非此即彼

时才服从。这种做法忘记了上帝赐予了每一条律法。它将自我奉为至高。因此，如果我们违背任何一条律法，我们就是在违背上帝。我们不仅仅是在违背他的律法；我们是在拒绝他作为主和立法者的地位。

如果我们在命令中挑挑拣拣，我们就从未真正顺服上帝本身。如果我们只遵循我们喜欢的律法，如果我们只服从那些我们认为合意的律法，我们就是在让自己成为真理的最终裁决者。实际上，我们咨询上帝，并可能从他那里获得宝贵的指引。但我们仍然是自己生活的主宰。这样一来，顺服就是非此即彼。我们要么完全顺服上帝，要么根本不顺服。

有些人将顺服视为一堆个别的善行。每做一件善事，这堆善行就增加一点；每犯一次罪，它就减少一点。善行越多，堆得越高，上帝就越喜悦。但按照雅各的看法，顺服更像是一块玻璃，一个完美无瑕的整体。而不顺服则像一块砖头砸向那块玻璃，一个破坏性的行为就能粉碎整个玻璃。⁵

最近我接受了一次全面体检。医疗团队的态度异常积极，甚至充满热情。一位技术员向我展示了一份打印报告，证明我的心脏迸发着爆炸性力量，瓣膜开合精准无泄漏。另一位则告诉我，我的肺部“美极了”——如此健康且硕大，以至于一张X光片几乎无法完整容纳。我微笑着假装理解这些数据的含义。不幸的是，主治医生认为他检测到脾脏肿大，必须立即复查，因为脾脏疾病可能致命。即使心脏和肺部状态良好，若脾脏出问题，我仍可能死亡。进一步检查证实我的脾脏并无异常，但这让我想起一个道理：生存需要每个生理系统都正常运作；任一系统衰竭，整个人就会死亡。同理，我们需要每个灵性系统都发挥作用。若在某方面违背上帝的旨意，整个系统就会崩溃，导致灵性死亡。

人们确实会对上帝的诫命挑挑拣拣。有些人绝不杀人，却欣然犯下淫乱与奸淫之罪。2:11节所提及的谋杀可能指对基督徒的迫害。但无论是否涉及肉体杀害，雅各都观察到其他形式的谋杀。偏待穷人就

5. 该意象引自 Alec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99. 他对最后几段的概念也有精辟阐释。

是一种对穷人的谋杀。它藐视穷人，那是一种仇恨与谋杀的形式（太 5:21-26）。雅各还提到论断他人和定罪是一种言语上的谋杀，有时被称为人格诋毁。

改革宗思想家正确地强调上帝的主权。这一主权包含两面：(1) 他对历史的主权，对人类事件的掌管；(2) 他的道德主权，即规范人类行为的权柄。尽管上帝的主权统治至关重要，但雅各不愿我们忽视他的道德统治。雅各深浸于主耶稣的伦理教导中。他深知门徒不能像自助餐厅的顾客在豆子和布丁之间挑选鸡肉、意面和蘑菇那样，对上帝的命令挑拣选择。我们更应视自己为美食大师家宴的宾客。食物固然美味，但菜肴由主厨搭配。宾客不可拒绝主人的菜品。整套餐点是一个整体。拒绝其中一道菜，便是拒绝主厨的品味与专业。

审判与怜悯 (2:12 - 13)

雅各通过提醒读者他们将“按那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来强化这一议题。此外，“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我们应当据此“说话行事”（雅 2:12 - 13）。

“说话行事”这一短语让我们想起要作行道者的呼召（1:22 - 25）。审判是确定的，并将基于此进行。审判临近了（5:8），意思是它必将发生。

律法将成为我们的审判者。为何如此？最重要的是，因为上帝赐下了律法。违背律法就是抵触上帝的旨意。此外，当我们违背律法时，我们就没有像他的儿女那样行事。我们既没有行在他的道路上，也没有效法他。

这是可悲的，因为律法赐予自由。许多人将律法视为一种限制，因为它禁止他们随心所欲。但有一种自由会使人沦为奴隶。我们或许可以自由地吸食可卡因，但可卡因通过成瘾奴役其使用者。我们或许可以自由离婚，但离婚常常束缚人们陷入孤独与贫困。我们或许可以自由地尝试性行为，但这种自由却将我们奴役于充满欲望和肤浅破碎关系的生活中。⁶

除了这些现世的困扰，罪孽终将招致审判。当雅各在 2:13 首次提及怜悯时，他暗示心中仍记挂着对穷人的亏欠——他们亟需怜悯。若我们偏袒富人，便是对穷人施以无情。接着雅各指出必须为穷人提供衣食。凡自称信者皆需践行怜悯，否则必面临审判（2:14–17）。

此言刺骨。这些要求的严苛程度足以使门徒绝望。雅各宣称：要么完全顺服，否则毫无意义。我们当如何回应？顺着逻辑：信徒必须遵守上帝的律法，因这是上帝的律法。但当雅各说“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时，福音似乎缺席了。至高者命令我们施怜悯，但他的怜悯何在？雅各早有应答：“怜悯胜过审判”。这是简短未展开的惊鸿一瞥，雅各将在第 4 章更完整地展现其福音。

“怜悯胜过审判”有两种理解方式。其一可能指人的怜悯，即门徒终将以怜悯行事，使人的怜悯得胜！但这似乎不太可能。雅各对人类良善几乎不抱乐观态度，雅各书 2:1-7 甚至表明我们未能通过真实信仰的考验。

对“怜悯胜过审判”的第二种解释强调这怜悯属于上帝。虽然雅各此前未着重讨论怜悯，但显然他不愿以“没有怜悯的审判”（2:13）作结。此刻他并未说明如何让怜悯胜过审判，但这话是对信徒说的。我们深知怜悯通过一个简单而深刻的过程得胜：首先，我们认罪悔改，为之哀痛，并靠着上帝的恩典立志离弃罪行。雅各说：“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4:10）。其次，我们转向福音所传讲的耶稣，深知“耶稣被交给人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罗 4:25）。信徒虽会跌倒，但借着对救赎主的信，上帝对儿女的怜悯胜过了我们本该承受的审判。在基督里，怜悯得胜了。

当一位真信徒竭力顺服却失败时，最终的答案仍是恩典。正因如此，一个犯罪、跌倒的基督徒永不绝望，永不陷入自我谴责。藉着基督，我们与三位一体的上帝联合。那位要求怜悯的上帝也施予怜悯。对门徒而言，上帝的怜悯始终是他最后的宣告。

6. 关于这一重要主题的更多内容，请参阅 Bryan Chapell, **Holiness by Grace: Delighting in the Joy That Is Our Strength** (Wheaton, Ill.: Crossway, 2001), 121–34.

日日祈求怜悯

当然，圣经教导我们祈求怜悯。它命令我们每天为罪求赦免，因为除非我们处于昏迷状态，否则我们每天都在犯罪。但悔改可能很困难。神的怜悯并不取决于我们能否恰当地祈求。尽管如此，如果我们知道如何正确面对自己的罪，我们会更健康。事实上，我们可以用多种方式回应自己的罪，并非所有方式都涉及悔改。

- 我们可以**为自己的罪开脱**，尤其是通过责怪他人。如果我们发怒，是有人激怒了我们。如果我们失败，是有人诱惑了我们。我们甚至将自己的罪归咎于神。雅各说：“人被试探，不可说‘我是被神试探’。”因为神不试探人。相反，是我们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我们（雅 1:13-14）。
- 我们可以**否认自己的罪**。我们重新定义自己的行为，使其听起来更好。你熟悉这样的场景：两个人在争吵，有人说，“你们俩能不能别吵了？”争执者回答，“我们没有在吵架，我们只是在热烈讨论。”不悔改的人从不吼叫，他们只是强调自己的观点。他们不偷窃，只是未经许可无限期借用物品。如果有人指出他们的罪，那人就是爱论断，她的标准太高了。
- 我们可以**屈服于自己的羞耻**。我们可能会陷入绝望、内疚与自责。我们可能放弃挣扎，在罪中沉沦更深，认为努力皆是徒劳。
- 或者我们可以**决心更加努力**。我们可以用冷酷的决心和自我革新的誓言激励自己。我们可以加倍努力，直到几天或几周后再次在失败和羞耻中崩溃。
- 或者我们可以将**罪带到神面前祈求怜悯**。那被罪疚感折磨的人问道：“当我再次犯同样的罪时，神还会赦免吗？”耶稣与福音书回应道：“是的。”请铭记主祷文。若我们可日日求饼，亦当日日祈求宽恕。

非此即彼

雅各书第2章用数个尖锐的关于罪的警告刺痛自满的信徒：其一，即便是偏爱这般微小、常见、几不可察的罪，亦会引发重大后果——我们因此未能通过真实信仰的试炼。其二，我们无权对上帝的诫命挑拣取舍。若因某条诫命不合心意而拒绝，便是悖逆颁布律法的主。这些皆为严肃之事。然而，上帝的恩典总胜过我们的罪。福音临及罪人、不配者与灵里贫穷之人。主喜悦我们的顺服，但对所有悔改信靠者，即便我们失信，他仍施慈爱并予以赦免。

7

有行为的信心

雅各书 2:14-19

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
有什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雅 2:14）

上世纪 70 年代上大学时，学生们偶尔还会搭便车。有一天，我搭上了一位卡车司机的长途顺风车。作为一名热忱的新基督徒，我希望能将我们的对话引向信仰话题。事实上，我们确实就圣经和信仰展开了激烈讨论。约两小时后，司机坦承他的困境：“我明白耶稣是上帝之子，也知道自己是罪人，相信耶稣为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但我已结婚，是个长途车司机——在多个城市都有情人，我不愿放弃她们。”

这样的人算基督徒吗？他这种信仰能使他与基督联合，从而获得永生吗？

多年后我是一名年轻的牧师，曾与一位多次来教会的年轻律师交谈。他对获得永生表现出极大兴趣。和那位卡车司机一样，他承认自己是罪人需要救赎，相信耶稣是上帝之子，为拯救信众承受十字架之刑后又复活。然而尽管我们完全不提钱的事，他还是补充道：“但我最受不

了的就是十一奉献。我现在赚得不多，所以问题还不大，但过几年我收入会很高，绝不可能把 10% 的钱捐出去。我永远做不到捐那么多钱。”

此人算是基督徒吗？他这种信仰能使他与基督联合，从而获得永生吗？

这是真信仰吗？

这正是雅各在书信中反复探讨的问题。他在 2:14 直截了当地提出：“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什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

这个问题直指雅各教会当时的现实困境，至今仍具现实意义。我们许多人都认识类似卡车司机和律师这样的人：他们接受圣经对人类境况的诊断，明白耶稣的生、死与复活如何修复他们与上帝的疏离，偶尔去教会，喜欢阅读谈论属灵话题，了解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教义，为人友善，生活大体端正（或许有一两个恶习），当话题转向耶稣或死后之事时，言谈宛如信徒，持守正统福音派神学立场。

然而他们的行为中没有任何显著体现基督徒特质的东西。他们可能是体面的邻居，或许会参与一些社区服务。但没有真正的自我牺牲，没有需要付出代价的顺服，没有违背本性的善行，没有任何事物能撼动他们精心设计的生活。

当雅各书第 2 章质问那种信心的益处时，他正在为这个已在第 1 章引起他关注的话题作总结性论述。在 1:21 节，雅各告诉读者必须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1:22 节中，他说必须“作行道的人，不要单作听道的人”。上帝所赐福的人不是“听了就忘的听道者，而是实际行道的践行者”。在 1:26-27 节，雅各指出真正的信仰会通过行动显明出来——它约束舌头，并照顾患难中的寡妇和孤儿。

接下来的经文 2:1-13 延续了这一主题。雅各对穷人待遇的关注始于 1:27，在 2:1-6 中继续展开。对穷人的怜悯包括对其灵魂的关怀。我们应当尊重他们，不仅因为他们是有尊严的人，更因为他们是我们主里的弟兄。雅各告诉他的读者，他们对待穷人的方式绝非小事。这是

“至尊的律法”的一部分，即“要爱人如己”（2:8）。雅各以告诫读者他们将依律法受审判（2:12）结束本段。

或许教会中有些人听到自己仍要面临审判时感到惊讶。他们以为因信得救，故可免于审判。但雅各作为真正的牧者，粉碎了他们虚假的安全感，使他们能看清自己的真实光景。

“信仰”有何益处？（2:14）

雅各以一个问题展开论述：“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这有什么益处（或“有何好处”）呢？这样的信心能救他吗？”（2:14）。换言之，那种仅认同正统神学却未结出独特基督徒果实的行为能带来救赎吗？那种信心能在审判者上帝面前称义吗？这是个古老的问题：每一种信仰都能使人得救吗？是否存在不能救人的信心？仅凭福音派信仰告白而无其他表现，就能与上帝和好吗？

正如卡车司机与律师的例子所示，这是一个当代议题。当雅各面对这个问题时，他直截了当地给出了答案：存在一种不能使人得救的“信心”。这种信心固守正统神学教义，却没有行为体现。

雅各书 2:14-26 被恰当地视为这封书信的神学高峰。雅各竭尽全力阐明他的观点：那种只会说正统教义话语却无行为表现的信心是无用且死的，对现世或永恒中的人类都毫无价值。雅各通过三个段落强调这一观点：

- 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2:17）
- 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无用的（2:20）
- 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2:26）

事实上他在开篇经文中第四次通过反问（2:14）重申此意。第14节下半句的直译相当犀利：“这样的信心能救他吗？”希腊语有一种疑问句式暗示作者期待否定回答，雅各采用这种句式明确立场：不，不能拯救没有行为之人。

有行为的信心

出于各种原因，现代译者在处理第 14 节关键短语时稍显委婉，将其译为“这样的信心能救他吗？”（NIV）或“那种信心能救他吗？”（ESV）。但希腊原文中并无对应“这样”或“那种”的词汇。原始文本（保留于 KJV）直截了当地质问：“信心不能拯救‘没有行为的人’，不是吗？”的确，存在一种干枯无力的信心，它无法带来救赎。

案例学习：虚假或真实的信心

雅各在阐明主题——没有行为的信心不能得救——之后，用四个案例加以佐证。本章将探讨前两个案例，后两个案例留待下章讨论。

- 案例一：缺乏对贫困弟兄施行怜悯行为的信心，对该弟兄毫无益处。因此，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2:15-17）。
- 案例二：鬼魔也信[心存信念]上帝是独一的，却是战惊。这样的信心是无用的（2:18-20）。
- 案例三：亚伯拉罕因行为称义——当他将儿子献在祭坛上。这一举动证明他的信心是活的（2:21-24）。
- 案例四：喇合因接待以色列使者的行为称义（即被派去窥探耶利哥的探子）。这一举动证明她的信心是真实的（2:25-26）。
- 结论：使人称义的信心，必通过行为证明其是活的。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

这番言论颇具挑衅性，却有将教会从正统的麻木中唤醒。鉴于我们知道保罗广泛传道并四处旅行，可以推测雅各的会众了解保罗关于因信称义的基本使徒教导：“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 3:28）。又如，“没有一个人靠着律法的行为称义，乃是借着信耶稣基督”（加 2:16）。

倘若雅各的读者们知晓因信称义的福音，那么当雅各说有一种不能使人得救的信心时，他意在引发震惊。他还提到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这再次是为了激发思考、纠正谬误并促成改革。雅各指出存在一种

“信心”——一种纯粹外在的信仰——并不能使人得救。它是没有生命的，其死亡性通过无法产生任何善行得以证明（太 7:17-20；12:33-37）。

显然，雅各是在两种意义上使用“信仰”一词。有一种信仰使我们成为天国的继承人（雅 2:5），也有一种“信仰”不产生行为且不能拯救。在某种程度上，这仅是重申雅各已说过的话：我们必须成为道的实践者，而非仅仅听道者（1:22）。实际上，保罗也表达了相同观点：“原来在上帝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罗 2:13）。

于是问题来了：没有行为的信仰有何益处？在教会礼拜中，敬拜者随意亏待上帝命令他们去爱的人，这样的礼拜有何价值？若有人声称凭对上帝的信心而活，却拒绝上帝要求信徒的生活方式，这有何益处？若有人说“我已受洗、接受教理问答，并从大多数大罪中得洁净，所以请让我随心所欲地生活”，这又有何益处？

雅各指出，这样的信仰毫无益处。当他询问益处时，他运用了古代修辞学中的一种分类方式。在道德论述中，修辞学家和伦理学家会引导读者思考何种行、为能带来道德上的裨益。同样，雅各书2:14-17向教会提出了一系列修辞性提问，其核心在于追问：“这有什么么益处呢……？”若有人自称有信仰却无行为，这样的信仰能拯救他吗？显然不能。

案例一：穷乏弟兄——对人无益的虚假信仰（2:15-17）

雅各以极其精炼的笔触勾勒出一个现实场景。他写道：“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什么益处呢？”（雅 2:15-16）。这里描绘的是一位按古代标准也堪称穷困的弟兄或姐妹。当雅各说某人“赤身露体”（2:15）时，并非指完全赤裸（尽管希腊原文可以有此含义），更可能是指仅穿着内衣（里衣；参见约 21:7；可 14:51-52）或衣衫褴褛。其衣物要么数量不足，要么破烂不堪，难以御寒。同时这人还缺乏“日用的饮食”（雅 2:

有行为的信心

15)，尚未得到祷告的回应：“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要么他当天挨饿，更可能是长期食物匮乏。

耶稣说，真正的信仰会满足穷人的需要。它不会满足于说：“去吧，愿你平安；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毫无行动。真实的信仰知道，在末日耶稣审判众人时，他会记下我们是否帮助了遇到的困苦者。他将召集信徒并宣告：

“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

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 25:36-40）

真实的信仰会满足兄弟姐妹明确而迫切的需求。虚假的信仰则以善言暖语问候贫困的弟兄，却无实际行动。虚假信仰非但不施以援手，反而给予虚假的祝福。所谓“平平安安地去吧”其实是圣经中常见的祝福语（例如 士 18:6；撒上 20:42；王下 5:19；路 7:50；8:48），本意是“愿上帝与你同在”。这句话本身并无不妥，问题在于它被用作“以宗教外衣掩盖不作为的借口”。¹“愿上帝与你同在”实际上取代了“我愿与你同行”。

虚假信仰还会给出陈词滥调和无意义的建议。“穿得暖吃得饱”其实隐藏着一个解经难题。希腊语动词的形态既可表反身也可表被动，因此可能有两种译法。第一种译法是“你自己取暖，自己吃饱”，即“你自己照顾好自己时我祝你安好。你看起来冷，该想办法取暖；你看起来瘦，该多吃点”。

穷人岂不知自己该多吃些、穿暖些！但她的问題既非厌食也非挑剔。她无法自食其力，因为她没有食物；她无法保暖，因为她缺乏足够的衣物。在这种情况下，空谈而无行动毫无益处。

1.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1995), 239.

第二种翻译是“愿你穿得暖、吃得饱”，这无异于说“愿上帝供你衣食，反正我不会”。这等于是劝人祷告求上帝帮助他。但或许那位贫穷的弟兄一直在祷告，而上帝正期待我们来回应这祷告！

雅各书 2:16 以一句反问结束：“这有什么益处呢？”毫无益处。这对缺乏中的弟兄姐妹毫无帮助。善意的祝愿对说出这些话的人同样无益。事实上，这恰恰证明他们的信心是空洞的。正如雅各在 2:14 已指出的：“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什么益处呢？”

一种表面上使信徒与上帝之家联合，却未真正惠及其他信徒的信心，是无用且死的（2:17）。持此信心者未能通过真实信仰的第二重考验。他们没有对上帝的真爱（1:12；25），未被真理之道重生（1:18），也未领受那能拯救灵魂的栽种之道（1:21）。

那种仅给予温暖祝福和陈词滥调建议的信仰，在末日审判之日毫无用处。耶稣曾描述他在审判日将做的事：

他会对左边的那些人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不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太 25:41-43）

今日与雅各所描绘场景的类比显而易见。若朋友失业，虚假的信仰会说：“坚持住，主会供应。”若一位带着幼子的单身母亲生病，虚假的信仰会说：“别太累，少做些事，我们惦记着你。”

雅各并未要求信徒做到万事周全，但当我们看到弟兄有需要时，必须采取实际行动。例如，当有人生病时，一通“你还好吗”的电话可能更多是负担而非鼓励。若一位姊妹患病，更好的做法是送上一餐饭，并在门口递送时附上鼓励的话语。

有一位心怀宣教使命的神学院教授，每年春秋两季都会前往人手不足的罗马尼亚神学院授课。秋季时，他还会额外前往苏丹首都喀土穆参加一场培训会议。在最近一次出行前，他所在教会的一位成员捐赠了一千美元，让当年每位毕业生都能获得一本希腊文新约圣经。对

罗马尼亚人而言，这样的一本圣经可能耗费两周的薪水。第二个人悄悄塞给他五十美元，让他转交给苏丹真正需要帮助的人。在喀土穆，做基督徒相对安全，但在其他地方，基督徒遭受殴打、杀害、奴役、饥饿，并被驱逐出家园，以便穆斯林政府控制基督徒聚居的石油丰富地区。教授将钱给了一位拄拐杖的男子。他公开承认信仰基督，穆斯林因此打断了他的腿，导致他长期残疾。在苏丹，五十美元能派上大用场。这两份礼物都遵循了雅各的精神。教会成员尽其所能帮助有需要的弟兄。

这些个人行为确实值得称赞，但基督徒群体还必须寻求合作途径，既要培训那些渴望参与慈善事工的人，也要为更大规模的项目整合资源。遗憾的是，许多教会未能如他们应当的那样支持慈善事工。他们将个人需求置于福音的社会维度之上。他们未能搭建与社区及志同道合的伙伴教会之间的桥梁。他们让少数人的需求消耗了过多精力。招募、培训和组织那些感到蒙召从事慈善事工的人，本身就是一项事工。²

但“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这类空泛的祝愿，经不起真实信仰的检验（雅 1:26-27）。空谈只会放纵舌头而非管束它。对穷人而言，言语毫无助益。任由感性的言辞取代仁爱的行动，这完全是世俗所为。缺乏行动的温情，正是虚假空洞信仰的标志。事实上，伪信在对人方面毫无功效。雅各说：“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2:17）。关键在于“若没有”这个前提——真实活泼的信心从来不会孤立存在。没有行为的“信心”是僵死的，这种信心本质上有缺陷，正因如此才结不出善果。³

案例二：没有平安的知识——虚假信心对上帝毫无用处（2:18-19）

雅各预见到可能有人对 2:15-17 的信息提出质疑。有些人会像看待属灵恩赐那样，粗略区分信心与善行。雅各让一个假想的批评者发

2. 关于在地方教会推动慈善事工的建议，可参阅 Timothy J. Keller, *Ministries of Mercy*, 2nd ed. (Phillipsburg, N.J.: P&R, 1997), passim., 散见各处。

3.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126.

言：“必有人说：‘你有信心，我有行为’”（2:18）。雅各回应道：“你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藉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你信上帝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2:18-19）。

反对意见认为信心与行为如同属灵恩赐：有人得此，有人得彼。信心在罗马书 12:3 和哥林多前书 12:9 中甚至被称为恩赐。行为虽未被称作恩赐，但彼得确实将属灵恩赐分为两类——言语的恩赐与服事的恩赐（彼前 4:11）。按此观点，那些向饥饿赤身者施舍衣食之人，是得了行善的恩赐。故而有人会说：“善行是蒙恩赐者之事，而我的恩赐在于知识或信心，非在于行动。”

“你有信心，我有行为”这一措辞并非我们预期中反对意见会采用的表达。我们原以为会是“我有信心，你有行为”。或许雅各是想避免听起来像在指责，但他的主要观点很明确：信心是通过生活方式来证明的。雅各说：“我将通过我的行为向你**展现**我的信心。”当雅各说“将你的信心显给我看”时，他的意思是善行使信心可见。善行**印证**了信心的真实性（参见 雅 3:13）。对信心的宣称，需通过圣洁的生活与善行来验证。

举例而言，假设某人向朋友宣称自己是美食大厨。当这个声明重复多次后，朋友们会说：“既然如此，那就邀请我们享用一顿美食盛宴吧。让我们尝尝你的龙虾浓汤和恰到好处的蔬菜，还有你那黑莓派轻盈酥脆的外皮。”在体育界，有一条不成文的准则：真正的运动员会谦逊地淡化自己的技术，并称赞队友。每当我的网球搭档打出精彩一击时，他常说：“瞎猫也能碰上死耗子。”但当同伴表现出色时，他从不吝啬赞美。而有些人却总爱吹嘘自己的本领。他们离开后，旁人往往会讥讽道：“他只会纸上谈兵。”没有实际行动支撑的宣言毫无价值。

若有人说“我信上帝”，雅各便回应道：“只有当你的信仰通过行为显现时，我才会相信你拥有真正的信心。”换言之，若有人自称有信仰，却仅持正统神学观念，这并不能证明什么。

雅各以魔鬼的“信仰”为例阐明其观点。魔鬼至少具备某些正统神学观念：它们信奉一上帝论，承认独一真上帝并相信耶稣是其独生子。然而这些信仰却使魔鬼饱受折磨与恐惧——它们因想到上帝而战兢，其神学正统性并未带来救赎。真理反而令其恐惧，因为他们并未将对上帝

的爱加添到对他的“认识”中。巴恩斯论及魔鬼时说：“倘若它们能持守这样的信仰，却仍滞留于沉沦之境，那么人类也可能持守此信仰而走向沉沦。”⁴

数百万人拥有死气沉沉的正统信仰。他们频繁参加教会活动，在理性上明白福音。他们甚至可能过着道德生活。但想到直面永恒上帝时，恐惧便油然而生。约翰说完全的爱（对上帝的爱）“驱除恐惧”（约一 4:18）。真正的信仰——那种在福音中认识并信靠上帝本相的信仰——能驱逐奴性的恐惧。它带来与上帝的和好、渴慕他话语的心，以及远离罪恶的能力——这种能力会通过更坚固的人际关系、更美好的工作与生活行为彰显出来。

雅各对虚假信仰的批判看似坏消息。但正如雅各书后续章节所示，好消息同样存在。真实的信仰确实会通过爱的行动表达出来。它确实会关怀有需要的人。基督徒并非只是咬紧牙关决心遵守更多律法。新的行为源自新的心灵。读到雅各书第 2 章时，读者或许可以列出两张清单：盼望清单与感恩清单。盼望清单记录着我们渴望并祈求能比以前更清晰展现信仰的领域；感恩清单则为那些因上帝恩典已彰显出信仰实据之处献上赞美。

本章仅探讨了雅各关于信心与行为教导的一半内容。关于信心、行为与救赎之间的关系，以及雅各与保罗教导之间的关联，仍存疑问。我们将在下一章讨论这些问题。但首先，让我们聆听经文：一位基督徒卡车司机可能在路上遭遇诱惑而挣扎，甚至偶尔跌倒，但他内心最深切的渴望是成为圣洁。一位基督徒专业人士或许在管理财务以践行慷慨时遇到困难，但他确实渴望施予。我们时常失败，但真实的信心确实会结出善行的果实，这些善行是在基督里新生命的自然流露。

4. Albert Barnes, Notes, Explanatory and Practical, on the General Epistles of James, Peter, John and Jude (1884-85; reprint,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48), 53. 强调符号为原作者所加。

8

因有行为的信心称义

雅各书 2:20-26

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雅 2:20-22）

在纽约和华盛顿遭遇9/11恐怖袭击后的一个月，美国军队对阿富汗的塔利班政权发动了空袭。该政权曾庇护策划9/11袭击的基地组织恐怖网络，并残酷压迫本国人民。初期，美军飞机轰炸塔利班目标，同时反塔利班的阿富汗人在地面作战。但塔利班拥有坦克和集结的部队，因此他们的努力收效甚微。

随后，美军士兵开始单独或小组深入敌后降落。他们协助阿富汗友军部队组织行动；召唤空袭摧毁塔利班目标。某日，一架装备精确制导炸弹的F-15战机接到了一群美国人和阿富汗友军地面人员的呼叫，当时他们正遭受一排塔利班坦克的炮火袭击。F-15在两万

英尺高空巡航，但浓密的云层笼罩着最高的山峰。飞机无法透过云层看到下方的坦克，但如果降低飞行高度，又可能撞上山峰。

在晴朗天气中，F-15 技师会获取目标坐标，随后用激光引导炸弹，目视其落向目标。但在盲飞状态下，战机只能投放武器，由地面观察员捕捉信号并引导至坦克位置。这套系统能奏效吗？军方为此投入了数百万美元。而当时被塔利班坦克火力压制的阿富汗士兵已准备在炸弹失效时撤退。什么样的飞机能穿透厚厚云层，在陌生地形上空精准命中目标？

第一枚炸弹落下，摧毁了塔利班的领头坦克。几分钟后，第二枚炸弹穿云而出，击毁了第二辆坦克。如此反复，那排威风凛凛的坦克化作了冒烟的残骸。反塔利班部队虽感困惑却欢欣鼓舞，乘胜追击击溃了塔利班军队。这场胜利迫使塔利班溃散四逃——面对一个能每日穿透云层与黑暗实施精准打击的对手，他们该如何抵抗？用雅各的话来说，我们可以这样描述士兵们的成功：

- 轰炸机的成功**证明**了美国人对他们军备的信心。
- 这一成功**验证**了主要通过空中力量进行战争的战略。
- 早些时候，提议开发这些军事系统的工程师们必须向五角大楼领导导和国会**证明**其项目的合理性。最终，该系统以其成效**证实**了自身的价值。

“因行为称义”并非福音派基督徒常用的表述。使徒保罗说：“因为我们认定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 3:28）。然而雅各却说：“可见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雅 2:24）。雅各究竟何所指？

案例学习: 虚假或真实的信心 (续)

要记住雅各追求的是真实信心，而非仅宣称“上帝是独一的”（2:19）并认同正统神学教条的宗教。真实信心会付诸行动。它聆听律法并遵行，在患难中帮扶寡妇孤儿。虚假信仰在对人方面毫无功效——只会给贫困者空洞的祝福（2:15-17）；在对上帝方面同样无效（2:18-19）。它承认上帝是君王，却不认他为救主，因此无法带来平安与慰藉。

虚假信仰在大学里修读宗教课程，真实信仰追寻永活的真上帝；虚假信仰分析圣经的历史社会背景，真实信仰研读经文本身以聆听上帝的声音；虚假信仰熟稔基督教信条对上帝的论述，真实信仰则认识上帝本身。虚假信仰是死的，因为它只知基督教却不知基督；真实信仰则相信、祷告并践行。雅各书第2章通过四个案例研究，对比了真假信仰的差异。

- 案例1 表明虚假宗教对人类毫无用处（2:15 - 17）
- 案例2 表明虚假宗教对上帝毫无用处（2:18 - 19）
- 案例3 表明真实信仰对上帝大有裨益（2:20 - 24）
- 案例4 表明真实信仰对人类大有裨益（2:25 - 26）

前两个案例已在上一章探讨；后两个案例尚待分析。

案例 3: 艰难的顺服——对上帝的真实信心（2:20-24）

雅各邀请读者思考“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这一证据（2:20）。¹ 证据如下：亚伯拉罕因他将儿子以撒献在祭坛上的行为而被算为义（2:21）。在前一节中，雅各指出虚假的信心既无助于邻舍（2:15-17），也无助于人与上帝的关系（2:18 - 19）。亚伯拉罕活泼的信心与虚假信心的无用形成鲜明对比。当亚伯拉罕信靠上帝时，这信心便引出了奇

1. 第20节似乎既是雅各关于虚假信心的最后论述（2:14-19的主题），也是他关于真实信心的开篇之言（2:20-26的主题）。

妙的作为。

雅各书2:21提到上帝试验亚伯拉罕的时刻，要求他将儿子以撒献在祭坛上。这个故事想必您还记得。亚伯拉罕长久期盼从自己和撒拉得一个后嗣，使约中之家成为大国并祝福世界。

上帝在亚伯拉罕七十五岁、撒拉六十五岁时应许赐给他们一个孩子。当时人类寿命可能约一百二十岁。因此这对夫妇仍有生育亲生子女的希望，就像如今四十多岁的未育夫妇也可能有微小机会诞下首个亲生子女。

岁月流逝，微弱的希望逐渐消逝。在最初应许的十年后，上帝对亚伯拉罕说：“我是你的盾牌，是你极大的赏赐”（创 15:1）。亚伯拉罕实质上反驳道：“你若是我极大的赏赐，为何我仍在等待一个儿子？”（创15:2）

作为回应，上帝带亚伯拉罕走出帐篷，让他仰望星空，并说：“你的后裔将要如此。”要体会这一幕，城市居民必须忘却他们透过被空气污染和街灯遮蔽的大气层凝视天空的经验。在城市里，晴朗夜晚或许能看到百来颗星星；仔细一看，其中五颗是飞机，还有一颗是气象卫星。而在清澈、黑暗且干燥的沙漠空气中，亚伯拉罕目睹了令人目眩的浩瀚星群。当他凝望时，他相信自己的后裔必将繁多，上帝便“以此为他的义”（创 15:6）。

然而，亚伯拉罕又等待了十四年，撒拉才生下他的儿子以撒。那时亚伯拉罕一百岁，撒拉九十岁。孩子渐渐长大。后来，当以撒还是个少年时——大约是初次应许的四十年后——上帝要求他将这个儿子献为燔祭（创 22:2）。这是亚伯拉罕唯一的儿子，应许之子。此时亚伯拉罕与撒拉都已年过百岁。

然而亚伯拉罕听从了上帝。他捆绑自己的儿子，将他放在石坛上，举起刀要完成那可怖的顺服。我们不禁疑惑他怎能做到。经文提供了一个耐人寻味的线索。在创世记 22:5 中，亚伯拉罕吩咐仆人们等候，他与以撒继续前行，并承诺说：“**我们**必回到你们这里来。”希伯来书指出，亚伯拉罕相信若有必要，上帝会使以撒从死里复活（来 11:19）。

这一行为证明了亚伯拉罕的信心是真实的。创世记22:12中上帝说：“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上帝的了。”雅各书称亚伯拉罕因行为被算为义（雅 2:21），甚至大胆宣称其信心因行为才**得成全**（2:22）。

靠行为称义？

尽管我们必须称赞《新国际译本》的诸多优点，但它有时会采用一些掩盖希腊原文难点的措辞；此处便是如此。将 NIV 与更直译的《英文标准译本》和《新美国标准圣经》对雅各书 2:22 和 2:24 的译文进行对比：

NIV：可见他的信心与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行为才得完全……
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

ESV：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
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

NASB：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同工，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
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

对于在保罗教导下成长的基督徒而言，这是令人震惊的表述。雅各怎能说亚伯拉罕的信心“与他的行为同工”（2:22NASB）或“因行为才得成全”（2:22ESV）？雅各宣称：“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2:24ESV,NASB）。²但保罗却说：“倘若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就有可夸的——只是在神面前并无可夸。

经上说什么呢？‘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罗 4:1-3；创 15:6）。

无论雅各是否有意识地纠正了对保罗教导的滥用，他无疑纠正了一个关于信仰的错误观念。瑞士学者阿道夫·施拉特如此说道：

若我说自己有信仰，这绝不可能使我脱离罪恶、愧疚与刑罚。我口中的言辞怎能成为我的救赎？拯救我的并非是我声称拥有信仰，而是我践行信仰——这信仰使我得救，将我安置于上帝的平安中，领受他的恩典，并成为我在上帝面前的义……倘若信仰仅赋予我言语，那么宣称自己有信仰终究还有用处。但这是个险恶的念头。难道我只是个思考者与空谈者吗？上帝赐予我生命，这意味着他在我里面植入了能行动的意志——这意志必须行动，带着不可更改的必然性……事奉上帝就是行动……我当感谢上帝，使我能够作为信靠之人而行动。³

因此，行为并非恩典的根基，而是根植于恩典与信心之中。正如文艺复兴时期学者伊拉斯谟所言，不结果实的信心徒有虚名：“当人们对你说‘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衣食时，他们会觉得被嘲弄了。同样，一个人若不能提供信心的切实证据，却日日重复‘我信上帝，我信上帝’，便似在嘲弄上帝。”⁴

伊拉斯谟与施拉特不仅把握了雅各书的内容，还试图追随其行文风格，以犀利的语言纠正对因信称义教义的滥用。我们明白，当雅各说亚伯拉罕“因行为称义”（2:24）时，并非指亚伯拉罕获得救赎或凭行为赚取上帝的恩宠。亚伯拉罕称义之日，即在他信靠之时，被宣告在上帝的法庭上为义。

那么，亚伯拉罕是如何因行为称义的呢？其意义如同轰炸机的成功证明了美国人对他们军备的信心，如同制导系统的精准证明了工程师的工作。在雅各书中，正如军事例证所示，“称义”一词仍具有司法含义。但在此处，称义意味着**辩护**，而在罗马书中，称义通常意味着宣告为义。

3. Adolf Schlatter, **Andachten**, trans. Robert Arbrough, cited in Walter Elwell and Robert Arbrough, **Encountering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357.

4. *The Collected Works of Erasmus*, 罗伯特·D.赛德编（多伦多：多伦多大学出版社，1993年），44:151。

雅各说：“经上所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的话得着了应验——他也被称为上帝的朋友”（2:23）。换言之，亚伯拉罕献以撒的“行为”证实了上帝宣告他确有信心，因此他的信被正确地“算为他的义”（2:23）。他的行为印证了称亚伯拉罕为“上帝的朋友”的经文（2:23，引自代下 20:7 和赛 41:8）。这些行为证明上帝对亚伯拉罕的信任是合理的，正如激光制导炸弹的成功证明了军方对其的信任。在公众舆论的法庭上，亚伯拉罕因行为称义——被宣告为义人。他的行为确认了上帝宣告他是属上帝之人。他的行为使他的信心得以完全，表明这信心是真实的。

因此，保罗与雅各的观点一致。在上帝的法庭上，信徒们相信的那一刻就被称义了。当他们信靠基督为主和救主时，他们的罪归到基督身上，而基督的义被归算给他们。然而，行为也在次要意义上称义：它们证实了上帝宣告我们与他关系正确的判决。这些行为证明我们在基督里是活的。当我们说信徒唯独因信称义时，意思是信徒无需添加任何东西——无需行为——以换取或赢得上帝的恩宠。善行是必要的——不是得救前的条件，而是得救后的必然结果。正如一棵健康的果树本性必然结果子，真实的信徒也必然结出新生命的善行之果。真正的信心是朝向上帝有功效的。

以图示之，关于救恩与行为的关系有四种理解方式。箭头表示“产生”或“导致”。

1. 行为 → 救赎
2. 信心+行为→救赎
3. 信心→救赎
4. 信心→救赎+行为

观点1认为，如果我们行足够多的善行，就能通过赢得上帝的喜悦而产生救赎。观点2认为，如果我们相信并践行善行，就能获得救赎。观点3认为，信心带来救赎。观点4认为信心带来救赎，从而带来行为。没有基督徒持守观点1。官方、传统的罗马天主教神学持守观点2，许多普

通天主教徒遵循这一教导。部分福音派基督徒支持观点3，因为他们认为有可能仅凭信靠基督而得救，却不必接受他为主。他们认为接受基督为主是好的，但并非绝对必要。⁵然而整本新约都见证：我们虽仅凭信心得救，但真实的信心从不孤立存在。行为是属灵生命的必然结果（观点4）。

新约中的信心与行为

福音书指出我们凭果子认出门徒（太 7:16-20）。在末日，耶稣要将天国赐给那些给饥饿者食物、接待陌生人、给赤身者衣服的人（太 25:34-36），却要驱逐那些无所作为的人（41-44）。耶稣说亚伯拉罕的后裔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约 8:39）。住在葡萄树（即基督）里的人遵守他的诫命并彼此相爱，但不结果子的枝子会被剪除（约 15:1-17）。

保罗否认任何人能靠行为（或“律法的行为”）得救⁶，但他与耶稣和雅各同样强调善行的必要性。基督徒必须将新身份转化为道德行动，雅各和保罗都称这些行动为“行为”。事实上，保罗和雅各一样，多次强调“行为”的不可或缺性：

- 上帝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林前 3:13）
- “各人应当察验自己的行为”（加 6:4）
-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上帝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10）
- “唯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 5:6）

5. 他们的立场有时被称为“轻信主义”。在近期福音派的辩论中，他们以“主权救恩”反对者的身份为人所知。

6. Thomas Schreiner, *in The Law and Its Fulfillment: A Pauline Theology of Law* (Grand Rapids: Baker, 1993), 41-68, 指出，“行为”与“律法行为”常常可以互换使用，尽管他仍秉持传统新教对保罗关于律法、行为与称义教义的观点。

因此，保罗与雅各一致认为，唯有付诸行动的信心才能使人称义。路德曾说：“凡愿作真正基督徒者……必是真实的信徒。但若没有爱的行为随之，其信便非真实。”⁷ 保罗与雅各都认同真实的信心必会结出果实。事实上，他们在每一点上都达成共识。二人皆言真正的门徒会遵守全部律法（加 5:3；雅 2:10）。他们都颂扬律法：雅各称其为至尊、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雅 1:25；2:8；2:12）；保罗则称其为圣洁、公义、良善的（罗 7:12）。二人均强调行为的重要性（雅 2:14-26；罗 2:25-27；林前 7:19），都指出真实的信心通过爱心行事（加 5:6；雅 2:8），也都主张行为彰显信心（弗 2:10；雅 2:18；耶稣在马太福音 7:15-21 亦有相同教导）。保罗说“行律法的称义”（罗 2:13），雅各则言“行道之人……必然得福”（雅 1:22, 25）。⁸

案例4: 乐于助人的异教徒—真实的信心对人有效 (2:25-26)

雅各喜爱例证。当他选择亚伯拉罕来阐明真实的信心既有效力又能在上帝面前显明时，无疑与他的听众产生了共鸣。亚伯拉罕是犹太民族的英雄，是以色列之父，如同他们的乔治·华盛顿。许多人视他为史上最正直之人。但雅各的读者对他接下来引用的例证或许不那么容易接受——他引入妓女喇合作为证据，表明真实的信心在人面前同样有效。

喇合是个出人意料的例证，因她是位不起眼且行为不端的人物，与亚伯拉罕形成鲜明对比。亚伯拉罕是以色列之父，是男性，是伟大的族长；喇合却是迦南人、外族女子，更是名声败坏的妓女。然而喇合展现了真实的信心——仅凭对正统教义的思想皈依并不能拯救她，她必须付诸行动。

7. Martin Luther, **Lectures on Galatians**, 1535, trans. and ed. Jaroslav Pelikan, in **Luther's Works** (St. Louis: Concordia, 1963), 27:30.

8. 必须承认，保罗所说的“律法的实行者”是一个假设性人物。罗马书 3:9-20 表明，保罗深知无人能真正遵行律法。相比之下，雅各则期望他的读者成为（或成为）“道的实践者”。尽管如此，两者在语言表述上仍存在惊人的相似之处。

回顾喇合的故事：以色列人出埃及后漂泊四十年，最终在约书亚带领下进入迦南并准备征服此地。然而，约书亚首先派了两名探子去打探他们将遭遇的第一座重镇耶利哥是否处于戒备状态，并预备抵抗（书 2:1）。探子进入了喇合的家。这是合理的选择，因为她的房子就在城墙外围。况且，谁会质疑一名妓女接待访客呢？

但耶利哥王听闻探子的消息后，命令喇合将这些人交出来。她却将探子藏在屋顶，矢口否认知晓他们的使命，并告诉王的使者们探子已离开（书 2:2-6）。王的使者们相信了喇合，沿路追赶探子，而探子仍藏在屋顶。当喇合上屋顶见他们时，她道出了自己的动机：

我知道耶和华已经把这地赐给你们，并且因你们的缘故我们都惊慌了。这地的一切居民在你们面前心都消化了；因为我们听见你们出埃及的时候，耶和华怎样在你们前面使红海的水干了，并且你们怎样待约旦河东的两个亚摩利王西宏和噩，将他们尽行毁灭。我们一听见这些事，心就消化了。因你们的缘故，并无一人有胆气。耶和华-你们的神本是上天下地的神。（书 2:9-11）

那**听起来**像信心，但我们通过她的行为知道她的信心是真实的。喇合将信心**付诸行动**。当她藏匿探子并将国王的人引向错误的道路时，她选择站在以色列一边而非自己的族人。喇合说，主的伟大作为使她确信他统管天地（书 2:11）。她请求这些人饶恕她和她的家人，让他们加入上帝的子民。随后的行动进一步证明了她的信心。她帮助探子逃离城市，用绳子将他们从窗户缒下。最后，她在窗户上系了一条朱红线绳，这样当以色列攻陷耶利哥时，他们知道她在哪里（2:15-21）。

因此，喇合的信心引导她采取行动。她接待探子、藏匿他们并安全送走他们，因为她相信以色列的上帝是活着的。她冒着生命危险，因此她获得了生命。

由此可见，喇合表明真实、活泼的信心是**对人有效的**。她的行为并非特别引人注目。在某种程度上，我们看到的不过是一个聪明的欺

骗。她做得不多，但她做了**必须做的事**，在**必须做的时候**做了。甚至可以说，这个世界需要更多像喇合这样的人。

喇合在社会地位上与亚伯拉罕不同，但在属灵层面却与亚伯拉罕相似，她展现了真实信心带来的行为。仅凭对上帝理性的信仰既不能拯救喇合，也不能拯救她所庇护的探子。行动同时挽救了喇合和探子们的性命。如果说亚伯拉罕证明了真实信心在上帝面前是有效的，那么喇合则表明真实信心在人面前同样有效。微小的举动能带来巨大的改变。适时的行为完善并证实了信心的宣告。

雅各说：“妓女喇合接待使者，又放他们从别的路上出去，不也是一样因行为称义吗？”（雅 2:25）。她并非赚得了自己的救恩，但她的行为证实了她那可能令人质疑的信心宣告。她的行为公开表明了她确实是一位敬畏上帝的女子。

新约中的称义和信心

当雅各质问“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不是因行为称义吗？”以及“妓女喇合不也是因行为称义吗？”（2:21,25）时，确实令受过教育的基督徒感到震惊。即便我们知道雅各并未否定保罗因信称义的教义，仍不禁疑惑为何他选用看似与保罗相矛盾的表述。

因此，让我们思考雅各的受众。他为那些以神学知识为傲的犹太人而写。这些人往往认为自己的血统和知识能确保他们得到上帝的眷顾。雅各所针对的，正是那种如今可能会对牧师说“别打扰我，我已经是基督徒了。我受过洗礼、教理问答，也从大多数大罪中洁净了。别管我；我的信仰是我个人的事”的人。雅各希望瓦解人们对正统认信的错误自信。如果说保罗写信是为了安慰那些被罪疚感折磨的人，那么雅各写信则是为了折磨那些在对正统神学观念的认同中寻求虚假安慰的人。在这样的背景下，雅各说：“可见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2: 24, 26）。

相比之下，保罗主要服侍的是对上帝没有清晰认知的外邦人，其次才是那些可能对信心与行为关系感到困惑的犹太基督徒。保罗要解

须遵守确立犹太人身份的律法才能得救吗？进入天国是单凭信心，还是信心加上某些行为？

在此背景下，保罗说：“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 3:28）。又如：“没有一个人靠着律法在上帝面前称义，乃是借着信耶稣基督”（加 2:16）。保罗纠正了那些试图靠自身成就攀爬进天国的属灵运动员。他铲除了所有对救赎的虚假要求。

用更现代的术语来说，保罗针对的是像约翰·卫斯理这样的人——卫理公会的创始人。卫斯理在牛津神学院学习了五年，随后成为英国圣公会的牧师，服侍约十年。⁹后来，他成为乔治亚殖民地的传教士。尽管按世人标准衡量他极为虔诚，但卫斯理的传道事业大体是失败的。多年来，他凌晨4点起床，花数小时祷告读经，然后去监狱和医院服侍最贫困的人。他教导、祷告、帮助他人直至深夜。在前往美洲的航程中遭遇猛烈风暴，甲板被巨浪淹没，船帆被狂风撕碎，小船几近沉没。缺乏救赎确据的卫斯理惊恐万分，害怕自己即将死去。尽管有诸多善行，死亡对他仍是可怕的问号。而在船舷另一侧，一群男子正唱着赞美诗。他们问他们为何能在可能当晚就丧命的情况下歌唱。他们回答：“若这船沉没，我们将上升与主永远同在。”

卫斯理困惑于他们何以知晓此事。他明白耶稣是世界的救主，却不知耶稣已拯救了他。更糟的是，他认为解决之道在于善行。“他们所行的，岂比我更多吗？”他问道，并补充说：“我来是为使异教徒皈依，但谁来使我皈依呢？”卫斯理在乔治亚州辛勤工作却徒劳无功，最终蒙羞返回英格兰。

卫斯理前往伦敦，某夜偶然参加了一场非正式聚会，听到有人诵读马丁·路德的讲道，阐释真正的信心唯独倚靠基督得救，与行为无关。正当他聆听之际，卫斯理意识到自己一直倚靠的是自身行为而非唯独基督。那晚他在日记中写道：“约莫八点三刻，当他[路德]描述上帝如

9. 本人对这段常被提及的故事的概述参考了肯尼斯·拉图雷特所著《基督教史：宗教改革至今》修订版（纽约：哈珀与罗出版社，1975年），1023–25页。约翰·卫斯理本人在《约翰·卫斯理牧师日记》（A. M. 版，N. 库尔诺克编，8卷本，伦敦：埃普沃斯出版社，1938年）中讲述了这段经历。

何藉着对基督的信心改变人心时，我感到内心奇异地温暖起来。我确信自己确实信靠基督，唯独基督以得救恩；并有确据临到我：他已除去我的罪，就是我的罪，救我脱离了罪与死的律法。”

像卫斯理这样的人需要聆听因信称义的教义。若有人困惑如何与上帝和好，若他思忖“我还能多做些什么？”，他需要的正是保罗所传的福音。保罗说我们无法凭己力登天，而是上帝将我们提升至天国。《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 33 问的答案阐明：“称义是上帝一次性的作为，出于祂白白的恩典，由此赦免我们一切的罪，并悦纳我们为义人，这一切唯独因为基督的义归算在我们身上，并且唯独藉着信心才能得到。这要理问答完美回应了所有深知罪使自己与上帝隔绝、如今思索是否必须做些什么才能蒙上帝悦纳之人。

但雅各的受众群体有所不同。他针对的是那些在圣经宗教环境中长大却从未亲身认信的人。这些人以为自己的传统、知识和社会地位就能确保上帝的恩宠。用现代的话说，雅各是在对那些声称“别管我，我已经是基督徒了。我是个正派人，有家庭，去教会，也认同正统信条”的人说话。面对这种情况，雅各说：“可见信心是与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2:24)。他敦促人们自省：你是否通过牺牲之爱的行为来证明你的信心是真实的？

雅各书 2 章指出，真实的信心会通过服务他人和顺服上帝的行为彰显出来。

- 虚假的信心不会为他人提供服务。它只提供空洞的祝福，仅此而已。
- 虚假的信心不顺服上帝。如同魔鬼，正统神学并不能拯救人。
- 真实的信心会像亚伯拉罕那样，付出代价顺服上帝。
- 真正的信仰会像喇合所证明的那样，为同胞付出高昂的服事代价。

这或许能帮助我们理解雅各所说的“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称义始终是一个司法或法律概念，但该术语具有多重含义。

在旧约中，法官的职责是定罪于有罪者，并宣告无辜者无罪（或“称义”）（申 25:1）。在争议案件中，法官理应维护无辜、公义且遵行律法一方的正当权益。理想情况下，宣告无罪应与被告的品格相符，尽管被告的品性从来不是法庭审判的确切焦点。

在新约中，我们认识到最后一点至关重要。因为在上帝的法庭上，无人能凭自身的清白或公义被上帝称义。在上帝面前，无罪的判决是藉着恩典、通过信心，基于耶稣的死与复活而成就的。由于这完全依赖于基督的公义，且这公义被归算给一切信靠他、与他联合的人，保罗才能说：“上帝……称恶人为义”（罗 4:5）。¹⁰

严格来说，称义是一个未来的事件（参见太 12:37；罗 2:13；3:20；3:30；加 2:16）。它发生在末日，当基督再来并召聚众人，要他们为在身体中所行的事交账，无论是善是恶（林后 5:10）。他们将站在审判者面前，听他的判决（太 25:31–33；罗 14:10–12）。那时，他将“宣告无罪”或“称义”一切信靠基督的人。因他赎罪的祭遮盖了我们的罪，因我们披戴了他的义，控告我们的证据将被丢弃。他已为我们所犯的过犯承受了我们当受的刑罚。他完全的圣洁将作为产业赐给我们。凡名字记在生命册上的，都将分享他的义。

上帝将在末日向众人 and 天使宣告这一判决。但这判决是确定的，因其根基是基督早已完成的工作。因此，上帝甚至在现今就宣告说，我们这些仍是罪人的人已经被称义了（罗 3:24；5:8）。这就产生了一个表面上的矛盾。当我们说“上帝称罪人为义”时，我们是在说上帝宣告了一件从某个角度看似乎不正确的事——即罪人是“义的”。

这一问题可通过两种方式自行化解。首要且最关键的是，信徒与基督的联合使上帝的宣告超越了律法层面。其次，如约翰·穆雷所言，上帝也“促成他所宣告的义的状态”¹¹。即，心志的更新带来行为的改变。当我们门徒活出信仰时，良言善行便自然流露（太 12:34）。这些善行

10. 例如参见 Leon Morris, *The Apostolic Preaching of the Cros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5), 224–74; John Murray, *Redemption Accomplished and Appli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5), 117–31.

在某种意义上称义我们，如同武器系统有效运作时证明其合理性一般。善行是信心的明证。它们**印证**上帝赦免我们的决定——非因我们变好，而是因他的恩典使我们得生命。正如施拉特所言，当我们通过信靠上帝而服事他人时，这样的信仰实践正好证明：祂已经把新生命赐给了我们。

这正是雅各所倡导的信心。亚伯拉罕（2:21）、喇合（2:25）及每位信徒（2:24）都是藉着行为如此被称义的。从信心流出的善行**确证**我们属于基督，使我们脱离应受的定罪。这既非律法虚构也非技术细节，而是上帝赐予我们的义也运行在我们里面。因此上帝许可我们进入他的天国，他的同在是公义的。信心与行为皆非救赎的**根基**，但雅各强调：活的信心必结出果子，活的信心能救人。

9

谁能制伏舌头？

雅各书 3:1-12

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雅 3:1）

那是个冗长乏味的会议。我原本有些走神，但当主持人提出一个在我看来明显荒谬到极点的论断时，我猛地回过神来，那肯定是个玩笑。带着初来乍到者常有的鲁莽，我直截了当地说了出来。如果没记错的话，我的原话是：“你肯定是在开玩笑吧。”

可叹他并非玩笑，我“玩笑”二字还未说完，他的肢体语言已表露无遗。事实上，他明知自己提出的观点罕见，却已准备好据理力争。不幸的是，他刚开口我就将其当作拙劣笑话嗤之以鼻。就在那轻率的一秒间，我令全场尴尬，冒犯了讲者。那些脱口而出的话语，此刻如碎玻璃般散落在地，令我徒生追悔之心——这正是雅各书探讨的核心：谁能制伏舌头呢？

真信仰约束人的舌头

约束舌头是雅各在第1章结尾列举的真信仰考验之一。雅各已呼吁信徒通过祈求智慧、聆听圣言并践行信仰来活出他们的信心（1:5，21-25）。他补充道：“若有人自以为虔诚，却不勒住他的舌头，反欺哄自己的心，这人的虔诚是虚的。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1:26-27）。

雅各几乎立刻暗示，要证明一个人的信仰真实可能很困难。人们太容易只给予善意的祝愿——“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2:16）——却没有任何实际行动。当雅各描述那些只说好话却无行动之人时，我们不禁感到坐立不安。

然而，雅各书第2章中关于表现欠佳的暗示，在第3章直接宣告了人类的无能。雅各书第1章说，虔诚之人必须“勒住自己的舌头”（1:26）。但此刻雅各却说，“没有人能制伏舌头”（3:8）。

不要多人作师傅 (3:1)

雅各在第三章开篇便发出令各地教师警醒的告诫：“你们中间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3:1）。吊诡的是，每当有教师站起来阐释这节经文时，他正是在为自己招致审判。

有人认为雅各此警告是针对其教会中的特定问题。或许有不具备资格的男子或妇女企图篡夺教会权柄，又或虚荣之人贪图“教师”这一公共职分的尊荣。毕竟耶稣确实警告过那些喜爱被人称为拉比（“我的老师”）或父的法利赛人（太 23:6-10）。

确实，只有具备资格的人才应当教导他人。同样真实的是，有些人因站在专注的听众面前而兴奋不已。但这些并非雅各书第3章的主题。雅各的核心论点是：我们必须制伏舌头却无能为力。教师群体恰好成为这一议题的绝佳例证。

谁能制伏舌头？

教师当然应当谨言慎行。由于职业要求他们频繁发言，他们尤其容易在言语上失足。言多必失。当我们逐渐习惯公开演讲时，可能会变得漫不经心。当被要求发表意见时，我们往往照办，即使我们资格浅薄且缺乏事实依据。幽默是种危险的才能，它能取悦听众，却也容易伤人或是误导。太多笑声是建立在他人痛苦之上的。

面对常被迫聆听的观众进行公开演讲，“几乎会诱发各种邪恶言论的诱惑：对学生傲慢专横；因反驳或分心而恼怒小气；对缺席的对手诽谤刻薄；为虚荣而奉承学生。”¹ 这些问题在教会中更为严重，因为基督教教师本应是美德的典范。因此教师将接受审判。

为什么我们不应该教导：我们都会失足(3:2)

雅各并未指责教师**特别**邪恶：“我们都会在许多事上失足。”**没有人**能完全控制自己的舌头。若有人能做到，他就是毫无瑕疵的完人，“能制伏全身”。

舌头每日都在证明我们的罪性及自我革新的无能。言语上的过失频繁且公开，因而无可否认。长久以来，圣经皆以口舌之罪描述人类的堕落。

- 当以赛亚在圣殿遇见主时，这位先知哀叹自己的厄运，呼喊道：“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赛 6:5）。
- 当诗篇作者为渴望美好生活之人提供忠告时，他说：“有何人喜好存活，爱慕长寿，得享美福，就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诗 34:12-13）。
- 圣经谴责诸如闲话与粗俗戏笑等“娱乐性”言语。箴言 20:19 说：“往来传舌的泄漏密事，大张嘴的不可与他结交。”闲话亦出现在保罗所列的人类恶行清单中（罗 1:29；林后 12:20）。

1.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95), 263.

• 当保罗结束对人类罪行的控诉时，他将矛头转向了舌头。
 “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众人都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他们用舌头弄诡诈，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满口是咒骂苦毒”（罗 3:10-14）。

舌头是如此难以控制，以至于能制伏它的必是完全掌控了自己的人（3:2）。对我们大多数人而言，口舌之失就是我们的败亡。箴言说：

愚昧人的嘴唇引发争端，他的口招致责打。愚昧人的口自取败坏，他的嘴是他灵魂的网罗。（箴 18:6-7）

即便是**言语的恩赐**也充满危险。雄辩之舌几乎能说服普通人相信任何事。需要何等自制力才能驾驭这工具——这武器——去祝福他人而非谋求私利。机智的言辞赋予人们欢笑的甜美礼物，但幽默常会伤人。若有人能掌控说服与幽默之力，他便拥有非凡的自制力。他会是完美的。

把舌头比作嚼子、小舵和林火 (3:3-5)

雅各用三个比喻来说明舌头的影响力。他说：

我们若把嚼环放在马嘴里，叫它顺服，就能调动它的全身。看哪，船只虽然甚大，又被大风催逼，只用小小的舵，就随着掌舵的意思转动。这样，舌头在百体里也是最小的，却能说大话。（雅 3:3-5）

他说，舌头就像马的嚼子、船的舵和树林中的火。

谁能制伏舌头？

- 舌头在人口中的位置，恰如嚼子在马口中的位置。两者都是通过微小之物调动并控制庞大躯体。
- 舌头如同船的舵。正如船的一小部分能改变整体航向，舌头对整个人也具有巨大影响力。
- 舌头犹如林间星火。微小火苗可引发燎原之势，舌头亦能点燃人际关系或社群纷争。

嚼子与舵在古代司空见惯，即便今人少见。若雅各活在当代，或许会用汽车方向盘等熟悉事物作比。但其核心观点不变：舌头最具影响力。正如嚼子驭马、船舵导船，舌头主导人生。行为追随言语，无论是内心独白（思想）还是脱口之言，皆指引着我们的行动。

一位作者指出，雅各的目的“并非警告人们慎防急躁、污秽或说谎的舌头……而是要强调一个积极观点：控制舌头能带来对自我的全面掌控。”正如马嚼和船舵“确实能驯服烈马的暴烈与风暴的狂野……[同样]舌头是节制生活的关键因素。”按此观点，没有什么比控制舌头更重要。“并非一个人若能控制舌头，就足以赢得其他所有争战。而是赢得这场争战本身，就等于赢得了所有争战。”² 因此我们应当竭力驯服舌头，它是实现一切自我克制的钥匙。

这一观点在某种层面上颇具吸引力，因其将人的努力导向一个核心任务。但遗憾的是，此观点与圣经其余教导相悖。耶稣并未说“控制舌头就能掌控一切”，他指出是内心支配着舌头发声：“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太 12:33-35）。

2. Alec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120-21.

乍看之下，雅各似乎在说，能控制难以驾驭的舌头之人，必然也能控制身体其他更容易驯服的部位。耶稣显然也认同控制舌头的重要性，他说“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太 12:37）。

但我们必须将初步印象与最终结论区分开来。注意雅各的比喻似乎包含两部分：马嚼与马匹，舵与船只。仔细推敲会发现，这些类比隐含了第三要素——一个通过嚼子、舵和舌头来行使意志的主体。

- 对马匹而言，骑手会通过缰绳来指挥马匹；
- 对于舵轮，驾驶员通过它来传达指令，从而引导船只前行；
- 就言语而言，人的意志会在言语中得以体现，并通过言语引导行动。

因此雅各与耶稣观点一致：心之所想，口自会言之。所以我们不能仅靠意志的决断来控制舌头，因为心支配着我们的决断。稍后我们将回到这个观点，但此刻雅各关注的是舌头及其肆无忌惮的力量。直译过来就是：“看哪，星星之火能点燃多么广袤的森林”（雅 3:5）。换言之，微小的火种可引发燎原大火，席卷整个乡野。³

在森林中用火，稍不留神就可能造成巨大破坏。一阵风掠过将熄的余烬，将火星吹入干燥的树木或灌木丛，整片山坡可能瞬间陷入火海。片刻的疏忽会引发可怕的灾难。舌头亦如火——当谣言与闲话如野火般蔓延时，圣经也将闲话与火联系起来：

3. 我们的译本让人联想到森林大火：“星星之火可以燎原”（NIV）；“这样的小火竟能点燃如此广阔的林地”（ESV）。但以色列大部分地区降雨稀少，难以形成茂密森林。此处希腊术语 *hylē*——指“木材”。木材易燃，但我们应想象火焰席卷草丛、杂草和零星树木的景象，而非参天大树在密林中燃烧。

谁能制伏舌头？

匪徒图谋奸恶，
嘴上仿佛有烧焦的火。
乖僻人播散纷争；
传舌的，离间密友。（箴 16:27-28）

火缺了柴就必熄灭；
无人传舌，争竞便止息。
好争竞的人煽惑争端，
就如火加炭，火上加柴一样。
传舌人的言语，如同美食，
深入人的心腹。（箴 26:20-22）

舌头的特性 (3:6)

雅各正确地指出：“舌头……就是火”（3:6 上）。它好传闲话的倾向及暗示罪恶的能力，使其成为极大邪恶的源头⁴。它玷污全身，把整个生命点燃，“并且是从地狱里点着的”（3:6 下）。雅各从三个方面描述了舌头的特性。

其本质。舌头是微观世界，是这世上诸恶的集中体现。雅各说舌头是“百体中罪恶的世界”（3:6 上）。舌头未必比其他身体部位更邪恶，但言语几乎涉及每一种恶行。话语本身常是邪恶的，而我们还会用恶言助长恶行。在殴打某人前，我们可能先咒骂或侮辱他；在抢劫某人前，我们用言语策划，或用言语开脱。因此，舌头在这世上的罪恶中占据核心地位。然而舌头不仅“参与”罪恶，它还具有巨大影响力。

其影响力。它败坏“整个身子”，即整个人。雅各说：“它败坏全身，把生命的轮子点起来”（3:6b）。舌头谋划恶事并吐出仇恨之念。我们说某人自私或懒惰是因为我们这么想，但当我们说出来时，这种想法会愈发强烈。因此舌头点燃了整个生命进程或循环的火焰。在人

4. 虽然许多译本（NIV, RSV）称舌头“是”火，但希腊动词 *kathistatai* 并非表示“是”的常见词。*Kathistatai* 通常译为“立”、“派”或“定”。雅各指出舌头被立为邪恶的世界。

生境遇的变迁中，舌头不断制造恶端。年少时我们抱怨；年老时我们挑剔。失败时我们为自己开脱并责怪他人；成功或子女有成时，我们又因自夸而玷污了它。

在人生的每一个转折处，舌头都在助长邪恶。耶稣曾说：“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太 15:11）。因此，我们的口使我们败坏。舌头能制造恶事。当然，一切恶事最终都源于内心，正如耶稣所言：“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15:18）。

其效忠。从某种意义上看，舌头的恶行源自内心；而从另一角度看，雅各指出撒旦亲自赋予舌头破坏力——地狱之火点燃了它（雅 3:6下）。若我们困惑为何舌头引发诸多祸患，雅各的答案是：它被地狱之火所点燃。

我们可以制伏一切，除了舌头 (3:7 - 8)

雅各用“因为”一词开启下一节经文，表明他正在解释前文。由此我们可知舌头是被地狱点燃的：人类能驯服一切却制伏不了舌头。⁵“各类的走兽、飞禽、昆虫、水族，本来都可以制伏，也已经被人制伏了；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恶物，满了害死人的毒气。”（3:7 - 8）。

舌头躁动不安、反复无常，随时可能失控。它至多算半驯化状态。在水族馆我们能看到鲸鱼、海豚和海豹听从人类指令；在马戏团，鸟类、马匹、骆驼、大象甚至老虎都能完成既定表演。若动物表演失误，驯兽师一声令下就能让它重回正轨。但谁能勒住脱缰的舌头？雅各的回答带着诗意：

人类能制伏百兽，
却无人能制伏自己的舌头。

5. 四个术语——“野兽”“飞禽”“爬虫”和“海洋生物”（ESV）——对应《创世记》所列的动物类别，表明人类能驯服所有类型的动物生命。

谁能制伏舌头？

人类驯服了每一种动物，却无法驯服自己。雅各的原话略显拗口：“无人能制伏舌头——在人类之中。”这种生硬的语言发人深省。人性无法控制舌头，但舌头又必须被制伏。那么，谁能制伏舌头呢？

奥古斯丁解释道，雅各“不是说‘无人能制伏舌头’，而是说‘没有人’，因此当舌头被制伏时，我们承认这是上帝的怜悯、上帝的帮助、上帝的恩典所成就的。”⁶这阐明了雅各对舌头的悲观看法。雅各说了两件事：舌头具有巨大的影响力，因此我们应当控制它。然而人类无法制伏舌头。这是一个悖论：雅各说我们必须做一件我们做不到的事。有两种方法可以解决这个问题。

首先，我们可以弱化雅各的信息。他的意思是制伏舌头几乎不可能，因此我们必须加倍努力。这种观点认为：**既然舌头是圣洁生活的关键，我们必须竭尽全力控制它，因为若能如此，我们就能掌控一切。**雅各的比喻似乎支持这一观点。正如小小的嚼环能驾驭大马，小小的舵能转动大船，舌头也能左右人的一生。

一位作家将舌头比作总开关。舌头形成的言语控制着我们的思想和计划。若舌头被“妥善掌控”，拒绝组织“自怜之词”或“愤怒之念……那么这些念头在有机会滋生前就被扼杀。”⁷

船舵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二战期间，德国最强大的战列舰俾斯麦号就因船舵故障而沉没。德国派出俾斯麦号袭击盟军航运，当英国海军拦截时，俾斯麦号在不到十分钟内击沉了英国海军的骄傲胡德号。英国全力反击时，仅受轻伤的俾斯麦号正驶向港口。但一架小型飞机投下的鱼雷击中并永久损坏了俾斯麦号的船舵，使其只能原地打转。几小时内，数十艘舰艇和飞机集中火力围攻这艘孤舰，直至其沉没。

隐喻性的舵同样至关重要。一位方向错误的 CEO 可能给企业带来灾难，一位疏忽大意的牧师会使教会元气大伤。第一种观点认为虽然极其困难，但我们能够也必须控制舌头，因为它是人生的舵轮。

第二种观点更倾向于从字面理解雅各的话：**驯服舌头固然好，但雅各说我们做不到。因此，我们必须另寻他法来寻求帮助。**无人拥有

6. Augustine, *On Nature and Grace*, in *The Fathers of the Church*, trans. John A. Maurant and William J. Collinge (Washington, D.C.: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92), 86:33

7.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121.

足够的自制力来管束自己的舌头：“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3:2）。“没有人”——没有凡人——“能制服舌头”（3:8）。

舌头的反复无常和上帝的始终如一 (3:9 - 12)

舌头是无可救药地反复无常。它前一分钟在赞美上帝，下一分钟就在咒诅人类，正如雅各书 3:9 - 12 所言：

我们用舌头颂赞那为主、为父的，又用舌头咒诅那照着神形象被造的人。颂赞和咒诅从一个口里出来！我的弟兄们，这是不应当的！泉源从一个眼里能发出甜苦两样的水吗？¹²我的弟兄们，无花果树能生橄榄吗？葡萄树能结无花果吗？咸水里也不能发出甜水来。

我们前一分钟用舌头赞美主，下一分钟却用它咒诅同为上帝按自己形像所造的同胞。这种行为荒谬至极，如同一个泉眼同时涌出淡水和咸水，又像一棵树同时结出橄榄和无花果（3:11 - 12）。

泉水始终如一。它们终年涌出同样清澈的水，温度也几乎恒定。橄榄树持续结出橄榄。然而舌头却像一口时而咸涩时而清澈的泉水，又似一棵今日结桃子明日结木瓜的树。雅各直截了当地说：“我的弟兄们，这是不应该的”（3:10）。

值得注意的是，雅各虽知无人能始终如一地控制舌头，却仍责备我们的反复无常。他斥责我们，因为谨慎言语的责任始终存在。既然一句微小的言论可能造成巨大伤害，我们就必须谨守口舌。我们必须努力用舌头来祝福上帝与人类。

我们必须做到，却又无能为力。无人能制伏舌头。必须承认雅各在这段经文中并未解开这个谜题。此刻他让我们处于张力之中，这种张力直到 4:6-10 才得到缓解。在此，雅各效法了耶稣的模式——耶稣也常让教导悬而未决，不提供我们期待的那种解答。例如，登山宝训以这样的警告收尾：凡不以基督为根基而建立的人，将会见证自己的

谁能制伏舌头？

“房屋倒塌得很大”（太 7:26-27）。在4:10中，雅各解开了他的谜题，承诺上帝必高举所有在他面前谦卑的人。也就是说，若我们谦卑承认自己的无能，他必以恩典赦免我们。

甚至在我们抵达那一刻之前，其他经文就已教导我们关于自身无能的真理：我们无法制伏舌头，但上帝能。即使有圣灵的帮助，制伏也只是部分的。然而这制伏是真实的，且比我们自我克制的努力更为有力。

一旦我们意识到上帝能掌控我们无能为力之事，就能正确面对言语的失败——那反映了内心的失败。⁸例如，骄傲之人用舌头否认罪恶及对上帝救赎的需要。

- 我们否认自己的罪。配偶说：“你今天脾气真差，怎么了？”而我们回答：“只有当你用琐碎的批评纠缠我时，我才会躁。”我们声称自己不比任何人差。
- 我们说：“我承认偶尔脾气不好，但比起某些人，我可是和蔼可亲多了。”
- 我们声称自己的善行多于恶行。我们说：“是的，疲惫时我会烦躁，但通常我很好相处。”
- 我们不再自我辩护，而是谴责自己，陷入绝望。

有一条更好的路。首先，让心灵与口舌承认上帝是圣洁的，我们应向往他的圣洁。其次，上帝要的不是空有愿望，所以我们更该祈求祂原谅我们做得不够、做得不好的地方。第三，让我们信靠祂，领受上帝慈爱的怜悯。祂如父亲爱子女般爱我们，包容我们的一切缺陷。

或者换个比喻，上帝如丈夫爱妻子般爱我们，包容所有缺点。好丈夫爱妻子，即便青春美貌消逝。妻子或许哀叹皮肤松弛长斑，但好丈夫会说：“我爱的不是你的**皮囊**，而是你这个人。”外在美固然吸引人，但被深爱的妻子不惧容颜老去，因为她明白丈夫的爱不取决于美

8. 本节内容参考自Bryan Chapell, **Holiness by Grace: Delighting in the Joy That Is Our Strength** (Wheaton, Ill.: Crossway, 2001), 17-65.

貌。上帝的爱比任何丈夫的爱都更为纯净，因此我们应当来仰望他。他的爱也为我们的关系指明了方向。耶稣说：“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彼此相爱。”（约 13:35）

善行与圣洁能取悦上帝，如同贤德妻子的特质取悦丈夫。但上帝作为信实的丈夫，爱他的新娘，包容一切瑕疵。在这至关重要的层面上，我们的道德成就毫无价值——它们既不能赚取上帝的爱，也无法确保这份爱。没有任何行为或成就能让上帝突然关注或偏爱我们。他爱我们是出于他自己的理由，而非我们的功绩。然而，若我们爱主，自当追求圣洁。正如摩西带领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前所言：

耶和華專愛你們，揀選你們，並非因你們的人數多於別民，原來你們的人數在萬民中是最少的。只因耶和華愛你們，又因要守他向你們列祖所起的誓，就用大能的手領你們出來，……所以，你要知道耶和華——你的神，他是神，是信實的神；向愛他、守他誡命的人守約，施慈愛，直到千代；……所以，你要謹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誡命、律例、典章。（申 7:7-11）

我们都会失足，说出令自己瞬间懊悔的言语（雅 3:1）。然而我们仍努力取悦我们所爱的上帝。即便失败也不会危及这份爱，我们依然如此行。当我们跌倒时，祈求上帝赐予更新与洁净的恩典，同时领受他的恩惠。我们活在不惧中，深知上帝不会因儿女的过失而否认他们。即便失败，我们仍坚信：若信靠上帝，他已藉福音赐我们生命（1:18）。植入我们心中的福音真道拯救了我们（1:21）。我们的舌头或许反复无常，但我们的身份永不改变。我们的“表现”不影响上帝对我们的爱。

因着信，上帝在原则上已将我们从受误导之舌头的捆绑中释放。我们的言语时断时续地装饰着信仰告白。我们并非完全焕然一新，但确是真实的新造之人。愿我们藉上帝恩典，用舌头赞美主，并祝福他按自己形象所造的人类。

10

两种智慧

雅各书 3:13-18

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以善行彰显谦卑，这谦卑是从智慧来的。

（雅 3:13）

生活不断将选择摆在我们面前，其中大部分都稀疏平常：如果在餐厅选择比目鱼，就意味着放弃了鸡肉、牛肉和其他所有肉类。点一份甜点，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拒绝所有其他。更严肃地说，与一位女性结婚，正如誓言所宣告的，意味着放弃所有其他——世界上其他每一位女性。对为人父母说“是”，即对更简单的生活说“不”。综合来看，我们在饮食、职业与爱好、婚姻与亲子关系上的选择，共同设定了我们的人生方向。

同样的原则适用于我们的道德与灵性生活。我们选择灵性方向的方式，并非像在鸡肉与牛肉之间做选择那样随意，但圣经确实告诉我们，人生面临两条道路。耶稣说有一条宽阔的路通向灭亡，也有一条狭窄的路通向生命。我们可以真实或虚假地称耶稣为“主”。我们可以将生命建造在沙土上，或建造在磐石上，即基督身上（太 7:13-27）。

雅各用不同的表达阐述了相同的理念。他指出存在两种生活方式、两种智慧：一种智慧属乎地，甚至源自魔鬼；另一种则属乎天。

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你们心里若怀着苦毒的嫉妒和纷争，就不可自夸，也不可说谎话抵挡真道。这样的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在何处有嫉妒、纷争，就在何处有扰乱和各式各样的坏事。惟独从上头来的智慧，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并且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种的义果。
(雅 3:13-18)

经文中的两种生活方式

雅各已为我们铺垫了两种生活方式、两种智慧的理念。在第1章中，他将“自以为虔诚”的人与拥有“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之人进行对比（雅 1:26-27）。雅各还提出了其他选择：我们是否尊重贫穷的信徒？是切实帮助缺乏的弟兄，还是空谈援助（2:1-26）？我们能否制服舌头，抑或任其成为毁灭的火焰——这一刻颂赞、下一刻咒诅的器官（3:1-12）？

当然，我们并非简单地选择纯粹的宗教信仰。根植于我们内心难以制伏的恶，点燃了舌头的火焰（3:1-6）。仅凭意志行为无法熄灭这些火焰，我们无法单凭决定就制伏舌头。前一分钟我们用它赞美上帝，后一分钟却用它诅咒他人。前一分钟对妻子诉说爱意，后一分钟却因琐事夸大其词地责骂孩子。“你总是迟到，让全家蒙羞。”我们的舌头证明了自我控制的缺失（3:7-12）。

雅各希望我们直面这一现实，因为他正在第3-4章构建对人类罪性的控诉。在3:1节，他从教师群体切入。我们以舌为生，却无法掌控它。例如，有些人难以接受赞美。当他们期待赞美时，他们能重复标准套话，但一旦措手不及，便会出错。就像某些男人一样，我也会

不自觉地陷入一种自嘲的模式，这种模式能逗得更衣室里的伙伴们捧腹大笑，他们喜欢恶搞，但这种行为却会让温柔的女士们感到震惊。

有一次在布道前，一位女士拦住我说：“哦，多里亚尼博士，我今天听您讲道真是太兴奋了。”我咧嘴一笑，回答道：“让我们看看布道之后你怎么想。那时你可能就没那么兴奋了。”

我的轻率粉碎了一位女士快乐纯真的喜悦。我缺乏控制自己舌头的能力。可悲的是，我们都做过类似的事情。没有人能控制舌头。每个人都会八卦、咒骂、吹嘘或以其他方式伤害他人的感情。令我们悲伤的是，我们必须承认，唯独上帝能掌控舌头（3:8）。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福音，为什么我们需要藉着真理的道从上头重生（约 3:3；雅 1:18；3:15）。我们不能简单地选择智慧之路。我们无法每次都选择正确的道路并遵循它。义的生活是上帝的恩赐。雅各书 3:1 - 4:10 分四个步骤展开这一观点。

- 3:1 - 12：雅各告诉教师他无法控制自己的舌头。
- 3:13 - 18：雅各问道：“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的呢？”我们若有智慧，生活就能远离嫉妒、纷争、野心和混乱，活在和平中并缔造和平。
- 4:1 - 6：但和平实属罕见。我们的私欲引发争斗与争吵。
- 4:7 - 10：因此雅各总结道：“故此，你们要顺服上帝……在主面前谦卑。”你若承认自己无法控制舌头或活出智慧人生，上帝就“必叫你们升高”。

在雅各的论述框架中，3:13 - 18 为第 4 章对人类罪性的终极控诉埋下伏笔。雅各指出他的百姓充满贪欲、杀戮与觊觎。在他列举的罪状里，嫉妒居于核心位置。

- “你们心里若怀着苦毒的嫉妒和自私的野心，就不可自夸”（3:14）。
- “在何处有嫉妒、纷争，就在何处有扰乱和各样的坏事”（3:16）。

- “你们想经上所说是徒然的吗？”（4:5）

嫉妒是基督徒生活的敌人。它与恩典背道而驰，因它只想攫取而非给予。嫉妒与关怀贫乏者相反，它只看见自己的需求和欲望，认为他人应当自顾自足。若任由己意，我们都为自己而活，并嫉妒他人所有。

然而上帝并未任凭我们。在全面展开对人类罪孽的控诉前，他先指明两条生命之路。我们应当选择智慧之路，但凭己力无法做到。因此，上帝的智慧藉着恩典临到我们（3:15, 17）。

智慧之路 (3:13)

雅各指出，凡有智慧见识的人，总要以善行彰显其智慧。智慧之路即谦卑之路——真正的智慧是温柔、谦和、谦卑的。若行在智慧之路上，便知这智慧“是从上头来的”，是上帝的恩赐（雅 3:17）。那来自天上的谦卑信心，正是智慧生命的源泉。

雅各先前说过，我们因那所栽种的道得救、重生（1:18, 21）。此刻他重提上帝的恩赐——谦卑、智慧与节制这些恩赐，使我们能抵御内心及世间的邪恶。我们的成长虽不完全，但靠着上帝的恩典，进步是可能的。雅各撰写此段的目的正是为了促进这种成长。

若我们有智慧，就当通过经年累月的善行生活来彰显。个别善举固然重要，但此刻雅各所强调的是我们的习惯、生活方式与生活形态。他质问：“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若有人自诩如此，雅各指出应从两方面体现：以美好的生活方式¹及以温柔智慧所行的善工。这两点都值得深入探讨。

一种美好的生活方式 (3:13)

新约中约有三十次命令信徒效法某人或某事，其中近半数要求我

1. The Greek word *anastrophē*, best translated “way of life” or “lifestyle,” is used here.

们效法基督教领袖，如保罗或长老（例如 林前 4:16；来 6:12；13:7）。其余经文则引导我们效法耶稣或天父（例如 太 10:24-25；20:25-28；弗 4:32；5:1；腓 2:1）。

当圣经吩咐我们效法某人时，它引领我们走向典范的人生，而非律法。它让我们仰望卓越的榜样，一位英雄。这与其说是一条命令，不如说是对美好或卓越生活的邀请。无论有意无意，人们总在不断寻找榜样。新生儿的父母会观察并向可爱幼儿的父母寻求建议；十二岁孩子的父母会留意那些养育青少年的智慧父母；六十岁的人会效仿那些退休生活美满的朋友。我们理所当然地追寻那些激起钦佩的人生，并心想：“我想成为那样的人。”

基督徒有义务遵守上帝的律法，但基督徒的生活远不止于守律法。将律法的崇高性狭隘化为一套规则尤为有害。许多基督徒如此认为：“作为基督徒，我做一些外邦人不做的事——读经、祷告、敬拜、为基督作见证；同时避免外邦人所行之事——不醉酒、不说脏话、不吸烟、不吸毒、不看某些电影。”

部分基督徒认为：“只要我行 A 类事、避 B 类事，上帝就必喜悦。我只需知晓规则并遵守即可。”上帝是喜悦我们顺服他的律法，但若门徒只知律法不思其他，便会陷入某种律法主义的窠臼。

基督徒生活包含“善行”与律法的顺从，却不止于此。我们还需结出圣灵的果子（加 5:22-23），“心意更新而变化”（罗 12:2），拥有“涌流到永生的活水泉源”（约 4:14）。果子与活水泉源的意象表明：基督徒生活绝非仅止于守规条，它自带某种自发性的特质。当我们凭圣灵无声之工而活时，那美好的生活方式便成为常态，如同每日驾车上班时的转向般自然，甚至让我们浑然不觉其存在。

这引出了审判日那天耶稣王所宣告的喜讯。他将祝福他的子民，说：“来吧……承受你们的产业……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义人会问“什么时候？”因为他们并不记得这些事（太 25:34-39）。

我们并不记得，也不曾留意那些已成为日常的善行。随着主不断改变我们的心，美德与善举会逐渐内化成一种下意识的习惯。当仁爱从一颗更新的心中自然流露，而非源于刻意遵守规条的自我努力时，便造就了雅各所向往的美好生活方式（3:13）。

雅各所称“从上头来的智慧”驱动着卓越的生命。智慧之人每日活出上帝的智慧。他们通过展现一个体现上帝旨意的公义生活榜样来激励他人。他们的生命成为公义的典范，在反映基督品格的同时，也成为我们信仰中的英雄。

一位我们姑且称他为约翰的人，为许多认识他的人树立了这样的榜样。作为一名在南美洲外交机构工作的不成熟基督徒，他结识并迎娶了一位聪慧迷人的当地女性。她虽去教堂、读圣经，却从未明确承认对基督的信仰。约翰明知应当与信徒结合，却说服自己相信婚后她很快会归信。

她始终未归信。岁月流转中，约翰的信仰日益坚定。他成为教会的支柱，一个祷告的人和教导者。但越是成长，妻子越是抵触信仰，最终成为敌视教会与基督教思想的坚定无神论者。她轻蔑丈夫的信仰，有时似乎连他本人也一并鄙夷。然而约翰始终深爱着她！他以忍耐和温柔承受讥讽，为所有认识他的人树立了忠信的典范。若有人对妻子琐碎的缺点失去耐心，约翰的整个生命就会纠正他。约翰是英雄；他活出了美好的生命。

这种去爱一个鄙视我们所珍视之物的人的能力，是从上头来的智慧。它激励我们自己去寻求这种智慧。它赐予我们一幅敬虔的图景和对它的渴望。

以智慧的温柔行事 (3:13, 18)

智慧是美好的。它也展现出谦卑 (NIV)、温柔 (ESV) 或柔和 (RSV)。翻译版本各异，因为所用的希腊术语 (prautesm) 并非是通常表示谦卑的词。它暗含一种兼具谦卑、柔和、温柔特质的精神。

我们倾向于将谦卑、柔和与温柔视为性格特质，但它们远不止于

此。一个柔和的人不必女性化，一个谦更的人也不必害羞或退缩。一个温柔的男性可以既勇敢又坚强。

因此，即便在勇敢纠正错误时，我们也应当保持温柔。保罗指出，教会领袖在纠正犯罪的基督徒时必须温和（加 6:1；参见林前 4:21；林后 10:1-2；彼前 3:15）。保罗说，基督徒领袖“不可争竞，总要温温和和地待众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诫那抵挡的人，或者上帝给他们悔改的心”（提后 2:24-25）。此处译为“劝诫”的词语原意包含“纠正”甚至“管教”，虽需采取坚决行动，但温和的教导才能真正见效。正如谚语所言，没有人能通过争论获胜。

在上帝的国度里，力量与温柔相辅相成。假设一位教师精心备课数小时，临近结束时，有人突然站起来发表即兴观点，主题竟是“老师，你全错了”。面对这种缺乏了解、临时发难的情况，唯有内心强大者才能保持温柔。温和的论证既能说服反对者，又能维护课堂的专注与信任。真正的强者方显温柔本色。

问题不在于一个人个性的力量，而在于其导向。圣经指出温柔之人活出特定样式：他们忍耐，缔造和平，不轻易动怒，恒久忍耐，不坚持己见。他们所到之处，和平随之而生（3:18）。

杰基·罗宾逊，这名首位进入美国职业棒球大联盟的非裔球员，展现了力量、自制与不轻易主张权利的完美融合。作为职业运动员，罗宾逊本有其他选择——他更擅长橄榄球，但职业橄榄球联盟当时已取消种族隔离。他选择助力于整合他那个时代的主流职业运动——美国职业棒球大联盟。

罗宾逊性情如火且信念坚定。通常他会毫无畏惧地表达立场，但在加入道奇队的前两年，无论遭受何种辱骂，他都选择几乎完全沉默。他决心证明自己的种族具备精神与竞技坚韧度，足以在最高水平赛场竞争。他必须足够强大，才能保持温柔。

罗宾逊为道奇队担任二垒手。深受喜爱的全明星游击手皮·维·里斯与他并肩作战。某日，对手球队的球员对罗宾逊轮番进行最恶毒的种族歧视辱骂。当道奇队这样做时，里斯走向罗宾逊，将手臂搭在

他肩上，并朝对方球队微笑。那些施虐者沉默了。耐心与爱证明了罗宾逊和里斯既温和又坚强。此举促成了和解，打破了种族主义嘲弄的束缚。

显示出愚蠢 (3:14 – 16)

雅各指出嫉妒和自私的野心属魔鬼所为（3:14 – 15）。愚妄人藐视谦卑。嫉妒与自私野心催生出与“圣灵所结的果子”（加 5:19 – 23）截然相反的恶行。保罗所列的“情欲的事”包含社会性罪恶，如仇恨、争竞、忌恨、结党、纷争、嫉妒等（5:20 – 21）。圣灵的果子同样具有社会性，涵盖和平、忍耐、恩慈、良善和温柔（5:22 – 23；参见 弗 4:1-3；西 3:12）。

雅各将充满嫉妒与野心的生活方式称为一种“智慧”，因为嫉妒和野心确实遵循某种逻辑，尽管它们本质上是不属灵且属魔鬼的。这种逻辑如下：我必须维护自身利益。如果我不这么做，没人会替我想。我理应得到应得之物。我看着昔日的同窗，看着与我同期入职的同事。有些人已超越了我，即便他们的能力并不比我强，工作也不比我更努力。我理应获得更多……我理应拥有他们所拥有的，而且我要去争取。

“我要为自己打算；我要得到我想要的”——这确实是属世的智慧。倘若没有上帝，这种想法确实披着智慧的外衣。但雅各说：“在何处有嫉妒纷争，就在何处有扰乱和各样的坏事”（3:16）。

试想“属地的智慧”如何催生“扰乱和各样的坏事”（3:16）。首先，即便是雅各时代的异教徒也明白，嫉妒如同溃疡，是一种因他人拥有自己所缺之物而啃噬心灵的痛苦。心怀嫉妒者认为自己的身份与价值取决于地位或财富。只要别人拥有他们自认为应得的东西，他们就会陷入痛苦。

嫉妒之心会引发诸多恶果：自夸、争吵、贪婪、对竞争对手的诋毁。嫉妒使我们对他人的不幸幸灾乐祸而非感同身受，阻碍我们去爱他们。野心与嫉妒滋生不安，但属天的智慧带来和平与公义。

圣经从未赞扬自私的野心，但准确地说，我们必须承认圣经所称赞的是一种可称之为抱负的品质。例如，我们应当向往安静而丰盛的生活（帖前 4:11），渴望讨主的喜悦（林后 5:9）。保罗立志要在基督的名未被传过的地方宣讲福音（罗 15:20）。²

因此，拥有目标或抱负是美好的。我们可以为恩赐的发展、家庭、失丧之人，或在智慧与公义上的成长设定目标。上帝赐福那些热切追求社会公义的人。每一个充满活力、热爱生活的人都有雄心壮志。主只是希望这些志向是属上帝的，而非属世的。

从上头和果实而来的智慧 (3:17 – 18)

雅各刚刚描述了属地的智慧及其可悲的果实，现在他转而描述从上头来的智慧及其蒙福的果实。“如同真实的信心（2:14 – 26）一样，真实的智慧通过其所结出的生命品质得以辨识。”³ 这智慧“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3:17）。

这节经文表明雅各期望智慧能结出果实。短语“善果”让我们联想到外在行为，但经文大部分描述的是品格特质。纯洁是一种涵盖所有其他特质的纯真与道德无瑕。纯洁之人与世界分别（1:27）。

接下来的三个术语——“和平”“温良”和“柔顺”——通过头韵相互关联（希腊语中每个词以相同元音开头且结尾相似）。但这三者也因与世俗智慧标志性的纷争、自私野心和自夸（3:14）形成对比而紧密相连。雅各精心挑选了每个词汇。

- “和平”（3:17）或“和睦的”（希腊语 *eirēnikē*）与嫉妒野心引发的社会纷争（3:14）及失控欲望导致的争斗（4:1 – 2）形成鲜明对比。真智慧引向和平（箴 3:17）。

2. The Greek is **philotimeomai**.

3.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174.

• “温良”（NIV）或“温柔的”（ESV；希腊文 *epi-eikesm*）也与世俗智慧引发的混乱形成对比。它意味着“通情达理的”“公正的”“温和的”。体恤之人愿意让步，不急于苛求。他们宽容忍让，不轻易争斗（多3:2）。既然这是主耶稣的特质（林后 10:1），所有门徒包括教会监督，都必须温柔（提前 3:3；彼前 2:18）。

• “柔顺”通常翻译为“讲道理”（ESV, RSV；希腊文 *eupitheism*）⁴，它还意味着“易于被说服”或“顺从”。顺服之人温驯、乐于服从且愿意与他人和睦相处。他或她会在适当场合下谦让他人。⁵

综合来看，这三种基督教美德刻画了一个以和平与合作而非争斗与竞争为特征的教会。在这三重美德之后，雅各列出了另一组关联稍显松散的德行。

“满有怜悯和多结善果”（NIV；ESV，“善果”）意味着灵性美德会结出果实。怜悯是对不应得的恩惠行为的统称。耶稣既展现了怜悯（太 9:27；15:22；可 5:19；路 18:38），也命令人行怜悯（太 18:33；23:23；路 10:37）。与耶稣一样，雅各强调展现怜悯的必要性（雅 2:13–16）。而“善果”则是这些怜悯行为带来的结果。

关于下一个术语的最佳翻译存在不确定性。主流学者和一些译者认为，NIV和ESV译本中译为“不偏不倚”的词语，更准确的译法应为“坚定不移”（NASB）或“毫不怀疑”（参见 RSV）。⁶

4. KJV、NASB 等译本对 *eupitheism* 采取了类似译法。“顺服”一词可能引发误解，因为该术语与通常翻译为 ‘submit’、‘submission’ 和 ‘submissive’ 的词汇家族完全无关。

5. 本节内容参考了词典、汇编资料，以及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176, and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J.: Doubleday, 1995), 274. 的综合论述。

6. 支持第一种观点的学者包括 Sophie Law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0), 164; and Ralph Martin, *James* (Waco, Tex: Word, 1988), 134. 支持第二种观点的有 Martin Dibeliu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rev. H. Greeven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76), 214;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274–75;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176–77.

这种分歧源于两个原因：首先，希腊术语adiakritos在新约中仅出现于此，我们缺乏足够的参考数据；其次，作为该词词根的常见动词diakrinom可表示既可解作“怀疑、动摇”，亦可译为“区别对待”。复杂的是，diakrinom在雅各书中出现了两次：首次（1:6）意为“怀疑”，第二次（2:4）则似乎表示“作出[虚假]区分”。鉴于adiakritos开头的字母“a”功能类似英语中的“un”，我们必须判定adiakritos是指“不偏不倚”还是“坚定不移”。

雅各更可能意指坚定不移。首先，雅各在后文（4:7-8）中赞扬了对上帝坚定不移的忠诚；其次，“坚定不移”与后续术语“不虚伪”（字面意为“不伪善”，希腊文 anypokritos）能形成更好的对应。雅各所述的美德具有集群特征：开篇三词“和平、温良、柔顺”均指向教会合一，而结尾一对术语则共同体现了全心全意的信仰——一种毫无动摇或伪装的信仰。

这些智慧特质带来的效果是上帝家中的平安与公义（3:18）。若属世的智慧引发纷争，智慧人则带来合一与和平。在接下来的经文中（4:1-2），雅各勾勒出争吵、失控的私欲、贪婪和争斗在基督徒群体中酿成的苦果。但他首先指出，当上帝的子民追求和平时，公义便得以兴盛。

诚然，上帝塑造我们是让我们在和的氛围中茁壮成长。喧嚷与噪音、冲突与竞争，会激发我们最坏的一面。箴言有云：“回答柔和，使怒消退；言语暴戾，触动怒气”（15:1）。

即便我们必须直面错误，温柔与和平也能将人引向公义。正如保罗所言：“然而主的仆人不可争竞，只要温温和和地待众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诫那抵挡的人”（提后 2:24-25 RSV）。

这是我们挽回偏离正道的妻子、儿女和朋友的方式。此外，若我们公正明理（如前所述），当弟兄认为我们偏离时，我们也当乐意倾听（参见雅 5:19-20）。这收获的果实便是我们个人乃至整体在公义上的成长。

雅各说得明白。我们必须展现智慧，为人温和，摒弃自私的野心。我们应当远离嫉妒，因它会吞噬我们的灵魂。然而，问题依然存在。既然我们都有争竞之心，既然我们都倾向于盯着那些拥有我们渴望之物的人，我们如何才能摆脱嫉妒的束缚？

许多人痛恨自己易生嫉妒的倾向。他们竭力想要挣脱，却无能为力。我们无法仅靠命令自己停止嫉妒来消除它，停止并克制。嫉妒能对灵魂施加一种奇特的掌控。圣经真理有助于打破这种束缚。

嫉妒与野心是无神论者的必然产物。若没有上帝，我们就该不择手段地为自己攫取一切。我们理应期待非信徒心怀嫉妒并与他人争斗。但信徒若陷入嫉妒与渎神野心的挣扎，那正是因为我们未能认清自己作为上帝爱子的身份。

信仰孕育出一种智慧与温柔，使我们能宣告：“上帝赋予我才干，无论大小；安排我人生位置，无论显赫或卑微。无论境遇如何，我知上帝必赐福，我也能忠心侍奉。”这些由信仰而生的念头带来安宁，释放出不含嫉妒的敬虔抱负。它们赐予我们平安，也在群体中播撒和睦，彰显我们正活在属天智慧的光照中。

11

雅各书的福音

雅各书 4:1-6

你们这些淫乱的人哪，岂不知与世俗为友就是与上帝为敌吗？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上帝为敌了。你们想经上所说的话是徒然的吗？上帝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吗？（雅 4:4-5）

我遇见一位来自古老国度的旅人，
他说：两根巨大的无躯石腿
矗立在沙漠中。旁边的沙地上，
半埋着一张破碎的面孔，它眉头紧锁，
嘴唇皱起，带着冷酷命令的冷笑，
表明雕刻者深谙这些情感，它们虽历经沧桑，
却仍烙印在这些无生命的物体上，
那雕刻的手曾嘲弄它们，那颗心也曾滋养它们：
基座上刻着这样的字句：
“吾乃万王之王奥兹曼迪亚斯，功业盖世，强者，
望之而绝望！”

唯余废墟环绕。
那庞然残骸的衰败周遭，无垠而荒凉，
孤寂平沙向远方绵延。¹

这便是骄傲之声的宣言，而这正是雅各所反对的。他说：“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4:6）。雅各指出，这是全部圣经的见证。

- “[神] 作王统治一切骄傲之辈”（伯 41:34）
- “耶和华保护诚实人，骄傲的人必受完全的报应”（诗 31:23）
- “他讥诮那好讥诮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箴 3:34）
- “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路 18:14）

在这段经文中，雅各长期隐含的对骄傲的反对变得明确。在之前的章节中，例如，他反对那些自称虔诚却无果实可见的伪善者。他责备那些声称关心穷人却无所作为的人。而伪善正是骄傲的近亲，因为它扮演角色，以期获得认可。雅各也反对夸口，即舌头的夸耀（3:5）、野心勃勃者的夸耀（3:14），以及那些说“明天我们要往某城去，在那里住一年……赚钱”（4:13-16）之人的夸耀。骄傲是夸口的父母之一（不安全感是另一个）。

雅各对骄傲的关注在 3:13-18 中进一步深化。我们在那里看到，这世上的智慧以嫉妒和自私的野心为标志，而这两者都与骄傲相似。它们本质上在说：“没有人比我更好，没有人比我更配得。我将得到我想要的，因为我配得。”这些嫉妒和野心的念头造成了“扰乱和各样的坏事”（3:16）。

雅各还默默推崇谦卑。他提出了真实信仰的三项考验：关爱穷人、控制口舌、以及远离世俗的种种污染。接着，他暗示我们未能关怀穷人，并指出我们无法管束自己的舌头。如今在 4:1-6 中，他审视了我们与世界的关系。

1. P. B. Shelley, “O ymandias,” in Francis Turner Palgrave, *The Golden Treasu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251.

乍看之下，雅各似乎开启了一个新的思路。在 3:13 他问道：“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而在 4:1 则问：“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哪里来的呢？”但这两个问题密切相关。雅各指出，那些拥有属天智慧的人会通过美好生活展现智慧（3:13），而依从世俗智慧行事的人则会遭遇“各样的扰乱和坏事”（3:16）。雅各书第 3 章颂扬了能缔造和平与公义的智慧（3:18），第 4 章则回归世俗智慧，深入探讨了他刚提到的扰乱与邪恶现象（3:16；4:1-3）。即便在他的听众群体中，或许甚至在信徒家庭内部，私欲和世俗化也会导致个人贪欲演变成公开争吵（4:1-6）。

世俗的智慧与自私的追求 (4:1 – 3)

雅各对罪欲如何导致社群争斗有其独到见解。虽然如 NIV 和 KJV 等译本未能清晰呈现，但他的思想具有近乎诗歌般的平行结构（ESV 译本如下文所示；NASB 和 RSV 译本亦类似）：²

事实 + 结果	“你们贪恋却得不到，于是杀人。”
事实 + 结果	“你们觊觎却无法获得，于是争斗并争吵。”

2. NIV 译本遵循 KJV 及 27th 版 Nestle-Aland 希腊文新约的标点体系，对雅各书 4:2 的译文结构与理解有所不同：你们贪求却得不到，就杀人；你们嫉妒却无法得逞。

ESV、NASB、RSV 版本的结构具有以下优势：首先更显精妙，因其契合雅各全书论证结构的严谨性；其次符合雅各时代圣经与希腊化传统共识——嫉妒与贪欲会引发敌对与冲突（参马可福音 15:10；使徒行传 5:17-18）。详见 John Pilch and Bruce Malina, eds., **Handbook of Biblical Social Values**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8), 59–63, 209–12. Also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1995), 11–15, 281–83;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182–83.

事实 + 原因	“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
事实 + 结果	“你们[求]了[却]得不着。”
完整原因	“因为你们妄求，要浪费在你们的私欲。” ³

若回到雅各书 3:14-16，我们会看到世俗的智慧导致自私的野心和嫉妒。若不加以遏制，嫉妒会引发混乱和其他恶行。雅各希望他的子民以上帝的智慧为生活准则，但他知道听众中有许多人仍遵循世俗的智慧。因此，他此刻描述了嫉妒与野心所滋生的竞争、骄傲、纷争甚至谋杀。

雅各书 4:1 指出，世俗的智慧引发争斗与冲突。雅各说，纷争“在你们中间”是因“在你们里面争战的私欲”。原文最后一处直译为这些私欲“在你们的肢体中争战”。此处的“肢体”指个人内在的官能或部分，而非教会中的不同成员。自私的私欲使信徒内心交战，因他们服侍基督与邻舍的愿望与服侍自我的欲望相冲突。

雅各书 4:2 说明，这种内在冲突会引发外在冲突。当嫉妒和自私的野心在我们里面挑起争战时，便会破坏我们外部的关系。教会与家庭中会爆发口角和争斗。

雅各甚至称他的听众为“杀人者”。他的读者们实际上犯下杀人罪行的可能性极低。“争战”（machai）一词可以指身体暴力，但在新约中通常指言语冲突或内心挣扎（林后 7:5；提后 2:23；多 3:9）。我们日常也如此表达。报纸上会读到国会中的“激战”和法律“斗争”，但我们都明白并非真有人丧命，肢体冲突也极少发生。这种战争与暴力的语言恰如其分地描述了当人们用言语争夺优势时产生的纷争、尖刻、批评和曲解。每次选举前充斥媒体的“攻击性广告”正是这类文字战争的典型例证。

当然，我们和雅各一样知道有些战役必须打响。我们应当为未出生者而战——通过政治途径、司法途径，以及在人们的心灵中，无

3. “私欲”一词在概念上回溯至首句“你们贪恋”。

论男女，我们都应为真理而战。有时拒绝斗争反映的是懦弱的恶习，而非缔造和平的美德。但可悲的是，我们太多争斗的起因是自私的欲望，而非高尚的事业。正如雅各所言，我们争斗是出墙“私欲”，即那些常常混乱不堪的自利贪念。

从抽象层面看，激情与欲望可善可恶。我可能渴望成为好丈夫、好父亲，可能渴望学习新技能或完成伟大目标。但在英语中，我们通常用希望、立志或祈愿来表达向善的意愿。“Passion”一词往往暗示情感失控，在英语和希腊语中还具有性暗示色彩，常指向混乱的肉欲。

对雅各而言，这些欲望显然不是善的。它们是对物质享受、感官刺激和性快感的渴求，其核心驱动量是对自我满足的强烈渴慕。

如何征战

欲望引发争斗，因其本质是自我中心的。例如，当资源有限而欲望无限时，夫妻很容易陷入争执。丈夫想和哥们儿享受一周假期；妻子想要一台新冰箱。他说：“我全年辛苦工作，需要些乐趣和盼头来保持干劲。”她反驳：“可你你打猎一周的花费够买台全家用二十年的冰箱。至于乐趣，你忘了我们明年七月要去海滩度假吗？”他回击：“那冰箱确实能用二十年，但五六年你就会想换新的。而且上次去海滩天天暴雨，孩子们吵个不停，根本谈不上多有趣。”

当夫妻各执己见时，他们会竭力用事实支撑论点。比如海滩可能确实下雨了，孩子们也确实吵闹过。即便当时玩得开心，这些也被选择性遗忘——因为丈夫正为他的狩猎之旅辩护。人类在争取自身利益时，会重构记忆。我们轻微扭曲事实使之利于己方观点。而当配偶识破这些小伎俩时，又会引发新一轮激烈的“讨论”。

因此雅各说得对：嫉妒煽动物质欲望，继而催生自私的言行。当我们追逐私欲时，争吵与争斗便随之而来。与此同时，牺牲精神与相互理解逐渐消逝。

变得更糟

我们对私欲的追求变得如此强烈，以至于发现自己难以为此祷告。雅各说：“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4:2）。这话听来奇怪，因信徒本可随时向主倾心吐意（撒上 1:15）。但雅各深知，无论欲望多么强烈，向主提出自私的请求何等困难。当我们为亲友、为上帝的国和教会祷告时，心灵才是自由的。

为自身合理需求祷告可能更为艰难。这或许显得有点自私。也许我们还害怕听到上帝的拒绝。因为那样一来，除了未得满足的欲望，我们还会怀疑上帝是否不悦或漠不关心：他难道没听见吗？他判定我不配得吗？

但对于明显出于私欲的祈求，我们几乎难以启齿。那种尴尬让我们语塞，甚至暗自思忖：“若我不向上帝袒露欲望，或许他就无从知晓。可一旦在祷告中说出口，这份自私便无可抵赖。”于是我们连祈求的勇气都丧失了。

回溯过往，每当车祸或车辆老化迫使我购置新车时，内心总有个明确愿望：想要一辆兼具豪华与运动性能的全新座驾，还得打一折。但这样的诉求实在难以化作祷告词。

其他祷告同样难以宣之于口。我们或许羞于祈求一次度假、房屋翻新，甚至是一件新家电⁴。当然，渴望之物未必是实体——可能是某个职位，甚至暗自希望现任者出错以便取而代之；也可能是权力、掌控欲或报复心。古老的祷告指南从未为这类情境提供合宜的祷词。我们信仰中智慧的前辈们强调祷告应表达对上帝的爱、谦卑、认罪以及对人类的爱。⁵

4. 撰写本章时，我参加了一个派对，人们正在观看一场足球比赛，电视屏幕尺寸达 105×55 英寸，画质清晰度超乎想象。球员奔跑时，我们甚至能看到从他们脚下飞起的单根草叶。你我能否祷告说：“主啊，我也想要那样的”？

基督徒常因不确定而停止祷告。让我们扪心自问：我是否怀揣着某种远离上帝显明旨意的欲望，以至于羞于向他启齿？我是否将它塞进床底、藏入地下室，妄想上帝看不见它？于是我们不再祷告。然而雅各指出，有些人祷告“为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4:3）。上帝拒绝这样的祈求，因我们以错误、邪恶的方式求。他不会应允一个仅以肚腹为目标的祷告。保罗论及基督的仇敌时说：“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上帝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专以地上的事为念”（腓 3:19）。上帝为何要应允一个想活得像基督仇敌般的信徒的祷告呢？

对属世智慧的指控(4:4)

当雅各说“你们这些淫乱的人”时，他提出了一个具体的指控。这指控是指属灵上的奸淫（adultery），而非属灵的淫乱（fornication），因为这些人已与基督联合。他们已嫁给了耶稣，却去追逐别的上帝。这危及他们与基督的关系，即他们与他的婚姻。这正是先知们指责以色列犯奸淫时所用的语言。雅各甚至使用阴性词“淫妇”来呼应先知传统。如同不忠的以色列试图同时敬拜耶和华与迦南的生育和繁荣之神，基督徒也试图同时追求上帝与世界。雅各指出这并非摇摆不定，而是奸淫。正如以赛亚所言：

他们得享（原文是进入）平安。

素行正直的，各人在坟里（原文是床上）安歇。

你们这些巫婆的儿子，

奸夫和妓女的种子，

都要前来！（赛 57:2-3）

.....

你在门后，在门框后，立起你的纪念；

向外人赤露，又上去扩张床榻，

与他们立约；

你在那里看见他们的床就甚喜爱。（赛 57:8）

5. 见，例如 William Law, **A Serious Call to the Devout and Holy Life** (1728; reprint, New York: Vintage Spiritual Classic s, 2002), 146u94, 240u304.

耶利米再次说道：“以色列家啊，你们向我行诡诈，像妇人行诡诈离开她丈夫一样”（耶 3:20）。极少有以色列人**独自**去敬拜异教神明，他们本意是要同时敬拜耶和华**和**异教神祇，以期获得双重庇佑。但正如没有丈夫能容忍妻子为获取两个男人的好处而另结新欢，耶和华也绝不会容忍以色列的姘夫们。

雅各不仅谴责淫乱，更反对与世界为友。他说：“你们这些淫乱的人哪，岂不知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吗？所以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了”（雅 4:4）。我们常轻率地使用“朋友”一词，实际指的不过是“泛泛之交”。但在古代如同今日，**真正**的朋友共享思想观念与生活态度，他们志趣相投、价值观一致、目标相同，对生活的理解高度契合。他们必要时共享财物，彼此关怀，因对行事方式达成共识而能高效协作。

基督徒在这种崇高而受限的意义上是上帝的朋友。此前，雅各曾说信徒“不被世俗玷污”（1:27）。也就是说，我们可以对任何人表现出**友善**——展现仁慈与关怀。我们应当成为好邻居、好同事。但在“友谊”最深刻的意义上，我们无法与世界为友，因为我们拒绝其价值观。试想我们社会的价值观与基督教价值观的对比。

我们的社会是**物质至上**的。它将幸福定义为拥有之物：银行账户、房产、服饰与汽车。或将幸福定义为非凡体验：高级餐厅与体育赛事、滑雪之旅与欧洲环游。

我们的社会是**精英主义**的。我们的价值与地位部分取决于父母的社会地位，更大程度上取决于个人成就。只要我们获得良好教育、勤奋工作并达成目标，就能超越出身阶层，成就自我价值。

我们的社会充斥着**自我推销**。一位职业橄榄球运动员在袜子里藏了一支笔，这样他就能在接到达阵传球后迅速掏出笔来签名，同时数百万观众注视着这一幕。另一位球员得分后只是默默将球交给裁判。有人把手机藏在球场上，以便得分瞬间就能打电话给朋友。还有人得分后只

是轻轻拍拍队友的背。自大者的信条是：“我太优秀了，简直难以自持。”而谦逊者会说：“能为我的球队及教练效力，这是何等的荣幸啊！”谦逊之人能在更成功的球队中接到更多传球、推进更多码数，但自夸者却获得远多于他们的媒体关注度。⁶

抽象而言，成就或获取本身并无过错。我们应当善用上帝赋予的才能与机遇。但我们不能接受这种**体系**所宣扬的：“我必须不断获取才能快乐，才能证明自我价值。我必须不断攀升否则就是失败。”

上帝的价值观截然不同。在他眼中，所有人类都享有尊荣，因他按自己形象创造了众人。因此，若以财富、功绩与“地位”来定义他人，我们便不配称为上帝的朋友。我们不可接纳世俗文化的价值观。对文化的效忠与对天国的忠诚无法共存，二者的价值观相互冲突。试图侍奉双重体系如同犯奸淫。然而主却如忠贞的丈夫，始终眷顾不忠的妻子而非选择休弃。

因为造你的是你的丈夫；万军之耶和华是他的名。救赎你的是以色列的圣者；他必称为全地之神。耶和华召你，如召被离弃心中忧伤的妻，就是幼年所娶被弃的妻。这是你神所说的。（赛 54:5-6）

雅各也有他独特的方式为上帝赢得人心，见 4:5-6。

问题和及办法 (4:5-6)

雅各将对世俗智慧和自私野心的控诉推向高潮，抛出一个发人深省的问题：“你们想经上所说是徒然的吗？神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吗？”（4:5）。需注意，当雅各说“经上所说”时，并非直接引用某段经文。旧约中并无一处明确写道：“神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雅各是在浓缩整本圣经关于人类堕落

6. 自夸者Terrell Owens, San Francisco, 2002 和 Joe Horn, New Orleans, 2003。谦逊者 Marvin Harrison, Indianapolis, and Torrey Holt, St. Louis则出现在 2002 与 2003 赛季。自夸者共完成 354 次接球，推进 4,687 码；谦逊者则完成 445 次接球，推进 5,992 码。

状态的神学观点。他将我们的思想引向罪性本身，而非某一具体罪行。这段分析与控诉的核心在于：“神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有强烈的嫉妒。”

这些看似简单的措辞实则复杂且备受争议，因为涉及一系列相互关联的解经问题。这些问题导致主流译本在措辞上存在显著差异。（我事先声明，我认为NIV译本是最准确的。）请看第5节关键短语的几种译法：

NIV 译本：“他使我们里面的灵强烈嫉妒。”

KJV 译本：“住在我们里面的灵贪恋成妒。”

ESV 译本：“他[上帝]切切眷顾安置在我们里面的灵。”（RSV译本除将 *that* 改为 *which* 外完全相同）

NASB 译本：“他[上帝]以忌邪之心渴望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

NIV 脚注：“他使我们存活的灵切切恋慕。”

这些备受推崇的译本揭示了核心问题所在。首先，这节经文指的是人的灵还是圣灵？（之所以产生此疑问，是因为希腊文不像我们这样区分大小写字母；因此我们的希腊文新约从不对“灵”进行大写，即使明确指代圣灵时亦然。）其次，雅各所描述的强烈嫉妒或渴求，应被理解为积极的还是消极的欲望？第三，灵（或圣灵）在句中充当主语还是直接宾语？句子的主语是人的灵还是上帝？

尽管这些问题相互关联，我们需要逐一探讨。首先，上下文表明雅各谈论的是人的灵，而非圣灵。“灵”（*pneuma*）一词在雅各书中仅出现于另一处（2:26），且该段落明确指代赋予人生命的气息。此外，从3:13到4:4，雅各持续聚焦于人类灵的野心（3:14, 16）与私欲（4:1, 3）。事实上，4:5读起来像是雅各对人类灵性自私与混乱的论述总结。

其次，最合理的解释是将这种渴望视为负面含义。按字面直译，这句话意为灵“渴慕以致生出嫉妒”（希腊文：*pros phthonon epipothei*）。若排除雅各书4:5，新约中表示渴望的动词（*epipothēō*）始终带有正面意义，而表示嫉妒的名词则始终为负面。⁷但渴望（*epipothēō*）在七十士译本（诗61:10）和次经中可能具有负面含义。在文学作品（《德训

7. 保罗七次以正面意义使用 *epipothēō*（如罗马书1:11；哥林多后书5:2；腓立比书1:8，尤其表达对探访友人的渴望），彼得亦有一次（彼得前书2:2）。但 *phthonos* 被马太（27:18）、马可（15:10）、保罗（如罗马书1:29；腓立比书1:15）和彼得（彼得前书2:1）用作负面含义。

雅各书的福音

篇》25:21)及柏拉图、希罗多德等希腊作者的著作中皆有记载。然而嫉妒(phthonos)在希腊道德著作和《新约》中**始终**被视为一种恶习。⁸希腊哲学家将嫉妒列为极恶之罪,因其不近渴望占有他人之物,更意图剥夺原主的所有权。⁹类似地,保罗在其列举的堕落恶行中多次提及嫉妒(phthonos)(罗1:29;加5:21;提前6:14;多3:3)。

ESV和NASB译者将嫉妒正向解读为上帝对其子民正当的忌邪之心,这一决定存在两处缺陷。首先,尽管《圣经》确实提到上帝对其子民怀有忌邪之心(见迦1:14),但本节经文中的术语*phthonos*并未被使用,七十士译本使用的是*zelmos*。事实上,希腊文献明确区分了*zelrons*(人对其所属之物正当的捍卫之心)与觊觎并企图夺取他人之物的嫉妒。雅各所用的*phthonos*正是指后者。因此,上帝从未被描述为怀有或感受嫉妒也就不足为奇。¹⁰鉴于上下文对自私欲望与纷争的谴责(雅4:1-3)同样支持嫉妒的负面含义,我们认定这种渴求**是邪恶的**。

若前两个问题的答案确是如此,那么第三个问题便迎刃而解。该句主语是人类之灵,而非上帝或其圣灵。¹¹因此,雅各的论点是:圣经真实见证人类历史就是一部充满强烈嫉妒与自私争斗的长篇叙事。

换言之,人类历史很大程度上是一部误用能量的记录。上帝赋予人类追求成就、品尝荣耀的动力。但可叹的是,我们将精力耗费在虚无的计划上,助长自私的欲望。我们不以追求成功为目标,反以旁观他人失败为满足。这难道是上帝赋予我们才能与动力的本意吗?诚然,上帝赐予人类成就伟业的渴望,但我们不该被嫉妒驱使,也不该因短暂欲望的满足而止步。上帝赋予我们渴慕、向往、追求更高目标的能力,绝非让我们将精力与斗志用于打压他人、掠夺财物。不,上帝创造我们本为荣耀——为追求爱上帝与造福同胞的崇高荣耀。

8. 其在七十士译本中的四次使用同样具有负面含义。这些用例均出自次经,包括《马加比一书》《马加比三书》及《所罗门智训》。9. 另一个术语*zēlos*,则用于表示不带有剥夺意图的良性嫉妒。10. 约翰逊,雅各书,281-82页。11. 为求严谨,我们需指出:该句的语法结构无法明确「灵」是主语还是直接宾语。但基于前文推论,我们认为灵应为主语。

但雅各不仅诊断了人类的问题；他还宣告了根本的解决方案：上帝赐予恩典。他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4:6）。雅各并未描述上帝是如何赐下他的恩典。他没有说上帝的儿子虚己，为我们舍命在十字架上，然后从死里复活，战胜了罪恶。雅各假定他的基督徒读者知道耶稣如何成就了救恩，上帝的救赎恩典由此涌流。如今，上帝将他的恩典延伸给那些信靠他的谦卑之人。

雅各的福音书提出了对我们灵性状况的检验。你的渴望是什么？你的心灵是否充满了对物质、经历、名声或权力的自私或野心勃勃的渴求？或者你追求的是更简单但同样被误导的目标——仅仅是繁荣与安宁，点缀以愉快的休闲活动，偶尔穿插一些异国情调的高潮？

怀揣远大的梦想并无害处。小男孩想成为职业运动员，小女孩想成为首席芭蕾舞演员。宏伟的梦想至少能激励练习。在人生的后期阶段，人们理所当然地希望他们的项目成功。商人们辛勤工作以使他们的企业成功。演讲者希望每次演讲都能吸引众多听众并获得好评。目标促使我们尽力而为。但梦想也可能是自我中心的。如果我们审视自己，可能会发现罪恶的欲望和嫉妒。

赐恩给谦卑的人

若我们确实发现这些罪，就当带到上帝面前向他认罪。雅各应许，上帝必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各在此未具体说明其含义，但圣经其余部分告诉我们：当人看见自己的罪与无力自我革新，站在圣洁的上帝面前时，他们是有罪的，且常感到绝望羞愧。当罪使我们谦卑、当我们祈求怜悯时，上帝首先赐下赦免之恩，继而复兴我们。

雅各书几乎每一段都提醒我们：我们未能听从真道，也未能通过真实信心的试炼。然而，我们仍幻想能向上帝献上什么，以此换取他的爱。甚至深知此理的牧者，有时也以为他们对福音事工的奉献会让上帝更爱他们。但上帝对牧师的偏爱程度并不比对推销员、农民、工程师等的偏爱程度更高。上帝甚至不会偏爱“成功”的牧师而排斥“不成功”的牧师。事实上，杰出的牧师可能最容易滋生骄傲，也最难谦卑自省。毕竟，上帝赐予他们成就事业所需的性格、训练和才智，圣灵也

雅各书的福音

祝福他们的劳苦。若我们努力工作，很容易就会认为自己配得这份恩宠。确实，任何长期致力于崇高事业的人都可能开始认为主必奖赏他的辛劳。但上帝赐恩给谦卑的人。

因此雅各说，我们必须选择两种生活方式之一：或是野心勃勃、攫取成性、骄傲自满的道路；或是悔改与谦卑之路——这道路先与上帝和好，再与人和睦。真正的悔改不止于懊悔。悔罪者会直面当下的罪。雅各书的读者应当为书中指明的罪悔改：知识上的骄傲、听道而不行道、为博一笑或谋私利口无遮拦、为融入世俗而非保持圣洁的欲望。我们若在真诚悔改中谦卑自己，上帝应许必赦免我们，并使我们与基督同得荣耀。

12

赐恩给谦卑的人

雅各书 4:5—10

但他赐给我们更多的恩典。所以经上说：“上帝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你们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就必叫你们升高。(雅 4:6,10)

政客们似乎并不擅长谦卑或悔改。他们为了当选而自夸或吹嘘自己的成就，并尽可能否认或掩盖自己的不当行为。

多年前，一位美国总统被公开指控与一名年轻的白宫实习生有不正当性行为。在一次新闻发布会上，他面对指控者，斩钉截铁地宣称：“我没有和那个女人发生性关系。”几周后，无可辩驳的物证证明他**确实**与“那个女人”有过性关系。东窗事发后，这位总统满怀情绪，对自己的不当行为表达了极大的悲痛和羞愧。

几年后，一位知名参议员在某位年长参议员的生日宴会上发表了几乎不加掩饰的种族主义言论。当他的言论成为新闻焦点时，他辩称那只是一时失言，不应被当真。但人们注意到，脱口而出的话往往揭

示我们内心最深处的信念。此外，这位参议员多年来多次发表过类似言论。感受到压力后，参议员对其言论引发的冒犯表示歉意。后来，当“歉意”未能平息批评声时，他又称自己的言论应受谴责。无论是总统还是参议员的说辞都缺乏说服力，因为两人的悔悟都是在东窗事发后才姗姗来迟，且似乎源于政治权宜之计。

政客往往只在万不得已时才会表达悔意。由于他们必然要算计公开言行的影响，因此很容易成为众矢之的。但普通公民在悔改方面就做得更好吗？考虑到所有人（不仅是政客）都想掩盖可耻行径，我们是否更擅长悔改？我们的悔改质量甚至重要吗？对雅各而言，这至关重要。

雅各书中的悔改

悔改是我们这段经文的核心主题，但要理解雅各的信息，必须将其置于 3:13 – 4:4 的思维模式中审视。悔改的话题延伸了雅各关于两种生活方式的教导——属天的智慧带来美好人生，以和平与公义为标记；属地的智慧以嫉妒和自私野心为特征，导致充满贪恋、争斗、争吵和对上帝不忠的生活。

雅各在质问“你们想经上所说的话徒然的吗？上帝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吗？”（4:5）时，结束了他对自私野心的剖析。在前一章我们曾指出这节经文值得仔细推敲；现在它更值得重温。首先，当雅各说“经上所说”，他并非引用某一节圣经，而是概括了圣经关于堕落人类的全备神学。其次，雅各因此教导说嫉妒是人类共有的特性。这一指控首先适用于非信徒，但雅各认为他的全体听众都需要聆听。任何人都可能陷入嫉妒的网罗，尽管这与上帝最初的设计相悖。当上帝造人类时，他赐予我们刚强的灵、活跃的理智和对意义的渴求。我们渴望成就伟业，并会克服重重障碍以实现宏伟目标。

但在我们悖逆的状态中，激情与欲望变得难以驾驭。嫉妒与自私的追求误导了我们的精力。上帝赋予我们刚强的灵，但罪使其偏离正

轨。我们追逐私欲，觊觎邻舍之物。

我们可以用提问的方式重述雅各的主题：你认为我们的欲望究竟为何存在？人类渴望的目标是什么？上帝为何赐予我们精力与梦想？难道他的本意是让我们的灵被私欲掌控吗？绝非如此，因为这类欲望实属愚妄之道。¹

上帝赐予我们精力与抱负，绝非为了看我们将之倾注于私欲。他赐予我们为信念奋斗的心志，也不是要我们用来打压他人。更重要的是，他的救赎重建了我们的人生方向。他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4:6）。

非信徒尤其易陷嫉妒，因其无法摆脱自我中心的倾向。但即便是信徒，虽在原则上已得自由，仍可能陷入强烈的嫉妒。我们既信靠上帝赐予儿女的尊贵身份，便无需汲汲营营求取认可；既知上帝必供应所需，嫉妒便毫无意义。然而上帝的子民仍会陷入嫉妒与自私。圣经说人类易陷骄傲嫉妒，绝非虚言。且看圣经历史的见证：

- 亚当和夏娃嫉妒上帝对善恶的认知（创 3）。
- 该隐嫉妒上帝对亚伯的赞许（创 4）。
- 雅各和以扫为争夺父亲的祝福而相争（创 27）。
- 约瑟告诉兄弟们他们终有一天会向他下拜，但他们却将他卖为奴隶，以为这样预言就不会实现（创 37）。
- 扫罗嫉妒大卫击败歌利亚后获得的赞誉；以色列妇女唱道：“扫罗杀死千千，大卫杀死万万”（撒上 18）。
- 押沙龙觊觎父亲大卫的王位，并发动内战以夺取王位（撒下 15）。
- 门徒们觊觎耶稣国度中的尊贵位置。仅仅与耶稣同在并不足够。雅各、约翰和其他人渴望坐在他的左右（太 20）。

1. 此释义大致参照了Sophie Law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0), 178, 以及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95), 282.

圣经历史很大程度上是一部自私争斗的记录。如果连上帝的子民都充满嫉妒，那么世俗历史更是充斥着国王觊觎他国领土、工业巨头追逐更多财富、政客与艺人渴求名利的记载。像莱特兄弟这样的发明家耗尽精力争夺发明荣誉。甚至科学家们也竞相争夺发现某种动物、恒星乃至疾病的认可。圣经恰如其分地指出，人类历史就是一部嫉妒与纷争的编年史。

每个人都受嫉妒与野心驱使，都应当向上帝坦承这一点。我们必须正视自己攫取利益的倾向。若谦卑认罪，上帝必赐更多恩典（雅 4:6）。自私的私欲使我们屡次未能通过真正信心的考验。自私驱使我们先顾己需，而后才看顾寡妇孤儿。为博关注而口出妄言。因追求财富名利，我们迎合世俗而非远离其污秽。这些失败证明罪住在我们里面。因此当在上帝面前自卑，承认己罪，祈求怜悯，放下一切应得之物的索求。

谦卑的本质 (4:6 – 10)

当上帝看到我们如何滥用他赐予的能量时，他知道唯有他的恩典是我们的盼望。这恩典有其方向：“上帝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从某种意义上说，连谦卑也是上帝的恩赐。若非主，无人能弃绝骄傲。主开启人的眼睛，使男女皆能看清为自我而活的虚妄。恩典教导我们信靠上帝，安息于基督，而非倚靠自己。因此雅各命令我们要在上帝面前谦卑自己。

雅各书 4:6 – 10 以呼召谦卑为始，亦以谦卑为终。准确而言，它始于一个引向应许的警告：“上帝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4:6）；终于一个引向应许的命令：“务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就必叫你们升高”（4:10）。

因此，谦卑的必要性与对谦卑的呼召构成了我们这段经文的首尾呼应。上帝赐恩给谦卑的人，我们必须在他面前谦卑自己。这段经文的其余部分描述了谦卑的生活。其结构具有希伯来诗歌的元素；可以有效地按诗节排列。

- 4:6-7

警告：

上帝阻挡骄傲的人，
- 应许：

但赐恩给谦卑的人。
- 结论：

故此，你们要顺服上帝。
- 4:10

命令：

在主面前谦卑自己
- 应许：

他必使你升高。

中间的经文通过探讨上帝圣应许与人类责任这两极，展开了对谦卑的要求。雅各书 4:7 呼吁顺服上帝，解释了 4:6 节。既然上帝阻挡骄傲的人，我们就应当以谦卑之举顺服他。顺服的人有望蒙恩。这段经文的其余部分描述了基督徒谦卑及顺服上帝的关键要素。请注意，正如雅各所写，谦卑与害羞或内向的个性无关。强大而热情的人也可以是谦卑的。再看 4:7-10 的结构，注意标志着希伯来诗歌的平行句式：

命令 1	抵挡魔鬼，	积极命令
结果 1	他必从你们面前逃跑。	积极结果
命令2	亲近上帝，	对立命令
结果2	他必亲近你们。	对立结果
命令	洗净你们的手吧，罪人们，并且	直接称呼
命令	你们这些三心二意的人哪，要清洁你	直接称呼
命令	们的心。 ²	三重命令
具体说明	要悲哀、哀哭、号啕。	命令详解
具体说明	并〔转变〕你们的喜乐为忧愁。	平行阐述
命令	在耶和華面前谦卑自己，	高潮，含新结构
结果	他必使你升高。	高潮性结果 ³

2. 注意此处严密的平行结构。“洗净”与“洁净”大致同义，“罪人”与“心怀二意”亦然。“手”与“心”虽分别指向外在行为与内在倾向，但亦构成对应关系。

3. 关于本大纲内外栏所用标签的更多说明，参见Daniel M. Doriani, **Getting the Message : A Plan for Interpreting and Applying the Bible** (Phillipsburg, N.J.: P&R, 1996),77-93, 214-21.

这首“诗”的每个元素都值得评注。首先，雅各说：“所以你们要顺服神”（4:7）。上帝的诊断指出我们容易嫉妒和自私。若为自己而活确实是错的，那么我们该将生命能量导向何处？是穷人和有需要的人吗？是家庭和邻里吗？是教会吗？是的，但在我们献身于人类之前，雅各说我们应先屈身或顺服于上帝。

顺服上帝（4:7）

“顺服”在英语中听起来非常被动，但希腊语的概念更为主动。希腊词 *hypotassom* 实际上是一个复合词。两个部分分别意为“安排”和“在……之下”。在圣经中，顺服并非坐等上帝发号施令。顺服当然包括对命令的服从，但当我们按照上帝的总体指引安排生活时，也是在顺服。

一名工人通过服从主管的指示来顺服，但当他根据领导的原则推演，按照其原则承担新任务时，也是在顺服。他无需等待命令，因为他充分理解领导的目标、愿景和道德准则，足以将其应用于新情境。运动员通过以良好状态进入赛季来顺服教练，即使教练并未规定严格的训练计划。妻子可以在家中行使相当大的权力，同时仍顺服丈夫——只要她按照双方共同商定的方式管理他们的金钱、财产和时间。

顺服必然包含服从这一要素。顺服意味着承认他人的主权与权柄。当人顺服时，通常是对权威的顺服：对上帝、君王、总督、领袖、官员、父母或专家的顺服。我们也顺服法律与规则。顺服意味着在等级、年龄、地位或权力上处于较低位置的人，会屈服于等级更高、更年长、地位更高、更具专业知识或权力的人。

顺服要求下属将自己的意志屈从于上级的意志，即使上级发出的指令看似令人不快或不智且坚持执行。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对上级所言**唯命是从**。若权威者命令之事违背上帝的旨意，我们必须违抗人以顺从上帝。正如使徒们所言，当某些犹太领袖禁止他们传讲基督时，“我们必须顺从上帝而不是人”（徒 5:29）。一个良善的工人不会

因老板命令而说谎，贤德的妻子也不会听从丈夫邪恶的指令。正直的士兵即使接到指挥官命令，也绝不会处决无辜平民。然而，若我们只是质疑上级的智慧，可以提出建议和疑问，但最终必须顺服。掌权者承担领导责任，就必须行使领导权。

若我们与所效力的对象关系良好，很可能就会以他 / 她的视角看待事物。我们甘愿遵从指示，因为这些几乎不像是命令。这是莫大的福分，但这样的共识并不能考验我们顺服的意愿。只有当上级的意志与我们相左时，忠诚与顺服的试炼才真正来临。

与上帝的关系亦是如此。我们顺从上帝，就是行他的旨意。当我们遵守看似艰难或奇怪的命令时，就是在降服。这样的降服表明我们已在主面前谦卑己心。

抵挡魔鬼 (4:7)

接下来的经文“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4:7），开始阐释我们如何顺服上帝。一位朋友曾告诉我，雅各的这条诫命与他的经历不符。他说：“我抵挡得越久，试探就变得越强烈。当我抗拒时，魔鬼的影响和试探会愈演愈烈。而当我屈服时，反而感到解脱；仿佛魔鬼是在我投降时逃遁，而非在我抵抗时。”

这番描述或许引起许多人的共鸣。假设你有一个秘密——并非重大或可能造成伤害的秘密，只是一个本应保密的趣事。想象你正要向某人透露这个秘密，却突然想起绝不能说出来。唉，你的麻烦才刚开始，因为对方察觉到端倪，开始恳求：“快告诉我吧，我绝不告诉别人。”他穷追不舍；他赌咒发誓会保密；他说你透露的内容已足够猜出大半。压力不断累积……直到你最终全盘托出。若这是你的经历，雅各究竟想表达什么？⁴

4. 关于试探本质的富有想象力的探讨，可参见C. S. Lewis, *The Screwtape Letters* (New York: MacMillan, 1961).

雅各将顺服上帝与抵挡魔鬼联系起来。也就是说，顺服上帝的权柄就是抗拒魔鬼的权柄。顺服上帝意味着我们的生活置于他的权柄之下。抵挡魔鬼则意味着我们反对、反击并坚定立场对抗魔鬼的权势。在此情境中对抗撒但，特别是指抵制彼此争斗或贪婪的诱惑（4:1-2）。值得注意的是，保罗提出一种抵挡撒但的方式是逃离他，即远离他引诱人犯罪的甜言蜜语。

- “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 13:14）。
- “你们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林前 6:18）。
- “我所亲爱的弟兄啊，你们要逃避拜偶像的事”（林前 10:14）。
- “但你这属上帝的人要逃避这些事[贪财]，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和温柔”（提前 6:11）。
- “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欲，同那清心祷告主的人追求公义”（提后 2:22）。

因此，我们通过逃离犯罪的试探来抵挡魔鬼。当我们远离罪恶时，魔鬼就会逃离我们。或许我们可以想想耶稣受试探的情景——当耶稣三次击退试探后，撒旦暂时离开了他，尽管它还会在更合适的时机卷土重来（路 4:13）。

当我们抵挡撒旦时，它必须另寻**时机**。若不抵抗，我们便给了它**更多**可乘之机。假设你出差在外，结束工作回到汽车旅馆，房间里提供色情影片。此时淫邪的目光与撒旦的恶意正对你虎视眈眈。抵抗或许艰难，但绝非徒劳。你可能需要一位承诺在你出行时（或之后）查岗的朋友。但若你抵挡住诱惑，撒旦就只能另寻时机再出手——它**逃遁**了。若你屈服，撒旦不会离开；它会与你同坐沙发。由于罪恶具有惯性，一次抵抗失败会使下一次试探更难抗拒，也更难顺服那命令我们远离淫秽的上帝。

这暗示了“他必逃离你们”这一应许可能的含义。当然，撒旦并非总是逃遁。其名号为**魔鬼**即“欺骗者”，**撒旦**即“敌对者”（启 20:2；亚 3）。他将继续与上帝的子民争战。

诱惑的消退是缓慢的。假设医生判定某种深受喜爱的香料（盐）或食物（巧克力）正在损害患者的健康。食用巧克力对某些人而言，就如同吸烟对另一些人一样，无疑是一种自我伤害。吃巧克力将成为罪。但对巧克力或盐的渴望却异常强烈。患者可能不得不反复抵抗这种诱惑，直到对口腹之欲的渴望逐渐消退。因此，魔鬼虽会逃离，但或许不会立刻退去。

亲近上帝 (4:8)

当我们听到“亲近上帝”时，可能会联想到公共敬拜或私人祷告。“亲近”有时是敬拜的用语（利 21:3；赛 29:13；来 7:19），但雅各此前并未讨论敬拜。因此，“亲近”可能意味着在偏离后通过立约更新归向上帝。例如，上帝借玛拉基说：“你们要转向我，我就转向你们”（玛 3:7；参见 亚 1:2-3）。何西阿书 12:6 中，先知将“归向你的上帝”与“亲近你的上帝”联系起来。⁵诚然，我们可能在犯罪后（或许是屈服于诱惑后）“亲近”上帝。但“亲近”和“就近”的含义不止于“悔改”。我们亲近上帝是为敬拜他、事奉他、遇见他、寻求帮助、获得确据，同样也为悔改。因此，更合理的结论是：雅各正在提供一个深远的应许，这是其他上帝明无法作出的承诺。当我们亲近上帝时，他也会亲近我们。正如摩西所问：“哪一大国的人有神与他们相近，像耶和华-我们的神、在我们求告他的时候与我们相近呢？”（申 4:7）。

洗净你们的手，罪人 (4:8)

若罪人接近圣洁的上帝，自然会渴望悔改己罪。雅各说：“洗净你

5. 此为我对七十士译本的翻译，旨在表明两处文本均使用了 *engizō*。

们的手”（4:8）。手象征动作或行为（创 3:22；4:11；出 3:20；申 2:7；诗 89:21）。接着他说：“你们要洁净自己的心”（4:8）。心代表动机或意图。雅各谴责“心怀二意”之人。心怀二意者缺乏正直。他们同时追求两件事——侍奉上帝与侍奉自我。雅各早已警告过心怀二意的危害，说那心怀二意的人祈求却得不着什么（18）。他是不稳定的人。但属上帝的智慧是纯净的；它有明确的目标。真正的信徒专注于一件事，就是寻求并找到主。诗人说：

谁能登耶和華的山？ 誰能站在他的聖所？

就是手潔心清的人……

他必蒙耶和華賜福， 又蒙救他的神使他成義。

這是尋求耶和華的族類， 是尋求你面的雅各。（詩 24:3-6）

哀恸、忧伤与号啕（4:9）

对纯净心灵的渴望必然引致为罪哀伤。当罪显明时，义人必哀恸。旧约先知宣告，面对上帝审判的人将哀恸、忧伤、号啕。更重要的是，先知们也呼吁百姓在审判之前就哀恸、忧伤、号啕，同时归向上帝（珥 2:1,12-14）。如同耶稣所言，雅各告诉我们：我们可以现在因罪欢笑，将来为审判哀恸；或是现在为罪哀恸，将来因上帝的恩典欢笑（路 6:25）。世人常为错误之事欢笑。沉溺罪中者得享转瞬即逝的快乐，与罪断绝者经历短暂哀伤，但更好的选择是此刻暂时哀恸，将来永远欢欣。

当然，并非所有哀恸都具属灵价值。罪犯在罪行败露后也会表现懊悔，政客行为失检被揭发时痛悔不已，内幕交易者定罪后追悔莫及。或许想到犹大，保罗说：“依着上帝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林后 7:10）。因此迟来的痛悔可能根本不算悔改。真正悔罪之人会为罪哀恸哭泣，

无论是否被人察觉。那正是通向医治的哀恸（路 22:62）。耶稣所祝福的哀恸正是如此，他说：“哀恸的人有福了”（太 5:4）。

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 (4:10)

先知们常宣告主必降卑骄傲之人（撒 2:7；赛 2:11-17；26:5；哀 1:5；结 17:24；何 14:9）。⁶然而雅各不是说“主要降卑你们”，而是说“你们务要在主面前自卑”（4:10）。⁷因此我们不应等待上帝或环境来使我们谦卑，自卑乃是我们的本分。雅各虽未具体说明如何做，但他在“在主面前”这一短语中给出了提示。

若我们牢记所行之事皆“在主面前”，若以他的圣洁为标准，自卑便容易得多。但若与人比较，谦卑就难以实现。当父母责备孩子房间凌乱时，孩子常辩解道：“你觉得我房间乱——你真该看看……”，随即说出所知最邋遢的孩子之名。成人面对自身缺陷时亦复如是，我们心想：“我虽有问题，但远不及某人糟糕。”与人相比时，总能找到更不堪者。但若以绝对标准的主为参照，借口便荡然无存，我们更易谦卑。即便身为上帝代言人的敬虔先知以赛亚，站在主面前时也宣告：“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之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赛 6:5）。某种意义上他仍与同胞比较，但绝非为罪行开脱。⁸以上帝为标准时，谦卑自然而生。

6. 这些经文的翻译各有不同，但都使用了同一个动词，*tapeinoō*，意为“谦卑”，出现在新约希腊文或旧约七十士译本（LXX）中。

7. 准确地说，希腊文祈使语气使用的是被动语态“被谦卑”，而非通常译为“你们要谦卑自己”的中动语态。但所有主流译本均将其译为“你们要谦卑”，注释者也认同此译法。首先，被动语态可带有反身意义（Max Zerwick, *A Grammatical Analysis of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3rd ed. Rome: Pontifical Institute, 1988, 699）。其次，若雅各原意为“被谦卑”，则需有动作的施事者。逻辑上的施事者应为上帝，但“上帝”已是介词短语“在主面前”的宾语。因此被动语态在此具有反身意义。另可参考 Daniel Wallace, *Greek Grammar Beyond the Basic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6), 440-41. 的不同但兼容观点。

8. 此观察得益于我的合编者之一伊恩·杜吉德。

我们若谦卑自己，承认自己犯罪，承认我们本性有罪，且无力自我革新，雅各便应许主必使我们升高。这就是雅各所传的福音。雅各并未提及基督的赎罪、基督的十字架或基督的复活。他以自己的方式——一种深受耶稣教导影响的方式——阐明福音。雅各指出存在一种对立，即两种生活方式的抉择：一种是自私野心的道路，另一种是纯洁与和平的道路（3:13-18）。我们可以选择作上帝的朋友，或与世俗为友（4:4）；可以选择骄傲，或选择谦卑悔改。耶稣说：“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路 14:11；18:14）。雅各则宣告：“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当我们为罪忧伤、凭信心归向他时，他必施予救赎的恩典；当我们带着悔改与谦卑来到上帝面前，他必赦免我们，并使我们升高。

13

骄傲与谦卑

雅各书 4:11—17

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做买卖得利。.....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做这事，或做那事”。（雅 4:13, 15）

在前面的学习中我们看到，雅各书以一句宝贵的应许达到高潮：“你们务要在主面前谦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4:10）。我们有太多理由谦卑，这实在是一条容易听从的命令。虚荣与骄傲导致愚妄的行为。假设一个骄傲的人去滑雪，但他已经多年没有滑过，即使在他巅峰时期，他的技术也只是平平。然而他的朋友们轻易说服他一开始就挑战高难度雪道。骄傲使他无法承认自己的局限。

我们都有诸多谦卑的理由，若能逐一列举或许大有裨益。然而若粗读雅各书第四章，雅各似乎搁置了谦卑的话题。在随后的段落中，他谴责了诽谤、妄断、过度自信的商业计划、漠视上帝旨意及压迫穷人等罪孽。

乍看之下，雅各似乎列举了一系列社会罪行，顺序杂乱无章。然而，若我们细读——我们本该始终仔细研读上帝的话语——便会发现这些罪行与谦卑的关联。可见雅各在呼吁谦卑之后，紧接着警告了几种骄傲之罪，这些态度与福音所倡导的谦卑背道而驰。

罪抵挡福音的谦卑(4:11 – 5:6)

首当其冲的诽谤与论断他人之罪，显然是骄傲的行为。因当我们评判并定他人罪时，便自诩凌驾于他人之上。但谁赋予我们自擢升至此地位的权利？事实上，僭越审判者的职位，就是篡夺独属于上帝的角色。故雅各质问：“你是谁，竟敢论断你的邻舍？”

其次，凡声称“我们要去某城住上一年，做生意发财”的人，无疑深陷骄傲（4:13）。凡断言自己的商旅事业必获成功者，实则僭越了掌控命运的能力。这无疑是骄傲的妄念。因上帝是历史的主宰，而我们不是。雅各质问那位自封的历史主宰者：“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你们原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4:14）。

第三，当我们明知善却未能行之（4:17），这应当使我们谦卑。

第四，看下一段经文，雅各书 5:1-6 警告富人不可欺压穷人。欺压无疑是骄傲之罪，因为富有的压迫者将自己凌驾于要求我们以公正彼此相待的律法之上。受嫉妒和野心驱使的压迫者试图独占一切，即使为此必须欺诈和压迫穷人。

注意雅各在论述这些罪时语气逐渐严厉。他起初以直白的命令开始：“弟兄们，不可彼此批评”（4:11），但很快便放弃了称呼读者为“弟兄们”的习惯（1:2；1:19；2:5；2:14；3:1）。接着他说：“噫！你们有话说不……”（4:13）。最后一段则以“噫！你们这些富足人……”（5:1）开篇。雅各还用尖锐的问题质问读者：“你是谁，竟敢论断别人呢？”（4:12），以及“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4:14）。

该部分继续探讨雅各在 3:13 – 4:4 中提出的主题。他反对那种体现世俗智慧的傲慢，这种智慧嫉妒上帝作为万物统治者的地位（3:14）。

因为傲慢质疑上帝对世界的主权，它本质上是一种与不断质疑上帝主权的世俗为友的表现（4:4）。

雅各书的神学（4:11 – 17）

在经文的每个段落中，雅各指出人们忘记了自己的软弱，因而忘记了谦卑的理由。每个段落都提出一个问题，而每个问题的答案都在提醒我们是谁、在这世界中的位置：

- “你是谁，竟敢论断你的邻舍？”（4:12）。换言之，你具备审判人类的资格吗？
- “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4:14）。既然你们不过如湖面雾气般短暂，连一天的存在都无法保证，岂能妄断未来之事？你们真有掌控历史的能力吗？
- 最后一个问题是隐含的：若知道当行之事，为何不去行？
- 接下来的段落（5:1-6）含蓄地向富人提出了另一个问题：你们以为能守住自己的财富吗？若靠欺压穷人致富，掠夺之物岂能长存？切记，上帝听见受欺压者的哀声。

傲慢之罪愈发公开化。雅各首先谴责私下诽谤、论断弟兄或邻舍的言语，继而直面“那些推动公共项目的狂妄自夸”¹，最终控诉经济与司法体系的系统性腐败——正是这些纵容富人对穷人肆无忌惮的剥削²。

在每个段落中，雅各都提醒我们一个相关的神学原则：关于上帝大能的宣告，平衡了他对人类软弱性的论述：

1.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 Y.: Doubleday, 1995), 306.

2. 同上。

- 世人妄加评判，但上帝才是审判者。他能拯救也能毁灭（4:12）。
- 世人筹算计划，但上帝定夺计划的进程。他甚至设定我们生命的年日（4:15）。
- 世人或许苛待工人，但万军之耶和华听见劳作者的哀声。他必审判欺压者（5:4-5）。

这些是我们经文段落的主题。然而这段经文属于更大的篇章，从3:13延伸至5:6。在这更大的篇章中，雅各指出人生有两种道路、两种世界观。每个具体行为都源于内心的委身，即对生命的认知视角。我们要么事奉上帝，要么事奉自我；要么遵行他的话语而活，要么遵循狂妄的原则（4:16）。

还需注意的是，雅各怀疑听众中有未信者。此前他几乎总称读者为“弟兄”（如1:2；2:1；3:1），但此刻他对部分读者提出质疑，称其为“你们说”（4:13）和“你们富足人”（5:1）。即便我们未曾犯过雅各所描述的狂妄之罪，任何人也可能忘记自己的软弱与上帝的伟岸。因此，我们当以合宜的崇高视角看待上帝，以合宜的谦卑视角看待自己。我们都当思想骄傲之罪及其补救措施。

毁谤和论断(4:11-12)

“弟兄们，你们不可彼此批评。”雅各开头说道，并补充，“人若批评弟兄，论断弟兄，就是批评律法，论断律法”（4:11）。我们再次看到雅各对言语之罪有敏锐的洞察。而毁谤正是与野心讨论相契合的罪。因为毁谤是一种抬高自己、击败对手的手段（3:14, 16; 4:1-2）。

因此，雅各禁止毁谤。希腊原文的字面意思是“说话抵触”他人。³这可能意味着**真实地**抵触某人，或**虚假地**散布恶言。闲话是将真实故事传到不该传的地方，而毁谤则是编造并传播虚假故事。闲话和毁谤都是罪，会造成实际伤害。

3. 希腊原文为 *katalaleō*。

此处雅各似乎警告的是毁谤（虚假指控），而非闲话（在不当场合提出的真实指控）。原因是雅各所用的词（katalaleo.m）译作“毁谤”(NIV)或“说恶言”(ESV)的词汇在新约罪恶清单中常与明确表示“闲言碎语”的术语并列出现（罗 1:30；林后 12:20）。毁谤与闲言碎语同属一类罪性，即便二者略有差异。

但雅各迅速将话题从毁谤转向审判之罪。需注意，审判既可指对无辜者的错误定罪，也可指对真正有罪者的不当谴责。我们明白错误定罪的危害，但对他人的实际罪行进行审判又有何不妥？

雅各说：“你们若论断律法，就不是遵行律法，乃是坐在审判台上批判它。设立律法和判断人的只有一位，就是那能救人也能灭人的。你是谁，竟敢论断你的邻舍？”（4:11-12）。雅各指出，论断弟兄的人就是在论断律法。这句话的深层含义并非一目了然。

为何雅各反对论断？论断有时是必要的。例如，圣经要求领袖们在假门徒犯罪且拒绝悔改时进行分辨或“判断”，这种情况下必须将其逐出教会（太 18:15-18；参见加 6:1）。同样，当教师犯下严重错误或宣扬虚谎之道时，领袖们也必须作出判断，可能需要指认其为假先知并将其逐出会众（申 13:1-11；太 7:15-20；加 2:11；提前 1:3-4；6:3-5）。最后，耶稣深知论断有时是必要的，因此他告诫门徒：“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 7:24）。

但雅各指出，通常无需评判他人的言行，我们应当省察自身。这正是耶稣在登山宝训结尾所强调的：“你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太 7:1,3,5）

在上下文中，耶稣并非仅仅在陈述一个普遍原则。他深知听到他教导的人会受试探去论断他人，指出他人的过失。他说：“不要这样做。不要批评别人；先管好自己。”

试想，例如独自参加婚姻研讨会有多么危险。独自前往会改变一个男人的聆听方式。他可能为妻子感到欣喜；也可能反省自身。但可

悲的是，我们往往沉溺于演讲者给予**我们配偶**的建议，确实需要被倾听。关于会议的汇报，我们会说：“亲爱的，你真该在场。演讲者提出了**三种方法**让我成为更好的丈夫，以及**十九种方法**让你成为更好的妻子。现在让我分享其中几点。”

传道人担心同样的心理在作祟——当有人在教堂门口问候他们说：“讲得真好；我真希望我的朋友塞尔达也在场，她太需要听这个了。”这让一些传道人暗自思忖：“是啊，但**你自己**认真听了吗？”

保罗指出，论断他人同样危险，因为若有人审判他人，自己也将受同一标准衡量。凡熟知上帝准则到足以据此评判他人者，也熟知这些准则到足以被其审判（罗 2:1-3）。当我们违背自己所执行的准则时，便无可推诿。若想获得怜悯，就当先施怜悯。

雅各特别禁止**弟兄们**彼此毁谤。这一称呼的选择十分贴切，因为我们最常指责的往往是家人——夫妻、兄弟姐妹、父母与子女。我们也常批评同为基督徒的同伴和同工。

毁谤我们的弟兄还涉及其他罪过。毁谤者缺乏爱心，也不谦卑。他们自视高人一等，评判弟兄就是否认对方与自己平等。审判者抬高自己、贬低邻舍，因为唯有上位者才能审判下位者。

雅各在提到毁谤者时，心中所想正是这种人——他们出言反对**律法**并妄加评判。每个人都曾遭受过不当指责的刺痛。有人挑剔我们的举止、衣着、组织方式或思想观念。这些批评或许有几分道理，但我们仍会质问：“他凭什么评判我？”我们感到批评者缺乏谦卑，专横地凌驾于他人之上。

更糟的是，法官自以为在执法，实则违法。批评者“论断律法、评判律法”（雅 4:11）的方式有二：其一，他违背了爱的律法；其二，他对诫命挑选，决定遵守哪些、无视哪些。当他无视爱的律法时，就是在审判律法，本质上是在说：“我不必遵守那些要求爱人如己、并赋予众人在上帝面前大致平等地位的律法。”

当我们挑选该遵守哪些律法、该忽略哪些时，就是在亵渎上帝的位格。因为他的律法并非专断法令。上帝的一切律法彰显他的本质，且每一条都完美契合我们。每一条都指引我们如何管理自我，以更贴

近他的样式。拒绝上帝的律法即是拒绝他，并将自己奉为至高。但上帝是唯一的立法者与审判者。唯有他能拯救，也能毁灭。我们无权断言他人已该受定罪。

论断可能发生在重大层面（“下地狱吧！”）或琐碎小事（“你衣服配色不搭”）。派对上的社交行为可能引发男女间的紧张。丈夫指责妻子：“你故事讲得糟糕，笑话的包袱完全抖错了。”妻子反驳：“若我真说错了，为何大家都笑了？”妻子认为丈夫举止失礼。“今晚你把胳膊肘撑在桌上”，她说。丈夫回应：“那不是胳膊肘，是前臂。再说了，真男人不看《礼仪小姐》。而且他们就是喜欢把胳膊肘放桌上。”

即便这些小小的言语交锋看似轻松愉快，我们也必须自问：可曾有人委任我充当礼仪警察？或是故事讲述的仲裁者？上帝才是唯一的审判者。若非他的怜悯，我们都将遭受定罪。因着基督的救赎之功，他愿意施拯救而非毁灭。我们既蒙怜悯而非审判，就当以怜悯而非论断待人。我们不应居高临下地训诫他人；而应降卑俯就，体恤他们的需要。若见他人有需，我们当默默相助，而非四处宣扬。

由此可见，多数论断的本质是决意凌驾于他人之上，企图支配对方。嫉妒与野心——这两样最违背谦卑本性的罪——正是毁谤与论断的根源。

狂妄的野心与傲慢的计划 (4:13 – 16)

雅各如常以言语为切入点揭露僭越之罪。他开篇便道：“噫！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做买卖得利’”（4:13）。雅各指出这类言语从多个层面显露出狂妄自大的僭越之心。

- 它假定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活多久就活多久；
- 它假定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制定任何计划：今天去或明天去；选择权在我们手中。

- 它假定我们有能执行任何构想出的计划。我们宣称自己将获利。

这种思维方式忽略了三。它忽略了我们的无知。我们以为能提前一年规划行程、随心所欲，却连明天会发生什么都不知道。

它忽略了我们的脆弱。雅各说：“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4:14）。我们自以为能掌控命运，但生命如同晨雾般虚幻短暂，几小时便消散无踪。夏日湖畔常见此景——若夜间转凉，破晓时分湖面总笼罩着薄雾。湖上晨雾的美转瞬即逝，及至晌午便消散无痕。主说，以永恒的尺度衡量，我们的生命不过如朝雾般短暂。

狂妄的计划也让我们忘记了对上帝的依赖。我们的脆弱与无知引出一个结论：我们应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做这事或做那事”（4:15）。我们仍可以说“我们要做这事或做那事”，但雅各强调必须加上前提：“主若愿意。”尽管耶稣比我们任何时候都更清楚上帝的旨意，他在客西马尼园仍示范了这种态度。面对十字架，他说：“愿你的意旨成全”（太 26:42）。保罗在明知可能遭遇患难时仍前往耶路撒冷，同样展现了这种态度。他走向必须去的地方，并说：“愿主的旨意成就”（徒 21:14；参 18:21）。

因此，制定计划仍是好的。圣经称赞蚂蚁在夏天储备粮食以确保冬天供应。敬虔的领袖常能感知上帝所托付的使命。圣经赞扬摩西计划带领百姓出埃及，上帝也因约书亚计划带领以色列进入迦南而赐福他。保罗正确规划将福音传到基督耶稣未曾被传扬之地。圣徒们毫不迟疑地说“我要”或“我们要”。

有人偏爱人生目标，有人钟情五年计划，还有人热衷于制定未来一两年内的详细规划，认为更长期的计划就像连续一周的天气预报——过于宽泛且不确定，娱乐性多于参考价值。但上帝从未谴责所有的规划。⁴

4. 牧师若能提前至少一年规划讲道内容和主要事工，将会受益匪浅。

只要承认上帝是至高无上的主宰，而我们自身是脆弱、无知且依赖他的，那么制定计划本身是完全正当的。“如主所愿”并非魔法咒语，它并不能确保我们的谦卑。但后缀“主若愿意”却大有裨益——它提醒我们：我们的计划乃至生命，都如朝雾般脆弱。因此我们制定计划时，应期盼上帝会引导这个过程，使我们的渴望与他的旨意相契合。

事实上，拒绝规划可能正是懒惰的表现。随波逐流要容易得多：只要食物充足、资金宽裕，就按他人意愿行事，来者不拒地接受一切，几乎不为未来烦忧——只要有足够的食物和娱乐。但主对我们的期待，远不止于享受每日现成的欢愉。

雅各痛心指出，我们的计划往往充斥着虚夸与傲慢。他写道：“但如今你们竟以张狂夸口，凡这样夸口都是恶的”（4:16）。狂妄者忘记了上帝，自以为能主宰历史，甚至妄想在不确定明日生死的情况下经商牟利。这类计划显露出对财富的**野心**（3:14, 16）——因在第一世纪，经商正是**致富之道**（人们购置土地以保持富裕）。为满足私欲而追求财富的渴望，正是雅各所禁止的嫉妒之心的主要标志（3:14；4:3）。

但规划亦有谦卑之道。首先，规划者**将其计划奉献于上帝**。一位商人曾告诉我：“我本可退休，但打算再工作几年，因我希望能有所信仰的基督教事业奉献更多。”此类规划听来正当。此人通过计划积累资本，却对计划保持谦逊。他说“我希望”，并计划将财富用于天国而非己身。

其次，规划者承认**需要上帝的恩典**。谦卑的规划者明白，即便万事俱备仍可能失败。我们可能刚买下农场就遇旱灾，刚收购保险公司便遭巨灾。若非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便枉然劳力（诗 127:1）。若无上帝维系，我们甚至无法存活。正如雅各所言：“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做这事或那事”（4:15）。

第三，规划者承认**所获成就皆源于上帝的恩赐与眷顾**。有人从世俗父亲继承兴旺产业，但我们都是上帝慷慨的继承人。若真有所成就，可通过以下问题保持谦卑：若女子聪慧，是后天习得还是天赋使然？若男子善于运动，是他构建了他的肌肉纤维？若女子歌声动人，是她自己设计了声带吗？若精力充沛，是那人选了自身代谢？若经验丰富，又是

谁赢得首位导师的青睐？

成功者或思忖：“但我曾刻苦磨砺技艺。”或许如此。即便如此，我们仍可追问：若非上帝引导我们的渴望，推动我们追求属灵的志向，何来今日？故当时刻谦卑，因上帝的恩典欢欣，并将才能为他所用。

知其善而不行 (4:17)

雅各书 4 章末节看似孤立：“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4:17）。实则它连接了骄傲计划的段落与欺压穷人的段落。我们当始终践行所知之事，正如雅各惯常强调的（1:21-25）。雅各也在告诫我们勿忘上帝。

当你制定计划时，要记得说“主若愿意”（4:13-16）。当你考虑为你工作的人时，要记得善待他们，公平且及时地支付报酬。因为上帝鉴察你并保护他们，即使无人如此（5:1-6）。

然而还有一事。我们永远无法完全做到应行的善。若仅有这些诫命而无其他，雅各将使我们陷入绝望。因此我们必须铭记雅各不久前所作的应许：“你们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必叫你们升高”（4:10）。诚然，谦卑是主耶稣的道路。我们记得他道成肉身，忍受人类生活的一切苦难，以此谦卑自己。最重要的是，他通过在十字架上受死来谦卑自己。然而这至高的舍己之举带来了他至高的荣耀——上帝使他从死里复活，赐他尊贵冠冕。因此当雅各说“你们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必叫你们升高”时，他是在召唤我们追随基督的道路。

雅各说，任何人“若知道该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4:17）。既然我们明白，无论对善行了解多深，都无法仅凭己力“行善”，就必须谦卑地祈求主提升我们。他的恩典确实会提升每一个来到他面前悔改的罪人。雅各指出，福音的道路就是谦卑之路。存在着温柔与和平的道路，也存在着野心与攫取的道路；有和平之道，也有争斗之道；有悔改归正之路，也有傲慢与骄傲之路。雅各邀请我们与他一同踏上福音谦卑的道路。

14

富足的人有祸了

雅各书 5:1—6

富足的人哪，现在要听，要为那将要临到你们的苦难哭泣哀号。... 看哪，你们克扣那些为你们收割庄稼的工人的工钱，这工钱在控诉你们。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雅 5:1,4）

范德比尔特家族位于罗德岛纽波特避暑的“小屋”，其墙面镶嵌着采自世界各地的石材。仅厨房面积就达两千平方英尺。这座“小屋”及其庭院规模庞大，需四十名佣人打理——二十人负责室内，二十人负责户外——而这仅是范德比尔特家族每年居住两个月的宅邸。

我们不太确定这种财富是令人厌恶还是向往。既然大量人群**花钱**参观此类豪宅，说明有人觉得它充满吸引力或令人震撼。先知耶利米或许也会印象深刻——但会是怎样的印象呢？

雅各确实以先知的热情谴责那些积攒财富、欺压穷人的富人。这番激烈言辞令人惊讶，原因有多方面。首先，雅各在书信前段称呼

富足的人有祸了

信徒为“弟兄们”，为何突然谴责“富足人”？其次，若雅各谴责的是不信主的富人，他何以认为他们会听从？再者，若他们不会听从，雅各为何还要对他们发言？

雅各关于富人的教导

当雅各谴责囤积、压迫、放纵和金融暴力时，他并非简单地列举几种随机的恶行。财富滥用是雅各在 3:13-4:3 中描述的世俗“智慧”生活的终极标志。财富滥用是嫉妒、贪恋、争斗和攫取的另一种表现形式。

更准确地说，压迫是一系列违背福音谦卑的过犯中的最后一项。要记住雅各是通过向读者表明无人能通过真实信仰的三重考验来呈现福音的：真正的宗教能控制舌头、看顾寡妇孤儿、不被世俗玷污（1:26-27）。雅各书第2章针对对穷乏人的冷漠，第3章论及言语的过失，第4章和第5章则谴责世俗的污染。¹雅各书在双重谦卑呼召中达到高潮：“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4:6），以及“你们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4:10）。

雅各书接下来的部分探讨了骄傲的三种罪，即未能向上帝展现谦卑的三种行为。首先，我们可能毁谤并论断弟兄（4:11-12）。其次，我们可能对未来妄自定计划（4:13-17）。第三，我们可能利用财力欺压穷人并放纵自己（5:1-6）。

雅各书 5:1-6 评估了这些过犯中最严重的一项。毁谤常是私下行为，可能更多是言语失当而非恶意之举。傲慢的计划同样可能更多是轻率而非恶毒。此外，尽管它是公开的，往往对计划者自身的伤害大于他人。但压迫是公开且对他人有害的。更进一步，雅各所描述的压迫涉及系统性扭曲正义，它撕裂了社会的结构。当雅各哀叹克扣工钱（5:4）和给无辜者定罪（5:6），我们进入了法律滥用的领域。雅各笔下的富人们正在扭曲这片土地的经济与司法体系。

1. 因此，从结构上来说，可以认为“真正的宗教”是雅各书的主题。但这一短语仅出现在 1:26-27 节中，而“信心”和“相信”这两个词在雅各书中出现了十五次。

富足的人有祸了

进入大学前的那个夏天，我在一家食品加工公司的维修队工作。我们这群人太年轻天真，没意识到雇主在欺诈我们。这项工作常伴有危险，而我们却未接受任何培训。安全措施形同虚设，最终每个成员都受了伤。受伤后，老板催促我们尽快返工，暗示否则可能丢掉工作。我们的工资仅比最低标准高 4 美分。在那个失业率高的夏季，我们既绝望又缺乏经验，只能任由老板摆布——而他深知这一点。

我们遭受的苛待还算轻微、短暂，且未必出于故意。但激起雅各怒火的剥削行为却严重而系统化，足以摧毁穷人，并使富人面临永恒的审判。

雅各以严厉的呼召开篇：“噯！你们这些富足人哪，应当哭泣、号啕，因为将有苦难临到你们身上”（5:1）。这封写给分散各地的信徒的信（1:1），让我们不禁思考这些富人的身份。具体而言，他们是否是基督徒？

有理由认为雅各是在对富有的基督徒说话。首先，除了聚集敬拜或团契的信徒，谁会阅读或聆听雅各的书信？其次，所有基督徒都容易受到所处时代和社会群体的诱惑。若富有的信徒效仿其社会同侪的生活方式，便可能遗忘防止压榨的圣经公义与弟兄相爱之道。随波逐流总是轻而易举。在那个时代，富人惯于将财富积攒为衣裳和田地。既然基督徒也难逃滥用权力的试探，雅各似乎正是在警告富裕信徒所面临的诱惑。

但也有理由认为雅各是在对非信徒说话。首先，他称其为“你们这些富足人”而非“弟兄”（参见 5:7；5:12）。其次，当他揭露其罪行时，是召唤他们“号啕”而非悔改（参见 4:6-10）。第三，他预言的是他们的审判而非救赎。回溯前文可见，雅各在 4:13-17 中对读者的语气同样严厉。但在那段经文中，他仍期待读者愿意正确祷告（15 节）并渴望行义（17 节）。

富足的人有祸了

雅各书 5:1-6 的语调更像古时先知发出的简短警告。以赛亚、耶利米、以西结、阿摩司、俄巴底亚和那鸿曾谴责埃及、以东、巴比伦和亚述等国家，尽管那些国家无人会听见。时至今日，示威集会上的演讲者仍会向那些不在场的政治经济领袖喊话。这种情况下，政客们通过谴责缺席的敌手来激励在场的盟友。针对外邦压迫者的先知预言实现了三重目的。

1. 它们承诺邪恶的压迫者不会永远得势，向上帝的子民保证主必在审判之日为义人伸冤、惩罚恶人（参见 创 12:3 下）。
2. 它们安慰上帝的子民，确证上帝知晓他们的苦难（赛 40:1-2；耶 1:10-14；亚 1:14-17），终有一日会擦去他们眼中所有泪水（启 7:17；21:4）。因此加尔文指出，当信徒听到“富人悲惨的结局”时，不应嫉妒他们的财富，而要相信上帝会为“他们所受的冤屈...[和]以平静顺服的心忍耐这些苦难」施行报应”。
3. 它们揭示了上帝的标准。当上帝告诉富人囤积、压迫和克扣工钱会招致审判，即是向每位听众宣告：此类罪行违背了上帝的旨意与本性。因此雅各帮助读者“与财富及文明的奢靡所具有的诱惑力保持清醒距离”。

因此即便雅各书 5 章主要针对未信主的富人，对基督徒仍有价值。纵使我们尚未面临审判，也需明白上帝如何看待招致审判的生活方式。再者，没有基督徒能完全免疫于雅各描述的罪。我们中鲜有人可算为富足（5:1-3），也鲜有人拥有极高的社会和司法权力来克扣员工而不受惩罚。但我们往往倾向于利用手中的权力来凌驾于他人之上（5:4）。我们都容易无所顾忌地使用所拥有的财富（5:5）。因此，每个人都需要雅各的警告。

2. John Calvin, *Commentaries on the Catholic Epistl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48), 342.

3. Wolfgang Schrage, *The Ethics of the New Testament*, David E. Green(Philadelphia: Fortress,1988), 342.

富足的人有祸了(5:1)

与众多先知的呼声相呼应，雅各告诫富人要“哭泣哀号”（NIV）或“痛哭嚎啕”（ESV）。上帝的审判即将来临，将给他们带来苦难。一方面，雅各并非谴责所有富人。第1章显示他的读者中就有一些富有的信徒（雅 1:10）。此外，许多信心英雄都曾富有：旧约中的亚伯拉罕、约瑟、约伯、大卫和所罗门；新约中的亚利马太的约瑟和撒该。财富本身并非邪恶。⁴另一方面，耶稣说：“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太 19:24）。对财富的渴望往往永无止境。“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贪爱丰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传 5:10）。

若有人执意必须获取更多，其对财富的追求可能变得无法无天。另一段将财富与审判联系起来的经文启示录 18 章，针对那些渴望致富的商人和君王提出了两点：首先，他们并非真心关怀贸易伙伴。当与巴比伦交易的君王听闻其覆灭时，他们“远远站着”为她哀哭悲叹（启 18:9-10），既不靠近作战，也不施以援手或安慰。

其次，商人们会在巴比伦城尚存时不择手段地贩卖货物：

金银、宝石、珍珠的货物；细麻布、紫色料、丝绸、朱红色料的货物；
 各样香木、各样象牙器具、极贵重木器、铜器、铁器、大理石的货物；
 肉桂、豆蔻、香料、香膏、乳香的货物；酒、油、细面、麦子的货物；
 牛、羊、车、马的货物；奴婢、人口。（启 18:12-13）

小麦与木材、奴隶与灵魂——**万物**皆可买卖，这是一个由强权政治与偶像崇拜宗教统治的世界。⁵

每一样东西都被标价出售，因为没有事物能满足对更多的渴望（传 1:8, 16 – 18; 2:4 – 11）。对财富的渴求永无止境，因为它是一个假神，而假神无法满足我们对意义或重要性的渴望。

4. 雅克·埃吕尔，金钱与权力（伊利诺伊州唐纳斯格罗夫：校园出版社，1984年），36–41页。5. 延伸阅读可参考克雷格·L·布隆伯格，不贫不富：关于物质财产的圣经神学（大急流城：埃尔德曼斯出版社，1999年），237–39页及其他各处。

富足的人有祸了

一些基督徒提出了“知足经济学”的理念。这种经济学试图在基督徒群体中达成某种共识，即个人生活所需的最低收入与资源，以及可享受但不会超过最大收入和消费水平。⁶无论人们如何看待这一针对基督徒的提议（其理念价值高于可行性），它在西方主流文化中永远无法实现。

社会批评者称“购物中心是我们的教堂”。它们是“消费主义的乌托邦”，商业狂欢的场所，顾客在此追逐两样东西：肉体欲望的满足，以及通过服装、电子产品和装饰品塑造个人形象。⁷对一些人而言，购物中心更像劳改营而非教堂，更像刑讯室而非礼拜堂。但即便是购物中心的批评者，也在寻找能满足其需求、助其展现成功形象的零售场所。

物质财富只能暂时缓解灵魂对意义与认同的渴求。通过获取财富来解决虚无问题，如同用咖啡因对抗疲惫——只能掩盖问题，无法根治。财富无法满足对意义的追寻，但财富崇拜者却认为问题不在于财富本身，而在于自己拥有的还不够多。于是他们愈发努力地追逐错误的目标，对财富的欲望变得永无止境。若有人以为财富或社会地位能滋养灵魂，那不过是自欺欺人。

- 可有人指望财富能赢得尊重？在我们这个以成就为导向的社会里，一旦表现不佳，荣誉便一落千丈。（想想媒体是如何对待失败的总统候选人的。）持久的体面实则源于我们按上帝形象被造的身份。
- 可有人指望财富能获得接纳？在社会中，任何瑕疵都可能毁掉我们的地位，但只要我们信靠上帝，无论有何缺陷，他都接纳我们。
- 有人指望财富能赋予他人生意吗？我们无法在无常之物中找到永恒的意义。唯有投身上帝的国度与事业，方能寻得生命真谛。

6. Bob Goud waard and Harry de Lange, **Beyond Poverty and Affluence: Toward an Economy of Care**(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5), 42–64.

7. David Wells, **Losing Our Virtue**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8), 88–89.

雅各对富人的警告，严格来说与信徒无关。我们是为上帝活，而非为财富。但这些警戒仍不可或缺。每当忘却上帝爱与恩典的福音，世俗价值观的暗流便会试图将我们卷走。

鉴于此，上帝差遣先知到以色列谴责物质主义。阿摩司向锡安安逸之人发出“祸哉”的呐喊。以色列表面属上帝，但阿摩司宣告：若他们躺卧象牙榻、饕餮肥甘、弹唱消闲之乐、用碗狂饮、不为以色列的罪孽哀伤，宴乐终将以审判告终（摩 6:1-7）。教会里的众人表面也都属基督，但许多人仍需要雅各的警戒。

囤积财富 (5:2 – 3)

因物质财富转瞬即逝且易朽坏，囤积之举实属愚昧。然而，物质主义者仍执意囤积。若金钱是他们的上帝，这般行径便不足为奇。但金钱终究是虚弱的伪上帝——绝非真上帝——我们可预见其积蓄财富以备他日的计划终将落空。

“你们的财物坏了”是雅各书的核心论点。首先，富人的华美衣裳在储藏时已被虫子蛀蚀（5:2）；其次，金银“锈蚀”了（5:3）。雅各直言这些财物“生了锈”，呼应耶稣（太 6:19）和以赛亚（50:9；51:8）用锈与虫比喻人间财富与力量的脆弱与短暂。约伯记亦言：“人如衣服渐渐旧了……被虫蛀蚀”（13:28）。

雅各像耶稣一样，说金银会锈蚀——尽管人人都知道它们不会——只为阐明一个观点。正如索菲·劳斯所言：“对拥有者而言，金银的实际价值与贱金属无异。”⁸事实上，对积聚财富的人来说，金银不仅无用，反而有害。雅各说：“那锈要证明你们的不是，又要吃你们的肉，如同火烧。你们在这末世只知积攒钱财”（5:3）。这些财富“要控告你们”，因为囤积财富是对钱财的可责滥用。广为流传的次经《便西拉智

8. 索菲·劳斯，雅各书注释（纽约：哈珀与罗出版社，1980），198。

富足的人有祸了

训》写道：“为弟兄或朋友舍弃你的银子，别让它埋藏石下腐朽无用”（29:10）。富人应当与穷人分享他们的财富。

保罗指出基督徒应以三种方式使用财富：满足衣食基本需求（提前 6:8）、享受生活（6:17）以及慷慨助人（6:18）。储蓄虽被允许，但囤积行为与这三项原则全然相悖。囤积者信靠财富而非上帝（太 6:19-21）。他们为未来可能的灾祸忧心忡忡，却忽视了没有信仰而直面上帝审判这一必然的灾难。到了末日，他们无用的金银将“如火烧般吞噬[他们的]肉体”。

这尤为严重，因为信徒们正身处“末世”。在旧约中，“末世”意味着审判的时刻（赛 2:2）。而在新约里，“末世”通常指耶稣及其救赎降临的时代（徒 2:17；来 1:2）。雅各可能同时怀有这两种观念。在救恩已临、审判将近的日子里，囤积财富实属愚妄。

剥削和压迫(5:4)

对雅各而言，末世论并未削弱社会批判，反而激发它。他对未来报应的强调并未使雅各忽视当下的社会问题；相反，这“强化了他的社会良知”。⁹正因为审判将至，人们今日就必须善待穷人。雅各说，穷人在呼求，他们的哀声达于上帝的耳中。上帝必为受欺压者伸冤。作为万军之主，他拥有强大的军队来执行其旨意。

雅各对富人提出了一项具体控诉：他们克扣田间工人的工钱。正如他所说，“你们亏欠收割你们田地的工人的工钱，这工钱有声音呼叫，并且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这可能意味着几种情况：（1）他们支付工钱，但故意拖延（未 19:13；申 24:14-15）；（2）他们支付的工钱低于约定数额，不足以维持生计；（3）他们拒绝支付任何工钱。（箴 11:24 和耶 22:13 可能同时谴责了这三种恶行。）圣经律法强调必须公平支付日薪工人的工钱，并且要在当日结束前支付，否则工人及其家人就会挨饿。

9. Schrage, *The Ethics of the New Testament*, 342.

富足者以为无人能阻挡他们，贫穷者看似无能为力。他们只能向上帝呼求：“收割之人的哀声已入了万军之主的耳”（雅 5:4）。但“耶和華垂听困苦人”（诗 69:33），他“站在穷乏人的右边”（诗 109:31）。这既是社会原则，也是福音原则。耶稣赐福给贫穷的人（路 6:20），并向他们传讲好消息（太 11:5；路 4:18）。¹⁰

如今，某些果蔬种植者仍会雇佣按日计酬的劳工，这些劳工往往是流动工人。但在农业区域之外，西方基督徒很少雇佣日工。然而，每一位制定薪资者都有责任确保雇员不至生活在饥饿或疾病的边缘。若我们掌握薪资福利的决定权，或参与公共政策领域，就当推动保障劳工权益的政策。¹¹

自我放纵 (5:5)

与此同时，富人们“在地上奢华宴乐、放纵私欲”。他们“在宰杀之日养肥[自己]”。雅各所用的动词意为“奢华享乐”（*tryphaō*）和“放纵自我”（*spatalaō*）。“奢华享乐”一词并非总含贬义。在《尼希米记》和《以赛亚书》的希腊文译本中，它被用来描述上帝赐予他子民的丰盛安逸生活（尼 9:25；赛 66:11）。但第二个词则形容那些为享乐而活、脑满肠肥且漠视他人的人（结 16:49；提前 5:6）。“在地上”这一短语更暗示他们毫不思念天上的上帝。他们只为今世之乐而活，却忘记了穷苦之人（路 16:19-31）。

圣经从未单纯谴责富人本身，但常告诫那些今生享乐之人将在来世承受悲苦。上帝的审判带来逆转。雅各指出，放纵享乐的富人是在“宰杀之日”养肥自己。“宰杀之日”或指他们冷眼旁观穷人遭屠戮之日，更可能是一记尖锐讽刺：他们正为自己被宰杀之日育肥自身。他们如同牲畜——啃食、填塞，浑然不觉每一口都将自己推向屠宰者的刀下。

10. Ellul, *Money and Power*, 145-46.

11. Blomberg, *Neither Poverty nor Riches*, 158.

富足的人有祸了

科学家们在牛群走向屠宰场的通道时为其安装了传感器。他们得出结论：这些牲畜平静温顺——对自己的命运毫无察觉。这一发现让心软的牛排爱好者稍感宽慰。牛群无需知晓斜坡尽头等待它们的是什么。上帝并未将永恒铭刻在它们心中。

但人类应当知晓；上帝“将永生安置在世人们心里”（传 3:11）。目睹日渐衰老的人们不断积累财富，只为购买更多享乐、为衰退的感官寻求更多刺激，这景象令人不安。永恒终将降临（雅 5:7）。我们将直面审判者，必须做好准备。

为富不仁 (5:6)

富人们囤积财富、欺诈行骗、纵情享乐。更恶劣的是，雅各指出：“你们定了义人的罪，把他杀害，他也不抵挡你们。”若谋杀在人类罪行中最为凶残，那么杀害无力反抗的无辜者则是谋杀中最令人发指的。如前所述（4:2），这里的谋杀可能属比喻性质。但富人通过克扣工钱，实则是将穷人推向贫困甚至饥馁的绝境。

“condemn”一词暗示着法庭场景。富人很可能利用司法体系剥夺穷人的工资与土地。我们必须意识到，在古代大多数社会（正如当今许多社会一样），鲜少有公正法律统治的概念。法庭上胜诉的往往是那些有权有势者，而非正义的一方。司法系统受庇护关系、宗族与部落支配，而非客观公正。

以色列本应受律法统治。上帝的律法强调公正的必要性并谴责贿赂（如出 23:8；申 16:19；撒上 12:3）。因此许多律法保护弱势群体：寡妇、孤儿、奴隶和无地者。例如，就为防止贫困而设（未 19:9；23:22）。禧年法要求每五十年归还家族土地，防止土地大规模集中导致平民赤贫（未 25）。

然而雅各提到的是杀害义人，而非穷人，并补充道：“他并不抵抗你们”（5:6）。神学家们偶尔会试图指认某个特定的无辜者遭受谴责和杀害（希腊语名词为单数）。这是近期著名的案例吗？是耶稣

吗？当然耶稣是无辜者被杀害的典型范例。犹大出卖，祭司定罪，罗马人杀害了这位毫不反抗的无辜者。按照上帝永恒的计划，这位全然无罪的人承受死亡，使我们不必死亡。但我们无法确定雅各是否特指耶稣。雅各确实有意效法古代先知与智者，他们将压迫无辜者视为大罪（撒上 19:5；诗 64:4；赛 5:23；耶 2:34-35 等）。

雅各并未谴责财富本身，但财富可能引发罪恶：(1) 若通过不义手段积累（5:4）；(2) 若用于放纵享乐（5:5）；(3) 若滋生傲慢与无法无天（5:6）。治疗这些弊病的良方是照主的旨意使用财富。不可囤积，因囤积即是浪费。我们当留部分作合理享乐，明智储蓄以备未来，并将大量财富奉献给主及其事工。

敬畏上帝的传道人不会回避宣讲这些真理。牧师们可能会受到诱惑去讨好富人。许多富人和牧师一样是受过良好教育的专业人士，因此我们与他们相处自在。当然，他们的财力与才能对教会确有裨益。但我们必须像雅各那样直面权贵，因为上帝命令我们要指正一切罪。

治愈这些弊病的第二个良方是将目光从物质上移开。雅各说我们正活在末后的日子（5:3）。宰杀之日已近（5:5）。主必再来（5:7），且他的降临实在近了（5:8）。凭着信心，信徒为那日预备并持续警醒。当我们的内心归正时，必切慕那日。因此，我们不可像不敬虔的富人那样攫取、囤积、放纵自己。让我们活出这样的信念：今世的财富终将消逝，而与上帝同住的生命永远充满奖赏。

15

恒久忍耐

雅各书 5:7-11

所以弟兄们，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看哪，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你们也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
(雅5:7-8)

忍耐与宽容几乎不在我们最渴望的美德清单之列。然而圣经告诉我们，忍耐与宽容是美好生活、蒙福生活的关键要素。

耐心的需要

我们需要对琐碎恼人之事保持耐心。父母需要耐心对待幼童的哭闹与抱怨，必须忍受青少年偶尔的小叛逆。即便敬虔的父母竭力管教顽皮的男孩，他们仍会忘记宵禁时间，打闹到足以毁坏卧室和游戏室的程度。尽管敬虔之人宣扬谦逊的美德，并告诫女儿们提防

年轻男子好色的眼神，她们从商店买回的衣裙仍更多地归功于好莱坞而非圣经的价值观。

妻子必须对总是因工作和体育赛事晚归的丈夫保持耐心。丈夫必须容忍永远不愿离开派对的妻子。当然，每个人都会记住某些事而遗忘另一些：有人忘记名字和日期，有人忘记事实和原则。秘书忘记为会议准备文件，而老板彻底忘了会议本身。我们都需要在小事上保持耐心，才能过上蒙福的生活。

面对重大邪恶时我们需要耐心。对琐碎的烦恼保持耐心已属不易，但忍受邪恶与真正的敌人更是一种煎熬。然而雅各首先关注的是对敌人的忍耐。他开篇便说：“所以弟兄们，你们要忍耐”（5:7）。雅各说“所以”，是因为忍耐的必要性承接了他刚刚在 5:1-6 的论述。在前文中，雅各谴责了那些囤积财富（5:2-3）、克扣工人工钱（5:4）、沉溺于奢侈享乐（5:5）、甚至剥夺穷人性命（5:6）的富人。

雅各告诫富足人要哀哭，因为上帝听见受欺压者的哀声，必追讨恶人的罪（5:1, 4-5）。现在他又劝勉贫穷的基督徒要忍耐，因为主必按他的时候审判恶人——而他的时候或许比我们所期望的更迟。

雅各书有时被比作旧约的智慧文学，而雅各书的这部分显然借鉴了那些智慧文学。例如，诗篇 37 篇说：

不要为作恶的心怀不平，……
因为他们如草快被割下，……
当将你的事交托耶和华，
并倚靠他，他就……
使你的公义如光发出，……
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耐性等候他；
不要因那道路通达的……心怀不平。……
还有片时，恶人要归于无有；（诗 37：1-2，5-7，10）

所罗门更简洁地指出：“你不要说，我要以恶报恶；要等候耶和华，他必拯救你。”（箴 20:22）。同样，约伯告诉义人要等候耶和华为他

们伸冤（伯 1:21；2:10）。我们的经文说，我们应当忍耐并保持坚强，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雅 5:7-8）。

忍耐的本质

到目前为止，我在术语使用上有些随意，将“忍耐”、“坚忍”和“宽容”混为一谈。然而，为了准确理解雅各的教导，我们必须定义并区分这些术语。实际上，我们需要一组三种相关美德来持久忍耐。

首先，“要忍耐”翻译自希腊动词 *makrothymeō*，雅各在 5:7-8 中使用了三次。（他在 5:10 中使用了同源名词 *makrothymia*，即“忍耐”）。忍耐是一种被动的美德；它意味着等待。例如，当我们等待伤口愈合时就是在忍耐。有时我们除了等待别无他法。从这个意义上说，忍耐等同于宽容或长期受苦。

其次，雅各告诉弟兄们要“站立得稳”（5:8 NIV）或（更字面地）“坚固你们的心”（NRSV）。这个术语更具主动性（希腊文为 *stermizō*），含有钢铁般决心的意味。路加福音 9:51 用它来描述耶稣“定意向耶路撒冷去”（ESV）。士兵在备战状态中站立得稳；当有人向我们表达激烈甚至愤怒的意见时，我们既不屈服于其虚张声势，也不以怒报怒，这便是我们的站立得稳。

第三，雅各在 5:11 中祝福那些忍耐的人。“忍耐”翻译自动词 *hypomenō*；名词“忍耐”则译自其同源名词 *hypomonē*。它们描

述了忍耐中更积极的一面。忍耐是一种决心或毅力，即使面临困难仍坚持正确的方向。

马拉松选手必须坚持到底才能完成比赛；商人从构思、融资、组建团队到执行新商业计划的过程就是 *persevere*（坚持不懈）；牧师筹划、说服、筹款、创立并稳固一项新事工时亦是 *persevere*；查尔斯·林德伯格驾驶一架几乎没有任何现代飞行仪器或舒适设施的飞机，以每小时 109 英里的速度，耗时 33.5 小时横跨 3600 英里的大西洋时，正是 *persevere*，夜间他唯一的照明工具是手电筒。当我们在艰难环境中始终坚持正确方向直至终点时，我们就在 *persevere*。

雅各书中的忍耐

雅各此前已颂扬过忍耐。事实上，雅各书 5:11 部分复述了 1:12 的内容：“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5:11）与“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1:12）遥相呼应。

这种呼应似乎只是雅各在书信收尾时重述早期教导的一个环节。雅各曾指出试炼能培育坚韧与成熟（1:2-4），如今他再次聚焦试炼（5:1-5, 13-16）与忍耐（5:10, 19-20）。雅各书第 1 章通过让我们思想永恒奖赏来激励门徒坚忍——若信徒经得起考验，“就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爱他之人的”（1:12）。第 5 章则教导信徒要忍耐坚守，“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5:8-9）。此外，雅各书的首尾均将祷告列为坚韧的途径：在试炼中当求智慧（1:5），在试炼中当求医治与赦免（5:13-16）。¹

我们的经文段落开始以另一种方式为雅各书收尾。第 5 章 7 节中的“所以”（NIV）或“因此”（ESV、RSV、KJV）一词，是从第 4 章开始的论述得出的推论。²我们记得，雅各书在 4:5-10 达到了高潮并揭示了福音的核心。雅各指出人类长期容易陷入嫉妒和野心（4:5）。然而人的失败并非最终定论，因为上帝“赐恩给谦卑的人”。因此雅各说：“你们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就必叫你们升高”（4:10）。若我们谦卑自己，就必得着他的恩典。

福音从原则上解决了骄傲和自私野心的问题，但雅各深知人性的复杂。我们需要帮助来根除骄傲的最后残余。因此，接下来的经文警告了三种傲慢的表现——这三种违背福音谦卑的罪，并补充了关于我们所侍奉的上帝的三个伟大真理：

- 我们不可毁谤和论断弟兄，因为上帝是唯一的审判者（4:11-12）。
- 我们不可夸耀致富的计划，因上帝掌有主权（4:13-17）。

1. 雅各书第 5 章同样回归到第 1 章中极为突出的言语主题。第 5 章警告不可抱怨（5:7-9）和起不必要的誓言（5:10-12）。

2. 希腊原文为 *oun*。在书信中，它通常用于从长篇讨论中引出结论。

- 我们不可囤积财富或滥用权力，因上帝听见穷人的哀声（5:1 – 6）。

这些原则虽必要，却属消极层面。雅各书末段涉及一系列主题：忍耐、审判、起誓、祷告、疾病、罪人的挽回。但有一条主线贯穿始终——针对三种傲慢之罪，雅各以倒序提出三种解药模式呈 1 — 2 — 3 — 3 — 2 — 1 排列，称为交叉结构）。

若有弟兄犯错，我们不可用言语论断他（4:11 – 12）。

我们不可妄自规划自己的未来，好像我们掌控了自己的命运（4:13–16）。

若富人滥用权力，要记住他们的苦难即将来临（5:1 – 6）。

如果我们受苦，记住我们的主将来临，施行审判和怜悯（5:7 – 11）。

既然我们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就当将一切喜乐与忧伤带到上帝面前（5:13 – 18）。

若有弟兄迷失，我们要用言语挽回他（5:19 – 20）。

雅各在描述了那些骄纵自满的富人压迫者的傲慢之后，指明了他们在审判者手中的命运。当上帝的子民遭遇压迫时，我们既不可抱怨也不可寻求报复，必须忍耐等候主的到来。我们将铭记那些骄傲之人遗忘的教训：审判与统管万有的上帝，听见了受欺压者的哀声。

忍耐等候，因主即将来临（5:7 – 9）

雅各敦促信徒忍耐等候主来，随后以农夫为例——他们忍耐等候雨水滋润土地，直至产出宝贵的庄稼（5:7）。门徒同样必须坚忍稳固，因为主来的日子已近；审判者就在门口了（5:8 – 9）。

雅各已谴责了富足的压迫者（5:1 – 6），此刻他要教导弟兄们

如何在压迫中持守并领受上帝的祝福。正如他说：“我们看那些忍耐的人是有福的”（5:11）。此处他提到迈向忍耐的第一步：“要忍耐”（5:7）。忍耐意味着忍受，承受压迫。忍耐是一种被动的美德。

耐心等待“主的降临”。主的降临是指他的到来。在新约中，“主的降临”（NIV）或“主的来临”（ESV）几乎成为耶稣基督再来终结历史并审判人类的一个专门术语。

雅各说主即将来临，他的到来“近了”，并且“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5:8-9）。如果我们认识到雅各深受耶稣教导的影响，并为其教会重申这些教导，就能最好地理解这一点。³特别是在马太福音中，我们可以找到关于基督再来的这些要点：

- 没有人知道他降临的日子或时辰（太 24:36, 42, 50）。
- 他将亲自降临，带着众天使。他的再临将对所有人清晰可见、无可置疑（25:26 - 27, 30 - 31）。
- 他的到来将终结人类平凡的历史，并对全人类进行最终审判（24:37 - 40；25:31 - 46）。
- 信徒应当时刻准备迎接他的再临（24:42 - 25:13）。他们将在他的同在中得享喜乐，并领受他的赐福（25:14 - 46）。

主的日子“近了”

当雅各说耶稣已经“在门口了”，我们会感到困惑，因为我们以为“在门口”意味着“即将进来”。我们不理解他为何预备了两千多年却仍未真正“进来”。彼得后书解答了我们这个疑问。

首先，上帝的时间尺度与我们不同。对他而言，“千年如一日”（彼后 3:8）。这就像幼童无法理解长途旅行的概念，在15小时的旅程刚开始15分钟时就会问“到了吗”。其次，若从我们的视角看主延迟了，这延迟是为了给罪人更多悔改的时间（彼后 3:9）。

3. Richard Bauckham, “James and Jesus,” in Bruce Chilton and Jacob Neusner, **The Brother of Jesus: James the Just and His Miss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01), 116-31.

第三，主将突然降临，不会有最后的警示征兆。他如夜间的贼般来临（太 24:43-44；彼后 3:10）。基督再临前并无触发条件或一系列必须发生的预兆事件。雅各指出，那些压迫他教会的恶人已身处“末世”（5:3）。自基督受难复活以来，我们便生活在新约所称的“末后的日子”中（徒 2:17；来 1:2）。无人知晓这时期将持续多久。任何一天都可能是最后一日（太 24:36）。⁴因此，当我们听闻主再临近时，意味着据我们所知，此事随时可能发生。

故此，众人都当为耶稣的再来预备己心。圣经从不鼓励追问基督何时再来，而始终强调这个问题：他再来时你准备好了吗？那些沉溺于奢靡享乐的富足人是愚昧的，因他们忘却了审判之日（路 12:13-21）。上帝的家却要忍耐等候那日。

农夫们诠释了敬虔的忍耐。农夫的生活遵循着劳作与等待的节奏。他们辛勤耕耘，在适当时机犁地播种，门徒同样需要在特定时节竭力工作。但播种之后，农夫便静候耶和华的甘霖——十月至十一月的“早雨”和四月的“晚雨”（5:7）。门徒也当懂得何时停止工作，专心等候主。

活在基督再来的光中

既然主必再来，既然上帝的子民等候他如同农夫等候春雨那样确定，一种生活方式便由此显现。正如雅各在 5:8-9 所言：“你们也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弟兄们，你们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审判。看哪，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首先，雅各再次强调，智慧的信徒必有忍耐（5:8）。

其次，智慧之人会坚固他们的心。“坚固”（sterm izom）这个动词意为“坚定确立”。路加用它来描述耶稣“定意向耶路撒冷去”（路 9:51）。没有什么能动摇他的决心，也不应有什么阻碍我们完成敬虔的决志。

4. “主临近了”这一短语大致类似于“天国临近了”。两者都不是指时间上的临近，而是以其他方式临近。

第三，我们不可彼此埋怨。雅各选用“埋怨”（*stenazō*）一词，原意通常指因受压迫而“呻吟”或“叹息”。例如，以色列人在埃及为奴时曾向上帝哀叹（出 2:23）。当雅各加上“彼此”时，显然他禁止的是埋怨而非呻吟（我们内心呻吟；我们向外埋怨——“彼此”）。通过选用此词，雅各暗示这种埋怨可能源于压迫。

雅各极具洞察力。导致他呼吁忍耐的压力（5:7-8）同样会引发内心紧张，而我们在压力下可悲地倾向于愤怒急躁地发言。当我们承受压力、失眠或受压迫时，会对家人朋友口出恶言。当他人伤害我们时，我们便彼此埋怨。若工作中某个愚人或强敌毁了我们一天，我们就把压力发泄在所爱之人身上。雅各一针见血地指出：混乱的心必导致失控的舌。

雅各补充道，我们不可向弟兄们发怨言，“免得你们受审判”（5:9）。这让我们想起他先前关于论断的警告。我们无权审判，因为上帝才是审判者（4:11-12）。这也呼应了耶稣的话：“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太 7:1）。

但我们必须注意到一个微妙的转折。此前雅各提及基督再来，是为激励信徒在压力中坚忍。而此刻他让我们记住：每当想要彼此抱怨时，就当想起将来的审判。基督徒在审判日不会面临上帝的忿怒，但必要面对上帝对**每一句话、每一行为的审察**（太 12:34-37；林后 5:10）。正如彼得·戴维斯所言：“末世之日临近，不仅推动我们期待对“罪人”的审判……更是警告我们要检视自身行为，好叫当那脚步声渐近者最终叩门时，我们能预备开门——因为门必须开，或是为蒙福，或是受审判。”⁵

忍耐的典范 (5:10 – 11)

至此，雅各已多次命令他的教会展现忍耐与决心。他给出了遵循这一命令的理由：主，即审判者已近在咫尺。此刻，他再次告诫我们要以忍耐承受邪恶与压迫，但不同于之前列举忍耐的理由，此番他呈现的是

5.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225–26; Peter Davids,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2), 185.

忍耐的典范。雅各写道：“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5:11）。那位等候上帝的农夫已然诠释了这种忍耐。如今雅各援引众先知和约伯的事迹，因他们堪称忍耐与坚毅的楷模（5:10-11）。

“作为在苦难中忍耐的榜样”，众先知“奉主的名说话”（5:10）。当他们必须因罪谴责以色列时，先知们从上帝领受的信息常令听众憎恶。正如上帝对以赛亚所言，以色列民将“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事实上，他们如此彻底地拒绝他的信息，以致上帝吩咐先知以赛亚：“要使这百姓心蒙脂油，耳朵发沉，眼睛昏迷”（赛 6:9-10）。诚然，主的话应验了，直到百姓几乎无法容忍先知的存在。他们不愿再看见异象，对上帝的先知说：“不要向我们讲正直的话，要向我们说柔和的话，言虚幻的事”（赛 30:10）。

以利亚、以利沙、以赛亚、耶利米、以西结、何西阿和阿摩司同样目睹百姓无视他们的预言，而以色列的领袖们往往充满敌意。然而他们以忍耐承受了这份敌意。不仅如此，他们坚持了下来，即持续预言。他们不断谴责违背圣约的背信与恶行，即便始终未能亲眼见证所预言的审判。我们仍视他们为有福之人，因他们聆听并宣告了上帝的真言。他们向我们展示了如何坚忍。

雅各提出**约伯**作为忍耐的第二个典范，说道：“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明显主是满心怜悯、大有慈悲”（5:11）。圣经记载让我们不禁思考雅各是否能找到更完美的榜样。毕竟，约伯哀叹自己的出生之日，坚称自己无辜，与朋友争辩，抱怨所受苦难皆非应得，几乎要求上帝解释他的痛苦。那么约伯何以称得上忍耐呢？

无论约伯是否完全忍耐，当时一些犹太教义（记载于《约伯遗训》一书中）强调约伯坚定不移、持之以恒。雅各可能是在暗指他的同胞们曾听闻的这一教导。

更重要的是，约伯坚持到底。他失去了所有财富，子女丧生，妻子也诋毁他，但他从未离弃耶和华。“你弃掉神，死了吧！”他的妻子嘲弄道（伯 2:9）。但约伯让上帝依然是上帝，并说：“我们从上帝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2:10）。又说：“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因此，圣经说：“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犯罪，也不妄评上帝”（1:21 - 22；参见 42:7）。

关于雅各书 5:11 的正确翻译存在些许不确定性，因此对约伯所传递的精确教训也存疑。ESV 译本（与多数译本相似）写道：“你们看见了主的旨意。”而 NIV 译本将关键短语译为“你们 ... 看见了**主最终成就的事**。”关键的希腊语短语是 *telos kyriou*，可理解为“主的结局”或“主的结果”。

若此处意指主所成就之事，那么雅各希望我们思想约伯故事的结局——因主恢复了约伯的健康与财富，并赐予他新的家庭。按此观点，雅各鼓励我们确信：当遭遇患难时，终将得着昭雪。但若雅各所指是主的旨意或结果，则意味着上帝定意让约伯的苦难彰显他的大能与良善，即便身处逆境。

两种解释都与约伯记的结局相符，二者皆为真理，也都契合雅各安慰鼓励读者的目的。无论是昔在今在，主都必为他的百姓伸冤。当他们经历此事，便能更清晰地认识他的本相。⁶

主的怜悯(5:11)

在逆境中仍存乐观的缘由在于：“主是满有怜悯和慈悲的”（5:11）。怜悯与慈悲不仅是爱的同义词，这些词汇更传递出爱的切肤之感，那种根植于灵魂深处的炽热情感。

一名失踪青少年的故事诠释了这一理念。14岁的伊丽莎白·斯玛特在家中遭绑架；9个月后，警方在一座西部小镇的街头发现了乔装改扮的她，当时她正与绑架她的两名神秘流浪汉同行。她的获救被视作奇迹，但所有大龄儿童的父母都立即意识到伊丽莎白出了问题。一个能在街头自由漫步的14岁（9个月后是15岁）的孩子自然也有呼救

6. 戴维斯，《雅各书注释》，188 页；卢克·蒂莫西·约翰逊，雅各书（纽约州花园城：双日出版社，1995 年），320-21 页。

的机会。她并未奔向街上的警察——是警官发现了她并将其拘留。我们不解她为何不试图逃跑。当伊丽莎白的父亲出现在电视上时，我们从他身上看到了同样的困惑。然而真挚的喜悦充盈着他的每句话、每个动作。女儿回家了。爱的情感漫上他的脸庞，浸透他的声音。无论她的行为多么令人费解，他始终爱着自己的孩子。

我们与上帝的关系亦是如此。上帝的爱绝非对我们福祉漠然疏离的关注。圣经选用情感丰沛的语言来描述这份爱。

这段经文给予我们坚守信仰的诸多理由。它以多重方式安慰我们：首先，它让我们看见主。他临近了，他是审判者，要来匡正一切。其次，它使我们纪念约伯和众先知，他们在巨大苦难中坚持到底。但最重要的是，雅各将我们引向天父的慈心。他丰盛的爱永不改变，他仍掌权。明白这一点，无论遭遇何种困境，我们都能忍耐，能坚持到底，并领受上帝完全的祝福。

16

雅各书 5:12 注释

最重要的是，我的弟兄们，不要起誓 —— 不要指着天或地起誓，也不要指着任何别的东西起誓。你们的话，是就是，不是就说不是，免得你们落在审判之下。(雅 5:12)

研究雅各书的学者们对这一节在书信结构中的位置感到困惑。它与第5章其余部分的联系是一个挑战。从马丁·路德到马丁·迪贝利乌斯及以后的学者们，那些质疑雅各书结构连贯性的神学家们常以5:12为例，认为这是其倾向于在文本中插入不连贯格言的典型表现。

正如雅各惯常所做的那样，他深思了耶稣的教导并将其化为己用。在马太福音 5:34-37 中，耶稣说：“只是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上帝的宝座；也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他的脚凳；也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了。你们的话，是，就是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

尽管措辞在几处有所不同，雅各和耶稣对起誓的看法是一致的。¹

1. Sophie Laws列举了《马太福音》第5章与雅各书第5章之间的六处差异。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0), 222-23.

起誓是一种旨在限制谎言和欺骗的惯例。如今我们很少使用誓言或誓约，仅保留给正式场合，如在法庭作证或就职时。现今，我们采用其他惯例来约束在必须讲真话的场合却虚假发言。我们在私人场合许下承诺，在经济场合签署合同。无论是考虑誓言还是类似惯例——如誓约或承诺——诚实的言语才是关键。

在旧约时代，以色列人通过以上帝之名起誓来保证其真实性。他们呼求上帝作见证，若说谎则接受上帝的审判。耶稣这样总结摩西律法：“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太 5:33）。相关律法规定：

- “人若向耶和华许愿……不可食言，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话行”（民 30:2）。
- “你向耶和华你的上帝许愿，偿还不可迟延，因为耶和华你的神必定向你追讨，你不偿还就有罪”（申 23:21）。
- “不可指着我的名起假誓，亵渎你上帝的名”（未 19:12）。

在耶稣和雅各的时代，起誓的方式已被扭曲。人们不再通过呼求上帝来确保诚实，反而利用誓言来逃避因不诚实言论而招致的上帝惩罚。拉比们人为地将誓言区分为两类：一类直接呼求上帝之名，具有约束力；另一类不涉及上帝名，则无约束力。耶稣指出，无论我们指着什么起誓，本质上都是指向上帝——因为天地万物皆由他所造。若我们指着天或地起誓（太 5:34），实则仍在呼求上帝，因为二者皆为他所造。一切誓言皆需上帝作见证，因万物皆由他创造并维系。

雅各断然禁止使用誓言，因为即便是诚实的誓言也证明群体内部存在信任危机。若信徒之间始终坦诚相待，又何需誓言来担保所言属实？²若我必须用夸张的誓言来支撑言论，恰恰暴露出这些言论本身不可靠。短期内一个人誓言的分量越重，长期来看其可信度反而越令人怀

2. 卢克·蒂莫西·约翰逊，雅各书（纽约州花园城：双日出版社，1995年），341页。

疑。相反，我们应当始终如一地讲真话，使誓言变得多余，成为赘言。誓言的存在，作为一种惯例，言语，证明我们生活在一个充满欺骗的时代。上帝的家应当如此诚实，以至于我们永远不需要誓言或誓约来证实我们的话语。

可悲的是，为了那些不认识我们的人的利益，可能需要提供我们诚实的保证。例如，法律官员在法律情境中履行职责时，可能会要求我们宣誓作证。似乎可以同意这一要求。沿着这一思路，圣经记载开上帝为了那些不知道他可靠的人而起誓的案例。³同样，耶稣在受审时也宣誓作证（太 26:63-64）。保罗也曾起誓，呼求上帝作他的见证（罗 1:9；林后 1:23；帖前 2:10）。

然而，一旦我们查考圣经并注意到这些例外情况，就必须回归基本原则。雅各说我们不可指着任何受造之物起誓，以免我们被定罪，无论是因违背誓言，还是因我们如此不可靠以至于首先需要起誓。

即便意义清晰，释经与神学问题依然存在：为何在此处教导？若雅各书确为结构散乱之作，话题跳跃频繁，5:12 似乎正是此指控的明证。⁴具体而言，雅各书 5:1-6 宣告了对富有的压迫者的灾祸；随后 5:7-11 呼吁上帝的子民在信靠他必伸冤的同时忍耐到底；全书以呼吁在各种生活境遇中祷告（5:13-18）及在信仰中同心站立（5:19-20）作结。于是我们不禁要问：禁止起誓的教导，与面对压迫时的忍耐主题，或与共同祷告、持守信仰的主题有何关联？

有人认为这只是雅各对言语恰当使用的又一关注点，与书信其余部分并无更紧密联系。⁵

3. 誓言可疑的一个迹象是：新约中多数誓言都属轻率（太 14:7；23:16-18；26:72；徒 23:12-21）。

4. Martin Dibeliu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rev. H. Greeven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76), 11, 248; Martin Luther, "Table Talk," in *Luther's Works*, trans. Theodore G. Tappert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67), 54:424-25.

5. Peter Davids,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2), 188-89; Dibeliu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248; J. B. Adamson,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6), 193.

其他人将5:12视为对试炼应有回应的最终教导。它延续了本章对审判预备的关注(5:9,12)。此外,这段经文警告人们不要对5:16描述的压迫做出愚蠢回应,因为人们常以不切实际地向上帝许愿来应对困境。但真诚胜于浮夸,言出必行才是上策。

与其让未实现、不切实际的誓言悬在我们头上(参见传5:4)⁶,不如不说。因此,关于誓言的警告是雅各呼吁在言语及其他日常行为中保持耐心与克制的组成部分。⁷

另一些人则认为这是雅各书最后部分的真正过渡。雅各书5:12中“最要紧的是”这一短语是一种文学惯例,用于引入结束语。主题再次关乎言语,以及用舌头建立社群团结的必要性。朴实的诚实是首要条件(5:12),其次是祷告、认罪,并努力挽回迷失的弟兄(5:13-20)。⁸

6. Alec Motyer, *The Message of Jame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85), 173–74, 185.

7. James Adamson, *James: The Man and His Message*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8), 186.

8.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326–27; Law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219–20; Ralph Martin, *James* (Waco, Tex: Word, 1988), 198–200.

9. Joseph B. Mayor, *The Epistle of St. Jame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54), 165–67; Bo Reicke, *The Epistles of James, Peter, and Jude*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64), 56;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231.

10. Moo, 雅各书, 231–32.

17

寻求医治

雅各书 5:13-20

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有喜乐的呢，他
就该歌颂。(雅 5:13)

在我第一次认真研究雅各书的那年秋天，一位朋友的心脏遭受病毒感染。虽然这不是心脏病发作，但它的许多症状像极了心脏病发作。我的朋友感到无精打采；他看起来面色灰暗，毫无生气。有一天在教会里，我告诉他雅各书 5 章教导长老们要为病人按手祷告，祈求他们得医治；我建议他为此目的召集长老们。两周后，他告诉我他想进行这个仪式。我们教会之前没有人这样做过，所以我们做了一件非常长老会风格的事：我们又研究了六个星期，希望他在这期间不会去世。

最后，我们选定了一个晚上祷告，长老们聚集在一起。我们教会的牧师（我当时是一名大学教授）召集了长老们。在我们祷告之前，他告诉我们不要期待戏剧性的身体医治，因为上帝以多种方式医

治。我理解他的动机，但没有必要抑制我的热情；我的心已经足够怀疑了。（更糟的是，我之前唯一一次为医治祷告的经历，是在我还不信的青少年时期。我的父母请求我和他们的一些朋友为我当时患的慢性疾病祷告。我内心抗拒，却不敢明言。那些祈祷毫无效果。）

我的朋友跪在一圈长老中间。我们用油膏抹他，按手在他身上开始祷告。由于是我发起的这个仪式，我被指定作结束祷告。

刚开始祷告时，我就强烈感受到上帝正在那一刻医治我的朋友。我的双臂体验到一种只能形容为电流般的炽热脉动。当我抓住朋友肩膀时，手掌中燃烧着热量与能量。我感觉自己单手就能将他230磅的身体托举到天花板，或按入地板——只要我想。

我**确信**上帝正在医治他。我几乎要喊出来：“我们该停止祈求上帝将要医治约翰，转为**赞美上帝已经**医治了他！”但那晚我因过度震惊和对自身感受的不确定，始终缄默。整整四天，我都将这个经历埋藏心底。

四天后，礼拜结束，我的朋友冲我咧嘴一笑，兴奋地招手：“丹，看好了。”话音未落，他已冲上一段台阶。我紧随其后，在顶端追上他。他笑道：“我连大气都没喘。”

“我就知道。”我喊道，并告诉他几晚前我的感受。而他对我说：“我也早知道了。”

自那日起，我便与长老们一同为病人按手祷告。那团火焰再未出现。虽然偶尔会感受到暖流与情绪波动，但我已明白——我的感受与上帝的医治或许并无关联。极少数人从重病中立刻痊愈，更多人在医生照料下逐渐康复。许多人在危机苦难中获得属灵的医治——无论身体是否康复，都体验到巨大的平安与灵性更新。也有些人似乎未得着任何身体或灵魂的益处。

雅各书中的医治

医治的主题在雅各书中看似突兀地出现，实则与第4章和第5章的主题完美契合。你会记得雅各曾向那些拥抱福音的谦卑之人应许恩

典：“你们要在主面前谦卑，‘他必叫你升高’（4:10）。在接下来的部分，雅各警告了三种违背谦卑的罪：毁谤（4:11-12）、为财富妄自定计划（4:13-17），以及滥用财富与权力（5:1-6）。随后，雅各提出了三种对抗傲慢的解药，每一种都逆转了骄傲之罪。雅各以交叉顺序列举了它们。

我们不可批评和论断弟兄（4:11-12）。

我们不可妄自定计划（4:13-17）。

富足人不可欺压穷人（5:1-6）。

如果富人欺压我们，我们等候主，审判者到来（5:7-12）。

我们不妄自定计划，而是将喜乐与忧愁带到上帝面前（5:13-18）。

若弟兄犯罪，我们不当毁谤；要纠正并挽回他（5:19-20）。

因此，祈求医治的祷告是福音谦卑生活的一部分。然而雅各不仅想再次反对傲慢，他更希望教会能在生活的每一个场景中祷告，将每一份忧虑带到我们的至高主宰面前。正如雅各所言：“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有喜乐的呢，他就该歌颂”（5:13）。保罗同样呼吁基督徒要在一切境况中祷告（弗 6:18；帖前 5:17-18）。雅各通过针对四种情境给出指引，进一步阐明了这一理念：

1. 若有人遭遇患难，他当祷告；
2. 若有人心里喜乐，他当歌颂；
3. 若有人病了，他该请教会的长老来；
4. 若有人请了长老来，长老们就当为他祷告。

雅各书第5章还描述了不同群体及其祷告的时机：个人为喜乐与忧愁祷告（5:13-14），长老为病患祷告（5:14-15），朋友为所犯的罪祷告（5:16），先知在需要时祷告（5:17-18）。无论我们处于何种境遇，面对何种情况，都当藉着祷告带到主面前。

雅各书中的祷告

信徒祷告。当我们遭遇疾病或损失时，我们祷告，以免悖逆上帝；当我们获得成功时，我们赞美上帝，以免将功劳归于自己。通过祷告，我们**圣化每一份喜乐，洁净每一份痛苦**。

雅各主要关注患难中的祷告，但我们也须留意他对顺境中祷告的重视。他劝勉道：“若有人喜乐，就该歌颂。”雅各说，要歌唱。我们应当学习古今基督教的诗歌——那些能触动心灵、抒发喜乐与渴望的歌曲。¹用诗歌为上帝的赐福欢欣。为他的救恩、恩赐和每日的供应赞美上帝。雅各用现在时态发出命令，暗示这样的祷告是日常生活的组成部分。

基督教音乐家应当创作能让信徒将一切喜乐与忧伤带到上帝面前的歌曲。基督教音乐理当聚焦于敬拜与赞美，每一代人也有权利用属于自己时代的“赞美之诗”来表达信仰。²标准赞美诗集里，不少诗歌颂扬上帝从海上风暴中的拯救。如今，我们在汽车和飞机上感受风暴的威力。因此，我们需要用符合当代交通工具的语言来赞美上帝的拯救。当代诗歌应当用涉及飞机、汽车乃至电脑和各种现代电子设备的词汇来赞美上帝的拯救。基督教音乐家通过创作新的赞美音乐来很好地服侍基督。

基督徒应当赞美上帝，无论是通过歌唱还是祷告，为每一份祝福、为食物与住所、为工作与娱乐。在一个基督徒家庭中，若有一个孩子在学校音乐剧中大放异彩，若另一个在足球赛中表现卓越，若父亲获得工作晋升，若母亲完成一幅画作，他们都应将喜乐带到主面前。若他们知晓能帮助将祝福奉献给主的诗歌，而非陷入骄傲，这将使他们蒙福。如此，我们圣化欢愉，奉献痛苦。无论发生何事，我们都以祷告来到上帝面前。若快乐，便赞美（雅 5:13b）；若忧愁，便祈求（5:13上）；若受苦软弱，便与教会长老一同祷告（5:14上）。

1. 关于情感在敬拜与基督教诗歌中的地位，参见 John M. Frame, **Worship in Spirit and in Truth** (Phillipsburg, N.J.: P&R, 1996), 77–82, 116–20.

2. 同上，116–17 页，140–42 页；Charlie Peacock, **At the Crossroads** (Nashville: Broadman and Holman, 1999), 散见各处。

疾病，康复与长老

我们已详述雅各对喜乐的关注，同样可深入探讨他更广泛的论点：凡受苦之人都当祷告。此处我们回望雅各对忍耐的一贯关切。基督徒需经受试炼（雅 1:2-4）；我们遭遇压迫、疾病、灾祸，甚或迫害（5:1-10）。

雅各开篇即言：“你们中间有病了的呢？他就该请教会的长老来，为他祷告，奉主的名用油抹他”（5:14）。这表明雅各的核心关注是为身体需求代祷。他所选“病了”一词原意即为“软弱”。若上下文明确，该词亦可指灵性或心智软弱（罗 5:6；6:19；参见 4:19），甚至良心不安（罗 14:1-2；林前 8:7-10）。诚然，长期的身体疾病会折磨心灵。但雅各主要指向需要身体医治的病患（5:16）。

患病的人应当**请长老来**。长老是教会中常驻的地方领袖。耶路撒冷教会就有长老在使徒之下服侍（徒 15:2-6, 22-23）。保罗曾任命长老来监督他所建立的教会（14:23；20:17-28）。他们延续保罗的工作，在他不在时照管他的教会（20:28-32）。

使徒委派长老看顾羊群。彼得告诫长老要“作上帝群羊的牧人，按着上帝的旨意照管他们”（彼前 5:2）。作为牧人，长老与百姓同行以服侍他们。作为监督者，他们比百姓自己更了解他们的需要。然而最重要的是，长老应当成为敬虔与信心的榜样（提前 3:2-3；彼前 5:3）。

患病的男女会集体请长老来。他们并非邀请有医治恩赐的人，而是请众人为得医治祷告。雅各说义人的祷告大有功效。既然长老的首要资格是圣洁——而非社会地位或神学造诣——长老的祷告就必有效。长老们为医治祷告，而非求上帝迹。医治是悄然发生还是轰动一时并不重要。真正的医治自会获得应有的关注。

用油涂抹

长老用油为病人膏抹。门徒在医治事工中至少使用过一次油（可 6:13），但无论是雅各还是马可都未解释其目的。关于膏抹的几种观

点已在基督教思想中形成。首先，我们必须判定膏抹的本质是医疗性的还是属灵性的。

膏抹不可能是纯粹医疗性的。油虽在极少数情况下被用作药物（路 10: 34），且使徒们并不反对医疗手段（保罗曾劝提摩太用酒治胃病，见 提前 5:23），但召集长老并祷告的举动表明其主要目的并非医疗。最后，即便油能缓解某些病症，也无人认为油可治愈百病。

更可能的是，膏抹激发了病患的信心。耶稣有时会私下与病人交谈并触摸他们后再施行医治（太 8:3；20:34）。有一次在医治聋哑人之前，他将手指伸入其耳中，吐唾沫并抹在其舌上（可 7:31-37）。当时有人认为伟人的唾液蕴含其生命能力。考虑到与聋哑人沟通的困难，耶稣似乎是通过这种非常规的意向标记来预备此人接受医治。同理，油是上帝医治能力的记号，因此膏抹具有属灵含义。

若其含义属灵性层面，则既非旧约中任职的膏立仪式，亦非罗马天主教传统所宣称的圣礼。³雅各在经文中并未提及为任何职分——无论是先知、祭司、君王还是教会领袖——举行的祝圣仪式。这里也不存在临终傅油礼的习俗，即祭司为病人傅油以清除垂死灵魂中残余的罪。雅各强调的是祷告而非膏油的功效，他所期盼的是生者的痊愈，而非临终者的救赎。

傅油并非圣礼，但它可象征圣灵的大能。藉此傅油仪式，教会领袖将患病者分别出来，使其获得上帝特别的眷顾甚至医治。这并不取代医生的角色，因一切医治皆属灵性。明智的医生深知自己无法治愈任何人。基督徒医生曾常说：“我包扎伤口，但使之痊愈的是上帝。”傅油既非巫术亦非圣事，但具有类圣事性。如同婚礼或按立礼等庄严仪式，这一仪式让我们驻足沉思，以严肃对待所行之事。仪式能激发信心。

3. 新约圣经与七十士译本中有两个关于膏抹的术语：*chrio* 和 *aleiphō*。二者含义略有重叠，但前者通常指为职分而膏立，后者多指为美容、清洁或庆典而膏抹。

如何进行

若对膏抹与医治祷告的基本概念已明晰，我们仍需解答若干实际问题以践行这一教导。例如，病情需严重到何种程度？雅各似乎着眼于重大疾患。描述病症的词汇暗示情况严重——雅各书 5:14 中病人原文为“软弱”（*asthenei*），而 5:15 节使用更强烈的术语 *kamnō* 意为“耗竭”，暗指疾病常伴随的疲惫衰竭状态。这提醒我们疾病不仅消耗身体，也消磨灵性。从牧养角度而言，这意味着长老可为受灵性困扰的基督徒按手祷告，因抑郁、压力、焦虑等对心灵的摧残可能甚于某些生理疾病。

注意是病人先主动。他召请长老前来，或许因无法行动。此外，长老是“在他上方”祷告，这可能意味着病人跪伏于地，或暗示卧病在床的女性患者（因此这场景并非医治聚会——雅各既未提倡也未禁止此类集会）。

我们寻求什么

雅各书 5:15-16 同时关注身体与灵魂的医治。我们不应仅寻求身体病痛的治愈，更应超越肉体层面的问题。虽然雅各主要讨论的是身体医治，但我们必须将目光投向更深处。ESV 版本的表述十分精当：“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来；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使你们可以得医治。”

第一个斜体术语译为“救”（在 NIV 中作“使痊愈”）对应希腊动词 *sozomō*。该词既可指灵魂的“拯救”，也可指肉体的“解救”（如太 9:21-22；可 6:56；路 17:19）。因此，在英语和希腊语中，人们可以说：“主在我二十岁时拯救了我”，但同样可以说：“我要保存这些剩菜”，或“救生员今天救了一个孩子的命”。这个词（在两种语言中）既可指从定罪中“永恒拯救”，也可指从疾病或灾祸中“暂时拯救”。

在雅各书 5:16 中，“得医治”一词指的是身体上的康复。因此，我们应

当彼此代祷，祈求医治。有些基督徒对为身体疾病祷告感到厌倦，他们想为“更重要的事”祷告。这种想法可以理解，但祈求上帝医治身体仍是合宜的。

另一些基督徒宣称，只要凭足够信心祷告，人人都能得医治。反之，若有人未得医治，便可归咎于其信心不足。这种教导使慢性病患者承受双重痛苦——既受疾病折磨，又因被贴上“信心不足”的标签而蒙羞。

这种盛行于某些灵恩派与五旬宗教会的观念存在多重谬误。首先，它忽略了上帝早已定下人的寿数，人人都有一死。因此，即便最忠心的门徒也终将罹患末期的疾病，再大的信心也无法使其幸免。

其次，圣经记载多位信心伟人并未得医治。保罗虽行过许多神迹，却未治愈。同工如提摩太（提前 5:23）、特罗非摩（提后 4:20）和以巴弗提（腓 2:25）。主也始终未除去保罗“肉体中的刺”，那显然是身体上的疾患（林后 12:7-10）。⁴

第三，雅各并未承诺在今世实现普世医治。我们已看到“拯救”一词既可指肉体上的解救，也可指灵性上的救赎。“主必叫他起来”（雅 5:15）这句话同样具有双重含义：主能使病患从床榻起身（太 9:6；徒 3:7），但在新约中，“主必叫他们起来”常指末日的复活（约 6:40，44，54；林前 15:15）。凡信靠他的病患，主都必使他们起来——有人在此生得医治，有人为永生得复活。主的子民终将全部得医治，或早或迟：有人经由长老代祷后今生病愈，也有人直到末日主使死人复活时才得身体复苏。既然医治的时机由主定夺，我们就不该因信徒患病而指责其信心不足。

4. 保罗的刺很可能是一种身体疾病。参见 V. P. Furnish, *II Corinthian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84), 548–50; F. F. Bruce, *Paul, Apostle of the Heart Set Free*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135–36.

信心的作用

孤立地看，“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雅 5:15）这句话似乎在说：所有有信心的人都会得医治，且唯有有信心的人才能得医治。但圣经的见证更为复杂。若上帝是因看见人的信心而施行医治，那么保罗和他的同工们早该所有疾病都得痊愈。他们虽具信心却未获医治；因此，我们不能将未得医治归咎于信心不足。医治是恩赐，而非报偿。上帝并不欠某人医治，仅因其信心坚定。

耶稣教导我们祷告说：“愿你的旨意成就”（太 6:10；参见 雅 4:15）。主按其旨意应允或拒绝我们的祈求。他至高无上的计划指引着他的行动。他照己意怜悯人（罗 9:18）。当上帝应允祈求时，我们若归功于自己信心强大实属谬误；当他拒绝时，我们若自责亦是错误。

耶稣行上帝迹有多重目的。当耶稣医治病人时说“你的信救了你”（太 9:22；可 10:52；路 7:50）时，神迹确实是对信心的回报。但怜悯也驱使他去医治那些并未明确表达信心的人（太 20:34）。当他使死人复活、赶出污鬼时，他医治的甚至是无法开口求助的人。有些神迹激发了信心，使人愿意接受他的信息（约 2:23 - 3:2；9:1 - 38）。而向众人所行的其他神迹，则暴露了他们信心的缺乏（约 6:1 - 41）。既然耶稣也将神迹赐给不信之人，这些上帝迹便不能单纯视为对坚定或纯粹信心的奖赏。

然而，在雅各所设想的场景中，病人或密友应当怀着期待召聚长老。长老们自己也当信靠上帝的良善与大能。上帝不会垂听一群怀疑论者的聚集——他们只是在机械地执行死板的仪式。

雅各告诫说，心存疑虑之人的祈求是无效的（1:6）。然而问题并非在于信仰的品质，仿佛上帝只听“信心坚定”之人的祷告，而“信心软弱”之人的祷告便无法抵达天堂之门。此外，即便我们以错误的信心祈求上帝违背他为我们设定的计划，他也不会应允。但他

确实会回应我们凭信心的祷告，并为我们的益处改变境况。主不会垂听邪恶的祈求（雅 4:3）也不会因我们祈求而改变他的美意。然而主确实垂听这样的祷告：“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可 9:24）。

罪和疾病

雅各书 5:15 末尾写道：“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这提醒我们医治具有属灵维度。我们应当承认自己的罪，因为罪可能导致疾病。这种观念听起来陈旧甚至冒犯，但圣经确实将罪与疾病联系起来。

在耶稣的时代，人们过度灵性化疾病，认为所有悲剧与病痛都是罪的直接后果。如今在西方，我们剥离灵性维度看待疾病，相信微生物和缺陷基因导致一切病症。除非明显关联（如肝硬化与性传播疾病），我们否认罪与疾病的联系。

事实上，我们需要重新灵性化疾病认知，因圣经常将罪与疾病关联⁵。

- 耶稣说：“你的罪赦了”，随后治愈了一位瘫子（路 5:20）。
- 他在耶路撒冷西罗亚池边医治了另一位瘸腿的人，并说：“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约 5:14）。
- 保罗告诉哥林多人，他们中有些人因滥用主的晚餐而患病甚至死亡（林前 11:30）。
- 使徒行传记载，希律·安提帕因狂妄自大的行为而死亡（徒 12）。
- 箴言假定罪孽滋生疾病（箴 3:28 – 35；13:13 – 23）。
- 申命记直接将疾病和苦难与以色列全民族的罪联系起来（申 28:58 – 63）。但当盟约群体忠信时，便享有上帝的祝福。以西结书指出，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以色列个人（结 18:1 – 29）。

5. Luke Timothy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Garden City, N.Y.: Doubleday, 1995), 333.

同时也通过默想生命的混乱与不公（传 3:16-22；5:12-17；6:1-9）。然而其他经文否认所有疾病都是个人犯罪的后果。无论约伯的朋友们如何认为（伯 8:1及以下；22:1及以下），约伯和耶和華都否认他因犯罪而受苦（9:13-21；29:1-30:31）。传道书，削弱了罪与疾病之间的必然关联。有一次，门徒问耶稣关于一个生来瞎眼的人：“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耶稣回答说：“也不是”（约 9:2-3）。

雅各敦促我们思考**可能性**，即病人可能犯了罪。“他若犯了罪”，雅各说，他可以得到赦免。罪可能是疾病的根源，也可能不是，但卧病在床的时光为我们提供了自省的机会。当疾病使我们闲散时，我们应利用独处的时光审视自己的生活。若想起所犯的罪，就当认罪、悔改，并努力改正。

在诗篇 32 篇中，大卫说罪会伤害全人，包括身体与灵魂：

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
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
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
我的精力耗尽，如同夏天的干旱。
我向你陈明我的罪，不隐瞒我的恶。
我说：我要向耶和華承认我的过犯，
你就赦免我的罪恶。（3-5 节）

在某种程度上，灵性的健康会带来身体的健康，而灵性的困扰则会导致身体的痛苦。雅各再次说道：“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使你们可以得医治”（5:16）。既然罪是某些疾病的根源，而通过祷告获得身体医治仍是雅各关注的核心，他便敦促人们要认罪。

彼此认罪 (5:16)

人们很容易误解“彼此认罪”这一诫命。雅各不可能意在让人们

聚在一起，互相承认任何和所有的罪。这是唯一一处圣经经文明确说“你们要彼此认罪”，因此必须依据圣经整体原则来理解。以下是几个关键圣经原则：

1. 冒犯者需向被冒犯者认罪，无论对方是人还是上帝；
2. 隐秘的罪向上帝认，因诸如愤怒、嫉妒或淫念等罪即便未付诸行动也已触犯上帝。向人说“我嫉妒你”或“我对你有邪念”往往无益；
3. 私下的罪私下向被冒犯的一人或少数人认；公开的罪（冒犯众人）当公开认。例如领袖若传播异端、欺骗会众或滥用公款，就当公开忏悔。⁶

雅各所建议的认罪方式当属第三类。当患病犯罪的信徒悔改后，团契关系便得恢复（雅各假定被冒犯者愿意饶恕）。这样基督全体就能为得医治同心有效祷告。

雅各期望这些祷告能大有功效，因“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5:16）。长老们有责任树立个人公义的榜样，但雅各书5:16也期待整个教会一同祷告。每位圣徒——即凭信称义之人——都当祷告。

然而，祷告的效力在于上帝的恩典与大能，而非祈求者的良善与功德。（“牧师，请为我祷告”这样的请求可能暴露了对祷告认知的偏差。）义人的祷告虽有权能，但这公义本是上帝藉着信心和圣灵赐予我们的。

大有功效的祷告 (5:17-18)

以利亚生动展现了义人祷告所能成就的非凡功效。在恶王亚哈统治期间，以利亚遵照上帝的指示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祷告，天就降下雨来，地也生出土产”（雅 5:17-18）。

6. John Stott, **Confess Your Sins: The Way of Reconciliation**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Hodder, 1964), 12.

以利亚在重要方面展现了有效的祷告。首先，以利亚是个正直虔诚的人，但他绝非完人。有时，他会因恐惧而逃跑、对生命感到绝望，甚至祈求上帝取走他的性命（王上 19:1-11）。然而，无论是求干旱还是求降雨，上帝都垂听了他的祷告。

其次，请注意雅各并未称以利亚为先知，也未强调他与上帝的特殊关系。他将以利亚称为“与我们性情相同的人”（NIV）。他与我们有着相同的“本性”（ESV）或“情感”（KJV）。和我们一样，他在软弱中服侍。他感受到世间势力与他为敌。他容易陷入绝望。他并非完美无瑕，只是个为个人和社会祷告的义人。

我们可以像以利亚那样祷告。我们或许感到软弱孤独，或许感受到敌对势力。在祷告中，我们可以承认对这些势力的畏惧，但我们的祷告也宣告：最大的能力是看不见的。上帝的大能医治疾病，改变世界。

寻求身体的医治

主希望他的儿女无论在顺境还是逆境中都寻求他。若患病，我们当祈求医治；若病重，就当请长老代祷。但我们常因诸多缘由而踌躇不前：其一，求医治的祷告看似违背科学且天真——感染时我们服用抗生素，患癌时寻求化疗。我们心想：“致病的是微生物和受损基因，而非罪孽。”

其二，骄傲阻挠了我们。求助总令人难堪，但我们必须直面自身需求。既然能向上帝求援，自然也能向世人开口。

其三，我们惧怕失望。若热切祈求却毫无回应，这念头便令人难以承受。功利性自然神论也阻碍祷告——我们抽象地承认上帝的大能与作为，期待他改变人心，却难以相信他今日仍会介入医治身体。于是我们的祷告逐渐枯竭。

这是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即便在我目睹他人得医治后，仍难以将之应用在自己家人身上。当我朋友的心脏被治愈时，我的小女儿正遭受着出生头十一个月全身严重的皮疹折磨。我们不得不一直遮盖她的皮肤，甚至在在最炎热的日子里，她的皮肤刚一暴露，就开

始疯狂抓挠。她尖叫着，声音震得墙壁都在颤抖。无论我们多么迅速地给她更换衣物或清洗，她都如此狂暴地撕扯自己的皮肤，以至于指甲在肌肤上留下了数百道细小的裂痕。

尽管我们忧心忡忡，我却难以启齿请长老们来为她的皮肤祷告。那不过是一片皮疹罢了。更重要的是，我必须承认，虽然我教导他人关于医治的祷告，自己却难以抑制内心的怀疑。毕竟，我们已经为她祈祷多时，却未见任何转机。

最终我们还是请来了长老，但当仪式开始时，我只感到空虚与挫败。长老们稍作停留便离开了我们家。我埋头于工作，关于女儿和她受膏的念头从脑海中消散。几小时后，我隐约听见楼上传来轻柔的啜泣声。我放下书本，走到楼梯口向上喊道：“一切都还好吗？是谁在哭？”

有人在哭泣。是我的妻子，从浴室里传来她喜极而泣的声音。我朝她走去，她的目光在我和我们的宝宝之间游移，哽咽着说道：“她在浴缸里玩耍。这是她人生中第一次在浴缸里玩耍。”

三小时内，我们孩子的皮肤发生了变化。直到五六岁前她仍偶有问题，但那一刻她经历了真实而显著的痊愈。

即便撇开身体痊愈不谈，每位牧者的殊荣莫过于与惊恐不安的初信者、与信心英雄一同祷告，见证主如何安抚他们。每位基督教领袖都能讲述上帝非凡供应的蒙福故事——无论是疾病得愈还是病中得平安。但我们可以确信：无论称这些为“神迹”、“医治”还是“征兆”，上帝始终以超自然方式在历史中行事。

雅各以此作为全书收尾恰如其分——邀请人为一切喜乐与忧伤祷告。满怀期待的祷告彰显了雅各书核心所系的信心。当我们陈明需求、认罪悔改时，变能在试炼中坚忍，活出福音里的谦卑。

寻求属灵的医治 (5:19 – 20)

雅各书的最后几节经文看似开启了一个新话题。但细究之下，它们实则延续了先前的主题。首先，若上帝的子民在肢体遭受身体疾病

的伤害时同心祷告，若属灵困境亦构成威胁，他们理当同心协力。雅各如此告诫：“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转，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5:19-20）。严格来讲，雅各在此作出应许：若有人使偏离真道者归正，便“能救他的灵魂免于死亡，并且遮盖众多的罪”（5:20）。更广泛地说，雅各指明了当有人偏离真理时我们当如何行。这“有人”可能是、也可能不是可见基督徒群体中的成员。其表述——“我的弟兄们，若你们中间有人失迷”——使我们倾向于想到信徒同伴，但雅各也着眼于未信者：有人持虚浮的信仰（2:14-26）；有人则毫无信仰（5:1-6）。雅各教导我们，当见人偏离时，就当竭力使他归正。

此前，雅各提到另一种处理方式。有些人更倾向于诋毁和审判那些（在他们看来）偏离正道的人（4:11-12）。此处与4:11-12的情形相似，都是有人发现他人有过错。区别在于分析者的目的——诽谤者和流言散布者出言不逊是为了审判。他们僭越上帝的权柄定罪罪人，而非施以援手。但我们诊断罪过的目的应当是为了促成修复与遮盖罪孽。

雅各在最基础的层面指出：任何人都可能需要帮助才能持守正义之路。当我们彼此相助——包括必要时进行道德与属灵层面的纠正——教会就能保持其完整性与本质。

“偏离真理”这一概念暗示雅各认为存在独立于认知者之外的客观真理。理查德·罗蒂声称现实是社会建构的产物，“真理”不过是符合我们当下目的的语言工具。他认为伦理学实际只探讨诸如“这是否审慎？是否高效？是否顺应环境变化的权宜之计？”⁷但基督徒坚信存在引向生命的真理之路，也存在引向死亡的谬误之途。若无挽回，罪人便与教会疏离，在上帝面前迷失。

那位挽回罪人的弟兄“将救他的灵魂免于死亡”（5:20）。从语法上讲，可以理解解为挽回者将拯救自己的灵魂。一些解经家认为雅各意在鼓励干预，暗示人可以通过为他人代求来让自己的罪孽获得

7. Richard Ror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Hope* (New York: Penguin, 1999), 48, 72-74.

宽恕。⁸ 诚然，上帝的仆人在履行他们的职责时，会确认自己在上帝面前的身份。例如，主告诉以西结，如果他未能警告恶人，“我必向你讨他丧命的罪”（结 3:18）。但如果他警告恶人转离罪恶并敦促义人持守真道，那么无论他们是否听从，上帝说，“你必救自己脱离罪”（3:19, 21）。主赐福于忠信。当我们履行上帝所赋予的职责时，我们就获得了救恩的确据（提前 4:16）。此外，上帝常常以我们对待他人的方式对待我们。如果我们为他人寻求上帝的恩典以求宽恕，他也会宽恕我们（太 6:14-15）。但我们并不能通过努力挽回罪人来赚取救恩。

因此，挽回者的目标并非出于私心。他寻求“遮掩许多的罪”，并非通过忽视他人对自己所犯的罪。箴言确实祝福那些宽恕个人过犯的人（箴 10:12；19:11），但此处的语境不涉及个人恩怨。这里的“遮掩”必然是指上帝对罪的遮盖。因此，基督徒应当鼓起勇气，用清晰而诚实的话语与罪人对话，呼吁他们离弃罪恶，归向基督的怜悯。

雅各书信最后的这些思考融合了书信中的多个主题。为引领罪人归向基督而追寻他们，是对试炼的恰当回应（1:2-12）。这是对弟兄的仁慈之举（2:14-26），是言语的正确运用（3:1-12），并引导人们在主面前谦卑（4:6-10）。雅各召唤我们践行真道以获得祝福（1:22-25）。他再次提醒我们：罪导致死亡，而福音——真理的话语——能拯救灵魂（1:15, 21）。

8. “强硬派”观点认为，救赎之举在某种意义上值得称颂；而“温和派”则主张施教者会意识到自身的罪孽与对宽恕的需求。支持此处立场的论述可参见：J. B. Adamson,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6), 203-4; Sophie Law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of Jame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0), 239-41; James Ropes, **The Epistles of James and John** (London: Marshall, Morgan and Scott, 1954), 315-16; Peter Davids, **The Epistle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2), 200-201; Johnson, **The Letter of James**, 338-39, 345; and Douglas J. Moo, **The Letter of James** (Grand Rapids: Eerdmans, 2000), 250-51.

圣经索引

创世纪

1:26—111n
3—143
3:22—150
4—143
4:11—150
12:2—3—26
12:3—166
15—93
15:1—92
15:2—92
15:6—92—93
17:17—18—26
22—34n
22:1—34, 37
22:2—92
22:5—92
22:12—92
27—143
37—5, 143

出埃及记

2:23—181
3:20—150
15:1—2—36
15:22—26—36
16:3—36
16:4—34, 37
17:1—2—37
17:7—37
20:5—6—34

20:17—44
20:20—37
23:8—172
23:16—19—41
23:19—41
31:3—6—8
34:6—33
34:19—26—41
34:26—41
35:35—8

利未记

2:12—41
19:9—172
19:12—186
19:13—170
19:15—70
19:18—70
21:3—149
23:22—172
25—172
25:35—43—65

民数记

10:31—37
10:32—37
11—38n
14:22—37
15:20—21—41
20:10—13—37
30:2—186

申命记

2:7—150
4:7—149
5:10—33
5:21—44
6:4—9—34
6:16—37
7:7—11—115
7:12—13—33
8:2—37
8:16—37
9:22—37
10:17—19—59
11:1—33
11:13—33
11:22—33
13:1—11—157
15:1—11—65
16:19—172
18:4—41
22:1—3—71
23:21—186
24:14—15—170
24:19—21—58—59
25:1—102
26:12—13—59
27:19—59
28:58—63—198
33:8—37

经文索引

约书亚记

2:1—98
2:2—6—98
2:9—11—98
2:11—98
2:15—21—98

士师记

2:22—37
3:1—37
18:6—84

撒母耳记上

1:15—133
2:7—151
12:3—172
16:7—62
18—143
19:5—173
20:42—84

撒母耳记下

13:3—8
15—143

列王纪上

3:7—12—8
7:14—8
19:1—11—201

列王纪下

5:19—84

历代志下

20:7—95

尼希米记

9:25—171

Job

1:21—176
1:21—22—183

2:9—183
2:10—176, 183
4:8—9
5:3—9
8:1ff.—198
9:13—21—198
13:28—169
16:1—5—15
22:1ff.—198
29:1—30:31—198
41:34—129
42:7—183

诗篇

1—31
22—26
24:3—6—150
31:23—129
32:3—5—199
34:12—13—106
37:1—2—175
37:5—7—175
37:10—175
61:10—137
64:4—173
68:5—59
69:33—171
73—26
89:21—150
95:8—37
109:31—171
127:1—161
146:9—59

箴言

3:17—124
3:28—35—198
3:34—129
4:9—31
10:12—204
10:19—9
11:24—170

11:28—9
13:13—23—198
14:29—9
15:1—126
15:18—9
16:27—28—110
16:31—32
18:5—9
18:6—7—107
19:11—204
20:19—106
20:22—175
22:29—9
26:12—9
26:20—22—110
29:20—9
30:8—9—17
30:24—28—8

传道书

1:8—167
1:14—9
1:16—18—167
2:4—11—167
3:10—9
3:11—172
3:16—22—199
5:4—188
5:10—167
5:12—17—199
5:13—9
6:1—9
6:1—9—199
9:11—9
10:5—9
10:7—9

以赛亚书

2:2—170
2:11—17—151
5:8—65
5:8—9—10

5:23—173
6:5—106, 151
6:9—10—182
26:5—151
29:13—60, 149
30:10—182
40:1—2—166
41:8—95
50:9—169
51:8—169
54:5—6—136
57:2—3—134
57:8—134
61:3—32
62:3—32
64:6—48
66:11—171

Jeremiah

2:34—35—173
3:20—135
7:6—58, 65
9:23—24—28
10:9—8
22:3—58, 65
22:13—170
31:10—14—166
31:31—34—40

耶利米哀歌

1:5—151

以西结书

3:18—204
3:19—204
3:21—204
16:49—171
17:24—151
18:1—29—198
22:7—65
22:29—65
27:8—8

何西阿书

12:6—149
14:9—151

Joel

2:1—150
2:12—14—150

Amos

4:1—65
5:11—12—11
6:1—7—169
8:4—6—65

弥迦书

2:1—3—11

撒迦利亚

1:2—3—149
1:14—138
1:14—17—166
3—149
3:3—4—48
3:4—9—48

玛拉基书

3:7—149

马太福音

4:1—11—28
5—31, 185n
5—7—11
5:4—150
5:5—47n3
5:9—11
5:11—12—11
5:19—11
5:21—73
5:21—26—75
5:27—73
5:33—186
5:33—37—11

5:34—186
5:34—37—185
5:45—25
5:48—11
6:10—197
6:14—15—204
6:19—11, 169
6:19—21—170
6:24—11
7:1—157, 181
7:1—5—11
7:3—157
7:5—157
7:7—11
7:13—27—116
7:15—20—157
7:15—21—97
7:16—20—96
7:17—20—83
7:21—23—11
7:24—27—11
7:26—27—114
8:3—194
8:20—28
9:6—196
9:21—22—195
9:22—197
9:27—125
10:22—39
10:24—25—120
11:1—12—26
11:5—171
11:29—47n3
12:1—8—71
12:33—35—108
12:33—37—83
12:34—37—103, 181
12:36—37—11
12:37—102, 109
12:46—50—5
14:7—187n3
15:8—60

圣经索引

15:11—111
15:18—111
15:22—125
18:15—18—157
18:33—125
19:18—73
19:24—167
20—144
20:25—28—120
20:34—194, 197
21:5—47n3
21:21—22—25
22:39—11
23:6—10—105
23:12—11
23:16—18—187n3
23:23—60, 125
24:31—27n5
24:33—11
24:36—179—80
24:37—40—179
24:42—179
24:42—25:13—179
24:43—44—180
24:50—179
25:14—46—179
25:26—27—179
25:30—31—179
25:31—33—102
25:31—46—179
25:31 起—49
25:34—36—96
25:34—39—120
25:36—40—84
25:41—43—85
25:41—44—96
26:42—160
26:63—64—187
26:72—187n3
27:18—137

Mark

3:20—22—5
5:19—125
6:13—193
6:56—195
7:31—37—194
9:24—26, 198
10:19—73
10:52—197
11:22—24—25
13:25—27n5
14:51—52—83
15:10—130n, 137n
15:40—5

Luke

4:13—148
4:18—171
4:34—27n5
5:20—198
6:20—171
6:25—150
7:50—84, 197
8:48—84
9:51—176, 180
10:34—194
10:37—125
11:28—55
12:13—21—180
13:10—16—71
14:11—11, 152
16:19—31—171
17:19—195
18:9—11
18:14—129, 152
18:20—73
18:38—125
19:9—49
21:32—27n5
22:15—35
22:62—151

John

1:13—41
2:23—3:2—197
3:1—8—40
3:3—118
4:14—120
5:1—11—71
5:14—198
6:1—41—197
6:40—196
6:44—196
6:54—196
7:3—5—5
7:24—157
8:39—96
9:1—38—197
9:2—199
9:3—199
11:19—15
11:34—15
11:53—40n6
13:35—115
15:1—17—96
19:25—5
20:24—29—26
21:7—83

Acts

2:17—170, 180
3:7—196
4:12—49
5:17—18—130n
5:29—147
10:20—26
10:34—11:18—6
11:12—26
12—198
14:23—193
15—5
15:2—6—193
15:11—6
15:13—5n3

15:13—17—6
 15:14—5n3
 15:19—5n3
 15:21—5
 15:22—23—193
 15:25—5n3
 15:28—29—5
 18:21—160
 20:17—28—193
 20:28—32—193
 21:14—160
 21:19—21—6
 23:12—21—187n3
 26:5—60

Romans

1:9—187
 1:11—137n
 1:29—106, 137n, 138
 1:30—157
 2:1—3—158
 2:13—51, 83, 97, 102
 2:25—27—97
 3:9—20—97n8
 3:10—14—107
 3:20—102
 3:24—102
 3:28—82, 90, 100
 3:30—102
 4:1—3—93
 4:5—102
 4:19—193
 4:20—26
 4:20—21—26
 4:25—76
 5:6—193
 5:8—102
 5:9—10—49
 6:19—193
 7:12—97
 7:14—25—69
 8:23—41

8:28—21
 9:18—197
 12:2—120
 12:3—87
 13:9—73
 13:14—148
 14:1—2—193
 14:10—12—102
 14:15—27n5
 14:23—26
 15:20—124

哥林多前书

1:26—29—65
 3:13—96
 4:15—41
 4:16—120
 4:21—122
 6:18—148
 7:19—57, 97
 8:7—10—193
 10:14—148
 11:30—198
 12:9—87
 15:3—8—5
 15:15—196
 15:20—41
 15:23—41

哥林多后书

1:23—187
 5:2—137n
 5:9—124
 5:10—102, 181
 5:17—40
 6:2—49
 6:7—40n7
 7:5—131
 7:10—150
 10:1—125
 10:1—2—122
 12:7—10—196

12:20—106, 157

加拉太书

2:11—157
 2:16—82, 100, 102
 5:3—97
 5:6—96—97
 5:19—23—123
 5:20—21—123
 5:21—138
 5:22—23—120, 123
 6:1—122, 157
 6:4—96
 6:15—57

以弗所书

1:13—41
 2:2—59
 2:10—96—97
 4:1—3—123
 4:22—24—40, 48
 4:32—120
 5:1—120
 5:2—70
 5:26—27—48
 6:18—191

腓立比书

1:8—137
 1:15—137n
 2:1—120
 2:12—49
 2:25—196
 3:19—134

歌罗西书

1:5—6—41
 2:8—59
 2:18—60
 3:12—123

经文索引

帖撒罗尼迦前书

2:10—187
2:17—35
4:11—124
5:17—18—191
5:21—60, 69

提摩太前书

1:3—4—157
3:2—3—193
3:3—125
4:16—204
5:6—171
5:23—194, 196
6:3—5—157
6:8—170
6:11—148
6:14—138
6:17—170
6:18—170

提摩太后书

2:15—40n7
2:22—148
2:23—131
2:24—25—122, 126
4:8—32
4:20—196

提多书

2:12—59
3:2—125
3:3—138
3:5—40, 49
3:9—131

希伯来书

1:2—170, 180
4:2—38
6:12—120
7:19—149
9:28—49

11:19—92
13:7—120

雅各书

1—20, 30, 46, 61, 80, 105,
117, 167, 177, 177n1
1:1—3, 4, 5n3, 12, 44, 165
1:2—11, 13, 16, 28, 154,
156
1:2—3—21, 31
1:2—4—14, 20, 30—31, 38,
177, 193
1:2—12—14, 204
1:3—164n
1:3—4—39
1:4—11, 22
1:4—5—24
1:5—11, 16—17, 24—25, 46,
55, 105, 177
1:5—6—23, 38
1:5—8—8, 24
1:5—12—31
1:6—126, 164n, 197
1:8—150
1:9—17, 18, 27, 64
1:9—11—17, 27
1:10—13, 17, 167
1:10—11—9, 18, 27, 27n5
1:11—10, 17, 27
1:11—12—27
1:12—28, 30—31, 33, 35,
38—39, 44, 51n, 85, 177
1:12—14—36n, 46
1:12—18—30—31, 44—45
1:13—13, 18, 34—35, 44
1:13—14—34—35, 58, 77
1:13—15—16—17, 34
1:13—16—16
1:13—18—44
1:14—35, 45
1:14—15—39
1:15—13, 39, 204

1:15—16—38
1:16—5n3, 13, 31, 39, 46
1:17—39—40, 44—45
1:17—18—39
1:18—8, 29, 40, 40n6, 41,
45—46、48—49、55、85,
115、118—19
1:18—19—46
1:18—21—49
1:19—5n3、16、31、45、57,
154
1:19—20—9, 16
1:19—25—43, 45
1:19—20—46
1:19—21—46
1:20—49
1:21—8, 46—49, 55, 80, 85,
115, 119, 204
1:21—22—43
1:21—25—105, 162
1:22—4, 7, 11, 46, 51, 57,
80, 83, 97
1:22—24—51
1:22—25—16, 51, 75, 204
1:23—24—52, 57
1:23—25—53
1:25—6, 53—55, 57, 61, 97
1:26—7, 66, 105
1:26—27—55—57, 60—61, 80,
86, 105, 117, 164
1:26—27—56, 69
1:27—5n3, 7, 48, 57, 80,
124, 135
2—61, 69, 78, 80, 88, 91,
101, 105, 164
2—4—58
2:1—4, 9, 13, 44, 61, 71,
156
2:1—4—9, 61, 69
2:1—5—66
2:1—6—80
2:1—7—76

INDEX OF SCRIPTURE

- 2:1—13—80
 2:1—26—117
 2:2—12
 2:2—4—62
 2:3—13
 2:3—4—58
 2:4—51n, 64, 126
 2:4—6—62
 2:4—7—13
 2:5—5n3, 13, 27, 44, 63, 83,
 85, 154, 164n
 2:5—6—63, 65
 2:5—7—17, 63, 70
 2:6—65
 2:6—7—17, 63
 2:7—65
 2:8—6, 9, 11, 44, 70, 81, 97
 2:8—9—70
 2:8—11—5
 2:8—13—68
 2:9—70—71
 2:10—7, 11, 51n, 97
 2:10—11—68, 73
 2:11—51n, 73, 75
 2:12—81, 97
 2:12—13—75
 2:13—7, 40, 76
 2:13—16—125
 2:14—79—82, 85, 154
 2:14—17—9, 76, 83
 2:14—19—79, 91n
 2:14—21—13
 2:14—26—4, 11, 61, 81, 97,
 124, 164n, 203—4
 2:15—17, 83
 2:15—16—83
 2:15—17—18, 66, 82—83, 86,
 91
 2:16—13, 58, 66, 85, 105
 2:17—4, 57, 81, 85—86
 2:18—13, 58, 87, 97
 2:18—19—86—87, 91
 2:18—20—82
 2:19—27, 91
 2:19ff.—12
 2:20—13, 57, 81, 91, 91n
 2:20—22—89
 2:20—24—91
 2:20—26—54, 89, 91n
 2:21—91—92, 99, 103
 2:21—24—82
 2:22—93
 2:22—24—92
 2:23—9, 13, 93, 95
 2:24—51, 90, 93—94, 99,
 101, 103
 2:25—99, 103
 2:25—26—82, 91, 97
 2:26—4, 81, 99, 137
 3—105, 130, 164
 3—4—117
 3:1—7, 18, 104—5, 115, 117,
 154, 156
 3:1—2—66
 3:1—6—117
 3:1—9—18
 3:1—12—16, 61, 104,
 117—18, 204
 3:1—4:10—118
 3:2—9, 11, 106—7, 113
 3:2—8—69
 3:3—5—107
 3:5—109, 129
 3:6—110—11
 3:7—8—66, 111
 3:7—12—117
 3:8—7, 105, 113, 118
 3:9—58
 3:9—12—113
 3:10—113
 3:11—12—113
 3:11—13—13
 3:12—13
 3:13—51, 87, 116, 119, 121,
 130
 3:13—18—116—18, 129, 152
 3:13—4:3—164
 3:13—4:4—137, 142, 154
 3:13—5:6—61, 156
 3:14—118, 124, 129, 137,
 155—56, 161
 3:14—15—123
 3:14—16—123, 131
 3:15—118—19
 3:16—118, 123, 129—30,
 137, 156, 161
 3:16—4:6—16
 3:17—119, 124
 3:17—18—5, 11, 124
 3:18—121—22, 126, 130
 4—76, 118, 130, 153, 164,
 177, 190
 4:1—66, 130—31, 137
 4:1—2—124, 126, 148, 156
 4:1—3—130, 138
 4:1—4—7, 9, 73
 4:1—5—13
 4:1—6—118, 128, 130
 4:2—130n, 131, 133, 172
 4:3—13, 132, 134, 137, 161,
 197
 4:4—11, 13, 59, 66, 134—35,
 152, 155
 4:4—5—128
 4:5—7, 119, 136—37, 142,
 177
 4:5—6—9, 136
 4:5—10—141, 177
 4:6—7, 66, 129, 139,
 141—42, 144—45, 164
 4:6—7—145
 4:6—10—11, 113, 144, 165
 204
 4:7—145—47
 4:7—8—126

圣经索引

4:7—10—118, 145
4:8—149—50
4:9—150
4:10—13, 66, 76, 114, 141,
144—45, 151, 153, 162,
164, 177, 191
4:11—58, 154, 156, 158
4:11—12—11, 156—57, 164,
177—78, 181, 191, 203
4:11—17—153, 155
4:11—5:6—154
4:12—44, 154—56
4:12—14—13
4:13—13, 58, 153—54, 156,
159
4:13—14—13
4:13—16—18, 129, 159, 162,
178
4:13—17—164—65, 177, 191
4:14—154—55, 160
4:15—153, 156, 160—61,
165, 197
4:16—156, 161
4:17—7, 18, 51, 57, 154,
162、165
5—xiii、164、166、177、
177n1、185、185n、
189—91
5:1—10、13、154、156、163、
165、167、175
5:1—3—13, 166, 177
5:1—6—17, 154—55, 162,
163—64, 166, 175, 178,
187, 191, 203
5:1—10—193
5:2—11, 169
5:2—3—169, 175
5:3—169—70, 173, 180
5:3—6—17

5:4—163—64, 166, 170—71,
173, 175
5:4—5—156, 175
5:4—6—10
5:5—10, 166, 171, 173, 175
5:6—165, 172—73, 175
5:7—165, 172—73, 175,
177—80
5:7—8—174, 176, 181
5:7—9—177n1, 178
5:7—11—174, 178, 187
5:7—12—191
5:8—75, 173, 176, 180
5:8—9—11, 177—80
5:9—181, 187—88
5:10—176—77, 182
5:10—11—181—82
5:10—12—177n1
5:10—18—54
5:11—7, 176—77, 179,
182—83
5:12—11, 13, 165, 185,
187—88
5:13—189, 191, 192
5:13—14—13, 191
5:13—16—177
5:13—18—18, 178, 187, 191
5:13—20—188—89
5:14—192, 193, 195
5:14—15—191
5:15—164n, 195, 197—98
5:15—16—195
5:16—7, 191, 193, 196,
199—200
5:17—18—191, 200
5:19—203
5:19—20—5n3, 126,
177—78, 187, 191, 202—3
5:20—7, 203

彼得前书

1:1—12
1:4—6—21
1:5—49
1:17—12
1:23—41
1:25—41
2:1—137n
2:2—137n
2:11—12
2:18—125
3:15—122
4:11—87
5:2—193
5:3—193

彼得后书

1:4—59
3:8—179
3:9—179
3:10—27n5, 180

约翰一书

1:5—40
2:14—15—59
4:18—88
5:2—34

启示录

2:10—32
7:17—166
18—167
18:9—10—167
18:12—13—167
20:2—149
20:14—15—39
21:1—27n5
21:4—166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abilities, 18
- Abraham, 26, 34–35, 97, 99, 103, 167
 - justified by works, 82, 93
 - sacrifice of Isaac, 91–92, 95
- Absalom, 143
- abundance, 24, 171
- accomplishments, 136
- acquisitions, 135, 136
- acrimony, 131
- Adam and Eve, 143
- adultery, 73–75, 134–36
- adversity, 21
- Afghanistan, 89–90
- ambitions, 18. *See also* selfish ambition
- Amos, 169, 182
- anger, 47, 106
- animals, 111
- anointing, 193–94
- antithesis, 152
- anxiety, 195
- appearance, 62
- arrogance, 106, 154–55, 162
 - antidotes to, 178, 191
- asking, in faith, 25–26
- aspirations, 121, 124, 143, 162
- assurance, 149
- Assyria, 166
- atonement, xii, 4, 152
- Augustine, 112
- authority, 146
- Babylon, 166, 167
- Barnes, Albert, 88
- beauty, 35
- Bernard of Clairvaux, 33
- Bible
 - as mirror, 52–53
 - ways of reading, 50–51
- blessed, 31
- blindness, 57
- boasting, 58, 110, 129, 161, 177
- Bono, 60n2
- braggarts, 135–36
- bribery, 172
- businessmen, 176
- Cain, 143
- Calvin, John, 166
- canon, xii–xiii
- character, 18, 21, 31
- character assassination, 75
- charismatic churches, 196
- children of Abraham, 96
- choices, 116–17
- Christian life, 120
- chronic illness, 24, 190, 193, 196
- church visitors, 69
- circumcision, 6
- clothes, 83–84
- coarse jesting, 106
- compassion, 183–84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complacency, 16
- confession of sin, 199–200
- considerate, 124, 125
- consumption, 168
- conversion, 162
- corrosion, 169
- court, 65
- covenant, 33, 149
- covering of sin, 204
- coveting, 36, 44–45, 72, 143, 164
- creation, 59
- criticism, 110, 131
- cross, 4
- crown of life, 31–33, 42, 44
- cursing, 58, 114

- David, 143, 167
- Davids, Peter, 181
- day of salvation, 49
- day of slaughter, 171, 173
- dead faith, 88. *See also* false faith
- death, 39
- Decalogue, 72–73
- deceit, 51–52
- deception, 31
- declaration of innocence, 102
- deeds. *See* good works
- deferred gratification, 32
- defraud, 51–52
- demons, faith of, 82, 87–88
- dependence, on God, 160, 161
- depression, 195
- Descartes, René, 26
- desires, 35–36, 39, 142–43
- despair, 77
- devil, resisting, 147–49
- Dibelius, Martin, xii, 185
- disappointment, 201
- disciples, 144
- discipline, 10
- disobedience, 9, 37
- disorder, 130, 131

- dispersion, 12
- doers of the word, 51–52, 75, 80
- double-minded, 150
- doubt, 26, 38, 126, 197
- drawing near, 149
- dreams, 139

- early church, doubts about book of James, xii, xiii
- earthly wisdom, 117, 123–24, 126, 142, 154–55
- easy believism, 96n5
- “economics of enough,” 168
- Edison, Thomas, 38
- Edom, 166
- effective prayer, 200–201
- Egypt, 166
- elders, 193, 200, 202
- Elijah, 182, 200
- Elisha, 182
- endurance, 15, 21, 24, 31, 33, 38, 39, 176, 187, 188
- enemies, 175
- envy, 44–45, 118–19, 123, 126–27, 129, 131, 136, 137–39, 142–44, 154, 164, 177
- Epaphroditus, 196
- Erasmus, 94
- eschatology, 170, 181
- eternity, 172
- ethicists, 83
- Eusebius, xiii
- evil, 39, 110–11, 117, 123, 130, 182
- exploitation, 65. *See also* oppression
- external faith, 83. *See also* false faith
- Ezekiel, 166, 182

- failure, 34, 35, 42
- faith, 4, 29, 38, 164n
 - asking in, 25–26
 - begets wisdom and gentleness, 127
 - and healing, 196, 197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and needs of the poor, 84
 - symbolized by oil, 194
 - without works, 80, 81–82
 - and works, xii, 86–88, 92, 93, 96–97
- false confidence, 99
- false faith, 84–85, 101
 - ineffective manward, 86, 91
- false religion, 91
- false speech, 186
- false witness, 72
- favoritism, 61–65, 69–70, 71, 78
- fear, 88
- Feast of Tabernacles, 5
- fight, 131–32
- filth, 47–48
- financial violence, 164
- fire, tongue as, 108, 109–10
- firstfruits, 40, 41–42, 49
- flattery, 106
- fools, 123
- forbearance, 174, 176, 179
- forgiveness, 46, 67, 77–78, 199
- frailty, 160, 161
- fraud, 175
- freedom, 54, 75–76
- friendship, 59, 135, 155

- generosity, 170
- gentleness, 119, 121–23, 124, 126
- genuine faith. *See* true faith
- Getty, J. Paul, 24
- gifts of God, 44–45, 161–62
- gleaning, 172
- glory, 31, 138
- God
 - blessing of, 178–79
 - character of, 53–54, 69–70, 72
 - compassion of, 183–84
 - consistency of, 113–14
 - covering of sin, 204
 - does not tempt, 77
 - faithfulness of, 42
 - favor of, 161
 - generosity of, 25, 39–40
 - judgment of, 166, 167
 - as Lawgiver, 159
 - as Lord of history, 154
 - love of, 114–15
 - mercy of, 7, 76–77
 - purpose of, 183
 - sovereignty of, 44, 161, 177, 197
 - as standard, 151
 - strength of, 155–56
 - tested Abraham, 34–35, 91–92
 - tests his people, 36–38, 44
- godlessness, 127
- godliness, 121
- godly sorrow, 150
- gold ring, 62
- good, goodness, 123, 162
- good fruit, 124, 125
- good things, as tests, 44–45
- good works, 7, 51, 88, 103, 115, 120
 - complete faith, 92
 - necessity of, 95, 96
- gospel, 40–41, 42, 46, 115, 118, 204
 - in James, 4, 6–8, 13, 152
 - social dimensions of, 86
- gossip, 106, 109–10, 156–57, 203
- grace, 7, 77, 94, 139–40, 144, 190–91
- grasping, 164
- Greco-Roman rhetoric, xii
- grieving, 15, 150–51
- groaning, 181
- grumbling, 181
- guilt, 77

- habits, 120
- hands, 149–50
- happiness, 31, 135
- hardship, 15, 22
- healing, 151, 189–202
- heart, 150
 - and tongue, 108–9, 111, 115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heaven, 67
- Hebrew poetry, 145
- hedonism, 24, 132
- Herod Antipas, 198
- Heroditus, 138
- heroes, 120, 121
- history, 154, 155
- hoarding, 164, 169–70, 173, 175, 178
- Hobab, 37
- holiness, 4, 114–15, 151
- Holy Spirit, 48, 137, 194
- honesty, 188
- honor, 31
- horse's bit, tongue as, 108–9
- Hosea, 182
- humility, 66–67, 115, 118, 119, 129,
135–36, 139–40, 141, 144, 151–52,
153–55, 161–62, 164, 177, 190–91
- humor, 106, 107
- husbands, 175
- hymnals, 192
- hypocrisy, 56, 57, 129
- ignorance, 160, 161
- illness, 18, 22, 28, 178, 198
 - testing of, 18
- illustrations, 13, 97
- image of God, 168
- images, 13
- imitation, New Testament on, 119–20
- impartiality, 125–26, 172
- imperatives, 6
- implanted word, 80, 115
- imputation, 95
- incarnation, 70
- inconsistency, 114
- indulgence, 164, 173
- influence, of tongue, 110
- injustice, 47, 173
- insecurity, 129
- insolence, 173
- integrity, 150
- internal conflict, 131
- irritations, 174–75
- Isaac, 91–92, 95
- Isaiah, 106, 166, 182
- Israel, 12
 - sickness of, 198
 - tested in wilderness, 34, 36–38, 42
- Jacob and Esau, 143
- James (book)
 - as apostolic, xii
 - audience of, 12, 99, 101
 - candor and clarity of, 3
 - Greek style of, xi–xii
 - pastoral spirit of, 12–13
 - as prophetic literature, 10–11
 - on teachings of Jesus, 11, 185
 - as wisdom literature, 8–10
- James (person)
 - brother of Jesus, 4–5
 - “James the Just,” 6
 - life of, 4–6
 - son of Alphaeus, 4
- Jeremiah, 163, 166, 182
- Jerusalem Council, 5–6
- Jesus
 - coming of, 85, 173, 176, 177, 178–81
 - crucifixion of, 28
 - death of, 4, 70, 102, 172–73, 180
 - healing of, 198
 - on the heart, 108–9
 - humility of, 162
 - and judgment day, 85
 - love of, 70
 - miracles of, 197
 - resurrection of, 4, 70, 102, 152, 180
 - teachings of, 11
 - tender with doubters, 26
 - trials in wilderness, 28
 - on two paths for life, 116
- Job, 167, 176, 182–83, 184, 198
- John, 4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Johnson, Luke Timothy, xii, 12, 73n
Joseph, 5, 143, 167
Joseph of Arimathea, 167
Joshua, 97, 160
joy, in trials, 16
Jubilee laws, 172
judging others, 154, 155, 156–59, 164, 177, 181, 203
judgment, of God, 7, 75–76, 81, 166, 167, 179
justice, 164
justification, 4
 by faith, xi, 90, 93, 95, 99–101
 as future event, 102
 by works, 90, 93–95, 101, 103

kindness, 59, 123
knowledge, 18, 46
knowledge of faith, 29

laborers, defrauding of, 170–71
last days, 170, 173, 180
last rites, 194
Latourette, Kenneth, 100n
law, 6, 97, 158–59
 as judge, 75
 and love, 70–71, 158
 as perfect, 53–54
law-keeping, 73–75, 120
law of liberty, 54
lawlessness, 173
Laws, Sophie, 169
legal fiction, 102–3
Leibniz, Gottfried, 21
liberty, 54
life, 39
 trials of, 19–20, 28, 29
lifestyle, 119–20
lights, 39–40
Lindbergh, Charles, 176
little sins, 71

living faith, 4, 86, 98, 103, 164n. *See also*
 true faith
longing toward envy, 137–39
longsuffering, 122, 176
“Lord willing,” 162
Lord’s Prayer, 78
lordship salvation, 96n5
love, 33, 57, 158
 for God, 32, 33–34, 40, 88
 and law, 70–71
 for neighbor, 32, 70, 81
lust, 35–36
Luther, Martin, xi–xii, 97, 100, 185

malls, 168
marriage, 54
martyrdom, of James, 4
materialism, 18, 169
maturity, 15, 17, 22, 24, 28, 29, 31, 34, 44, 177
medical treatment, 194
medicine, 201
meekness, 47, 119, 121, 162
mercy, 7, 40, 42, 76–77, 125, 183
mercy ministries, 86
meritocracy, 65
migrant workers, 171
ministry, through relationships, 49
miracles, 193, 197, 202
mirror, 52–53
monotheism, 12
Moo, Douglas, 12
Moses, 36–38, 115, 149, 160
Motyer, Alec, 74n
mourning, 150–51
murder, 73–75, 131, 172
Murray, John, 103
music, 192

Nahum, 166
name of God, 65
Napolcon, 43–44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new creation, 40
- New Testament canon, xii–xiii
- oaths, 178, 185–88
- Obadiah, 166
- obedience, xii, 4, 7, 9, 55, 74, 91–92, 101, 120, 146–47
 - as all or nothing, 69, 72, 76
- oil, 190, 193–94
- oppression, 17, 154, 163, 164, 178–79, 181, 182, 187
- orphans, 57, 58–59, 61, 63, 164
- pain, 21
- paradox, 13
- parallelism, 145n2
- parents, 174–75
- partial obedience, 73–75
- passions, 132, 142–44
- pastors, 176
- patience, 123, 126, 174, 178, 180–83, 188
- Paul, 4
 - on good works, 97
 - on illness, 198
 - at Jerusalem Council, 5
 - on justification, xi, 90, 95, 99–101
 - miracles of, 196
 - planning of, 160
 - on resisting Satan, 148
 - on the tongue, 107
- peace, 17, 88, 118, 122–23, 124, 126, 127, 152, 162
- Pentecostal churches, 196
- persecution, 16
- perseverance, 21–22, 24, 28, 31, 176, 177, 179, 184, 193
- Peter, 4, 5, 87
- Pharisees, 60
- physicians, 194
- piety, 60
- plagues, 36
- plans, 160–61, 164
- Plato, 138
- poetry, 145–46
- politicians, 141–42
- pollution of the world, 7
- poor, 59, 61, 62, 63–65, 69, 70–71, 80–81, 84, 154, 155
- Porter, Stanley, xii
- poverty, trials from, 17–18, 27–28
- power, 178, 191
- praise music, 192
- prayer, 25, 178, 188
 - in all circumstances, 187, 202
 - during good times, 192
 - efficacy of, 200
 - for healing, 189–90, 193, 196, 201
 - of righteous, 200
 - for selfish desire, 133–34
- preaching, 50
- presumption, 159–62
- presumptuous planning, 164, 191
- pride, 24, 27–28, 129, 140, 143, 152, 153, 154, 156, 162, 164, 177, 191, 201
- progress, 22, 119
- prophets, 150, 166, 167, 169, 182, 184
- prosperity, 15
- proverbs, 46
- Proverbs (book), 8–9, 107
- providence, 192
- public speaking, 106
- purification, 150
- purity, 60, 124, 152
- quarrels, 131
- Queen of Sheba, 36
- Rahab, 82, 97–99
- rebellion, 38
- rebirth, 40
- reclaiming a sinner, 203–4
- “recreational” speech, 106
- redemption, 4
- Reese, Pee Wee, 122–23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regeneration, 40
- rejoicing, in trials, 15–17, 21, 22
- relationships, 49–50
- religion, as pejorative, 60
- repentance, 46, 67, 77–78, 140, 141, 152, 162, 179
- reproach, 25
- restoration of sinners, 178
- reward, 32, 33
- rhetorical questions, 13
- rhetoricians, 83
- rich, 63, 65, 66, 154, 155, 163–64, 165–66, 167, 187
- Ricoeur, Paul, 51
- righteous indignation, 47
- righteousness, 10, 32, 33, 49, 57, 121, 123, 126, 200
- rituals, 60
- Robinson, Jackie, 122–23
- Roman Catholic theology, xi, 96
- Rorty, Richard, 203
- routine, 120
- royal law, 6, 70–71, 81, 97
- rudder, tongue as, 108–9, 112
- runners, 176
- rust, 169

- Sabbath, 6, 71
- sacrament, 194
- sacrifice, 32
- salvation, as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49
- Satan, 111, 148–49
- Saul, 143
- Schlatter, Adolf, 94, 103
- Schreiner, Thomas, 96n6
- second naïveté, 51
- self, 143
- self-actualization, 15
- self-control, 47, 119
- self-indulgence, 171, 175, 178
- self-promotion, 135–36

- selfish ambition, 118, 123–24, 126–27, 129, 130–34, 136, 140, 142–44, 152, 154, 177
- Sermon on the Mount, 3, 11, 114, 157
- service, gifts of, 87
- servile fear, 88
- shame, 77
- significance, 167, 169
- simplicity, 25
- sin, 38, 39, 71, 117–18
 - confession of, 199–200
 - covering of, 204
 - denial of, 77
 - excuse for, 77
 - leads to judgment, 76
 - and sickness, 198–200
- slander, 58, 65, 106, 154, 155, 156–59, 164, 177, 191, 203
- slaughter, 171
- sloth, 161
- Smart, Elizabeth, 183–84
- social justice, 124
- social sin, 64, 154
- Solomon, 36, 167, 175
- speech, 10, 47, 58, 69, 187, 188
 - gifts of, 87
 - guarding of, 105
- spies, 97–98
- spiritual adultery, 134–36
- spiritual gifts, 86–87
- spiritual healing, 190, 195, 198, 202–4
- spiritual health, 199
- splendor, 32
- springs, 114
- spurious faith. *See* false faith
- strengthening, 180
- stress, 195
- strife, 131, 164
- strong faith, 197
- submission, 124, 125, 146–47
- substitutionary atonement, xii
- success, 24
- Sudan, 85–86

Index of Subjects and Names

- suffering, 22, 179, 182, 183, 193
synagogue, 12
- Taliban, 89–90
taming the tongue, 111
teachers, 50, 105
temptation, 16, 24, 34–38, 39, 44, 77,
 147–48
testing, 10, 15. *See also* trials
 from good things, 44–45
theology, 16, 51
thorn in the flesh, 196
thoughts, 108
Timothy, 196
tongue, 7, 18, 47, 57, 58, 64, 66, 117–18, 164
 control of, 104–15
 gifts of, 107
 inconsistency of, 114
transformation, 48
trials, 15–18
 as failure on God's part, 34
 proper response to, 20–23
 strengthen love for God, 34
 wisdom from, 24–25
Trophimus, 196
true faith, 84–88, 101. *See also* living faith
 effective manward, 97–99
true religion, 57, 91
 and control of tongue, 105
 nature of, 60–61
 signs of, 58–60
 tests of, 61–65, 66
 visible in daily life, 69
true spirituality, 57
truth, 44, 186–87, 203
- unbelievers, 156
undoubting, 125
union to Christ, 102
unwavering, 125–26
- Vanderbilt cottage (Newport, R.I.), 163
- vengeance, 178
verbal murder, 75
vindication, 94–95, 103, 176, 183
violence, 131, 172–73
virtues, 48, 120
vows, 185–88
- wailing, 150
warfare, 131
washing hands, 149–50
Watson, Duane, xii
weak faith, 197
wealth, 10, 161, 167–68, 191
 trials from, 17–18, 24, 27–28
weeds, 48–49
Wesley, John, 100–101
wickedness, 10, 47–48, 110, 175
widows, 57, 58–59, 61, 164
wisdom, 16, 31, 38, 46, 119
 from trials, 24–25
 two kinds, 117
wisdom from above, 117, 121, 124–27, 130,
 142
wisdom literature, 8–10, 175
wives, 175
word, implanted in believers, 55
word of God, 8, 45–46, 49
word of truth, 40–41, 46
work, as trial, 20
works. *See* faith and works; good works
works of the flesh, 123
works of the law, 96
world
 as place of testing, 17
 unpolluted by, 57, 59–60, 63, 69, 135, 164
worldly sorrow, 150
worldly wisdom, 130–32, 136, 164. *See also*
 earthly wisdom
worldviews, 156
worship, 149
- Zacchaeus, 167

已发布的改革宗释经评注系列：



以斯帖记与路得记，作者：伊恩·M. 杜吉德

但以理书，作者：伊恩·M. 杜吉德

撒迦利亚书，理查德·D. 菲利普斯 著

加拉太书，作者：菲利普·格雷厄姆·赖肯

提摩太前书，菲利普·格雷厄姆·赖肯著

希伯来书，理查德·D. 菲利普斯 著

雅各书，丹尼尔·M. 多里安尼 著

即将发布：

马太福音，作者：丹尼尔·M. 多里安尼

路加福音，作者：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以弗所书，作者：布莱恩·查普尔

使徒行传，作者：德里克·W·H. 托马斯

约拿书、弥迦书与那鸿书，作者：理查德·D. 菲利普斯

约翰福音，作者：理查德·D. 菲利普斯

“研究透彻、论证充分，既切合实际又具牧者心肠，敏锐、扎实、且发人深省——这是一部真正具有雅各书风格的《雅各书》注释，各方面都堪称一流。”

——J. I. 巴刻，维真学院神学教授

“我们这些经常讲道的人，需要那些既提供最佳圣经学术研究又能理解当今牧职实际挑战的注释书。由具备出色学术能力的改革宗教牧者所预备的《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出色地满足了这两方面的需求。作为一部结合释经与讲道的注释书，它是预备讲章时极具价值的工具。

《威斯敏斯特信仰信条》的作者们劝勉牧者要针对会众的‘需要与理解能力’来讲道。这套注释书既很好地理解了上帝的话语，也很好理解了上帝的子民，极大地帮助了忠心传道人完成这一双重任务。”

——布莱恩·柴培尔，圣约神学院院长

“一部正典的、改革宗式的释经注释书一直是我们所期盼的，如今我们因这个既有牧者心肠又有神学恩赐的编辑团队而满怀感恩。”

——J. 莱根·邓肯三世，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第一长老教会主任牧师

www.prpbooks.com

PRP
PUBLISHING

BIBLICAL STUDIES COMMENTARIES / NT

ISSN: 978-0-87552-785-7

52299

9 780875 527857